

The Eastern Miscellany

東方

第十五卷

第六號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新智識叢書



衣食住



(注) (意)

本書內容

此為美國謙本圖原著以遊記體說明衣食住三項之來源。及其製造之方法。他書僅言衛生此則兼重工商實最切日用之書亦最有興趣之書作補習書可作消遣書亦可。

第一冊 (衣) 共計九十四 插圖九十四 章面圖	第二冊 (食) 共計五十八 插圖五十八 章面圖	第三冊 (住) 共計四十一 插圖四十一 章面圖
--	--	--

第一冊 一元五角
 第二冊 一元五角
 第三冊 一元五角

特價七角半

陽曆六月底止

◎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

明 熊 襄 慈 公 手 札

風回

皇下大者有學問有肝膽而又出自

燕難煉磨之久今聞來此何日也

亦中得一望

顏色也惟本欲劫而歸

為翁以流主故論今未敢許為台

款不素至此流主轉甚遲至今

日天即人耶月來風素金天

思夕莫汝類

南不為方雅謹僅而不死幸

皇下子為為我代謝今大天中

起身實女性南翁而已矣

南翁不佳之故而誰救不

南翁之計而誰能救今時情又

欲借不佳為題以通汝意而求

不佳徒以君為之情受實之福

試看王楊詠詠不知

南翁公動心否古人云天法非

宋必壽此子如其不然則

一身之死何足輕重不亮

不以為言也汝

廷賦再書

今西內實亦人所積不置反第之積當此

多事何故久繫人出同氣而不一

國家好其福亂此一壽不能望之則其佳

南翁置深余之不早故佳出外為佳

也

國家好其福亂此一壽不能望之則其佳

明楊忠烈公手札

楊忠烈公手札
插電惡雨驟時天善類真成
捧堂散矣不肯 亦得從

大君子之流領真賞一頓而歸
可謂厚幸不唯佳却好權好一
局而得微罪以行不見

君父善辭律逐法官之逐于物
心甚安并不屈見笑先遠思妻

君父自溺以去于法我更完皆
可自謝唯是病惡一念于當日

憑几依：絲毫無補祇養得一
去却担夜氣清明每一想及不

禁涕落又竊笑其夢未醒也今
君身疆國無大可憂亦次天

胡汝年可年較長之入都此者
心人常有沉我點挽工友亦直

張孤掌不鳴危身難主也前
聞沈湛老欲持友作大文章

乃不嗔天為此危今不知已生
予不疑幻老謂我輩當壽得

一沉洋朴毅人小人不見忌
者潛引十教輩君子仗于其中

春明後一路騎馬落店到家

春明後一路騎馬落店到家

官家已若用一孝人矣不推願德

起當事者無即溘而後人善從

君父起見遂以正直相持無令

祖宗養士二百餘年氣脈一轉

漸滅殆盡至于我輩于世道且

無必問但願

君命一行善惡若以為辱必說

而為方中行服祇在妙情小情

上者榮辱付 君命于不必

連且責賤果在小情古中乎我

况不得乎 君自是臣子之痛

而與眼自為洋：與官長怪

未似乎非怨恭之志

古書其以為如何偶有還鴻

春明後一路騎馬落店到家

暹羅浴象圖

象夫騎象渡河之狀



巨象在河中就浴之狀



三象入水就浴之狀



巨象浴後登岸之狀



暹羅象產最多據一九一六年調查全國有象五萬三千三百三十三頭而北境所產尤多此即其北境大河中浴象之狀

英國發售坦克公債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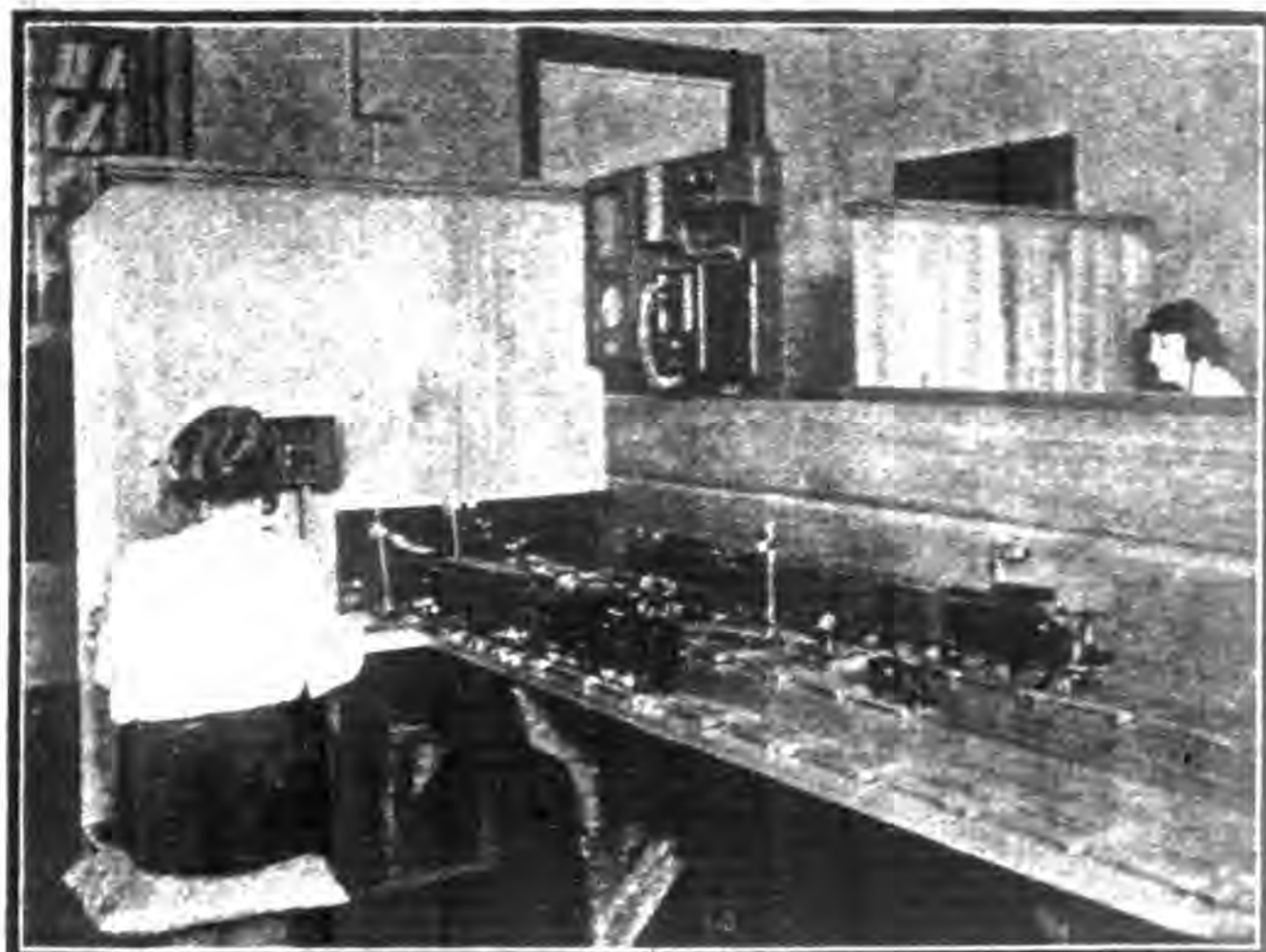
英國自發明坦克大砲後。干勃賴依一役。賴以獲勝。英人以此項發明實英軍最後勝利之左券。故特假以募集戰時公債。法用坦克砲車一輛行駛各地。募集公債。名曰坦克公債。圖中為坦克債票發售之情形。第一主顧為一受傷之兵士。開發售之第一日。英國諸名人如勞特喬治等。無不爭先購買云。

西班牙王及后親授新軍官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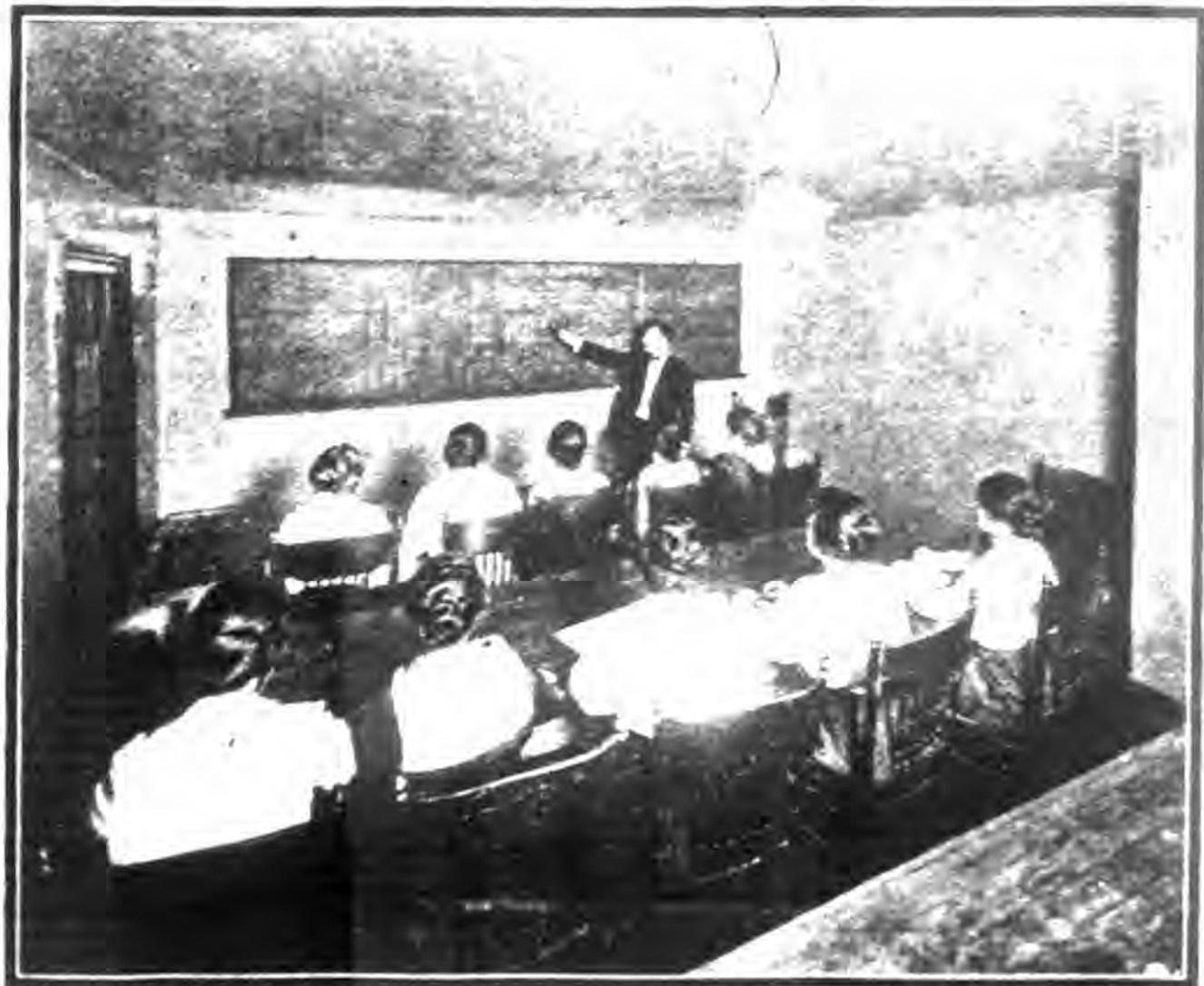


美國婦女學習鐵路事務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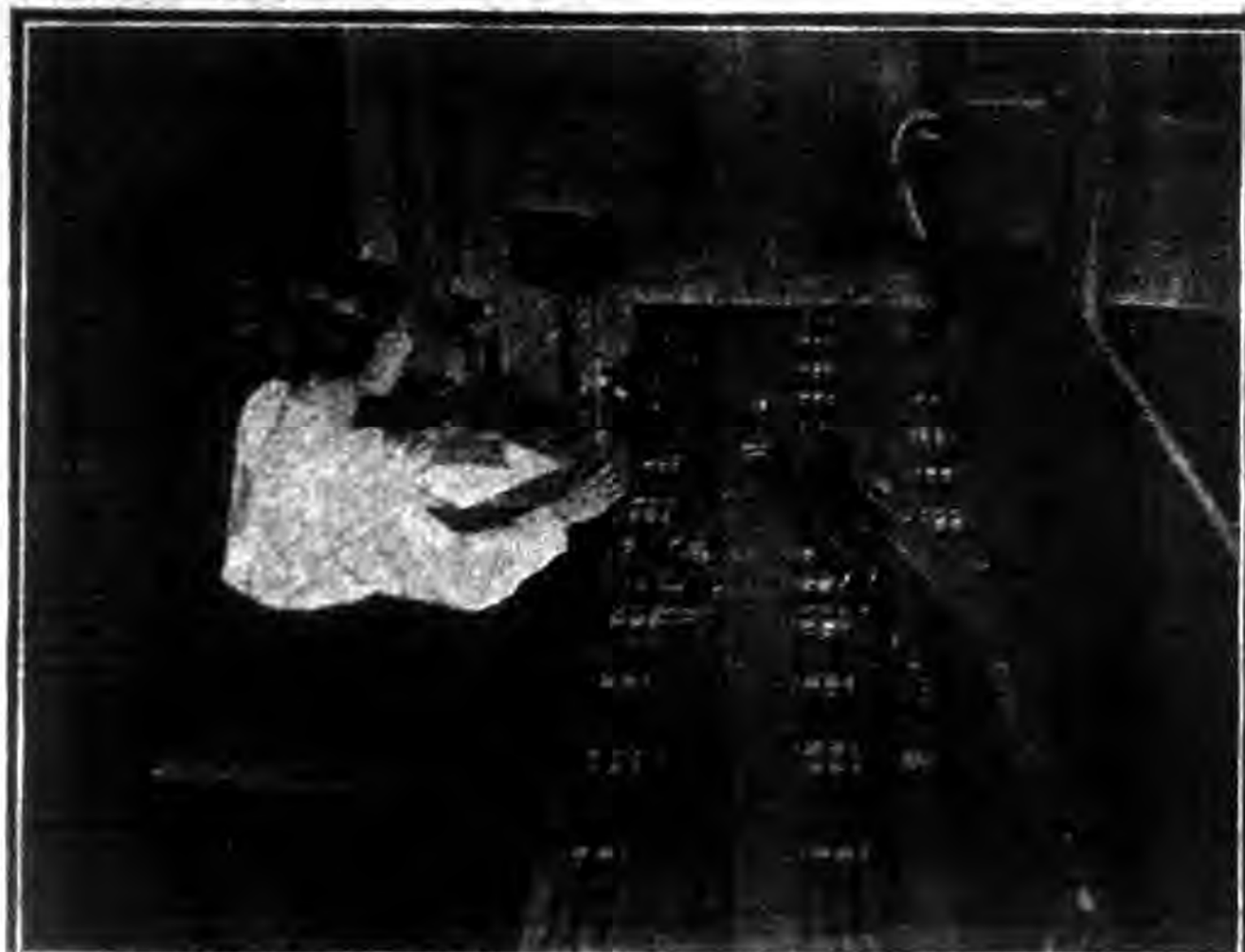
練習火車改換軌道之法



練習鐵路事務之婦女授課時之狀



以鐵路難形練習開車之法以電話為開車之記號



火車開行時即以信號報告第二站之練習者



行發館書印務商

定審部育教

書科教國和共學中

共和國之基礎。在人民之智識。而增進人民之智識。以教育為根本。本書自民國成立後。遵照教育部公布教育宗旨及課程標準編輯而成。注重民主主義。內容佳良。有目共觀。行銷之廣。一日千里。凡本國公立學校。以及西人在本國所立之學校。莫不採用。即如我國最著名之北京清華學校。其招考中等科學生規程中。凡國文、歷史、地理、算術、動物、植物、各科。悉用本書。共和國教科書。蓋以所列各書。不但為本國中學校教科之善本。即留學外國者。亦不可不先習此為基礎也。

修身要義	二册	紙面各三角
國文讀本	四册	紙面各五角
國文讀本評註	一册	紙面五角
文字源流	一册	紙面三角
又參考書	一册	四角
文法要略	上下册	紙面各六角
中國文學史	一册	紙面五角
又參考書	一册	八角
算術	一册	紙面七角
代數	上下册	紙面各五角
平面幾何	一册	紙面六角
立體幾何	一册	紙面二角半
平三角大要	一册	紙面三角
本國史	二册	紙面各五角半
又參考書	卷一各二册	一元八角
東亞各國史	一册	紙面三角半
西洋史	上下册	紙面各六角半

本國地理	上下册	紙面各五角
外國地理	二册	紙面各五角
自然地理	一册	紙面三角半
人文地理	一册	紙面三角
植物學	一册	紙面七角
動物學	一册	紙面九角
礦物學	一册	紙面六角
生理學	一册	紙面九角
物理學	一册	紙面七角
化學	一册	紙面七角
法制概要	一册	紙面三角
經濟大要	一册	紙面三角
簿記	一册	四角
用器畫解說	一册	紙面五角
用器畫圖式	一册	五角
兵式教練	一册	六角
普通體操	一册	一元

▲注意 諸君如欲購布面者 照紙面定價加一角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共 和 國 民 當 讀

教 育 部 審 定

科	國	共
書	教	和

高 等 小 學 校

新修身	新國文	新歷史	新地理	新算術	新理科
六册	六册	六册	六册	六册	六册
每册三分	每册五分	每册三分	每册三分	每册三分	每册三分

以上各書分春秋兩季始業兩種。各科均有教授法。另有珠算、字帖、圖畫、手工、縫紉、唱歌、體操、法制、英文、農業、商業等書均係秋季通用。名目繁多不及備載。

國 民 小 學 校

新修身	新國文	新算術
八册	八册	八册
每册三分	每册五分	每册三分

以上各書分春秋兩季始業兩種。各科均有教授法。另有珠算、字帖、圖畫、手工、縫紉、唱歌、體操、法制、英文、農業、商業等書均係秋季通用。名目繁多不及備載。

全國小學校公鑒 貴校欲得最適宜之教科書不可不從多中選擇。敝館所出教

科書教授書供小學校之用者不下數千冊之多 內容完善 價值低廉。如國

民學校高等小學校女子學校單級學校半日學校等無不齊全。

多經教育部審定各科目中多有十餘種任憑選擇。茲將分春秋兩季始業

各書列上。餘載本館圖書彙報。如承函索。即當寄贈。

商務印書館謹啓

敬告英文界諸君

我國之歐美原版書業。向操諸外人之手。以營業關係。英美各國視爲
陳腐而不屑再版者。仍售諸我國學者。其實英美圖書日新月
異。研究英文者。不可不時留意於最近之出版物。以圖進步。以是之故。本館於
去年將**西書部**擴張。委**周錫三**君主任其事。凡有益學者之書。無
論爲**文學** **商業** **工藝** **政法** **農牧** **醫學**等。均極意
搜羅。取價格外低廉。並與所經理之**英美出版家數十家**。約遇有
新出書籍。毋須俟本館咨照。即行寄滬。數月以來。新到之書。何止百
數十種。除陸續在本館出版之各雜誌。將各書名目及著者何人。登出外。並陳列
櫃上。任人取閱。外埠諸君欲購最新出版之**英文書**
籍。一經將種類函告。本館即代爲選擇。以上一切。無非爲輔助教育起見。
誠以本館爲中國人所辦之公司。對於本國人有應盡
之義務。愛國志士。尙祈 賜顧爲幸。

上海商務印書館西書部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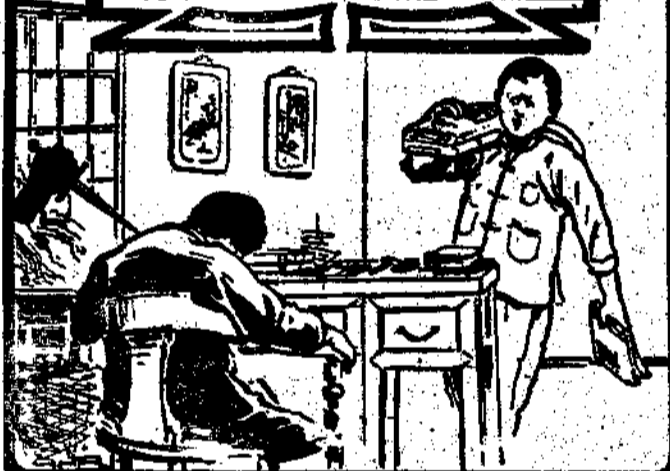
腰背疼痛 致病之由及其治法

無論男女若患腰背疼痛皆由腦筋虛弱氣血衰敗所致也世有千萬之患腰背疼痛者服用韋廉士大醫生紅色補丸而獲全愈矣即如南洋四洲府安順港年新律街萬順源布號經理林西園先生者亦治愈者之一也其來示云余生長福建泉州府約二年前曾患腦筋衰殘以致常覺腰背疼痛肩背以下腰間週圍下部痛如利劍之刺因而胃部失其消化之功以致堅實之食物不敢下咽因食後痛不可忍也夜不能睡惡夢頻仍不能安臥因而晨興更覺倦乏較之就寢之時尤為困疲且大便閉結頭痛難忍心跳神虛苦不堪言精神不濟動輒腦怒因病痛所致肝火甚熾也遍延名醫嘗試各藥罔見效驗自維難期就痊正在絕望之際適有友人名未可料先生者力勸余購服韋廉士大醫生紅色補丸詎料試服未久精神稍振喜出望外覺病有轉機連服是丸胃口漸增漸服漸愈消化有序胃納大佳食後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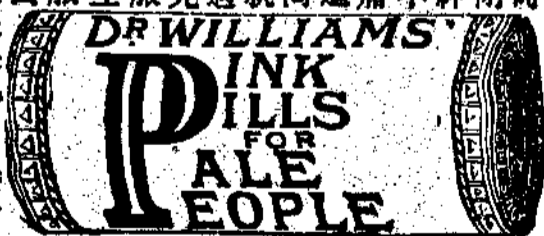
萬順源布號經理林西園先生玉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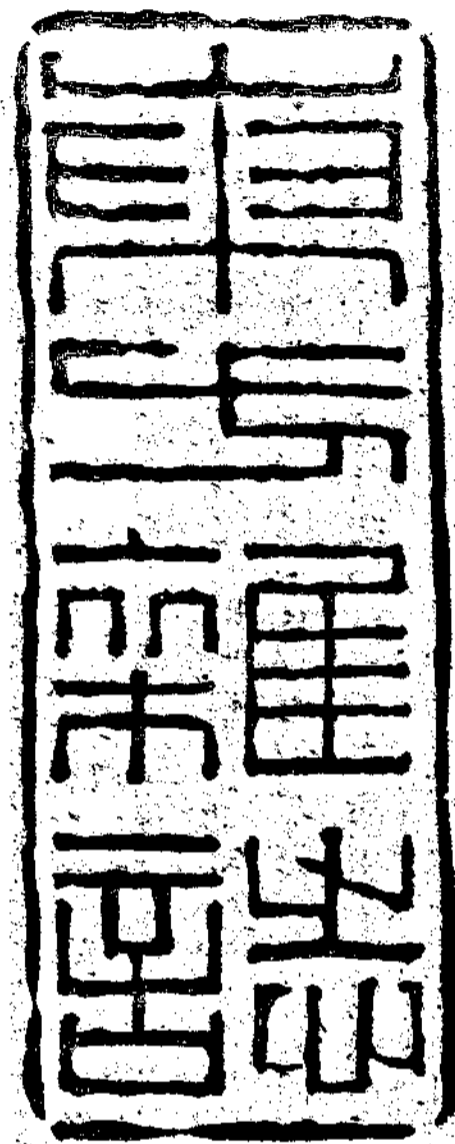
南洋四洲府安順港



痛腰間週圍疼痛停止背疼亦愈腸胃暢適大便有序頭痛亦去耐服韋廉士大醫生紅色補丸及至氣血強健週身有力宛如再造之新人一式十分全愈而後已凡因血薄腦衰之故而致腰痛神疲力乏等患者亟須試服韋廉士大醫生紅色補丸而治愈之如林西園先生之獲全愈如是之速可以仿效之亦得若是之功效耳况經售西藥者莫不出售是丸或直向上海四川路九十六號韋廉士大醫生藥局函購每一瓶英洋一元五角每六瓶英洋八元郵力在內

奉送小書 茲有精美衛生小書印送如欲索取只須寄一明信片至以上所列地址原班郵送





第十五卷

第六號

功利主義與學術

錢智修

吾國自與西洋文明相觸接。其最佔勢力者。厥維功利主義。Practicalism。功利主義之評判美惡。以適於實用與否為標準。故國人於一切有形無形之事物。亦以適於實用與否為棄取。四十年前。有富國強兵之說。富強之足尚。以其能禦外侮。打勝仗。致家給人足之效也。此功利主義之最淺顯者也。三十年前。有格致實學之說。格致實學之當講。以其能利器械。興工藝。獲物質。

文明之享受也。此亦不離功利主義之窠臼者也。二十年來。有民權自由之說。有立憲共和之說。民權之與自由。立憲之與共和。在歐美人為之。或用以去其封建神權之舊制。或藉以實現人道正義之理想。宜若非功利主義所能賅括矣。而吾國人不然。其有取乎此者。亦以盛強著稱於世之歐美人。嘗經過此階級。吾欲比隆歐美。而享盛強之幸福。不可不步趨其軌轍耳。昔某文。

家。議法國革命謂貧民以爲麵包將從空而下。未婚之
女以爲如意郎君將滿街皆是。國人多數讚頌革命之
心理。毋乃類是。是亦由功利主義蛻變而出者也。而又
以歸納法之不精。想像力之薄弱。故凡固有文明之與
功利主義相妨者。則破壞之。外來文明之與功利主義
無直接之影響者。亦唾棄之。即功利主義之本身。所謂
最大多數之最大幸福者。亦以其與一己之私利一時
之近利不相容。而不得不犧牲之。是故除功利主義無
政治。其所謂政治。則一權利競爭之修羅場也。除功利
主義。無倫理。其所謂倫理。則一崇拜強權之勢利語也。
除功利主義。無學術。其所謂學術。則一高資厚祿之敲
門磚也。蓋此時之社會。於一切文化制度。已看穿。後壁
祇赤條條地剩一個穿衣喫飯之目的而已。夫以功利
主義之流弊。而至舉國之人。羣以穿衣喫飯爲唯一目
的。殆亦非邊沁 Bentham 穆勒約翰 John Mill 輩主
唱此主義時所及料者歟。

吾茲爲文。既標學術爲題。故於政治倫理方面。均不暇
論。而專就功利主義之禍之中。於學術者論之。功利主
義之最害學術者。則以應用爲學術之目的。而不以學
術爲學術之目的。是也。吾國人富於現實思想。故舊學
中本有通經致用之一派。所謂禹貢治水。春秋折獄。三
百篇當諫書者。即此派思想之代表也。然自河間獻王
開古文學之門戶。實事求是。一語已成。漢學家金科玉
律。至清世而樸學之士。尤衆。其說務在得證據。明事實。
以存所治之學之真相。蓋與科學方法爲近。不得以其
研究之內容不同而異之也。其他文史玄理之學。亦然。
人所爲孜孜矻矻好之而不倦者。大都在其學本體實
有可好之處。之故。而不在其可以應用之。故此學問之
途之所以廣而亦諸學之所以能分科發達也。乃自西
學輸入。而功利主義宰制一時之人心。於是一切學術
皆以應用之目的求之。有以應用爲學術之評價者。如
言振興工藝。則當治理化學。欲足國用。則當治經濟學。

而其他諸學皆可廢是也。有以學術爲應用之筌蹄者。如治政治學者。在求爲官吏。治法律學者。在求爲律師。及其既得爲官吏爲律師。則所治之學亦可廢是也。由前之說。是以管闢天以錐指地。不能見諸學美富之內。容由後之說。是身在江湖。心存魏闕。足以擾學界寧靖之空氣。而要之皆足以妨礙學術之獨立。夫學術而不能獨立。則人之所貴乎學術者亦僅矣。

功利主義之論學術。既以應用爲前提矣。然學無論精神物質。及其既造高深之境。未有不偏於理論。而與應用之前提不合者。於是通俗主義。平凡主義。瀰漫於學界。而高深之學。遂爲世所大戒。低抑文字之程度。以期識字者之日衆。編著淺近之書籍。以冀讀書人之日多。此蓋今之時彥。談普及教育者之口頭禪也。雖然。彼所謂普及教育者。將僅以穿衣喫飯爲目的乎。抑除穿衣喫飯以外。尙有其他目的乎。如僅以穿衣喫飯爲目的。則煮字療飢。備書作活。取道於此。計已大迂。如除穿衣

喫飯以外。尙有維持文化。增進種智之目的。則文化重心自在於高深之學。所謂普及教育。不過演繹此高深之學之一部分爲中下等人說法耳。儒家必有微言而後有大義。佛家必有菩薩乘而後有聲聞乘。高深之學與普及教育之關係亦復如是。如無高深之學。則普及教育又以何物爲之重心耶。且教育普及而廉價出版。物日衆。不特無益學術。而反足以害之。勃拉斯(Bly)於平民政治中。嘗論其理曰：「旅行美國鐵路者。常逢童子持報紙書籍。上下車輿。左右散布。其報紙之新聞。則重複雜沓也。其書籍則大抵小說也。小說固足增常人之經驗。報紙亦足滲農工之智識。然使讀者應接不暇。一時之頃。思想感觸。絡繹奔湊。過而不留。皆不足以發達莊嚴之智力。創作之天才。」美猶如此。何況吾國。國人鑒於坊肆誨淫誨盜之書。汗牛充棟。每下愈况。亦有興雅道陵遲之感者。而不知皆通俗主義。平凡主義之出產物也。然其真正之病根。則功利主義也。

功利主義。以最大多數說爲萬事之標準。故其論學術之效用。既以多數人之享受爲衡。其評學術之優劣。亦以多數人之意見爲斷。此亦足以挫真才之氣。而阻厄學術之進步者也。蓋學術者貴族的而非平民的也。學術之進退。專家學者造詣之問題。而非普通學生數量之問題也。此不必煩言深論。而可舉史例以證明之。佛羅倫斯者意大利之一都會也。當十四五世紀時。文學藝術家輩出。如但底 Dante 喬朵 Giotto 彼得拉格 Petrarch 婆卡覺 Boccaccio 迦波底 Ghiberti 麥卻佛黎 Machiavelli 彌卻喃吉羅 Michael Angelo 等均名垂藝苑。曠代如生。然其時人口不過六萬耳。反而觀諸今之美利堅。則人口逾九千萬。而論者謂其學術界無第一等人材。又如德意志帝國。生率繁滋。小學林立。爲近代冠冕。而稱德國文化者。終以舊教育時代之格代 Goethe 希勒 Schiller 康德 Kant 海格爾 Hegel 輩爲代表。是知衆寡不能成一師。曠聚不能成一師。

一維。莫維持一國學術。端在少數才僑。而不在多數之庸流矣。夫獨學無友。則孤陋而寡聞。故觀摩切劘。必取資乎聲氣。圖籍器械。尤待舉於衆。擊此學術發達之有賴於多數人者也。雖然。此其事有一必要之條件也。則以少數人爲學術之主體。而多數人爲客體。人人有尊賢尚善之風。俾材智之士得充分發展其天才是也。材智之士既得發展其天才。則亦能出其緒餘爲庸衆師表。而庸衆亦虛心而慕效之。於是學派成而學風啓。一國學術遂相因而增高其級度。若反客爲主。以多數庸流之判斷。定少數學問家之優劣。則人之負奇情逸思者。必且以憚於遠衆。而不敢吐露。甚者以欲求媚俗。而固低品格。勢非材智之士。均下情庸流。不止近者文家。好俳優之辭。畫家務穠豔之筆。即其見端矣。使承功利主義。最大多數說。而不變。則美文雅化。咸蹂躪以盡。而返於太古渾噩榛狉之治可也。功利主義之最大多數說。其弊在絕聖棄智。使學術界

無領袖人材。雖然彼亦非無其所認之領袖也。特以學術上之優美。非常智所能識別。而事功上之優美。則人易見。因誤認長於事功者。亦長於學術。而以事功家爲學術之領袖耳。此其妨礙學術之獨立。與以應用爲學術之目的者。同而認賊作子。用以貽誤青年子弟。而流傳謬種於無窮。其弊較前尤甚。蓋此并不得謂爲功利主義。直一勢利主義而已。夫慕尙虛榮。恆情所不免。附庸風雅。尤未可厚非。故舊時朝貴刻集者爲多。而達官之修名亦易立。如李光地之號稱理學家。高士奇之號稱詞章家。紀昀之號稱漢學家。皆不免以紗帽重者。然究竟讀書種子未絕。是以奮迹窮巷。而主持學問之風氣者。猶代有其人。而今則何如。濂洛關閩。年湮代遠。不可作矣。問有如黃顛顛王之艱苦卓絕。獨創學風者乎。無有也。問有如江永戴震之立說著書。發明絕學者乎。無有也。問有如俞樾黃以周之久主書院。門弟子遍於東南者乎。無有也。問有如李善蘭華蘅芳之研精曆

算。譯著傳於天下者乎。亦無有也。有之則戴政客爲巨魁之學會。及元勳偉人之政書尺牘耳。嗟乎。偉人偉矣。戎馬倉皇。爲國勞苦。雕蟲篆刻。壯夫不爲。吾輩亦何忍更以學問文章責之者。以學問文章責偉人。是淺之乎。視偉人亦淺之乎。視學問文章也。等而下之。則欲於學術團體。負時名者。必長脛而善走。趨欲以文學著作顯頭角者。必長喙而善游談。吾文至此。吾詞已枝。則請正言學術與事功不能並立之理。蓋學術者。內心之事也。事功者。外心之事也。學問家。冥心獨往。以探索孤證。確構真理。爲事致思。惟恐其不深。用力惟恐其不專。至事功家。則不然。涉獵文史。取足明往事。通世故而已。經生博士之業。非特無益於事功。抑足以窒其辦事之才能者也。然問耕於農。問織於女。就學術而言。學術終不能不以學問家爲主。若以事功家而奪學問家之席。則無論其人屬於橫通。縱通。未有不重外輕內。敗壞閣修。篤學之風者。而言功利主義者。願并爲一談。此亦功利主

善。學術之一端也。

功利主義。既以偏重多數而變為勢利主義。於是國人。之於學術。必推尊歐美。或以歐美為師。承之日本。而本國儒先之說。皆弁髦而土苴之。蓋以本國與歐美較。國勢有強弱之不同。因之論學。亦存主奴之見也。此其得失。當分別論之。夫謂學術無國界。是也。然是特謂學者。當放寬眼界。攬古今中外之菁英。而供其採擇耳。既言採擇。則必有棄取。既有棄取。則必以學術本體之短長。為棄取之標準。今不問其本體之短長。而惟以隸屬洋籍者為長。甚者呼召亡魂。預言休咎。為吾國巫師方士之所優。為亦因歐美有少數好奇之士。從事於斯。而引以為重。此何為者。蓋其籠統之頭腦。盲從之心理。於辨別思考之才。亦已消失。根本上無治學之資能矣。又其甚者。則欲廢本國文字。而用英語或世界語。以為可廢除舊學之根株。容納世界之新學。是不惟吾國舊學。不能因其與歐美世系不同。違科以族滅之刑。即以容納

新學論。亦未為得當。蓋學問之事。其第一步。為因其第二步。為革因者。取於人。以為善。其道利在同。革者。創諸己。而見長。其道利在異。因革互用。同異相資。故甲國之學。既以先進之資格。為乙國所師。乙國之學。亦時以後起之變異。為師於甲國。而學術。即因轉益相師。而進步。然其所以能變異而進步者。則因戰學之器。之文字。不同外來之思想。經本國文字發表。已與本國思想體合。而易其原形。故也。若廢棄本國文字。而易以歐洲之通用語。於為同計。則得矣。將又何以為革。為異。而促學術之進步耶。且學有玄著。文學美術。亦言學者所不廢。而一論及文學美術。則所需於本國文字。尤切。此亦可假勃拉斯之論美事。以明之。勃之言曰。『美國之事。實必須美人。用其特別之文學。及美術。自為發揮。方能完滿。然美人精神能力。持較英人。初無遜色。何以英人能以文學供美人之用。而美人不能。詎非因英人富文學。法人富美術。遂使美人。此種出產之必要。為之滅殺。』

乎。向使美人不用英語。不能借英國。以爲供給之地。則其視文學。必益加切。今也不然。美人具一思想。將以形之筆墨。及披攬英書。往往英人已先我言之。乃不得不歸廢。廢文學不振。職是之由。此其持論精確。蓋非虛矯之國粹論。所可同年而語。然美則本無文字者耳。奈何以文字學藝。根柢蟠深之國。而因勢利之見。至欲捨已而從人耶。此則尤功利主義之惑也。

上述五事。皆今日學術界之現象。而推厥原因。乃無一不與功利主義有關。故吾敢謂功利主義不去。則學術必無精進之望。雖日以學術相標榜。無益焉。雖然。猶有一事。爲功利主義妨阻學術之總因。則此主義之作用。

能使社會組織劇變。個人生活計迫促。而無從容研學之餘暇。是也。夫博大之著述。必期成於悠久之年。幽逸之遐思。必孕於靜穆之境。今四周所遭。值既紛紜。擾足以亂學者之精神。生計之相需。復急遽。匆忙足以奪學者之日力。是則雖欲爲學。亦安從達。爲學之志者。然上之五事。皆起於個人意想之謬誤。故可以個人之悔悟。祇除之。而惟此一事。則社會機制已成。個人之力所挽。甚微。而非此一事。有適當之解決。又終不能專力於學。然則如之何。而可。曰。亦惟以國家之力。助少數學人脫離社會之拘束。俾得從容治學而已。吾文本義亦已告竟。此係旁義。留待更端。



論農田之收穫

過探先

江蘇省立第一農校過君來函謂本誌第三號談屑載中國農田收穫量與德國之比較一篇誤解甚多。茲將過君投稿揭布如下。

工商發達國之農業多爲廣耕制。Extensive Farming 吾國以農立國。素採力耕制。Intensive Farming 行廣耕之制。則廢田地。行力耕之制。則廢人工。以每一畝計。則力耕之所得較多。苟以每一工計。則廣耕制勝於力耕。遠甚。（參觀拙著中美農業異同論科學社發行之科學第一卷第一期）苟以農業經濟之眼光。比較農產之豐薄。農業之增進與否。不當僅問每畝所得幾何。當更問每夫每年能種若干畝也。農業上最要之問題。宜注重於增進每夫之歲入。歲入增。則生計裕。生計裕。而國民程度亦因之以日進矣。吾國人於此點。最不明瞭。故所論恆入庸腐。所爲每不適用。設立農場農校。

亦已有年矣。而於農事上尙少影響者。未始不由根本觀念之誤。有以致之也。余聞人言矣。日本某師範學校學生經營之一畝農業。其出產與普通農夫所收穫者。恆超出數倍。以此而斷定其優劣。又有謂某校學生自營農業。每畝得盈餘一二十元。不知師範學生所經營者。不過一畝。故其收穫能豐。若使之耕種與普通農夫同一之面積。其結果真難逆料。每畝雖能盈餘二十元。每人能種幾畝。不可不先行計及。設每人祇能耕種一畝。則尙不能生活。設一人種十畝。每畝能仍盈餘二十元乎。每畝所產。與每夫所獲。不能成正比例。誠爲不幸之事。吾國農民困於一隅。無世界之智識。無拓植之思想。人口日繁。耕地日狹。畝收雖豐。餬口更艱。蓋報酬漸減。爲經濟學上不易之理。Law of Diminishing Return 觀德國施用肥料所得收穫之比例而益顯也。

○六十二斤。云云。恐有差誤。查美國農林部報告所載。德國歷年每英畝麥田平均收穫量如下表。

一八九〇至一八九九年	每年平均	一二四·五
一九九〇至一九〇九年	每年平均	一二八·九
一九〇五年		一二八·五
一九〇六年		一二〇·三
一九〇七年		一二九·六
一九〇八年		一二九·七
一九〇九年		一二〇·五
一九一〇年		一二九·六
一九一一年		一二〇·六
一九一二年		一二三·六
一九一三年		一二五·一
一九一四年		一二九·六
一九〇五至一九一四年	每年平均	一二〇·七

東方雜誌 第十五卷

第六號

論農田之收穫

九

每英畝合中畝六畝。每美斗小麥為六十磅。則德國一九〇五年至一九一四年十年間總平均之麥田收穫量。每一中畝得三百〇七磅。吾國以江蘇論。小麥豐收。平均為一石四五斗。合重二百三十磅左右。普通一般之收穫量。都在一石以內。據個人所聞。北方麥量之收穫。與南方大都不相上下。特小麥之收穫。視各種種類及其耕種栽培之方法而異。考中央農事試驗場報告所載。就小麥之收穫。有在三石以上者。過二石者有各種。江蘇省立第一農校第二年（民國五年至六年）麥作試驗。收量在三石左右者計四種。其次亦在二石四斗以上。設平均以二石五斗計算。其重在三百五十磅以上。南方以麥為副作。所用種子不盡佳。良種法未嘗施肥。又少耕鋤。不勤病蟲充斥。此其收量之所以少也。

原文又云。以江蘇上等稻田收穫量計之。田主歲收

米三石。田戶留其十之四爲二石……故此千斤之收額。實際上僅爲四分之一畝所產。故必增加四分之一。方爲實際之收穫量。尤爲謬誤。鄙人生長於無錫之北鄉。請以本鄉之情形言之。本鄉之稻田。又可爲上等之代表者也。田主所收於田戶者。每年每畝計麥租二斗。米租一石。米租因年歲豐歉之不同。田主讓一二折不等。他鄉亦有不收麥租。祇收米租一石者。亦有以穀作租者。因各處之風俗而不同。稻田收穫之量。在吾鄉最豐者。每畝約得米三石左右。畝之面積。各處不同。蓋清丈時不均。有以致之。亦有一畝不及六千平方尺者。未可以一概論也。（原文與算理亦不合。認爲計算之誤。姑不論）

以德國小麥之收量。與吾國稻之收穫。兩相比較。不甚適當。各種作物。均有特性。未可以驢比馬也。

一出產增加。價值或反因而低落。一本於供給增加。價格跌落之原理。似爲不易之論。然貨財價格之決定。

方爲供給。一方爲需要。貨財交換之現象。在自由競爭市場中。莫不相劑而趨於平準也。人口日繁。則需要日增。文明日進。則分工愈密。太古之農民。祇顧自己之衣食而已。今日之農民。必須兼顧數家之衣食。而後此數家者。庶能致力於製造。商業。教育。物質之文明。及他公益之事。以應社會之需要。謀國民之幸福。世界之進步。稽諸統計。農產日增。而其價格未必低廉。美國一千九百〇九年。小麥之出產。共計六八三、二六六、〇〇〇。美斗。每斗農夫所得之價。爲美金九角八分六釐。一千九百十年。產額爲六三五、二二一、〇〇〇。美斗。售價爲美金八角八分三釐。吾國尙無真確之統計。然農產價之騰貴。（如作者幼時。白米每石售三四元。今則六七元。小麥售二三元。今則四五元矣。）非因於產額之減少。實因於需要之增加。則可斷言也。

吾國以農立國。講求農學。刻不容緩。所持之理由有二。

（一）農民戶口增多。所佔之地面漸狹。非改良農業。不

足以增農民之收入。而使其免困窮之苦。(二)吾國工商。果形發達。非改良農業。不足以裕原料之來源。而使其受本輕之便宜。施用肥料。固為改良農產之一端。特施肥須有一定之限度。過此則成本太重。利益反少。觀英國羅梭司蒂 Rothamstead 麥作施肥之結果。當可瞭然矣。其試驗法如下。取同一土質之地五區。每區所用之肥料相同。於第一區不再加肥。第二區加用淡素四十三磅。第三區加用八十六磅。第四區加一百二十九磅。第五區加用一百七十二磅。記其收穫之數如下表。

區別	八年中平均之收穫	每畝需資四十三磅淡素之收穫
I	194	85.4
II	273	100
III	351	100
IV	365	100
V	371	100

第五區增收之數。比較甚微。故未經接續試驗。其餘四區。接續至四十八年。其記載如下。

區別	平均之收穫	區別	淡素之價值	利益	
I	194	I	\$15	1	
II	24	II	24	\$6.5	\$2.5
III	33	III	33	13	5
IV	36.3	IV	36.3	19.5	2.25
V	36.4	V	36.4	19.5	2.25

第四區所須資本。既較第二區增加二倍。而其所得之利益反少。報酬漸減之理使然也。

今日中國改良農業最要之事項有三。(一)選種。(二)防除病蟲害。(三)改良農具。選種有廣狹二義。選擇品種。廣義之選種也。選擇種粒。狹義之選種也。各種種類。其收穫之數量。其所適之地土。往往不同。即一種之中。亦有虛實大小色澤品質之異。語云。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推而言之。種良瓜者。得良瓜。種佳豆者。得佳豆也。中國每年受病蟲害之損失。不可以數計。即以江蘇一

省而論。民國元年高淳等五縣。稻作被蟲。損失在五百萬元以上。去年松江等十縣。重被螟害。損失在千萬元以上。安徽省之麥價損失。亦不下千萬。推而至於全省。全國。推而至於各種作物。每年損失。總數當在數萬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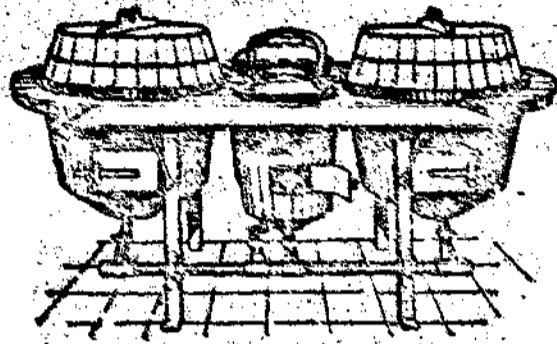
元。除害所以興利。事半功倍也。吾國農具。沿用舊制。粗笨不合。因工作之不便。而一人作工之效率少。一人能種之面積小。廣大耕種之面積。亦為增進。每夫所獲之一端。亦當今之要圖也。

發明與文明 黃士恒 一册 美

書之五篇。述人智發明之史。通各機關。第一不與書其文明者。重要之關係者。若汽船。飛機。電報。電話。及煤油。煤氣等。並有發明。其不與發明。其關係之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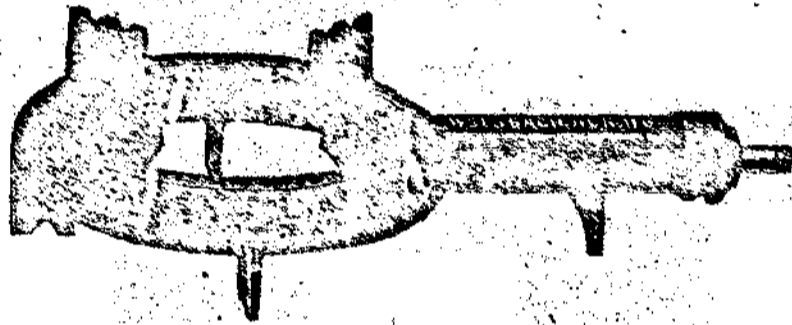
商務印書館發行

SHANGHAI GAS CO., LTD., GAS COOKING.



The large output of Gas Cookers proves their value to those who use them.

When once tried they are always kept.



The food can be much more easily and better cooked.

There is no dirt. In consequence the Kitchen can always be kept clean.

煤 氣 竈

本行之煤氣竈出額日多銷行日廣由此可徵煤氣竈之有益於用戶故一經試用即不肯不裝置也
用煤氣竈烹煮食物較便易較精美煤氣竈無煙煤塵垢故廚下常得清潔

上海自來火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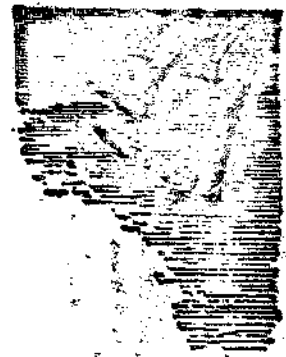
清血**海波藥**經驗功效**梅毒**解毒
 梅毒種類不一大略分爲下疳橫痃魚口便毒之類考其發生原因多半由花柳中而來其毒質與血液混合所致輕則下部腫痛重則偏體潰爛且毒性猛烈最易傳染若不急治其毒由精管而入於脈絡非但毀容缺體甚至貽害妻兒急宜每飯前服是藥一調匙日服三次開水送下至愈爲度切勿**瘰癧**此症瘰癧更多無論宜靜養瘰癧或核子及皮膚小塊紅腫骨痛與肺結核等皆同一病原而起因其毒質凝滯血中所致如血中之毒質一日不清則諸患一日不除故清血即所以解毒毒淨則皮膚光潔小兒熱癩瘡或胎毒服**海波藥**均有功效**骨節痠痛**是症亦係血中毒質凝滯之故蓋血毒發現於外成爲瘰癧潰瘡疥癬癩其質與骨節痠痛之患相表裏若不急治恐日久則變成癱瘓麻木是藥善能行氣消滯諸患每飯前開水沖服一羹匙日服三次是藥性質和平不燥不瀉功用更屬神速

海波藥

皮膚濕氣皮膚濕氣係血毒發現於外如一種爛瘡始則微癢繼則潰爛蔓延痛無可忍有時發時愈者有經年不治者速服是藥則血中之毒質搜除盡淨滋生新肉永無復發之患服法同上須忌慾食辛辣**婦科**凡婦女自及笄至天癸將絕之性之物時或患毒瘕如子宮內炎各種血毒變化之症或乳癰及月經不調經閉作痛赤白帶下面黃肌瘦筋絡不舒等症服治較難惟海波藥專治以上各症功能祛除血中毒質行運周身悉之患應不由此而愈每飯前開水沖服一羹匙每日服二**兒科**小兒初生或至三四歲時無論男女三次或胎毒未淨致生疥癬癩瘡頭面小疥皮膚起泡或父母梅毒傳染周身腐爛痛癢不一若不急治非但撫養不易且恐長成之後難以脫根惟是此清血解毒藥到病除每飯前用半羹匙開水送下一日三服**海波藥**每瓶二元每打二十元 惠顧者認明本藥房地球商標庶不致誤

上海四馬路棋盤街轉角
 五洲大藥房發行 各省分店批發

上海五洲大藥房發行



論中日提攜

譯日本「中
央公論」

高 勞



(一)

個人有道德。國家亦有道德耶。若國家有道德。其與個人道德相異之點何在耶。瑪基維列氏不認國家之道德。謂人類本性墮落。苟放任之。則歸於無秩序無政府。終必自淪於破滅。豫為之防。而導於有秩序之生活。即政治是也。故政治須有無限制之強大主權者。宗教與道德。因有主權者而始得存在。故用宗教道德以限制主權。為事理所不許。從而欲謀國家之統一及發展。無容顧及宗教與道德。主權者與宗教道德。初無關係。此說也。實與十五世紀以後之歐洲政治家以非常之印象。彼等為專制政治辯護。以肆行其掠奪政治。常奉斯

言為金科玉律也。

然瑪氏之學說。反對之者頗多。彼以人類之本性為墮落。實不免於武斷。若人類本性果為墮落。則凡引而使之向善。均屬違反本性不自然之努力矣。揆之正理。決不如是。且事實上亦不可通。蓋無論如何之野蠻人。其程度縱有高下。必有一種道德之存在。凡當為之事。與不當為之事。均有一定之規律。當為而不為。不當為而為之。則必加以一定之裁判。此即人類本性為道德之根據。苟不認人類本性為道德的。則歷史上燦然放光彩之多數勤王家。愛國者。改革家。義人等。其熱誠奮鬥及犧牲。均無意義無價值矣。豈理也哉。

雖然。吾人對於蒲芬佗爾夫教授所言。『國家道德與個人道德全無差別。國家亦當爲個人之善良』之說。亦難同意。蓋國家之生活。在某程度。固與個人生活相似。即國家亦如個人。爲有一定目的之生活體。有自我之意識。有依自己意思決定自己行動之力。有依自己智識判斷當爲不當爲之事發表之及實行之機關。其生活之形式。與自然人相彷彿。雖然。國家無有如個人所稱爲感情及情緒者。個人道德。感情及情緒。實占最重要之部分。例如爲君父之故。不惜犧牲其身。在個人雖稱爲美德。然在國家。則無論如何情形。決無爲爲他國之故。而犧牲自己者。亦無爲愛他國之故。而與共生死者。個人活動之目的。在使一切生活。實現宇宙之真善美。而國家活動之目的。則僅限於與個人以實現真善美必要之環境與機會而已。故個人活動目的。多種多樣。反之而國家活動目的。則至單純。因之國家而欲如個人之善良。勢有不可。美國之解放奴隸。乃奪自多

數奴隸主人之手。與奪人財產無異。然不奪之。則不能保障美國之秩序及進步。日本與德國開戰。奪其土地。擊沉其船舶。此舉出之個人。實爲掠奪之行爲。然日本不如此。則於日本國民之生存及發展有重大之關係。之東洋運命。將瀕於危險。由此觀之。則國家固不能如個人道德之善良矣。

於是所謂新權謀主義尙焉。國家雖不爲個人多種多樣之倫理活動。然固與個人相等具有某種倫理之一個活物。即體現宇宙之正道。因完全人類共存目的。而生最高最大之社會組織是也。無論何國之歷史。無不見掠奪殺戮侵略戰爭之連續。雖然。其根據固有正義之觀念存在。隨時間之經過而進步發展。雖此正義之觀念。現時尙極薄弱。然次第擴大。隨文明之進步而發展。必能暗示廣大無邊之人類光明。此凡於歷史有批評之眼光者。均所承認者也。是國家對於保障體現宇宙正道之秩序及進步。實有絕對之價值。於是乎國家

之生存權。由此發生。即國家而欲完成人類共存之倫理目的。必先求自己之生存。國家而欲自己之優於他國家。不可不使其生存權。此生存權確立。然後國家乃得爲人類共存之倫理目的而活動。故國家於其對外關係。遇有蔑視自己之生存權者。必謀所以抵抗及報復之。此乃國家外交之根本方針也。

(二)

法蘭西社會學者馬克斯維爾氏拉其所著「現代社會生理」中。謂人類躋於世界的和平之完全境域。前途尙極遼遠。故戰爭爲必不可免之災禍。蓋戰鬪爲生存之一形式。因戰鬪而勇者乃出現。凡將來足負重任之勇健者。與將來足爲進化之種之健全智識。無不由戰鬪而來。故社會欲圖生存。而得他日之種。不可不出於戰鬪。拋棄力者。同時拋棄生存之權利者也。馬氏之言如此。吾人之意。則以爲戰鬪固可以促勇者之出現。然謂戰鬪足以增加勇者之種。則殊不能贊同。蓋戰鬪

相尋。多數之強壯而勇敢者。皆因戰而死。而比較的虛弱。比較的無勇氣之種。轉得留存。且此比較的虛弱。比較的無勇氣之種。更得繼承比較強壯比較勇敢者由戰鬪獲得之遺產而浪費之。故戰爭之繼續。常招國家之衰亡。羅馬之覆滅。土耳其之衰微。皆由於此。是則戰鬪苟可排除。自宜避免。勿因戰鬪又以出現勇健者及將來進化之種。而常抱樂觀。雖然。今日之戰爭。每有不自我求之而由外襲來。欲避之而無可避者。故英相喬治氏。美國大總統威爾遜氏。均宣言爲和平而戰。聯合國如得勝利。則可博世界之和平。若不達完全和平之境。則今後戰事。仍繼續不絕。則欲於此間確立國家之生存權。爲人類共存之目的而活動。不可不蓄強大之目的。拋棄力者。同時拋棄生存權。此言實具至理也。然則如何始得蓄強大之力耶。據我等之所考。欲養強大之力。不可不備具有形的及無形的之要素。試論之如次。有形要素之第一。人口是也。國家之生存競爭。其有待

於力之集合。比諸個人之生存競爭。尤為重要。無論財力若何富裕。武器若何精良。苟僅比利時塞爾維亞之少數國民。決不足以成大事。使德國今日。猶如十九世紀時之聯邦分裂。則不能發揮如現時之戰鬪力。使英國之蘇格蘭。英格蘭。愛爾蘭。猶然分離。則不能建設如今時之大海軍。編成如今時之大陸軍。從可知人口之增加。實為國家強大之第一要素。故歐美先進國。對內則厲行社會政策。或禁止未成年者從事於過激之勞動。或限制成年勞動者勞動之時間。或為失業者設立職業介紹所。或為貧民講求施療之方法。或肆力於公共之衛生。種種設施。皆專意增進國民之繁榮。預防人口之減退。同時對外則謀民族之統一。綜合有某程度血族關係者。或言語系統相同者。及有從同一之祖先而出之傳說者。又文化的理想相合。有血統上思想上有共通之點者。使之統一於自國之國民性。以建設一大國家。俄國在戰前。常欲扶植其勢力於巴爾幹半島。

對於塞爾維亞、保加利亞、門的內哥羅等屬於斯拉夫民族諸國。自任為其保護者。又屢屢煽動奧匈國內部之斯拉夫人。促其獨立。凡此舉動。皆出於民族統一之精神者也。德國因今度俄德媾和條約。而得對於波羅的諸州之保護權。亦以諸州自十二世紀以來。為德人開拓之地。故欲藉此以謀德意志民族之生活耳。歐洲學者之中。因美國物質文明之勃興。恐其迫壓歐洲諸國之生存。曾謂生存之要求。使歐洲諸國。有不得不團結之感。亦可見對外統一之必要矣。

有形要素之第二。則為土地。蓋人口雖多。而同時無廣大之土地。則不能得維持其生存必要之物質。故無論如何之國家。一方圖人口之增加。同時又必求養之之土地。蓋殖民主義。所以促進對於全世界政治的及經濟的膨脹者也。今將歐洲戰爭以前。歐美諸國。於本國以外所獲得之殖民地。列表如下。

國名

殖民地面積

英吉利	一一、二二一、〇〇〇
俄羅斯	六、九〇二、〇〇〇
法蘭西	四、五三八、〇〇〇
德意志	一、〇二七、〇〇〇
比利時	九〇九、〇〇〇
葡萄牙	八〇二、九〇〇
和蘭	七三六、〇〇〇
北美合衆國	七二〇、〇〇〇
意大利	五九一、〇〇〇
西班牙	八五、八〇〇

吾人類經此度大戰之慘禍。當知殖民主義之代價。殊不低廉。然土地依然占人類生存不可缺之要素之一部分。大勢所在。實無法可以防止之也。

由斯觀之。欲求國家之強。人口及土地。固爲必要。然僅備具人口及土地。仍不得謂之真強。何則。人口雖多。土地雖廣。其國民之道德心不強烈。則仍不足以爲生存

之競爭。是故無形要素之第一。在於道德心之強烈。如何而可使道德心強烈歟。道德心者。人性真摯之所發露者也。由內部而湧出。非由外部而附加。故浮淺之教育。決不能養成強烈之道德心。真道德心。乃從自覺人格之權威而發見。而促進其對於人格權威之自覺。喚起其徹底的道德之信念。當行自由主義之教育。使人類知自己處於宇宙之地位。保其赤子天真。而與以貫徹之修養。夫然後可自由發揮其偉大性。爲實現其最高之理想。而樂用其心力於奮闘也。

無形要素之第二。即科學的智識是也。無論有若何多數之人民。及廣大之領土。苟其國民無開發富源。以爲自己生活利用之旺盛能力。則仍不能謀國家之富強。從科學的智識。致國力之強。其最顯著之實例。爲德意志。德國自俾斯麥時代以來。知欲確立國家之生存權。以勵行自給自足之經濟政策爲必要。又因威廉二世即位而後。盛行獎勵工業。於是以前人造藍驅逐天然藍。

人造糖。屬逐天然糖。甘菜。屬逐甘薯。人造絹。屬逐天然絲。苟可應用學術。屬逐自外輸入之天然物。無不聽行。他如德國素乏良質之鐵。多與磷混合者。而德人則用最近化學工業。使磷從鐵分離。以其磷質製成磷酸肥料。輸出於他國。於是頗得良質之鐵。此外則因缺乏液氣肥料之故。利用電氣。從空中收取硝酸鈣。以補天然物之缺陷。又於從泥炭。稱炭中採取焦炭時。製出亞摩尼亞。凡此種種。皆德人努力於自給自足之政策也。今日其國境為列強所包圍。尙能勉強支持。即緣於此。是則科學智識。為國家生產力之重大要素。章章明矣。

(三)

日本於有形之要素。及無形之要素。均甚缺陷。而於有形要素中之土地。無形要素中之科學智識。其缺陷尤為顯著。戰時無論矣。即和平時期。國民之生活必需品。亦難自給。日本國民第一之必要者為鐵。在戰前每年

需鐵約一百三十萬噸。本國僅產四分之一。而由外國輸入者四分之三。其第二之需要。則為生活上貿易上最重要之棉花。日本之棉花。殆全部為輸入品。因之日本年須支付外國二億元以上。第三為缺乏羊毛。每年亦須支付三千萬元以上。第四為工業用原料之石油。日本之東北地方及臺灣。雖有幾許之產出。然近時從美國及和蘭屬地婆羅洲輸入者。每年尚達於一千五百萬元。第五日本國民十分之六為農民。農業之盛衰。直影響於國民大多數之生活。而農業重要肥料之輸入額。年達三千七八百萬。若是等物品之輸出。一旦因戰爭及其他事情。而禁止輸出。將奈之何。即不禁止輸出。而因航海危險。或不能轉運時。以致輸入杜絕。又將奈何。故凡仰給生活必需品於外國。不由外國輸入。則不能生活之國家。殊難實行其自主的外交也。例如關於出兵於西伯利亞問題。出兵之是非。姑不具論。假令美國反對日本出兵。日本果能單獨出兵於西伯

利亞與德國作大規模之戰爭否耶。戰爭最要之物。爲武器船舶及其他之軍需品。尙未出兵之今日。日本已感鐵之缺乏。不得美國之供給。則船舶不能製造。若美國反對日本出兵。拒絕日本軍器軍需品之材料供給。時日本果能遂行其戰事否耶。或者謂日俄戰爭之時。日本以二萬萬之正價。而起二十倍之公債。因之得支辦一切之軍費。今有十五萬萬之正價。由之而起百五十萬萬圓之公債。當自不難。不知日俄戰爭時。應日本之公債者。爲英法兩國。今兩國既盡力於自國之戰爭。支辦自己之軍費。猶覺不遑。日本如起外債。除美國外。無可依賴者。若美國反對。則此長時間大規模之戰事。其軍費之調度。必異常困難。由斯考察。則欲行自主的外交。其最緊要者。爲完備其生存權。必須之根本條件。吾輩所以主張注重對華外交之理由。卽在於此。蓋日本既不能依賴美國。則欲獲得其生活之必需品。勢不得不依賴中國也。

雖然。我輩固非主張亞細亞孟祿主義者也。世界者。人類之世界。美國人以美國爲美國人之美國。既屬膠膜。則以亞細亞爲亞細亞人之亞細亞。其膠膜正復相同。我輩既以美國人壟斷南北兩美。拒絕他人之開放。爲罪惡。若自身而欲獨占亞細亞之富源。則不免自相矛盾矣。且我輩亦非欲率東洋人以與西洋人爭世界之霸權也。全體東洋人。本非單一之人種。印度人。阿拉伯人。馬來人。中國人。各各相異其種類。而思想及言語。亦各有不同。或奉婆羅門教。或信回教。或皈依佛教。或崇奉儒教。絕不統一。且常發生衝突。乃欲強爲集合。其無有獨立之能力。理有固然。夫以如斯複雜且常相齟齬視之。東洋民族。以視同出於阿利安種。宗教及傳說皆同。言語思想。亦有同一之系統之歐洲國民較。其相差無異天壤。而欲率此等諸民族。與全白色人種爭奪霸權。實極危險之事。故我輩之論中日提攜。保全中國之領土。絕無如斯之空想。我輩所以主張與中國提攜。欲

得與中國民族共同開發其大富源之特權者。蓋深信確立日本之生存權。乃日本實行其對於世界文明之大使命之前提也。幸中國人與日本人。恰如德意志人之與奧大利人。其容貌文字及思想。類似之點頗多。不特同文同種。且其廣大之土地。凡日本人之生活必需品。均生產之。例如鐵如棉如羊毛如石油如肥料。求之中國。不難獲得。惟今日之中國。資本及科學的智識。均甚缺乏。故中國人自身不能生產。然若日本人與中國人提攜。用日本人之資本及科學的智識。以開發中國之富源。則其廣大之領土。足以供給兩國民之生活。暨生存競爭需要之一切物資。尙有餘裕。故保全中國領土。與中國人提攜。開發其富源。不特中國領土可以保全。日領之臺灣朝鮮及關東洲。亦可連接。且爲日本國家確立生存權。完成其對於世界文明大使命之基礎的條件也。苟日本早從事於此。則今日美國雖反對日本。日本爲自國生存權之故。凡現時當爲之事。均可自

由處理之。然歷代政府。常懈其努力。以致失去機會。殊可惜也。

(四)

前德國宰相俾斯麥氏。於其所著德國世界政策一書中。論德國爲歐洲列強。視之理由。謂德意志帝國。忽然產出。其迅速及強大。均出人意料。歐洲列強。無希望德國之再生者。則此新強國之不爲世界所歡迎。而嫉視憎惡之。固當然之事云云。今日日本亦如德意志。不特參加於國際之生存競爭。運於列強。且有異於歐美先進國。而爲有色人種之弱點。故日本而欲如德國之強大。如德國之大膽向其目的而邁進。則世界列強。其對待日本。當比對待同屬白種之德國。更爲深刻。德國法學者愛林克氏。於其所著阿利安民族史中。指摘猶太神所奉之一神教。以神爲猶太人之神。不許異邦人之祝福。謂「彼等之一神教。國民的一神教也」云云。然愛林克氏自身。乃屬於歐美基督教徒。於嚴格之意味。不

過人種的一神教而已。不能謂之爲世界的一神教也。蓋彼等雖昌言神爲人類之父。人類互視。當如兄弟姊妹。然事實上則視異教徒如仇敵。待他人種如奴隸。兄弟姊妹之情誼。非白人種以外之人所能享有。如現時之北美合衆國。其面積踰三百萬方哩。而其人口不過九千萬。落磯山脈以西之十一州。一平方哩之人口。僅八。一英領加拿大及澳洲。其面積與歐洲相匹敵。而其人口。僅歐洲全人口百分之二內外。即加拿大約五百萬。澳洲約四百萬。此兩地一平方哩之平均人口。均不足二人。故百里之平原。未經開墾。千古之森林。未經砍伐者。不可數計。而白人種猶倡言曰。白人加拿大。白人澳洲。苟皮膚之色不同。斷不許其上陸。凡旅行北美合衆國者。入飲食店就食。常因屬於有色人種之故。不能得一片之肉。一杯之水。美國人日言正義人道。而其對於他人種之道德觀念。則常出我輩豫期之外。彼等於自國之門戶。對於有色人種。則鎖閉之。而對於有色

人種之領土。則常標機會均等之名。要求開放。蓋彼等之野心。欲以世界爲白色人種之家。而以有色人種爲其奴隸。今度歐洲戰爭。乃白色人種各欲君臨天下。而得對於有色人種之號令權。相互競爭之衝突也。如斯情勢之中。有色人種之國家。苟欲昂首而實現其對於世界文明之抱負。則其不能不受列強之壓迫。亦當然之事矣。

(五)

十九世紀。國民主義之時代也。無論何國。莫不推倒貴族專制。實行立憲政治。而二十世紀。則爲人類共同自治之時代。即打破白人專制。確立人類共同自治之基礎之時代。夫貴族及富豪。壟斷一國之政權。固爲罪惡。然一特種之民族。或一人種。而獨占世界。壟斷其政權。亦爲罪惡。國家爲國民全體之國家。世界亦爲全人類之世界。白人種於國內。則推倒貴族專制。建設國民之國家。而於世界。則不肯泯除人種之差別。掃除對於有

色人種之差別待遇。以建設人類之世界。可謂矛盾自陷。蓋彼等之所謂自由主義。非貫徹全世界全人類之大自由主義。實限於自己國境之小自由主義也。夫推倒貴族專制之運動。不能期之於貴族階級之間。而當出諸被貴族壓迫之平民階級。則打破白人專制之運動。亦不能期之白人自身。而當出諸被白人種蹂躪之有色人種。亦必然之理矣。

當今之時。有色人種中最富強最進步之日本。其所負之使命。至爲重大。破白人專制之迷夢。以人類共同自治爲目的。而行世界的維新。於文明史上闢一新紀元者。日本之義務也。惟日本之勢力。如次第擴大。則彼白

人種。對於日本之壓迫與監督。亦必因而加嚴。現在日本與聯合國協同對德作戰。聯合國猶疑我日本。對於出兵之際。常用與白人混合之名義。以監視日本之行動。豫防日本據戰勝之效果。以爲私利。現時利益相同。尙猶如此。設與彼等利益相反之時。則強大之壓迫。不能倖免。蓋可知矣。

由是考之。則對華外交之進步。不特爲日本之要圖。亦爲世界文明之要圖。日本之能否立於白人種嫉視憎惡之間。破白人專制之迷夢。於世界文明史上闢一新紀元。亦惟決之於日本之能否貫徹對華外交之真意。完備確立其生存權必要之基礎的條件而已。



戰後重建理想都市之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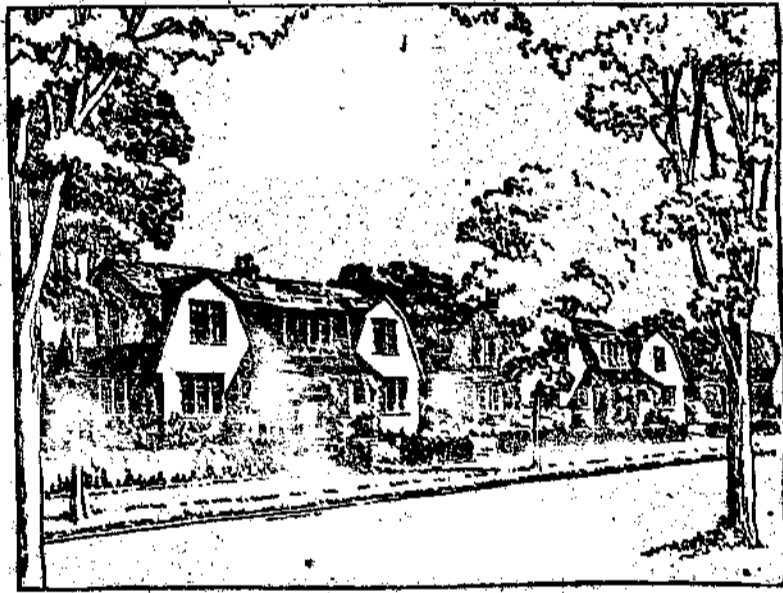
譯時論
雜誌

羅 羅

今日世界大戰。破壞之烈。為從來所未有。歐洲文明國。

空中樓閣之記載。不一而足。而英人慕爾氏 Thom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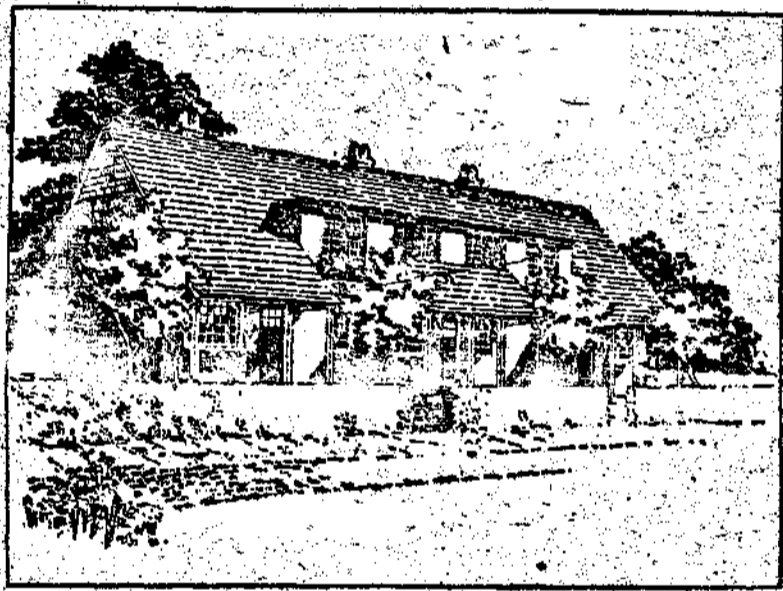
城郭村落。經兵燹之後。毀棄無餘。繁華街市。頓成荒漠。廣廈巨屋。鞠為茂草。戰事終了之後。流離之民。欲歸無家。建設之圖。自不容緩。歐洲建築家。近已籌措戰後重建都市之計畫。而其注意之點。即在改革舊式都市之建築。而煥新之。蓋今日科學發達。舊式都市。已不合於人類生活上健康安樂之原則。吾人理想中。多希望改造一種模範之都市。俾適應於二十世紀之文明。而當戰後改造之際。實現此種理想之唯一時機也。



理想之烏托邦遊記

More 所設想之烏托邦。尤令人豔羨不止。慕爾氏者。歐洲文藝復興時代之巨子也。生當十五世紀末葉。時歐洲人民。方迫於專制淫威。慕爾氏感時傷遇。百無聊賴。乃著烏托邦遊記 "Utopia" 一書。以寄託其高尚之理想。書中歷述烏托邦之治制教化。以及社會組織。悉臻美善。而稱其都市之建築。寓想尤為高遠。略謂烏托邦之市街。與家屋公園。互相平行。家屋之前。皆臨市街。其後則為一廣大之公園。無不悉合衛生。云云。夫以現代文明

進化之速。凡古人想像之境。多已成爲事實。如慕爾氏書中所稱之共和政體諸端。今日視之。已無足異。獨其所設想之模範都市。至今日猶未實現。此不可謂非近世文明之缺點也。戰後謀改造歐洲之都市。不可不改革舊式都市之劣點。舊式建築。於衛生上美術上道德上。缺點甚多。就衛生上論之。今日文明繁盛之都市。人民聚居一處。一宅之內。率居二三家。空氣吸取不能充分。而各大城中。工業發達。煙煤之氣。蒸騰半空。粉白之牆。燻成黑色。甚且吸入肺腑。蘊釀病毒。其不適衛生之點。不一而足。就美術上論之。繁華城市。渠渠夏屋。備極煇赫。適以表示社會之奢侈。而絕無美術上之趣味。鄉間家屋。雖與天然景物相接。然居民往往鑿山築水。



使失却自然之佳景。其無美術思想可知矣。就道德上論之。今日利己主義。風靡於世界。試遊文明之都市。其市街之建築。絕少社會思想。人羣聚處。相視如胡越。無絲毫之關切。此實文明人民之恥也。今後謀改造文明時代之都市。自當一洗舊時代之劣點。而建設合式之新都市。何者爲合式之新都市。曰。必使合於衛生。能得自然樂趣。且爲社會聯結的性質而後可。戰爭終了以後。比利時、法蘭西、東普魯士、波蘭、俄羅斯、加里西亞、塞爾維亞、亞爾巴尼亞、門的內哥羅各地。經大軍後。城郭毀滅。皆有重建都市之必要。今日無數流離失所之比國難民。戰後尤不可不建安適之家室。俾有所棲止。關於此事。已引

起歐美建築家之注意。巴黎之都市重建社。已開會集

議數次。又歐洲大建築家。曾在倫

敦開國際大會。協議數次。決議於

戰後在比利時。重建園圃式之都

市。此項都市之建築法。第一要義

則在採用社會主義之理想是也。

蓋舊式都市建築之所以不能改

良。實以土地私有。為一大原因。唯

以土地私有之故。大地主得壟斷

其土地房屋。而阻礙都市建築之

興革統一。戰後改造之際。破除土

地私有制。實為必要。比國於此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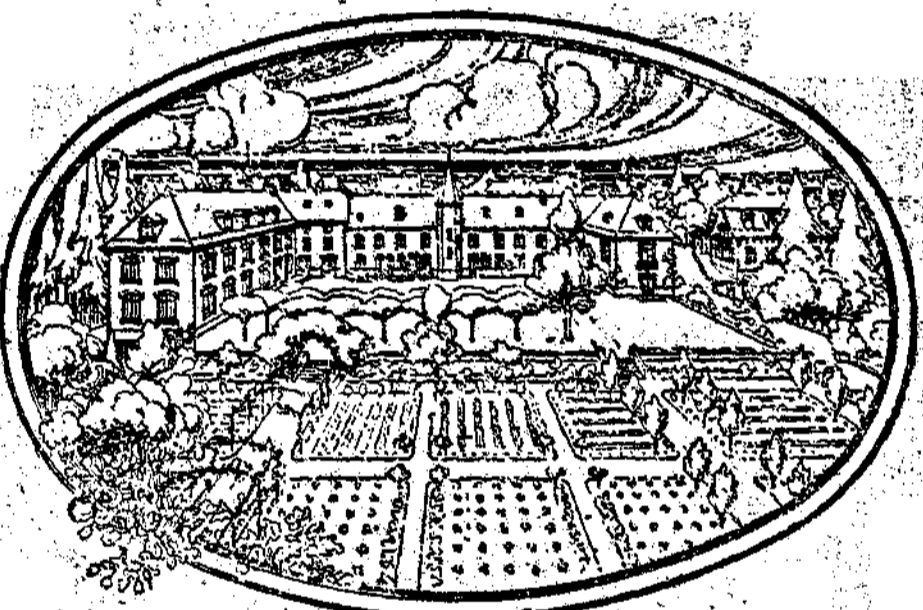
戰事。無故受莫大之損失。戰後當

然得要求賠償。政府取得此項賠

款後。即可購買戰時受毀傷各地

之土地房屋。盡歸國有。而後就此地址。重建合式之都

市內。建築工廠之地。不准超過全面積十五分之一。故



法蘭西建築家擬於戰後在萊爾兩地建築此種村落專備留養孤兒之用

人民之健康。交通之便利。自然

風景之保存。人羣間之互相團

結。皆須加以注意。而欲建造此

種合式之都市。必採用園圃式

建築而後可。

園圃式都市者。劍橋大學教授

馬削爾所發明者也。建築家荷

華德氏曾在英國來許浮士試

建此式城市。故亦名荷華德式

建築。其式與烏托邦遊記中所

述者。大致相同。家屋四周。皆遠

以園林隙地。此等隙地。永遠禁

止建築房屋。家屋皆係平房。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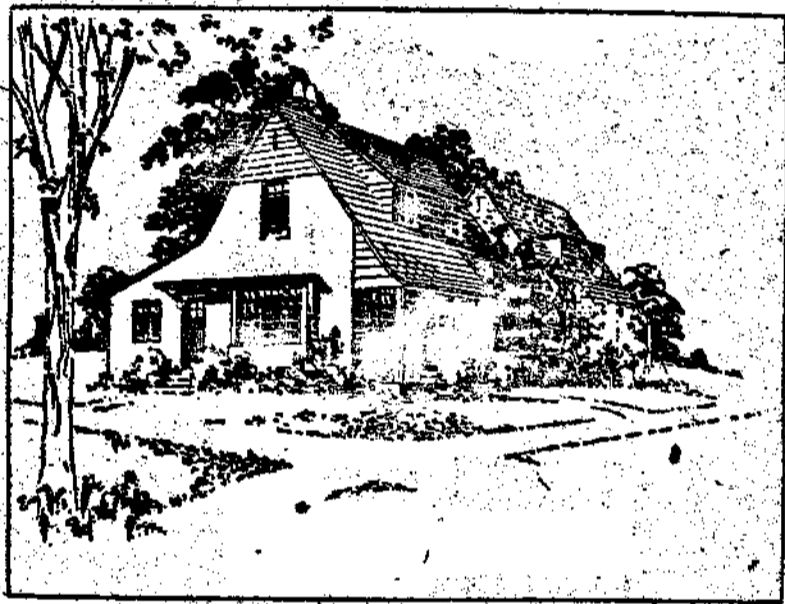
氣光線飲水。取用甚便。此種城

市內。建築工廠之地。不准超過全面積十五分之一。故

城市中雖人口稠密。而空氣仍無污濁之慮。且不失天然之樂趣。此即園圃式都市之特色也。

民雖密。然實以分配不勻之故。假如英倫三島。數千萬居民。以一千三百五十處之園圃式都市分住之。當無

據法人某君謂此種理想之城市。實首創於中國。北京附近有某鎮。其市街住屋。悉用園圃式。相沿已數千年。世界園圃式之都市。當推此為最古。歐洲當前世紀時。發生園圃式都市協會。其目的在以文學的美術的意味。改良都市之建築。其後英德荷蘭意大利奧地利亞印度諸地城鎮。採用園圃式建築者。頗亦不少。故戰後改造歐洲大都市為園圃式。實非想像。而亦應有之事實也。



美 術 的 衛 生 的 理 想 家 屋

或謂今日各國人口稠密。土地不敷分配。苟建園圃式都市。則耕地耗費。不太多乎。應之曰。否否。今日城市居

除私產。要非不可能之事。誠如是。則戰後之世界。實為烏托邦實現之期。而社會主義之實行。庶幾乎不遠矣。

慮不敷分配。此一千三百五十處之園圃式都市。其所占地面。僅英倫三島總面積之二十分之一。且城市中之隙地。仍可用作耕地。無所妨害。則又何慮土地之不給哉。總之謀都市改革。他不足慮。所不易解決者。惟土地私有問題而已。土地私有制。如不廢除。則理想都市之建築。必生種種阻力。各國當道對於此點。當以堅毅出之。勿終為地主所屈服。今日社會主義之理想。已深入人心。而不可破滅。廢

最近亞美利加之食料政策

譯日本一木
陽二雜誌

君實

研究亞美利加之食料政策。宜就兩方面觀之。即亞美利加本身之食物問題。與世界各國在平時或戰時之食物問題也。

由亞美利加本身之食物問題觀之。則亞美利加固爲對於各國之食物供給國。國中有極大之未開地方。當從事於開拓。惟美國在平時。固居輸出食物於外國之地位。而在今日。則既須協助聯合國。遂不免有不足之慮。此時雖仍以其食物供給聯合國。殆已傾注其所有之全力以爲之謀。故研究美國之食料政策。於世界之食物問題。亦不可廢也。

先就南美觀之。近年食物之輸出國。當首推南美亞爾然丁。國中未開地極多。而勞力不足。當農產收穫期。向由歐洲輸往農夫。爲之從事收穫。至亞洲人則往者甚稀。蓋其地平時工資極低。惟收穫時獨昂。故久居其地。

難以存活。若於收穫時一往。則路途過遠。所得工資僅足以供舟車之費。是以往者僅有歐人。今此次歐洲既生戰禍。則其農夫。必不能更赴亞爾然丁。故去年亞爾然丁食物之產出。大爲減少。勢不能再供給於聯合國矣。

次就聯合國自身之食物供給觀之。如俄國。本爲東歐之食物供給所。雖有時因氣候之變化。產出大減。然究不失爲輸出國。今美國經濟學家。有謂俄國現與德國單獨講和。恐俄國食物。此後當輸入德國者。然此說實不免過慮。蓋俄國今日因交通不便。由生產地送往消費地。非常困難。故都會常患饑饉。而在擾亂中爲尤甚。則以食物供給德國。必無是事。更言意大利。意本食物輸入國。平時猶然。戰時更不得不仰給於外國。法國在平時。國中所產之食物。尙足自給。雖有輸入。爲數極少。

苟能略加節減。決無不足之患。然戰爭既發。則食物之供給狀態。較平時不良。非仰給於國外。殆難裕如。比利時久患饑饉。其食物之必待輸入。更無待言。至於英國。則亦為食物輸入國。戰時尤甚。英國婦女。向無從事農業者。今則農婦之操作。已遍國中。並聞有公園中及家屋隙地。種植馬鈴薯者。故英國之食物。亦不能不待外國之供給也。

聯合國之食物供給狀態。既如上述。其所恃以供給者。不外於美國。美國以其所餘之穀物。輸出各國。於其國之經濟上。亦大有利益。故美國上下。方努力以謀生產之加豐。其最初之政策。專向積極的方面進行。上流社會人士。多於大第宅之隙地。種植馬鈴薯。以為提倡。並由各州推選委員。研究增加食物生產之法。美人之倦倦於此。蓋可見矣。

然欲求增加食物之產出。初非難事。蓋不外乎價值之問題而已。價高則次年之出產必增。如前年馬鈴薯玉

葱等騰貴之結果。去年二物遂充斥於市。當馬鈴薯騰貴時。牛島馬鈴薯大王之資產。一年之中。由美金五十五萬圓。增至正百萬圓。實則每食所用之馬鈴薯。祇須一枚而已。及生產既多。價亦低落。玉葱亦然。從前加利福尼亞種玉葱之地。僅有八千英畝。去年增至一萬二千英畝。此皆價高而生產增之顯著者也。惟是產出之物。欲輸送於聯合國。其價值不能無一定之限制。俾弗至於過昂。而小麥為尤要。蓋麥價一昂。則美國人所賴以為生之麵包。必因而增貴。勞動貧苦之小民。勢將無從得食。於國家之治安。實大有影響。故政府限定其價。每夸爾不得過二十圓。是則抑其價而求出產之增多。抑亦難矣。夫限制價格與增加出產。既難並行。而又不。可偏廢。於是食物政策。不得不於積極消極。雙方並進。即於增加生產之外。並籌節減消費之策。此食物政務長官福華氏。所以盡力獎勵食物消費之節減也。惟謀節減食物。其政策不免過於瑣細。斷不能舉全國

人民之一飲一啄。悉以國家之法律。爲之制限。故除餐館及汽車之餐室等。可用命令限定以外。不得以在美利加通行之廣告主義方法。勸導人民。蓋美國人常時所食之餚饌。本屬過多。在餐館中。從前本有全蓋半蓋之別。今餐館之大者。尙存其名。在汽車餐室中。亦復如是。其區別之由來。全蓋所以供夫婦二人之同食。半蓋則專爲獨食之人。以後踵事增華。雖在獨食。亦用全蓋。然其量過多。食後每有餘餘。故政府特規定一種食蓋之式。命名戰爭蓋。其量更較半蓋爲少。令各餐館供客之饌。此後均以戰爭蓋爲限。不得更用全蓋。其餘如麵包之中。令攪入玉蜀黍。早餐所用之麵食。亦改用米與玉蜀黍混製。并於每星期中。定牛肉禁日。小麥禁日。各一日。客有於禁日欲食此品者。令餐館拒絕之。但此種禁令。祇能行諸餐館。而不能普及於一般。故惟有布廣告以施勸導。或大書「食物」字樣。下註「一食相當之分量。二注意烹飪。三少用砂糖。四購本地方之產物。五

慎加減。六用餘剩之物等語。或書「勿冗費」「務節減」等字。下註「一用玉蜀黍代小麥。二用魚類豆類代肉。三脂肪分勿過多。四用蜜代糖云云。又有大書「忠義」下註爲汝國簽字於節減之誓詞者。有繪麵包半片。下書「一日節一片助戰爭之勝利。合衆國政務廳」字樣者。更有於郵票蓋印中。附以節減食物之字。一一印於信封者。其措詞萬變不同。要皆惹人民之注意。以獎勵其節約而已。

食物之中。其最爲重大者。尤莫如砂糖問題。美人之食糖。本居世界第一。比諸日本人。須多四倍。如食蜜柑。亦非砂糖不食。而兒童之嗜食糖果。尤盛。近日砂糖缺乏。幾成糖荒。以致供不應求。波斯頓市。有無從購覓砂糖。至一星期之久者。報紙廣告。載某處出售砂糖。購者爭先恐後。頃刻立盡。親朋贈答。亦視糖爲貴重之品。各地協會。多以烹調食物之法。普告各家庭。使知節省砂糖。其缺乏可概見矣。

美為民主政治之國。故其節減食物消費之政策。亦以廣告政策教育政策為主。務以愛國公義之思想。勸導人民。使知節減食物。即可操戰勝之左券。為實行愛國之表示。此美國人之特色也。

節減消費以外。更努力為新食物之研究。如去年華盛頓

頓開農學家大會。依各人之專門。分選為各項委員。研究食物調理法。廣用從前未用及鮮用之食物。俾可以適口充腸。華盛頓農務部中。向設有食物調理法研究及司新種輸入之局。近復益形熱心。從事搜集。其上下一心之狀。誠足使吾人欽佩無已也。

萬病自然療法

▲願實編 一册五角

書凡六十七章。詳述入身不離有疾病。及疾病可用自然治療之理。依法實行。可以無須藥石。誠衛生最妙之方法也。

商務印書館發行

華工赴歐之實況

譯遠東
時報

羅羅

自英政府招募華工以來。山東工人。每次應募赴法境者。率數千人。此誠大戰爭中希有之奇蹟也。溯自東西交通以來。華工移殖海外者頗衆。惟其目的。皆在於生

戰中。彼愛好平和之華人。竟能深表同情。惠然助我。吾不知其影響於戰局者爲何如耶。當中政府未宣戰以前。協約國已有招募華工之議。時

計問題。從未有協助西人以從事於戰爭事業者。有之則自今日始。且吾聞中國人民。數千年來。浸潤於好生戒鬪之哲學。此次雖加入戰爭。而未從事於前敵之戰鬪。惟於戰線後方。協助工作。即此已足表示其愛好平和之天性



華工之服裝

德人聞其謀。乃散布謠言。以阻止協約國之計畫。德使在天津。煽惑尤力。應募工人多有信以爲眞者。彼時中政府方謀維持中立。於招募華工一事。遂亦猶夷未決。而不知俱墮德人之術中也。所幸英法政府。信用久著。德人雖百

矣。（此就目前而論之。至將來中國實行參戰否。尙未可定。）要之今日之戰爭。爲排斥德國之武力主義而戰也。爲全世界平和而戰也。不意於此腥風血雨之大

端煽惑。究未能掩盡天下人之耳目。故前年一月十八日。第一批華工應募出口者。仍有一千人之多。其後濟南英領事屢次招工。應募者愈爲踴躍。華工赴法。其初

皆由威海衛出口。故在該處設特發所。繼而改由青島出口。故又在青島附近設第二特發所。迨後中政府對德宣戰。於是全國工人多有願赴法者。華工出洋更有源源不絕之勢矣。

地位

在歐洲每日所付工資
在中國每月所付工資

工人

1.00 1.00

班頭(十四人為一班)

1.25 1.00

總頭(管四班事務)

1.50 1.50

監工(管理四總頭以解英語者為合格)

2.00 1.00

其他熟諳技藝之工匠工資從優。計分三等如下。

(一)造船木工、裝配機器工匠、鍛工

1.50 1.50

打鐵匠

1.50 1.50

(二)熟練之冶工、釘匠、小汽船司機

1.00 1.00

人、精熟機器師

1.00 1.00

(三)熟練之機器裝配匠

1.50 1.50

(附註)一法郎現在兌換為墨銀二角三分有奇

工匠待遇與尋常工人不同。如膳宿服制均與工人有別。凡工人應募時。概行聲明。赴歐洲後。決不令赴戰地。從事戰鬪事務。又工資分兩地支付。在歐洲交付本人。供在歐用途。餘款在中國按月交付家屬。作贍養之費。贍養費自啟旋後。即可由家族支取。作工以三年為限。惟抵歐滿一年後。如不合用時。得由英政府於六個月前通知而覆絕之。在歐洲每日須作工十小時。作工地點。如工廠、鑛山、船塢、田野、森林及他項地段。須任憑雇主派定。工人所用衣服、食物、住所、燈火、燃料。概由雇主給發。自威海衛起身至歐洲之來回旅費。亦由雇主給與。之下船時。每人更給以二十元之津貼。如因工作致傷時。得由雇主給卹七十五元。死亡者給卹百五十元。以上條件。均用中西文字。訂入合同內。并書明(一)遇疾病時。照常供給伙食。惟不得復領每日支付之工資。

(二)遇疾病時。在家中按月支付之贍養費。仍得照常支付。惟以六星期為限。限滿不付。(三)如在外國時。因

有不正當行為。或觸犯法律。致不能作工時。其按月支付之工資。概行停給。逾二十八日不作工時。并須扣去在中國支付之贍養費。又合同上書明「某年月日。余應威海衛招工局之募。志願赴歐工作。並願遵守合同內所訂之各款。」云云。末蓋招工局之印章。并應募工人之指印。此項合同。可謂完密周備。而無缺點。故應募者無不樂於訂立也。

今請詳述華工應募赴歐之實狀如下。

華工應募者。多來自北方。至威海衛登岸後。即入華工待發所。華工待發所。皆係平房。容積寬大。可收容八百



華工在威海衛演習體操

記員。將其號碼編列入簿。并詳記工人之年齡、長度、應募日期、家屬地址、領贍養費者之姓名、住址各項。次入

人。此等工人。多貧困。不可自聊。衣服襤褸。入所後。不論其合格與否。概行供給膳食。至次日始行甄別考驗。先行試驗體格。令入一室。去衣褲。由醫生嚴密檢查。有無肺癆、花柳等傳染病。並試驗目力、齒牙等。是否完全健康。經考驗後。其不合格者。即給還衣褲。并給以回里之盤川伙食費。令其出局。其試驗合格者。即編一號碼。此號碼關係極為重要。赴歐洲後。家屬領取贍養費。即須憑此號碼發給。試驗後。即用一銅製之對牌。書明姓名。并編成中西文號碼。懸於腰際。然後出檢驗室。每人發給新製之制服一襲。結束完竣。更至一室。則有中國書

一室。編成班次。十五人爲一班。班設班頭。班頭由十五人共同推舉。同班工人。有互相扶助之義務。班頭尤有監督指導之義務。儼然自治政體也。分班畢。更易一室。逐一考問其曾習英語否。并詢其從前操何職業。一一列簿誌。最後乃至簽名處。訂立合同。令每人押一指印於其上。迨至法境後。復在該處押一指印。以便查對。藉杜頂替假冒之弊。合同既已訂訖。而招募之事。遂畢。

待發所範圍甚大。內有出發處。一出發赴歐時。由此預備一切。有警察署。有範圍甚小之病院。有廚房。有浴室。更有通譯住所。與職員住所。通譯亦分數等。一等通譯。兼任書記者。在法境每日領薪水五法郎。

在中國每月領薪水六十元。二等通譯。在法境每日領二法郎半。在中國每月領三十元。三等通譯。在法境每



華工在威海衛遊隊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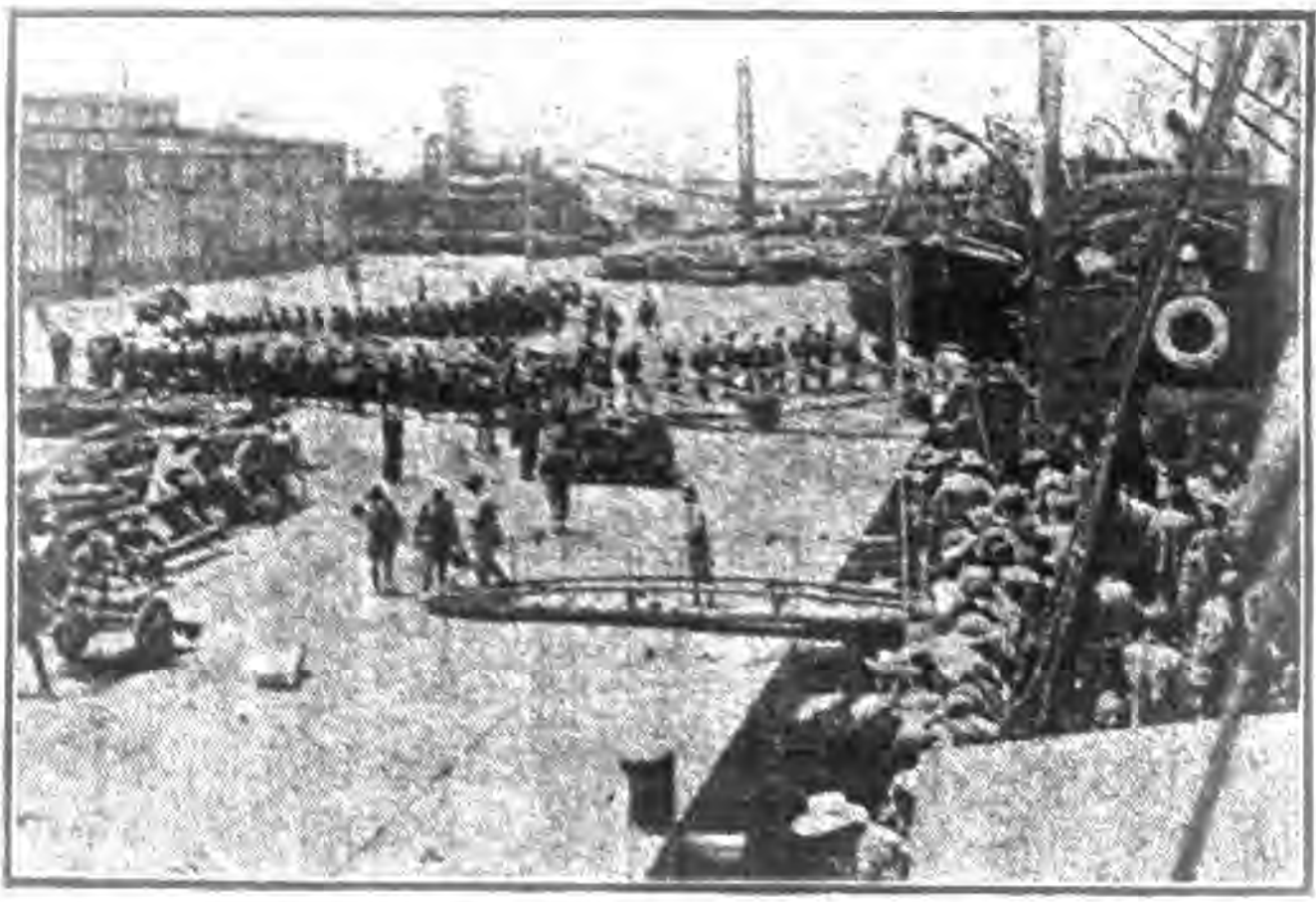
日領一法郎二五。在中國每月領十五元。工人住處。亦分劃數所。每所可容千人。內容之安適。在此等生活簡單之工人。殆無不充分滿意。廚房尤廣大。定例工人每日給米二斤。鮮菜鹹菜各四盎斯。熱水隨量。食後一小時。則給以茶半盎斯。逢星期及星期三。給肉四盎斯（去骨）。其餘諸日。則給鮮魚或鹹魚四盎斯。工人在所中。既獲優美之食物。又隨時令赴沙地操練。或就近整隊游行。藉資運動。居室務清潔。每日起牀及睡眠。均限以一定時刻。經種種攝養。故當出發之前。無不肥滿強健。成一強壯之工人。與應募時之憔悴污濁。截然不同。又應募工人。留辦者居其多數。應募時並不強迫其剪辮。故第一批華工抵法時。有垂辮者。有盤辮於帽者。有藏辮於衣中者。其後由華人自行

發起。捐集獎金。凡剪辦者。得領取之。由是去辦者甚爲踴躍。卽少數頑固者。格於衆議。亦不能再行保留。工人

住所中。隔十日得領洋一元。以作零用之資。班頭得領二元。總頭則領四元。工人患病者甚少。所中所設醫院。倚山旁海。風景絕佳。設置亦頗完備。惟住院病人。則甚寥寥。此亦可見所內衛生之良善也。

此次戰爭中。歐洲海道之險惡。爲人所共知。然此次華工出洋。先後凡數千人。竟無一遇險者。亦可謂徼倖矣。華工出洋有日。則每人給發服裝全套如下。

- 雨衣 一件
- 夏衣褲 二襲
- 冬衣褲 一襲



華工乘輪赴法之狀

元則付其家屬。工人得此五元。已足沿途之應用矣。領取津貼後。由醫生檢查消毒。乃陸續登輪。更由關吏搜

- 鞋 一雙
 - 皮靴 一雙
 - 氈單 一條
 - 被 一條
 - 刷子 一個
 - 梳 二個
 - 手巾肥皂 一具
 - 盤碟水瓶 各一個
 - 箸 一雙
 - 零星什物 數件
- 以上服裝。均打一包。負背上。出發之日。則均赴出發處。領取津貼。向例每人得領津貼二十元。後因工人糜費太多。乃改章交給工人五元。餘十五

檢。有無違禁物品。然後鼓棹而去。工人多生長鄉僻。未睹海洋之大。間有未明所往何處。其初以威海衛為最後到達地點。及出口以後。始驚訝稱怪。罵聲大作。久之乃安靜如故。華人精音樂。船中工人多帶有樂器。有時管絃雜奏。以解岑寂。即抵法境後亦然。



華工家屬在招工局對號領款之狀

外人之未明中國內情者。多以中國人為一種冥頑無情之物質。舍金錢權利外。別無他求。而不知中國人素有親親愛人之天性。男子對於家屬。尤有絕對瞻養之

義務。一家之中。仰事俯蓄。皆惟男子是賴。此次招募華工。定兩地分付工資之辦法。亦以此也。定章普通工人。按月在中國劃付工銀十元。近處由親屬赴局面領。遠地則由局中郵匯其家。工頭職務較重。故工資亦較多。工人中有不願將款交付家中者。則由該局代為存儲。俟該工人歸國後始交付之。然款項交郵匯寄者。實占多數。其餘按日至局領取者。亦頗不少。每日自上午九鐘至下午五鐘。來局領



招工局附設之衛生團員

款之人絡繹不絕。每月十八日。尤為忙碌。第一次領款時。須詳述姓名里居號數。與簿籍查對符核。更覓商鋪作保。始准領取。以後則但對號碼。即可照領。凡工人之家屬里居姓名號碼。局中製有詳細簿籍。并附索引。檢查甚便。雖工人姓名達數萬。而從無失誤者。有時工人所指定之收款人病故。則其應領之款。立時停付。一面發信至法國華工局。令其轉詢該工人。該款應改由何

人領取。俟得復後。始將款項支付。其立法之完備周密。蓋無以逾此矣。今日華工之由威海衛出發赴法工作者。已達五萬四千人。此後華工之出洋。當更有源源不竭之勢。在法華工亦深感華工局辦理之完善。多能安心任事。絕未有所疑慮。而英政府對於招募華工。既能出於親睦之誠意。從此當亦可見諒於華人矣。

中國通商史略

是書詳考本國工藝品源起沿革。分別部居。以類相屬。全書凡四卷十六章。章之下更有若干節。雖一技一物之盛衰。凡向為本國所有者。無不搜羅靡遺。叙述詳盡。

商務印書館發行

(45)

交戰國戰爭目的對照表

譯英國斯
麥爾查報

羅 羅

近來交戰各國對於戰爭目的均已有所表示。茲將各國所披露之條件分類對照如下。此亦留心世局者之所不可不知也。

英法議和條件大致相同。故表中合為一欄。而以本年一月五日英相勞特喬治在工黨代表會之演說為根據。美國戰爭目的則依據一月八日威爾遜總統在國會所宣布之議和條件。其實質與英法略同。惟條款較繁而已。俄國之戰爭目的係過激派政府對德國所宣布者。雖稍偏於理想。惟大致與西歐協約國所宣布者無甚差異。至德國之戰爭目的則以去年十二月奧外相采凝氏代表四同盟國在俄德媾和會議中所宣布者為根據。采凝氏所開條件係代表德國溫和派而發者。實則德國軍人派對於此項條件尚未滿意。故當采凝氏宣言之後。德國即向俄國要求波蘭哥爾蘭諸地。聲稱因一般的議和未能告成。故采凝氏之宣言當作為無効云云。吾人對於德人之言論。向謂其毫無誠意。於此尤可見其一般也。

表中所列條件。就表面上觀之。兩方尚無極端之參差。惟對於德國殖民地及亞爾薩斯勞倫問題。則兩方意見大相逕庭。蓋以此兩處富源甚厚。苟非協約國得最後之勝利。則德國終不甘於退讓也。

事 項	英法兩國條件	美 國 條 件	俄 國 條 件	德 國 條 件	對 照
(一) 比利時	一切政治領土 經濟須完全恢復	撤退軍隊。恢復 領土。并不得侵	完全恢復政治 獨立。設一特別	本國無以強力 剝奪該國獨立	撤退軍隊問題均 無異議。惟關於戰

						復原狀。并賠償戰時之損害。	犯其主權之獨立。	基金。賠償私人之損失。并不納戰費。	之意。兩造互免戰費。并一切賠款。	費及恢復經濟開顯。尚不一致。
(二) 法境被佔之領土	德軍完全撤退。	恢復原狀。并令軍隊。	恢復土地。撤退。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三) 意境被佔之領土	同前項。	該國邊界。應依明白可辨之民族範圍而重定之。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四) 塞爾維亞	同前項。	恢復土地。撤退軍隊。并與以自由安全之通海道。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五) 門的內哥羅	同前項。	恢復土地。撤退軍隊。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六) 羅馬尼亞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同前項。

<p>(七) 亞爾薩斯 勞倫</p>	<p>考正一八七一年所鑄之錯</p>	<p>考正一八七一年所鑄之錯</p>	<p>以國民投票法決定其主權。并須保護少數人民之權利。</p>	<p>須徵集民意。并按照憲法解決之。</p>	<p>絕對不一致。</p>
<p>(八) 俄國 (波蘭等在內)</p>	<p>俄國如取單獨行動。則對於該國前途。英國不負責任。</p>	<p>撤退俄境之敵軍。波蘭成獨立國。并與以自由之通海道。</p>	<p>完全恢復政治獨立。設一特別基金。賠償私人之損失。并不納戰費。</p>	<p>德國無以強力剝奪他國獨立之意。兩造互免戰費。并一切賠款。</p>	<p>大部已相一致。</p>
<p>(九) 奧匈國</p>	<p>本國無欲分裂該國之意。惟奧人久欲得民主自治權。當付予之。</p>	<p>令其自動的發展。</p>			<p>尚未充分討論。</p>
<p>(十) 土耳其</p>	<p>他大尼里成爲萬國中立地。阿刺伯亞爾美尼</p>	<p>他大尼里成爲萬國中立地。惟阿他曼帝國之</p>	<p>用國民投票法。自決其民族之前途。</p>	<p>各民族從順何國。應依據憲法。令其自行解決。</p>	<p>一部分尙不一致。</p>

<p>(十二) 國際團體</p>	<p>(十一) 德國殖民地</p>	
<p>組織國際團體以判斷國際之爭端。</p>	<p>當由平和會議審察該地土著之志願與利益處置之。</p>	<p>亞敘里亞、巴拉斯丁、美索波太迷亞均須承認為單獨國家之地位。</p>
<p>創設國際團體。</p>	<p>宜調和各方之要求而公平處置之。土民利益當與德國政府之要求同一注重。</p>	<p>土耳其部分應保證其有安全之主權。其他民族處土耳其治權下者應令其得自動發展。不致受何種之牽掣。</p>
	<p>由土民自行投票決定之。</p>	
	<p>殖民地必返諸德國。(注意此為德國議和條件中之主要部分)</p>	<p>之。</p>
<p>尙未充分討論。</p>	<p>絕對不一致。</p>	

(十三)海之自由	領海外各海。各國均有絕對航行自由。惟依國際舉動。封鎖海面時。不在此例。	要求海之自由。	同前項。
(十四)經濟	消除一切經濟障礙。凡列入國際團體之各國。在貿易上應立於平等之地位。	恢復生計關係。	同前項。
(十五)外交	廢除秘密外交。公開訂定光明之和約。禁止國際間秘密協商。		同前項。
(十六)軍備	軍備減少至最低度。以僅能防衛國內安寧為止。		同前項。

戰地通信員之職務

英國泰晤士報戰地通信員伯勒洛實孫自述

羅羅

余戰地通信員也。所謂戰地通信員者。就尋常人眼光中。約有兩種見解。有謂從事此種職務者。必為大膽不怕死之少年。終日出沒於槍林彈雨之中。奔走馳逐。探刺戰訊。以電達於各地。故其人非血氣方剛而富有冒險精神者。必不能勝任愉快。此一說也。又有謂任戰地通信員者。大率匿居戰線後方。偵伺於大本營若司令部之側。探問消息。偶獲一官家報告。則以私意鋪張揚厲。渲染其事。雖一聯隊之進退。一軍官之陣亡。亦必過甚其辭。以聳動聽聞。故此種職務。雖庸懦畏怯者。亦能勝任。非必智勇兼備而後可。此又一說也。此兩說者。其見解適相反對。然皆不足明戰地通信員之真相。今請就余所經歷者。略述數事。以為讀者告。

此次戰爭中。英國新聞記者之派赴法境戰地者。凡共五人。其中四人。為英國大新聞紙之特派員。其一則略

透電社之代表也。此次大戰中。舍官家布告外。英軍消息。得以傳達於世人者。多賴此五人之報告。而記者亦悉居其一。若以年齡計之。我輩五人之平均年齡。為四十七歲。五人中。老成居其多數。可見世人以戰地通訊員。必為血氣方剛之少年。實未盡然。且我輩於當兵。必要之智識。亦多未具。五人中。曾經練習軍事者。僅有一人。世人指斥我輩為庸懦畏怯。誠為確論。惟論戰地經歷之廣。則所敢自詡。雖老於戎行之兵士。其軍事經驗之富。未有能及我輩者。

一九一四年之夏。大戰爆發。我輩亟東裝赴前敵戰線。時德軍攻破登凡爾。我輩五人。流竄東西。或赴荷蘭。或赴干的。間有隨軍隊轉徙至西伯利亞及加里波里者。中間備極顛沛流離之苦。至一九一六年。吾輩五人。乃始聚首於西歐戰地。同任通信職務。終日馳逐戰線。自

擊彈丸。噉火之轟發。歷二三年。未嘗有一日之曠職。故一究。未嘗有絲毫之隱蔽。蓋非此則不易得真確之消息也。以戰地經歷論之。我輩差足以自豪矣。

在昔日戰爭中。戰線之廣。不過數十里。所謂戰地通信員者。長日偵伺於礮火線之間。獲一消息。即反奔戰線後方之電報站。而傳達信息於各處。其事可以一人之力爲之。若今則不然。戰線之廣。互十百倍於昔時。萬非一人足跡之所能周歷。故非通力合作。則不能有濟。大抵競爭與忌嫉。爲新聞記者之通病。通信員所獲消息。通常必嚴守秘密。決不洩諸同業中人。惟在戰地通信員則否。凡所得消息。必互相參證。互相推



法國戰地無線電站

聞。故不得不由官家派監察員以防範之。惟監察員雖日夕與我輩相伍。然絕未限制我輩之行動。轉足爲我吾輩猶羊也。而牧人乃日伺其後。牧人謂何。則監察員是也。監察員之職務有二。首在檢查我輩所發之報告。其次則在與我輩爲伴侶。故日夕伺候於我輩之側。我輩步亦步。我輩趨亦趨。猶形之與影。無一息之分離。蓋在昔時。世人皆以任戰地通信員者。多爲亂徒。爲暴民。懼其漏師。或以不正當之報告。淆惑聽

輩在戰地之良伴。凡赴戰壕大本營或司令部。必由監察員爲之先容。監察員多富於軍事智識。我輩賴其臂助。實頗不少。有時我輩躬冒礮火。親歷險阻。彼監察員亦必隨侍左右。無須臾之分離。雖有生命之危險。亦所不顧。故所謂監察員者。名義上雖爲我輩之監察人。實則不啻與我輩共生死患難之良友也。

戰地通訊員。舍英人外。尚有美國新聞記者二人。計共七人。有監察員五人。與吾儕俱。出發時有摩托車五輛。小車一輛。用以送信之摩托自由車數輛。計與我輩相偕者。有送信人。汽車夫。從卒等。約共二十六七人。當戰事靜止時。則會



法軍遞信犬適從前哨送報告書至本營之情形

合一處。會合之處。恆擇與各方戰線相近之中心地。且與大本營及電站相距不遠者。此種集合地。時時遷徙。靡有一定。戰鬪中心點。移至何地。則通信員集合地。亦隨之而遷移。當大戰鬪開始之前夕。我輩恆聚會於集合地。議定分任觀察之職。就戰線上每人劃一地段。以視察該地戰況。爲其專職。或就附近山早上距礮火線三四百碼處登高觀戰。或就離陣地一二哩許視察。各隨戰線之廣狹以定。迨戰鬪終了。礮火停止時。則與監察員同乘摩托車。向交戰地點前進。此時沿途當見傷兵躑躅道旁及俘虜被繫等種種狀況。更向

戰團中重要軍官。詢問戰爭實況。并赴大本營等處探

問。乃始返集合地點。與同事會晤。

技者。固截然不同也。

戰團開始。多在拂曉之際。夏季日長。時在兩點半後。冬季則在六點前後。故通信員須於半夜後出發。分道觀戰。而定下午一點鐘。為各通信員會集之期。屆時各通信員合坐一處。分述其所見所聞。互相對照。乃各繕成報告。由檢查員檢閱後。約費時兩點許。始發往電站。送達各報館。預備刊入次日晨報中。故有謂戰地通信員所報告之消息。大率參以私意。鋪張揚厲。不足證信者。實有未然。蓋戰地通信員之報告。係集五人之見聞而成。不能以一人之推測。吹飾餘人之耳目。與普通新聞記者之妄推事變。以聳動聽聞為長。



斥隊摩托車在雨中行駛

戰事報告。既須經監察員之檢查。故我輩所見所聞。當然不能盡情發表。而無所諱飾。大抵檢查員檢閱通信文件時。所依據者有三。一。凡是使敵軍窺測我軍內情。或足以鼓舞敵軍勇氣之消息。概不能發表。二。凡是足以沮喪我軍意氣之消息。概不能發表。三。通信員僅能發表戰事消息。不得對於我軍行動有所批評。我輩在戰地任事既久。於檢查標準。知之已熟。故所發電稿。為檢查員所扣留者。絕少其事。

有一事為通信員所最宜慎重。而亦最難措置者。即各軍隊之名稱是也。我軍某隊進攻。某團退守。某旅有勁卒。

若干人。某軍有大敵若干尊。我輩雖知之甚稔。斷不能盡情披露。蓋若此則我軍虛實。不免為敵軍所審知。故報告中不能明言第幾旅駐某地。第幾團攻某處。即欲發表。亦必須俟戰事經過數日以後。然總以不發表為佳。是以我輩所作報告。紀我軍軍隊。每用「左翼軍隊」「海格將軍之軍隊」等籠統名詞。或泛稱「我軍」。蓋苟不審慎。致軍隊實情。為德軍所知。則其為害於我軍者。實甚大也。

決非通信員之所能掩飾。我輩所發表之戰事消息。詳其所畧。而略其所詳。則誠有之。若謂有一字二句之偽造。則萬萬不能承認。此次戰爭。協約軍隊。既有最後勝利之決心。故我輩之職務。在紀述我軍每日所獲之成績。至於小有挫敗。於我軍前途。初無大礙。自不妨付諸緘默。換言之。今日戰地通訊之職務。實在報告我軍之戰績。俾以鼓勵士氣。使我軍得達最後之勝利。故通訊員與軍隊。常忻合無間。同心協力。以謀戰事之進行。與昔時戰爭中通信員與軍隊之分道背馳。固不相同。讀者明此。當知今日戰地通訊員職務之所在矣。

新書出版
戰爭與進化 通雅 第一 二角五分
 此書成於一九一一年。在德法二國因摩洛哥問題戰爭之後。以主戰論鼓吹其國民。與現在歐戰頗有關係。原書共十四章。茲譯出四章。(一)戰爭之權利。(二)戰爭之義務。(三)未來戰爭之性質。(四)未來之海戰。為軍國主義之研究。是足供留心戰事學者之研究。

商務印書館發行

美索波太迷亞之英德關係

譯日本外
交時報

高勞

英軍於去年三月中旬。惡戰苦鬪。攻取土耳其之波達。是役也。不特雪克得爾亞瑪拉之恥辱。且確定占領下部美索波太迷亞。英軍之成功。殊堪欣賀。吾人度英軍既得此地。決不交還於奧德聯合之土耳其。蓋英國對於德國欲貫通巴爾幹及亞洲土耳其以出波斯灣之柏林波達政策。素欲加以抵制。就此點言之。又從英領印度之安全上觀之。此地之不復交還。固屬當然之事。而英國加入戰爭之主要目的。亦在於此。觀於此。則英國所以注全力於戰局無甚影響之美索波太迷亞方面。其理由亦可知矣。

英國近時對於在土耳其地方遠征軍之後方。設備務求完善。巴斯拉港中。既起大規模之築港工事。而前年入夏以來。又於底格里斯河方面。克爾那沙伊格塞厄

頓間。敷設百七十一哩之鐵道。幼發拉底河方面。敷設自巴司拉港至那西里亞之百四十哩半之鐵道。前者於前年十一月下旬竣工。後者於十二月下旬竣工。迨既在克得亞爾瑪拉大破土軍。且占領波達之後。又經營從沙伊格塞厄頓經克得亞爾瑪拉以至波達百六十六哩之鐵道工事。於七月間全部告成。更敷設從波達北行至塞瑪拉七十四哩之鐵道。五月上旬落成。此外至波斯國境加尼根之要路巴格巴與波達間三十哩之狹軌鐵道。及從波達南方至幼發拉底河方面之模西依蒲四十一哩之狹軌鐵道。亦先後竣工。更從塞瑪拉至上部美索波太迷亞之毛斯爾。亦有鐵道進行之企圖焉。

就上列之事實證之。英國之意。殆將占領美索波太迷亞全部。蓋一以挫德國之野心。一則雖不欲為自己之

永久領土。然欲將目下侵略中之巴力斯坦及叙細亞併入阿拉伯。而置於英國保護及勢力範圍之下。則不難想像。若果如此。則多年懸案之波達鐵道問題。既得最後之解決。同時近東形勢。忽現一巨大之變化。是美索波太迷亞之前途。誠有興味且重大之問題也。

二

此方面之問題。本報（外交時報）屢經論述。近以偶得新村料。故更述之如次。

英國之注意於波斯灣暨美索波太迷亞地方者。實為領有印

度以後之事。蓋英國欲防護其惟一寶庫之印度。並維持印度與本國之交通。此事固最為緊要也。故獨占由地中海經由亞洲土耳其以至印度之通路。而不許他強國之染指者。實為英國近東政策之骨子。往年印度



總督加索卿。曾聲明波斯灣在軍事上之重要。在上院演說。謂波斯灣者印度海上之境界也。印度之平和及安全。基於該灣政略之安全。故吾人以獨占波斯灣為必要。又於其所著『波斯灣』一書中。謂奪波斯灣者

報達 陷落 時居 民在 屋頂 或前 隙瞭 望難 民之 狀

必使英國在印度之勢力陷於危殆。若有人以波斯灣與俄國。予當日之為賣國奴云云。此外更力言波達地點。必當置諸英國勢力之下。而敷設鐵道焉。

當一八九九年。德國波達鐵道敷設權運動開始時。英國

適有南非戰爭。注全力於阿非利加方面。不遑他顧。德皇威廉二世。於南非開戰後六週間。親詣英國。訪問英王。英王徇其請。命殖民大臣張伯倫。對於德國之波達鐵道經營。英國亦協同投贊。德帝既如其願。遂即離英。

其去倫敦之前日。即一八九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德國財團。遂與土國政府。協定敷設波達鐵道之條約。此時英國。意於南非戰爭。輿論對於此事。極爲淡漠。而張伯倫氏。因當時俄國覬覦波斯及波斯灣。甚爲憂慮。欲結納德國以抗俄。因有多數反對。事不果行。迨至南非戰爭終結。德土間之鐵道協約。愈形確定。英人亦欲進而參加之。德國方面。亦因鐵道之終點。欲延長至英國勢力下之波斯灣。要求英國財政及外交之援助。於是提議英國財團擔任資本百分之三十。所餘百分之七十。歸德法兩國財團出資。而其代價。則由英國資本團。要求英政府與德政府以政略的援助焉。

三

此時英國首相巴福爾。在下院發表關於此事之意見。有以熟諳中亞情形著名之勃維爾氏。歷舉種種可慮之事實。反對英國之參加。而首相則以爲英國雖反對之。亦不能爲根據的防止。以阻其實行。辯論結果。約定

就德國之契約條件。從事精密之調查。以確保英國之利益。實則當時首相。尚以英國出資參加爲有利也。然其後未幾。因得居住君士坦丁堡通曉此事之英人之報告。首相亦不得不幡然改正其從來之意見。該事業全然屬於德國之掌握。阻礙英國在波斯灣及印度之利益。已爲英人所了解。輿論翕然。咸贊助反對此計畫之政治家。攻擊德國。於是當局者亦漸漸覺悟。首相在議會答覆勃維爾氏之質問。謂土耳其與阿那德里亞鐵道公司所締之契約。將橫斷小亞細亞以至波斯灣之全鐵道。委於德國之管理。英國決難默爾而息。並宣言英國加入於該事業及與以援助之事。即當中止。其後外相倫斯泰溫侯。亦在議會述同一之意見。曰土耳其承認德國在波斯灣設立海軍根據地及軍港。殊有礙於英國之利益。故我政府必當竭力阻止之。由上所述。英國政府。初時對於該鐵道。以爲於波斯灣問題。無甚關係。故毫不干涉。迨至該鐵道公司獲得波

達以南之臨海線。並波斯灣口戈維依德之租借權。始斷然發表拒絕之意。此一九〇二年之事也。

四

英國對於德國鐵道計畫。表示反抗後。其結果。波達以南之鐵道敷設問題。遂成懸案。一時未見解決。迨至一九〇八年。青年土耳其黨掌握政權。英國遂得干涉此問題之機會。蓋青年土耳其政府。因救濟其財政困難之故。欲將每百抽收十一之關稅。改為抽收十五。適以此意要求於列強。然土耳其之通商國中。以英為巨擘。茲事之能否實行。當視英人之意旨而定。是時英國深表同情於青年土耳其黨。緣是關係。不能絕對的拒絕。遂首先表示允許之意。而附以交換之條件。其條件中之主要者。即波達波斯灣線路問題之解決也。

一九一二年三月八日。英國統一黨員巴福爾氏（即前時統一黨內閣之首相）在下院提出關於此問題之質問。由自由黨內閣外相葛雷氏。陳述外交政策對

於該問題干涉之必要。略謂波達鐵道問題。前內閣與德國協商。致失去確保英國地位之機會。今吾人欲糾正此事。覓可乘之機會而利用之。殊不易。現內閣為英國之經濟暨政治的利益之安全計。當求一盡善之策云云。並就土耳其要求增加關稅之事。附以如下之宣言。

土耳其政府。因收入增加之必要。提議增收值百抽四之關稅。此事非英國承認。決難實行。吾人對於土國之採用新稅制。使其內閣得有強固之基礎。固所希望。然關稅收入之一部分。若使用於妨害英國通商利益之鐵道。或用以設置屬於英國人民通商勢力範圍地方之新交通線。苟不與吾人以利益與安全之確實保障。則增加關稅。吾人決難承認也。

英國既表示如上之意見。故土國政府。如不承認此主張。則其所望之關稅增加。斷難如願。然土國政府真正之目的。原欲以關稅收入之一部分。用為敷設波達鐵

道借款之擔保。此舉既與英國意見不相容。若欲聲明該收入不用於鐵道敷設。而用以充其他經濟的目的。則又無可證明。以資取信。故土政府。雖千方辯解。卒歸徒勞。其結果。英國遂明白向土拒絕。謂非將波斯灣與波達間之鐵道敷設權。付與英國。則不能承認關稅增加云。

於是土政府不得已。向德國請求。懇其將已得波達波斯灣線之權利放棄。而允其在地中海沿岸之亞歷山大港出口。以為報償。此問題始得解決。是為英國外交之一大成功。自是而後。英國在南美索波太迷亞暨波斯灣之利權。遂不虞德國之侵蝕。然其後一九一三年。巴爾幹戰爭之結果。形勢又復一變。德國與英國協議。於特種條件之下。得將線路延長至巴拉斯港焉。吾人就上述之事實考之。知美索波太迷亞問題。在英德利害上。頗有重大之關係。且為造成現時戰亂之一大原因也。

五

抑本問題在英國經濟政策上。亦有重大之意義。英國向握土耳其通商上之主權。一八八七年土國輸入總額中。英國占百分之六十一。然經德國起而競爭。至一九一〇年。減至百分之三十五。而德國於同一時期。則由百分之六增至百分之二十。英國幾失其獨占之地位。查英國在土國中之貿易。其關係最密切之地。不在歐洲土耳其。而在亞洲土耳其。一世紀前。即一八〇一年之頃。英國在波達設立領事館。當時即注意於此地之商業。自一八三四年。確保波斯領土安全之英俄協約成立後。遂開始平和之商業侵略。努力於經濟之發展。因欲獲得美索波太迷亞之實權。乃向土政府要求經營底格里斯暨幼發拉底之航路。一八三六年。訂定由英國林梯公司租借。從事於波達巴斯拉間之航路經營。然自一八八二年以來。土國政府自組織一哈米調汽船公司。與林梯公司為激烈之爭競。迨一九〇

九年。林梯公司之租借權期滿。美索波太迷亞運出之土國代議士。向土政府要求。將英國公司之事業收回。別設一有力之土耳其公司。以經營之。然英人運其巧妙之手段。說服土國政府。將租借權延長七十五年。於是波斯灣之航路權。依然為英國所獨占。一九一二年。從波斯灣至巴斯拉之船舶。百六十二艘中。英船占百四十六艘。而七所之汽船公司。英國亦占其五。其餘二所。則一屬俄國。一屬德國焉。緣是之故。波斯灣內之貿易。遂悉歸英人之掌握。他國商品。該處絕不多見。波斯灣之輸入總額。二萬二千二

百九十三萬克郎（Lira 波斯銀幣）中。英國占有一萬八千九百六十五萬克郎。約為百分之八十五。又波斯灣內之海運業。一九〇九年。寄泊於各港之汽船總數。為千二十五艘。百三十二萬七千噸。而英國實占九百四十艘。百十四萬三千噸云。英國在該地之商務及航權。既占如此之勝利。故英決不願其在美索波太迷亞及波斯灣之既得權。為德國所奪。今既確實占領兩地。則他日斷不至使德人復染指於其間。此實英國至大之成功也。



嘉布多拿克照料華工一月記

(民國六年十月)

王子方

世界不幸。歐戰發生。綿延三載。今猶未已。而交戰各國壯丁。皆赴兵役。農工各界。遂大感人工之缺乏。其結果所至。生產減少。傭工日貴。而生活益難。是故英法俄諸國。均招有華工。以助勞力之不足。蓋我華工夙以能耐勞苦。工價低廉。著名於世。因而各國樂用之。苟我國與招工各國。訂定詳密之招工章程。以期完善無弊。則彼此相助之利益。實非淺鮮。在列強當此需人孔亟之時。可得廉價勤工之華人。而我華工藉此機會。一遊歐西。既可稍事積蓄。兼可增長見聞。與普通智識。將來歸國。於實業之發達及社會之改良。均大有裨益也。

華工之為法國政府招致者。實自民國五年始。聞華工來法者。先後將及二萬之多。且源源而來者。猶未已也。唯我國習俗。與西洋大異。況到此之華工。大半來自田

間。曉世界大勢者。洵屬寥寥。是故初蒞此邦。觀其風土人情。衣食居處之不同。復以言語隔閡。動以細故。釀成風潮。因而罷工鬪毆之舉。時有所聞。西人遂有譏我華工好鬧事。懶作工。甚有謂凡來法華工。皆我國之無業遊民。曾犯法律。故流於海外。以作懲罰。而吾人則有謂法人待遇之不公者。二者言之。均失其實。竊欲研究華工留法之實象久矣。頃者暑假無事。巴黎歐良鐵路公司管理李苟氏。約往法南方嘉布多拿克 Capdenac 照料華工事務。余以藉此可與國人接洽。而察華工之實際。更可藉此調查法國工廠之組織。而研究各種機械也。遂欣然往。計留彼一月。每日除辦公外。輒對華工講論處世大義。與勤工苦讀等事。茲將華工居處情形。及工廠組織概況。拉雜記之如左。俾熱心研究華工問題

者可參考焉。

華工作之地。名嘉布多拿克。爲距巴黎六百法哩南方之一小城。居民不過數千。四面有山圍繞。到處林木森森。其地城市雖小。而車站則甚大。因其爲南北交通之要衝也。華工爲鐵路公司工作者。其初百餘人。今尙餘六十人。大半係直隸籍。有河南山東各數人。工作分爲三種。(一)收拾火車頭。鐵工屬之。(二)修理火車。木工屬之。(三)修鐵路。

第一種工作。鐵工外並及擦油刷洗除灰裝煤等事。第二種。木工外兼作裝卸貨物。余之職務。乃照料全部華工。而余終日所稽查。則歸第一種工作。此工作內有華工二十人。作鐵工者十五。餘五人。任裝煤除灰之役。總工廠工人共二百餘。總理熱黎氏。乃巴黎技術工業學校畢業之技師。爲人和藹。對待一切工人。毫無倨傲之色。對我華工。猶禮貌有加。其下有工長一人。職在監視全廠工作。更其次則有工頭二人。分配指揮工作於各

工。各工更帶領各部工徒。實行作工。工廠作工時刻。每日上午由早六時至十一時。下午由十二時半至五時半。然大半都加工一小時。至六時半下工。此加工時刻。一日一人多增工價。由半佛郎至一佛郎不等。華工在工廠之工作。分爲清理工廠機器擦油打鐵修理火車頭各件。如定釘銼口製螺旋等事。華工每日一人工價至少者二佛郎半。(一日工作十小時)大半日得工資由三佛郎至四佛郎。(每日作工十一小時)其住房衣食醫藥等費。均歸公司擔任。此費每人一日計二佛郎半。華工工價之所以不同。概視作工之勤惰而定。得工資最多者只一人。每日四佛郎。加以衣食住費二佛郎半。合六佛郎半。頗不少矣。該工名馮星五。直隸滄州人。作工與衆無異。惟不曠功耳。又曾在內地高等小學校畢業。粗具普通智識。凡同人中之來往家信。多由彼代念代書。暇時更常講演三國聊齋等說。部於大眾。其人性情溫和。故總理工頭諸人。皆青眼相待。特多與

工資以獎勵其餘也。

華工之衣食居處

嘉地華工所領食物。尙稱充足。廚役華工二人。每日工價各二佛郎半。管理煮水作飯等事。每日所領菜蔬如下。牛肉八基羅。(一基羅合我二十六兩)白菜四棵。大蔥一基羅。大米三基羅。空心麪條六基羅。茶葉半基羅。麪包每人一基羅。華工每飯。大概吃煮牛肉肉湯煮空心麪。大米稀粥。麪包。一星期內。吃大米乾飯二次。由此觀之。所發食物。既稱不少。即每日所食。亦不劣。但其作法。永久不變。以致口未食而心已生厭。故今多有自買食物。自操料理者。然費錢多。而有時誤工。甚屬不可。似不如公同商議。稍事改良。以圖公共之利益之爲愈也。華工宿舍。原爲車站存貨棧房。加木板修葺而成。室內容積廣大。每人木床一具。發給絨毯二三條。冬日宿舍中。有數大煤爐。因車站煤積如山。用煤一無限制。又廚房內有爐竈二。院中有二火爐。以供個人作食者。其火

均日夜不斷。故雖在冬季嚴寒之時。亦無受冷之苦也。惟華工所領衣服。頗不整齊。且恐不能禦寒。衣之作工。猶可勉強。若着以出門。未免褻褻矣。因此人人皆自購衣服。或自買布使人作中國式衣。然在法一身尋常衣服。非一月工價莫辦。而華工來法。衣服發給。載在合同。今多自備。實大不經濟。此掌管理華工之責者。所宜交涉。以期改良之處也。

華工教育

嘉地華工。能寫信閱小說者。不過數人。此處教育組織。極爲幼稚。究其原因。實在無提倡之人。蓋該地向無中國人充翻譯。管理華工事務。兼任通譯者。爲一法人。工人之中。頗有好學之輩。而孤掌難鳴。亦付諸無可如何耳。法國翻譯。爲陸軍部所派。以監視華工者。蓋華工在法。全隸陸軍部。故華工之保護懲罰。均歸陸軍部派人專司。此譯人曾在四川重慶。爲傳教師十年。普通簡便華語。尙能說。唯其口音來自四川。於北方人不無隔膜。

之處。幸其人尙屬和平。日與華工嬉笑。無欺虐處。余到時。彼每星期教華工法語三次。每次一小時。此讀書時刻。歸作工鐘點之內。於此可見公司優待華工。惟教者不熱心。學者亦多數衍。故來嘉將及一載。而識二十五字母者。僅二三人。亦可憐矣。自余到後。每日除在華工宿舍或工廠多方開導講論外。一星期更教法文三小時。兼講法國習俗世界大勢少許。余留嘉只一月之久。迨余去時。華工俱能拼音念字。讀尋常會話。足證教育得法。發人興致。進步自速也。余又爲代訂華工雜誌數份。復向友人處函索中國新聞報若干。於是華工之智識。驟覺活動。作工念書。均興致勃勃矣。

華工之管理

兩年以來。法國所招華工。都歸陸軍部管轄。又因當戰爭時期。故凡華工作工之處。均設法兵數人監視。嘉地有兵四人。每日查工。如華工有疾。醫生來時。經該兵招呼往診。並在分領藥品等事。對待吾人。尙無欺虐之處。

惟華工人品不齊。間有鬪毆。或無故不作工。亦不告病假。接連數日者。當此之時。工廠總理。可命兵拘囚該工於暗室中。因所犯過之大小。拘留半日乃至一星期。囚室中每日飯食。由兵送入。此獄禁除不能自由出入外。他無大苦。然在法國。則非作姦犯科。經裁判後。不得處獄禁之罰。公司總理。實無此權。吾華工同胞。何不幸竟受此不公平之待遇。法國夙尙人道主義。抑又何故施此不平等之法律於吾人耶。（按此囚禁載在法陸軍部關於懲罰華工專章。）我外交界諸公。亟應與法國政府交涉。期早日除此苛例也。

嘉地醫生。爲鐵路公司所聘。每日上午到車站驗病。該醫生爲人溫和。與華工嬉笑安慰。診病之輕重。而定假日之多少。蓋華工來法合同。染病時。廠主仍付飯資。而在工廠作工受傷者。則並工價照常發給。若無故而不在作工時。則從工價扣除飯資與住房等費。然繼續四五日無故不作工。則受暗室之罰矣。

華工之休息日

凡在鐵路公司辦事人員。每月休息三日。華工亦然。惟當中國或法國國慶日及大節日等。均照例放假一日。此休息日。公司仍發給食宿費。若逾三日。即扣除飯資矣。然多數華工。即值休息日。亦仍照常作工。為多得工價也。當余在嘉。適值舊曆中秋節。與新歷十月十國慶日二日。公司均發給食物。較常增多。而華工亦皆歡迎鼓舞。於宿舍進門處。編張五色國旗以伸慶祝云。

華工相處之情形

統而言之。華工之團結力甚大。合衆力而禦外侮。頗有足稱者。惟華工於大羣中。又分數小團體。間有互相攻擊之事。且彼此相戲。恣意謾罵。洵為惡習。且有時因戲成怒而鬪毆。然此實因無統系所致。如有人一為講演愛羣相教之道。則謾罵鬪毆之行自去矣。

華工聚處。尤有一種惡習。則聚賭是也。雖犯此惡習者。僅少數之人。然其害不淺。蓋既賭金錢。則易生人之微

悻心。彼勞苦終日者。僅得二三佛郎。今賭博一二小時。或贏一日工價之數倍。為事誠悻。然有勝必有負。以一月勤勞之所得。一夜輸之。或猶不足。其結果必至灰心喪志。小則慵於作工。甚至鬪毆。而出種種無品之行。即不然。通宵聚賭。白晝必致誤工。懶惰之劣名。吾華工同胞所宜亟避者也。况同人來此。皆以作工為宗旨。其目的或在得利。或在學習工藝。或為廣眼界。須知家中父母妻子以及親朋。所屬望者甚殷。如他年歸國。一無所得。反落浪子之名。將何以對其家。反躬自省。又何以對自己乎。嘉地華工。賭風幸尚不劇。惟此風蔓延甚速。即初不好賭者。迨旁觀久而利心生。亦不免有失足之一日。此與作工名譽所關至鉅。願吾華工同胞。有則改之。無則加勉焉。

華工一般惡習。既如前述。然嘉地華工。有最可令人讚美者。為贖金救濟會之設。其法每次支薪水後。合二三十人。各出十佛郎或二十佛郎。以接濟一人寄往家中。

第二次則另屬一人。展轉輪流。均需利益。用款之先後。隨家中景况而定。合衆力集多金以養一家。其相愛相助之美德。實可令人欽佩也。

嘉地華工應改良之點

據余所調查。嘉地華工有二事可以自豪。(一)不受外人欺侮。(二)工資較法人不少。該處非通都大邑。故其生活較爲便宜。工價因之較廉。其已在本公司作工十餘年者。今每日工資。不過五佛郎。(法國工人全不給食住)工頭任監視指揮之役者。月僅二百佛郎耳。已學習一年之工徒。每日工資二佛郎。較我華工猶有遜色。不受苛待。工價又與法人等。吾華工來法之三大要件已備。不識他處華工。亦能如此否。異日當更調查一作比較也。此外嘉地有應改良之點如左。

一宜設飯廳。吾前此曾往數處參觀華工住所宿舍之外。都有飯廳之設。既爲會食之地。又作講堂教讀之所。嘉地無飯廳。頗爲不便。各人食於自己牀榻之上。不

但不潔。而宿舍內之秩序。因而不整。

二宜發衣服。宜稍整齊適體。華工來法。合同內載。所著衣服。均由官發給。然所發衣服。往往單薄破敗。不足禦寒。而尺寸大小。又極不相稱。夫衣服固不尙精美。然亦宜稍爲整齊適體。蓋法國近日生活。誠有所謂薪桂米珠之實象。一身尋常衣服。至少須用五六十佛郎。華工所得薪資幾何。尤須內寄贍家。豈仍有餘力以購衣服乎。

三宜設一中國翻譯。西人精通華語者。殆鮮其人。即果能談華語。而於吾華人性質習慣。終有未諳之處。故有時因一細故。講解不清。彼此誤會。遂致釀成風潮。且華人充翻譯。並非爲其偏袒華工也。因習俗相同。事半功倍。更可監視華工。使不聚衆作惡。併可規勸工人。勤工力學。此固皆有益於華工個人。即於廠主一切工人。每日照章作工。亦大有益焉。

結論

其地華工情形。概備於此。總之華工西來。在法之方面。得勞力之助。在我可稍得資。以少紓吾民之困。且華工到歐。一則可學習工藝。二則觀其社會習慣。可以取長而舍短。際其文化教育發展之時代。我可寓學於工。晝則勤工。夜則苦讀。行之得法。勞力者與僱主。均得其益。若吾有不忍言而更不能已於言者。則由惠民公司及其他相似之公司所招工人。良莠不齊。人品極爲複雜。蓋此等公司。皆具營利性質。故不問工人品性行之如何。一概收錄。土匪遊民。皆混跡其中。一旦到法。望其安分作工。豈可得乎。夫善惡同處。此風潮之所以時有也。治之之法。亦惟擇出惡者（實爲最少數）加力規勸而教導之。如仍怙過不悛。則繩之以法耳。



近聞我政府設一管理華工事務員駐法。專司華工保護之責。吾政府失計於前。今亡羊補牢。計猶未晚。惟在法華工數幾二萬。均散布各處。地既不同。工作亦異。各處看待管理以及衣食住各事。亦隨以不同。倘管理員熱心認真辦理。應徧往實地調查。與華工接洽。面詢疾苦。而與法國政府及廠主交涉。以圖改良。則此風波之跋涉。亦勞甚矣。然親到各華工所在地。考察實在情形。爲必不可少之舉。而晤華工同胞。隨時勸勉之。使勤工苦學。足跡所至。當無不奮發以求上進。此不第有造於華工。於吾中華民國之名譽與前途。皆關係非淺。然則此風塵跋涉之勞。固不可少矣。

飛機遞郵之實現

羅 羅

自飛行機發明以後。其製造行用。雖日益發達。然其實際上之應用。猶僅限於軍事方面。其有以供商業上之用者。則自飛機遞郵始。以飛機傳送快遞。久在吾人意計之中。至近日歐美諸國。有數處始見諸實行。餘亦均在計劃中。此不可謂非飛行事業之一新發展也。

飛機遞郵之最先實行者。為意大利。意京羅馬與北境諸大城間。於去年五月間。開始用飛機遞郵。在吐林行開幕禮。第一次遞信飛機。載信件重四百五十餘磅。又新聞紙重二百餘磅。自吐林駛抵羅馬。飛行於三千碼至三千二百碼之高度。計歷程三百十二哩。雖值逆風。而需時僅四點十五分。若在順風中。加足速力。則當倍其速度焉。現意國北部諸省。已悉用飛機傳達快郵。成績極佳。又南部西西里島。因海道險惡。交通不便。近亦採用飛機遞郵制。自西西里滬海至塞提尼亞。往來行

駛。計每日運送郵件。竟達八百八十磅之多云。

英法諸國。對於飛機遞郵事業。近亦竭力進行。一九一六年六月中。法國飛行家。曾齎軍書。自法境南錫出發。飛過德境。安抵俄國大本營。計於十一點鐘內。飛行八百哩。足證飛機遞郵之不難實行。今日法軍有飛行專家千二百人。各種飛機及飛行用器。因戰地需用。製造甚多。故於戰後設施飛機遞郵。實甚易。又英國孟塔古勳爵。近正規劃自英國至印度間之飛行郵路。自倫敦至孟買。海道凡六千哩。若用飛機運送。經俄與德國境。則僅二千六百哩。需時僅三十五點鐘而已。此項計劃。雖尚屬理想。然至戰後。當不難立見實施也。最近消息。美國亦已實行飛機遞郵。自紐約經華盛頓。達舊金山。逐日往來。美國近年飛機製造業。極形進步。此項遞郵事業之必能發達。殆亦無疑義也。

亞爾薩斯勞倫問題

譯英報

羅羅

凡稍明世界情勢者。無不知亞爾薩斯勞倫為今日歐陸外交上之重大問題矣。此一問題懸而不決者。蓋已四十餘年於茲。自一八七〇年以後。德法二國互爭亞爾薩斯勞倫之領土權。歷久不決。遂生嫌隙。於是歐洲

列強結成合縱連衡之局。同時擴張軍備。以相抵制。終乃激成空前之大戰。故亞爾薩斯勞倫問題。實近世歐洲外交之樞紐。而亦此次大戰之主因也。大戰終結之後。歐洲列強謀保持勢力均衡。則此項懸案之解決。自不容緩。法國受德軍侵害已深。戰後要求索還亞爾薩斯勞倫。以為抵償。揆諸情理。亦屬當然。然吾以為以亞爾薩斯勞倫歸諸法國。則外交上政治上之爭端。雖可



法境 馬爾河 納敵前地 戰所用甲裝車 汽設 上線 無竿 之電狀

除去。而所謂亞爾薩斯勞倫問題者。則仍未能得充分之解決。人第知亞爾薩斯勞倫為外交上政治上之問題。而不知其於工商業上經濟上。亦有重大之關係。且此問題關係於外交上者。猶小。而在國際經濟競爭上。其關係尤為重要。故非於亞爾薩斯勞倫之經濟地位。及德國擴張實業之野心。瞭如指掌。則仍不能明此項問題之實際也。

當一八七〇年時。普魯士大將毛奇 Moltke 率兵攻破法境。普相俾士麥。乃通告列強。佔領亞爾薩斯勞倫全境。推當時俾士麥之意。以為亞爾薩斯勞倫一地。在軍事上。占重要之位置。謀擴張普魯士之陸軍。不可不占領該地。然自該地為德國占領之後。

爾薩斯勞倫歸諸法國。則外交上政治上之爭端。雖可

之陸軍。不可不占領該地。然自該地為德國占領之後。

漸知該地之關係於軍事者猶小。而關係於經濟者實大。蓋亞爾薩斯勞倫為歐洲第一大產鐵區。其產鐵之富。舍美國東北部外。實可推為世界之冠。德政府自獲此寶藏以後。乃得發展其實業。增進其國富。擴大其軍備。換言之。近世德意志之強大。實亞爾薩斯勞倫一地之所造成。使法國未失此地。則此次大戰未必發生。即使有此次大戰。爭之發生。德國亦決不能支持戰事。至六個月之久。亞爾薩斯勞倫之大有造於德國。竟至如此。此則非俾士麥始願所及矣。

燐鐵礦之開鑿法。尙未發明。迨德國占領亞爾薩斯勞倫之後五年。採燐鐵礦之法。發明於世。礦學智識為之



亞爾薩斯勞倫中之法軍鑿礦

革新。德國所并之新地。遂成爲天富之國矣。

德國全境。共有鐵二十八萬萬噸。勞倫一區。產二十萬萬噸。占全國產額七分之五。當德國初占勞倫時。其地採鐵。每年僅五十萬噸。至一八七五年。所產猶僅七十餘萬噸。至曹麥斯 (Schmidt) 氏採鐵法發明以後。產額驟增至大戰以前。勞倫一區所產之鐵。達二千一百萬噸。其中用曹麥斯氏法開採者。占五分之三有奇。自一八七〇年起。至一九〇三年止。德國

能長占此項領土。則其所占有之鐵礦。凡五十萬萬噸。其富厚可知。然該地鐵礦。多係燐鐵礦。四十七年以前。

歷年用鐵。不賴他國之輸入。此三十年中。德國工業勃興。其所用鋼鐵。皆取資於勞倫一區。自一九〇三年以

後。德國竭力擴張軍備。需鐵甚殷。每歲用鐵。自他國輸入者。亦頗不少。開戰前一年。德國所用鋼鐵。其三分之一。係由他國輸入。自開戰以後。此項輸入。完全斷絕。近世戰爭中。以鋼鐵為主要軍用品。此三年中。德軍所用之鋼鐵。皆取資於勞倫。及所占之法比領地內。取資於勞倫者。約占全額五分之三四。然則勞倫一區之鐵礦。其裨益於德國者。可謂大矣。

勞倫所產之鐵礦砂。其質較美國產者為劣。平均含鐵百分之三十至四十。惟因此種鐵礦。多係燐鐵礦。故其開採



法 兵 安 置 機 關 檢

基性礦滓。凡一萬五千噸。其價每噸十元（美金）次年輸入七萬四千五百八十八噸。價每噸二十元。又當開戰前一年。俄國輸入礦滓十八萬餘噸。此項礦滓。大半從德國輸入。計開戰以前。德國輸出礦滓。每年約三十萬噸。其供國內之用者。尚不計入。則就勞倫鐵礦之副產物論之。已足增德國之大宗國富矣。法國西境領土內產鐵之富。實較德屬勞倫及比屬盧森堡尤多。當一九一三年時。法國西境卑利亞（Belley）一區所產鋼鐵。占全國產額十分之九。且其鐵

礦成色。尤較勞倫爲佳。約含純鐵百分之五十九。惟法國產鐵。所以未能如德比之發達者。以無焦煤故耳。蓋

今使歐戰終了。協約方面。完全勝利。亞爾薩斯勞倫。當然歸還法國。則此後法國產鐵。每年可增至四千三百

鐵貴而煤賤。產

鐵之地。苟不產

煤。則唯有運生

鐵至產煤地。鍛

冶。決無運煤至

產鐵地者。故法

國西境所產鐵

礦砂。多須輸出

德國比國。在其

產煤之地。熔爲

鋼鐵。是則法國

鐵礦雖富。而冶

鐵之權。則仍操

法 國 霞 飛 將 軍 部 下 之 參 謀 長 喀 施 得 耳 拿 將 軍



General Castelnau

萬噸。德國產鐵額。必驟減至八百萬噸。是不啻與德國工業政策。以一大打擊。且鋼鐵原料既缺。則德國雖欲復興第二次大戰。亦有所不能。其關係於歐洲國際勢力。不亦大乎。雖然。苟使亞爾薩斯勞倫歸還法國。法國產鐵雖驟增。

諸德國與比利時之手中也。

而其缺乏焦煤。則如故也。往時法國冶鐵。已患焦煤之

缺乏。若勞倫歸還法國。產鐵額驟增兩倍。則焦煤之需用較前益廣。其缺乏必較前益甚。然則將若何乎。如仍如前法。以生鐵輸入德國。則無異餽糧於盜。法國必不出此。舍此以外。產煤有餘裕。而需鐵患不足者。則唯英國。英國所用鋼鐵。本自瑞典輸入。苟與法國聯合。以此之煤。易彼之鐵。使兩協約國。在經濟上。獲互相提攜之益。計固莫善於此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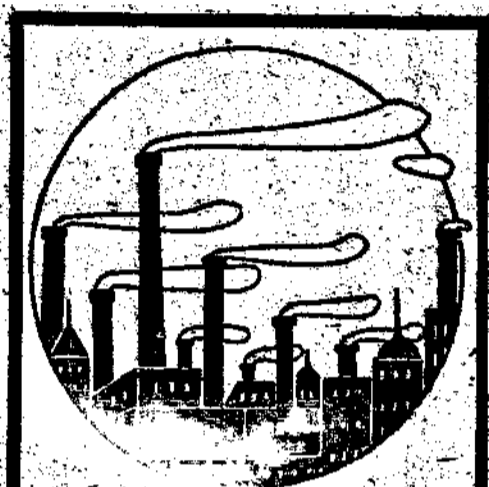
當開戰以前。法國每年消費之煤。計共六千二百萬噸。其中產於國內者。凡四千一百萬噸。自他國輸入者。二千一百萬噸。英國與德比。各居其半。若使亞爾薩斯勞倫割讓後。則其需煤額。當增加四千萬噸。勞倫雖亦產煤。然每年不過三百五十萬噸。此項需用之煤。非賴英國接濟不可。故戰後如亞爾薩斯勞倫割讓法國。則英法三國政府。亟宜互謀工商業上之聯合。而其尤要者。則在開闢來因河航運之路。減少煤鐵之運費是也。總之德國之所以飛揚跋扈。敢為世界之公敵者。實以

擁有勞倫鐵礦之故。然使勞倫鐵礦。雖入法國之手。而法國仍須以生鐵輸入德國。則德國猶能重整旗鼓。以釀成第二次之戰禍。今日協約國為防範德國起見。非特令亞爾薩斯勞倫歸還法國。為必要之舉。且尤當令英法兩國。互結工商聯合之約。英國所產之煤。須以低廉之運價。輸入法國。法國超過需要額之鐵。更須由英國消用。以免流入德國。凡此皆協約國之義務。而不宜忽視者也。

亞爾薩斯勞倫一隅。其關於鋼鐵工業者。既重要如此。然其在工商業上之價值。固不僅此已也。即以苛性鉀之產額論之。亞爾薩斯一地。實占工業上之重要地位。亞爾薩斯產苛性鉀之區域。今尙未能完全測得。今日所開鑿之礦。尙未及全境產地十分之一。然其所蘊藏之苛性鉀。已有三萬萬噸。價值美金七萬萬鎊。其豐富可知。鉀鹽在農工商業上。需用最廣。而在農業上。尤為廣用。德國為用鉀鹽最多之國。其次則為美國。德國

現在所產鉀鹽以其產額之半供國內之用。餘則輸出外國。計戰前輸入美國者每年六十萬噸。故在戰前德國以鉀鹽壟斷世界之市場。今日世界各國無不苦於鉀鹽之缺乏。苟使戰後以亞爾薩斯歸法。則德國不復

能獨佔其利。其裨益於協約國之實業者實不為少。由是言之。則戰後以亞爾薩斯勞倫還諸法國。舍同盟國以外。世界諸國當無不滿意也。



中國十大礦業調查記

著者顧頌先先生為礦業專家曾實地調查十大礦廠如漢陽鐵廠大冶鐵廠萍鄉鐵礦等研究甚透。成此巨著全書千餘頁附圖百餘幅附印一厚冊。凡位置、交通、沿革、歷史、合同、資本、產額、礦區、礦質、礦層、採運方法、設備情形、實效現狀等詳必備實業家政治家不可不備。學校教授地理工商業等科亦從未有之真善書也。

定價四元

商務印書館發行

(38)

現世界之太古遺民

譯西報

羅羅

吾人平居靜思。嘗涉遐想。以爲今日世界進化。已造極頂。苟使太古原始人類。驟視二十世紀之文明。其驚詫歎賞。將不知何若。詎意今日世界上。竟有太古時代之人類。遺留其間。與吾人以考究試驗之機會。亦可怪也。此種最古之人類。近發見於美國加利福尼亞省之鄉間。加利福尼亞北部。有地名密爾灣。Mill Creeks 灣內多山嶺。懸崖峭壁。佔天然險阻。故當美洲開闢數百年後。猶有印第安未開化人種。蟠據其地。此種人類。獨處山中。自營其草昧時代之生活。與文明世界。完全隔絕。惟至隆冬。山中食物缺乏。則竄至附近村落。劫掠白人住戶。居民患之。地方官屢初謀設法。將此種人民。遣至他處。事未果行。至一八六五年時。就地白種居民。以其擾亂治安。乃聚衆持械。搗其巢穴。山中所住蠻民。盡遭屠戮。中有二三人。倖免於難。則深匿山中。永不復出。

當一九〇八年時。其地獵人。猶見有此種蠻民。持弓矢槍矛。遊行山中。然尙未有人加以注意也。

一九一一年八月。美國奧洛維萊 Oroville 某屠戶門前。忽發見一印第安種人。其人徧體赤裸。惟著一破舊之衫。狀至寒慙。似凍餒已久者。其人非他。卽深匿密爾灣深山中。與世隔絕之太古民族也。後經華德曼教授 Professor Waterman 之研究。此種民族之文明程度。尙在石器時代。與現世界文化。相距約二十餘萬年。華德曼氏因名此太古遺民曰依希。Hie 依希者。猶言簡單之人也。依希操一種特異之語言。凡現世人民所用語言。皆非所能解。華德曼教授。乃設種種方法。教以語言。歷三四年之久。始略有成就。能與常人互通意思。現在依希經華德曼氏之訓練。已稍稍舍其蠻野之習氣。而沾染文明之教化。且處文明社會既久。已能安之如

素。華德曼嘗問以願回故巢否。彼答以不願。謂彼處太冷。無房屋牀几。不如此間之足樂也。

依希生長山谷中。未與世接。驟入文明社會。其驚訝之狀。殆難殫述。當其初入繁華城市時。其第一事足令太古遺民驚愕不止者。即房屋之高大是也。彼見渠渠夏屋。接宇連衡。不覺歡呼跳躍。狀如中狂。繼又見市中車馬喧闐。行人塞道。又復詫愕不止。凡依希足跡所至。路人皆齧指圍觀。騷擾殊甚。而依希則殊無怒意。且有歡悅之色。蓋無詐無虞。實太古民族之本色也。

一日。華德曼教授與依希同至某地。觀某飛行家試演飛機。當飛機上昇時。依希仰首向天。大呼曰。『白人士去了。』其驚愕之態。莫可名狀。蓋此時依希之心理中。實視白人爲天上之神人矣。

依希雖爲未開化之人種。然頗有巧藝。尤善製弓矢。能以細石及碎玻璃。磨之使尖。製成銳利之矢簇。其手藝頗巧練。雖文明人不是過也。

依希久處山谷。與世隔絕。故社會間交際酬酢之風。尙非所習知。然其待人接物。自有一種和易之態度。出於真誠。與今世虛浮淺薄之民風。大異其趣。人類道德之退步。於此可見。此亦研究倫理者之所當注意也。

近聞此太古之遺民。因傳染文明社會所流行之肺病。無力抵抗。已舍新世界而長逝矣。當依希生時。於其民族之生活狀態。及其所經之歷史。叙述頗詳。曾由華德曼教授爲之紀載。此種遺民之發見。其足資科學之研究考證者甚多。固不僅人種學上之問題已也。

馬來半島

日本林金五郎著

(續)

薩君陸譯

(五) 成長之順序

因氣候與地質之差異。肥料之厚薄。管理之良否。故成長之遲速。於以不同。馬來半島成長上之普通成績。大約歷十八閱月。樹身即能達至三十英尺。

新嘉坡植物園之標準樹。經十四年後。離地面三英尺處。其周圍為七十二英寸。其樹身高一百英尺。此即管理較為得法。所以有此良果也。普通最初二年間成長之程度。本不確定。故無一定之標準。三年以後。成長始有標準。至十四年而始止。每年樹幹周圍約增六英寸。但自十五年至二十年間。其成長之速率較緩。每年不過略增二英寸而已。

(六) 乳液採集法

欲採集護謨樹之乳液。宜先將上皮薄削。以漸至甘皮位置為度。其自削口所噴之流液。即稱為護謨乳液。其

削口普通。在地面上約三英尺處。口之周圍約十四英寸為限度。

採集之方法。宜將樹幹周圍。區為四段。即全樹四分之一。每段樹皮削。必歷六閱月之時間。依此方法。則全部削。歷兩年始能完竣。至第三年。則周而復始。蓋最初所削之部分。至此又一復元。再行削。其所噴之乳液。自可任人採取。而不至斷絕。

目前採集方法之巧拙。又與將來大生影響。蓋其法在削削上皮時。以恰好達到甘皮部位。為惟一最巧之方法。倘刮破甘皮。深入木地。則削口之處。必生一瘡。後此再行採集。殊見不利。故護謨液之良否。關係於採集者之精熟與否。為極巨。

自削口所流之乳液。以亞鉛製陶器製或玻璃製之杯或碗承之。其始所承之乳液。最易粘着器物。故豫先宜

渥之以少量之水。旋以杯中所貯之乳液。集於盆中。繼又以盆中所集之護謨。運入於護謨園附屬之工場。將塵芥洗淨後。即納於一定之容器。（其器約可納二加倫）以醋酸混和之。歷三時間。護謨部分自凝結浮於水面。如一種豆腐之形。柔而且白。用重物壓之。使之凝固後。又以機械壓榨。除去水分。（其機械名爲洛拉）且成爲扁平之形。又運入於乾燥室。約經一星期以上。護謨之質於以乾燥。遂作爲商品。而輸運於國外焉。其工夫尤爲周密者。乃又置之於燥室之中。使之燥燥是也。

(七) 收拾與肥料

護謨栽培。如風害樹疫蟲害。均爲最可怖之障害。就中以白蟻侵蝕之害爲最巨。然用殺蟲劑。或可以退治之。又欲期其成長之迅速。則所有新開拓之土地。宜施以充分之肥料。惟若爲肥沃之區。則無施肥之必要。

(八) 護謨液產出額

馬來半島護謨栽培之實蹟。至近年狀況極佳。其始自一千八百七十六年至一千八百九十八年。每年所植地積。僅五十英畝。在一千九百零三年。是年所植爲一萬英畝。歷年合計爲二萬五千英畝。在一千九百一十一年所植之數。驟增爲六萬三千英畝。歷年合計爲五十四萬二千英畝。至產出額則爲三千零五十萬八千磅。護謨以所歷年數之長短。而成長之率於以不一。既如上所言矣。然乳液產出量。亦因成長而有所區別。茲舉護謨園每年每英畝之平均產出量如下。

四年木	六〇磅	五年木	一二五磅
六年木	二〇〇磅	七年木	二五〇磅
八年木	三〇〇磅	九年木	三二五磅
十年木	三五〇磅		

十年以上之老木。出產之量未必增加。蓋採集方法不甚精良。傷及樹身。則瘤病因之而生。或略加休養。而有種種之故障。此出產量所以略減者也。

全世界培波拉護謨之面積。據一千九百十一年所調查。其總計爲一百四十八萬英畝。馬來半島之面積。在世界上實居第一。

(九) 從事護謨栽培之勞動者

現在馬來半島從事栽培護謨之勞動者。約爲二十萬餘人。(一)印度移民。(搭密耳人)。(二)中國人。(三)爪哇移民。(四)馬來人。(五)其他移民。茲將其情形順次言之於下。

(甲)印度移民(搭密耳人) 其性質較他種人爲柔順。且只求低廉之工資。然其能力則較中國人爪哇人爲劣。其工資之程度。日給自四十仙至四十五仙。若婦人則僅爲三十五仙。且夫婦共同耕作。故雇主與被雇人雙方均獲利便。目前從事護謨栽培事業者。日見其衆多。故馬來半島之勞動界。惟搭密耳人獨佔勢力。

(乙)中國人 中國人勤勞。根於習慣。無論何種勞動。皆願從事。而不推却。每日午前採集乳液。午後除伐草

木。並從事其他之勞動。日給平均爲六十仙。又事事均能聽從雇主之命令。故雇主多樂雇之。其勢力則稍次於搭密耳人。

(丙)爪哇人 爪哇勞動者。乃馬來半島勞動者中之最爲柔順而善於勞動者也。其體格因適於氣候風土。故罹病極少。惟緩鋤用法。素未練習。故不及其他勞動者。工資每日六十仙以下。如係採集乳液。其半日工資。則爲四十仙。大抵月給以十二元爲準。(食料在內)

然蘭領印度政府。因土人移植海外。其數日增。影響所及。使蘭領以內之農業。日即頹敗。故特設法律以相禁止。目前爪哇勞動者。未能得出僱海外之自由。故馬來半島中之爪哇勞動者。大有漸次退減之勢。

(丁)馬來人 馬來勞動者之性質。較各種勞動者最爲懶惰。所謂有錢則亂耗。無錢則又不肯習勞者也。其素性出自天然。不能責之以秩序之勞動。故在護謨栽培事業中。如伐木及植苗兩項。暫時可以使用之。

(戊)其他勞動者。沙加伊達伊耶克等之土人。乃智識極爲閉塞之一人種。故役使極不稱便。即用爲勞動者。亦不可付之以重要之事務。

(十) 波拉護謨輸出之現在及將來

目下世界消費全額。計七萬噸以上。而每年增加之定率。約爲十分之一。蓋現在用途極廣。如護謨靴、護謨輪、嘴筒、水管、電氣絕緣之用具、防水布、大小皮球、機械、調帶、手袋、湯袋等用品。無一不用此物故也。夫前此護謨產額不多。僱用爲一般工業之製作品。則價格過高。舉竟不易售脫。今也不然。產額增進。價格低下。又有各種新用途之發見。故此項物品之消費額。日見增進。未嘗或已。

就中消費最大者。乃以此充爲道途鋪疊之用品是也。又此後若每磅能減至二先零。則凡普通道路。用煉瓦、石塊、西敏土等以鋪疊者。似不如改用護謨。此護謨用途。所以可稱爲無限歟。

雖然。波拉護謨每一磅價格低落。在三先零以下者。此爲事實上所不可或得。縱令有此事實。則馬來產野生護謨。巴西產野生護謨。其品質較波拉護謨爲劣。勢必被斥於市場之外矣。

或又云。英國巴金博士所發明之人造硬性護謨。日有進步。此後自然的之波拉護謨。或不免大受其影響。然人造護謨。能否與天然品相對抵。在今日市場上。實爲不能解決之一問題。故人造品決不得謂爲將來之障礙。且天然品產額日增。此後或以此排斥人造品。亦未可知。

第十 椰子栽培事業

昔錫蘭島有王病癩。舉身潰爛。無一完膚。王苦之。發令向領土內詢療治方法。時有一人進言云。『宜浴於海水。以椰子類中所貯之水洗身。後再用椰油敷塗於潰爛之部分。必有功效。』王從其說。而癩病果以是而愈。然則椰子之歷史相傳。實非一日矣。且六世紀中。紀

元五百八十年)錫蘭島王曰亞古拉波特希者。因栽培椰子。嘗開設椰子園。其所開拓之地畝。計約三十六英畝。至今流行益廣。故呈出現在之狀態。

(一) 椰子之用途

椰子為南洋土人之日用品。其核仁中所含之水。狀如水晶。為每飯所不可或缺之一物。又椰子(即其類因之乾燥者)及仁可製成椰子油。而輸出於海外。若花梗若葉若外皮若仁殼若葉柄。亦無一不足為日常之用品。

又椰子油之仁。亦為一方土人之日用品。同時可作工業原料。輸出於歐洲。而為製造石鹼之原料。又自牛酪製造法發見以來。椰子可充食料。而每年之輸出額。又因之而增進。

又椰子乾燥後。可研為椰子粉。以充製造餅餌之食料。其花梗採其心。可釀成亞拉克酒及食醋。以火烹之。得為砂糖之代用品。葉則土人用以鋪蓋屋脊。可以蔽風雨。幹則為一切家具之建築材料。用途尤廣。果實外皮。又可用為製鋼材料。皮殼可用為儲烟器餅餌器食匙及掬水之用器。而土人且以之為胡弓。葉柄可得黑色青黑色之色素。土耳其用此以作為染紅之原料。

(二) 椰子之輸出

最近馬來半島椰子輸出額。其價格超過一千二十一萬九百九十六圓。此乃栽培椰子中第一次所收得者也。然其用途。一時尙未普及於世界。自此以後。輸出增進。則栽培事業之前途。必有發達之希望云。

(完)

世界議和文牘彙錄

張嘉森譯輯

(第六) 一九一八年一月八日美國總統威

爾遜在國會中宣布議和條件之演說(據

本年一月九日紐約泰晤士報)

議員諸君 中歐各國之當局曾屢有表示願討論戰爭之目的與一般和局之基礎而今又重提矣

俄國與中歐各國之代表會於貝勒斯里達司克和議已在進行並曾有通告致各交戰國以圖推廣兩方之討論而為解決戰局決定和議條件之全體大會 俄

國代表所提出者首為俄國願意媾和之大原則次為此等原則適用時之具體條件二者均極明白了當

中歐各國代表所提出之解決方案其明白了當雖不如俄國然其條文解釋尚多伸縮及具體條件宣布後真意乃畢露對於俄國主權與俄地民族之希望絕無顧全簡言之凡中歐各國兵力所佔尺寸寸地皆欲一

一據為己有以圖領土與權力永久之擴張而已可知

德國最初所提出之和局原則(指一九一六年帝國

會議之決議案)實發生於德奧兩國之自由政治家

其人頗知人民勢力之不可輕侮而今日所提出之具體條件則出於軍人領袖除保守其所佔領者外罔顧

其他今日俄德之和議已中斷矣(指當日而言現又繼續矣)俄國代表真摯懇誠其不甘受此力征經營之條件固其宜也

貝勒斯里達司克之和議乃極重要之事亦極複雜之事也俄國代表所與交涉者中歐各國之代表也中歐

各國代表之所代表者誰乎其為德奧兩國議會之多數黨乎抑為少數黨乎此少數之軍人黨把持其國家之大政且遙制土耳其及巴爾幹各國者也俄國代表再三要求此項和局之會議應行諸光天化日之下無

取乎密室私議。俾全世界人人得而知之。此乃極公道極巧妙而有合於近世民主之真精神者也。若夫我美國之視聽。又誰屬耶。其爲代表昔年七月九號帝國議會決議案之自由黨與其黨之領袖乎。抑爲蔑視自由精神日孳孳於力征經營之軍人黨乎。抑兼二者而並聽之乎。並聽之。則雙方之言論。殆若鑿枘之不相容。總之與軍人黨交涉。抑與自由黨交涉。實和議成敗所由決也。

貝勒斯里達司克討論之結果。與夫中歐當局言論之矛盾。姑置勿論。要之彼等又將其戰爭之目的表暴於世界。且向其敵國而挑戰曰。汝之戰爭目的安在。汝所認爲公平而滿意之議和條件安在。彼既有此挑戰之舉。吾積殊不可不以誠意相答。我輩非有所待也。我輩思想目的之所在。已屢宣示於世界。不僅大綱而已。並有確定之解說。使世界知識和具體條件之爲何。上星期英首相勞合佐治已代表英國政府與國民宣布

其議和條件。立言真摯。頗足崇尚。在中歐各國之敵國方面。其大端既無所游移。即細目亦無模稜之語。總之其意見一無錯綜矛盾之處而已。其以運籌祕密爲能事。其不敢與天下共見。其不能以戰爭之目的。明白了當宣言於世界者。實在德國而非協約國也。而今後生死存亡之關鍵。即視其所宣言者如何而已。世界政治家苟稍有責任觀念如勞合佐治者。必不樂於繼續此流血成河揮金如土之戰爭。然而不憚於犧牲者。則以非如此不足以圖存耳。

雖然。世界種種之聲浪。彌漫於此大地紛擾之空氣中者。則爲別一方面要求議和條件之聲浪。是爲誰之聲浪乎。曰俄人之聲浪耳。俄人現在固已精疲力盡。無能爲力矣。而德人但知逞其凶燄。無所憐惜。雖然。俄人之所屈者。力不贍也。非心服也。凡合於正義人道與國家之名譽者。固已廓然大公。宣布於世界。稍有人心。靡不感動。俄人既不願犧牲其理想。復不願背盟棄信。乃

要求我等（指英法美）表示其宗旨。並我等與俄國宗旨精神不同之處。安在。則我美國人民自當以誠意相報也。雖其現時之領袖能否見信。不可得知。要之我美人衷心之所願。則在援助俄國。以達其自由秩序的平和之希望而已。

我輩之所願所欲者。當和議開始之時。凡議和方法。應爲絕對公開。而不容有何等秘密之約束。蓋力征經營之時代。既已過去。則如結密約以利一二政府。而俟異日爲推翻和局計之時代。亦當隨之以俱去也。現世界之政治家。曉然於過去時代。已不適於今世者。誠世界之幸事也。惟其如此。則各國中其目的所在。不出世界之公道與世界之平和者。雖以戰爭之目的明白宣言。亦無所用其顧忌矣。

美國之加入戰爭也。以美之權利爲人侵犯故也。權利侵犯。最關一國痛癢。且使吾美人不能立足於世界。故當求所以挽救之。俾永不再有此等事項之發生。故美

國之所求於此戰爭者。毫無私利存乎其中。乃圖世界人人得生活之安全耳。而尤以愛和平之國民得生活之安全爲更切。愛和平之國民中。我美國其一也。所希望者。無非冀各國自樂其生自治其國。與他國國民以公道平等相往還。而絕不以武力專橫相犯。此世界民族所當同以爲利。同以爲切己者也。依吾人所見。苟其他各國不能先我得此公道者。則我美人亦無由而得之。此其所以毅然以此自任也。

世界和平之方針。卽我美國之方針也。而其所以達此方針者則如下。

第一 和約條文當以公開方法締結之。自今而後。國際間不得有何等秘密之約束。而外交方法。更宜開誠布公。與衆共見。

第二 無論戰時平時。除領水外。公海之航行應爲絕對自由。惟爲執行國際條約起見。得以國際行動封閉公海之一部或全部。

第三 凡各國間贊成此和議而協力以維持之者。則應排除一切生計之阻隔。力謀商業上之平等。

第四 應求相當之保證。使各國軍備減至最少限度。得以維持其國內之安寧爲已足。

第五 各國殖民地問題。應以自由公開無偏無黨之精神處置之。其處置時應守一種原則。即該地人民之利益與占有國之權利二者並重。

第六 俄國領土上之敵國軍隊。一概撤去。所有關於俄國一切問題之處置。第一應由世界各國之最善而最自由之協助行之。俾俄國絕無掣肘而自行決定其制度政策。第二以誠意歡迎。使僑於自由團體之林。第三不僅歡迎已也。凡俄國所待所願之援助。亦當有以應之。此後數月以內各兄弟之國。所以待遇俄國者如何。即足以證明各國有無善意。有無純潔之同情。有能知俄國之困苦而不僅以同盟國自身之私利爲目的否也。

第七 比利時者。全世界當認爲應撤去軍隊。並歸其舊主。其主權與其他自由國所享者同等。不應有所限制。此舉正所以恢復各國對於歷來規定相互關係之國際法之信用。苟非然者。則國際法之組織與效力。從此戕賊矣。

第八 法國一切領土。應使其自由。其侵犯之部分。應歸於原主。一八七一年普魯士對於法國所占阿爾撒斯勞林二省。因之危及世界平和垂五十年。應設法矯正之。使平和得以鞏固。而大局得以長安。

第九 意大利之疆域。應按明確之民族主義之界限以變更之。

第十 奧匈國在國際間之地位。吾人願其保持勿墜。惟其各民族應與以自主之發達。

第十一 羅馬尼亞塞爾維孟的內哥之軍隊。一概撤去。所佔領之土地。一概歸還。至塞爾維應與以海口。俾其得自由出入。至巴爾幹各國相互之關係。應以友誼。

之磋商。按舊日相傳民族隸屬之界限解決之。且應另有國際條約以保證此等國家政治生計之獨立與其領土之保全。

第十二 奧託曼帝國土耳其之部分。應與以完全之主權。惟其他民族受治於土耳其者。應保證其生命之安全與自主之發達。至達達納爾海峽。應永為各國航海商業之自由孔道。而以國際條約保證之。

第十三 應設立一波蘭獨立國。凡確為波蘭人民所居之地。應歸入其版圖。且應得一海口。以便自由出入。各國間應締結條約以保證其政治生計之獨立與其領土之保全。

第十四 各國當以特別條約結合一公共團體。以圖大小之國互相保持其政治獨立與領土保全。

凡以上所言。皆所以矯正其非而證明其是者。蓋吾美國與各政府各民族聯合以抗此帝國主義者。其協治有如魚水。利害既無異同。目的又復一致。共此生死存

亡之關係。以堅持於最後而已。

為達以上條件與辦法。乃吾人所以戰也。苟此條件與辦法一日不達。則戰爭一日不止。非有所圖也。為爭公道為求公平與永久之平和而已。此公平與永久之平和何由而得。則在排除挑動戰爭之大因。而以上方針。即所以達此目的者也。若夫吾人對於德國之強大。絕無妬嫉之心。蓋彼昔日之聲光。固已燦然大抵由科學之發達工商之振興得來。我輩既無嫉才妬能之心。則其正當權力之所及。絕不欲加以妨害。今後德國誠能與吾美及其他愛平和之國。對於公平之條約。法律之推行。與夫彼此一視同仁之待遇。共同致力。則吾輩既不願以武器相爭。更不願以商業戰爭相對待。蓋平等之地位。吾人所願與德國共之者也。主宰之地位。則非吾人所能承認者也。德國政制應如何變更。吾人並不欲有所提議。雖然。當交涉之先。有一前提。即今後德國當局之發言。其為代

表帝國議會之多數黨乎。抑為代表軍人黨與帝政主義派乎。此吾人所不可不先知者也。

所有上述和議條文。極明白了當。諒不至別有疑問。雖然。尚有一致之精神。貫串於其間。即一切民族。不論其大小強弱。同以公道相處。各得根據自由安全之平等條件。而生活於斯世之權利而已。所以以此精神為基

礎者。則以不如是。國際公道無由成立也。我美國人民。惟奉此精神為主臬。且為實現此精神計。雖犧牲其生命犧牲其財產犧牲其名譽。所不惜焉。人類自由之戰爭。此其最後者矣。人類道德之巔極。亦將於此覘之。此吾人所願竭盡忠誠。恢弘正義以爭者也。(完)

拿破崙本紀

林紓譯 一冊

拿破崙為人類歷代沉鬱堅強不屈。其一生與國激烈之事實。可驚可嘆。可泣可歌。本書自其誕生至死於荒島。內而改革政體。外而籌備軍事。一言一行之微。無不詳為記載。洵拿破崙一生之歷史也。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上海中國銀行廣告

本銀行本年修正則例股東會成立公股商股實在已收足資本一千二百念七萬九千八百元歷年盈餘公積金達一百念九萬八千五百五十二元六角特別公積金達一百八十九萬八千九百三十三元六角八分總行設在北京各省埠設有分行號所一百十處

上海分行

定期銀洋存款利率在一年者週息五厘半年者週息四厘三個月者週息三厘活期銀兩往來存款週息二厘銀元往來存款週息一厘

如蒙賜顧請移玉漢口路三號本銀行為荷

副經理 胡穆齋
經理 宋漢章
襄理 嚴成德
啓

東方(16)

清華學報

北京清華學校印行

●本學報之特點

- 一 本學報係合本校全體師生及去校校友之力編輯而成
- 一 本學報每年自十一月起至次年六月止按月用中英文輪流出版
- 一 本學報對於中外學術風俗之優良可資傳播者加以選擇用中英文分別譯登藉以發揚我國之幽光其檢泰西之文明
- 一 本學報對於國內外文藝事業之關於我國教育者或專記載或加討論以為發達教育之補助
- 一 本學報能使閱者窺知本校內容國內外各學校以雜誌報章交換者彼此可收切磋觀摩之效

清華學報 價目表 郵費在內

定 中文者 定 英文者 中英合定者	單 冊 全年四冊單 冊 全年四冊	全年八冊
國內大洋二角	大洋一元	大洋三元八角
國外大洋二角五分	大洋一元二角	大洋四元一角
郵費在內		

郵票代價只收一分二分三分三種須作九五折

東交(1)

五馬渡江牌良藥

皮膚病之良藥 石川通治水

主治效力

專治頑癬、干癬、濕疹、汗斑、雀斑、暗瘡、白食、面起黑點、水虫侵蝕、水蝨痕癢、干濕疥癩、遍體紅粒、頭上癩癬、及凡有皮膚諸病、皆能治之、奏效如神。

皮膚病之原委

夫人身有真皮、有腐皮、其真皮甚厚、凡油網油核、毛管皆藏於此、其腐皮也、或癬或疥、一切發癢、癢、有知覺者、或汗斑、或白食、或雀斑、墨屎、黑痣、其病也、或汗斑、或白食、或雀斑、墨屎、黑痣、一切無知覺者、而癩癬之中、尤有三因、其一因、微生物入於皮毛、繁有滋長、休食蠕動、遂覺癢不可止、此必要殺虫之藥方愈、其一因、游風入於真皮、為腐皮封閉、不能宣洩、亦能生癢、此必要去風之藥方愈、其一因、曾用過猛烈藥、傷及皮肉、過度數日、肉芽漸生、亦覺癢、此必要生肌之藥、助其生長方愈、若仍用猛烈藥、反更傷其皮肉、藥相傷、纏綿不已、此藥製法精良、百發百中、萬應萬靈、誠皮膚之良藥也。

用法：先用石鹼水洗淨、後用新毛筆蘸藥水搽之、每日六、七次、本堂度製此水、靈效異常、早已馳名遠近、今特採用五馬渡江商標、稟准立案、別人不得冒效。

▲本品之特色▼ 本藥每瓶添贈新毛筆一枝、則較藥者、不假外求、

每瓶定價大洋 大瓶叁角 小瓶壹角

石川堂藥局度製

大瓶式樣



小瓶式樣



此水効力卓著、中外咸知、特用五馬渡江商標、註冊為記、別人不得假冒、乃近有志在漁利、不顧公義、影射欺騙之徒、仍敢冒用我通治水名義、以劣藥充售者、今特將此通治水、大小瓶樣登錄、伏望賜顧君子細察焉。

上海三馬路中法藥房 廣州十八甫廣成藥房 桂林十字街五洲藥房
江門德輔道中法藥房 佛山四馬路五洲藥房 汕頭懷安街會豐藥房
八打威泗水三昌公司 香港德輔道先施公司 上海地球場華彰洋貨
石叻大馬路會豐藥房 庇能埠新街中法藥房 廣州長堤先施大藥房
檳榔嶼會豐藥房 怡保新街中法藥房 香港德輔道永安公司
澳門火船頭會豐藥房 百色大街威建大藥房 瓜哇陳油街中華公司
廈門鎮邦街中國藥房 廣州十八甫真光公司 廈門鎮邦街中國藥房
經理處 均有



中西文明之評判

譯日本雜誌
「東亞之光」

平佚



有中國人胡某者。於開戰前後。在德國刊行德文之著作二種。一名「中國對於歐洲思想之辯護」。為開戰前所刊。一名「中國國民之精神與戰爭之血路」。為開戰後所刊者。

歐美人對於東洋民族。多以為劣等國民。偶或見其長處。則直驚呼以為黃禍。其真傾耳於東洋人之言論者極少。有時對於東洋人之言論。呈贊詞者。多出於一時之好奇心。或屬於外交辭令而已。

然此次戰爭。使歐洲文明之權威。大生疑念。歐人自己亦對於其文明之真價。不得不加以反省。因而對於他人之批評。虛心坦懷以傾聽之者亦較多。胡某之著作。在平時未必有人過問。而此時却引起相當之反響。為

贊否種種議論之的。今紹介其贊成者反對者與中立者之代表的意見。俾讀者得知其概略焉。
吉里烏司氏者。對於此二書。頗表同情。其批評之大意如下。

胡君者。保守者也。彼以古中國之文化為完全。較之歐洲文化。著為優良。彼謂「諸君歐人。於精神上之問題。即唯一之重大問題。非學於我等中國人不可。否則諸君之全文化。不日必將瓦解。諸君之文化。不合於用。蓋諸君之文化。基於物質主義。及恐怖與貪慾者也。至醇至聖之孔夫子。當有支配全世界之時。彼示人以達於高深深玄禮讓幸福之唯一可能之道。故諸君當棄其錯誤之世界觀。而採用中國之世界觀。此諸君唯一之

於其法也」云云。

胡君之忠告。原不免稚氣。蓋人雖有採用新稅制新制。而無輕易採用新世界觀者也。又中國之文化。於蒙古人種。依其特殊之種性。而尙有差別。在全異之人種。未必可以移植。况我等歐人。自身之世界觀。自有完成之期。故吾人對於胡君之忠告。惟有謝絕之而已。然謂歐洲之文化。不合於倫理之用。此胡君之主張。亦殊正當。胡君著作之主旨。實在於此。彼以其二千五百年以來之倫理的國民的經驗。視吾歐人。殆如小兒。吾人傾聽彼之言論。使吾人對於世界觀之大問題。悵然有感矣。

夫歐洲人之世界觀。與中國人之世界觀。原無可比較。歐洲人在今日。尙無所謂自己之世界觀者。歐洲人擁其實地上之成功。高視一切。然其文化之殿堂中。最神聖者。彼實無造之之能力。英國固無英國之世界觀。法國亦然。德國亦然。是等諸國。僅有自猶太小亞細亞。希

臘之襁褓上剝落而雜布之世界觀。歐洲之思想家。亦有本於近代精神所產生之科學。以新造國民的。特。有之世界觀者。而是等之思想家。對於從來國民之見解。與公認的世界觀之形成。無有何等之影響。我偉大德意志思想家之思想。學校中未曾體會之。通國之民。不能知之。

此實爲全問題之要點。胡君對於此點。譏評深切。彼謂「我等中國人。固不能深知歐洲人。歐洲人亦不能深知中國人。兩者之間。固有重大之區別。然中國人尙能知道自己之文化。歐人對於自己之文化。大都盲目。」胡君此言。誠切中歐洲之弱點。勒薩爾（德意志社會民權黨之創立者）亦曾發此感嘆。謂「德意志之諸大思想家。如羣鶴高翔天際。地上之人。不得聞其羽搏之微音。」

中國人三歲之兒童。在學校中學中國大思想家之思想。洞澈其精神。德國人在學校。於自國文化之高頂。絕

不得聞見。埃開哈爾得培梅蘭普尼休披那塞康德費
息德休林克哥的黑知爾等偉大思想家。學校中不能
受其影響。對於國民之感化。故意隔絕之。

今世人類議學校之改革。彼等晏坐案頭。編新教案之
事項。歷史須增三三時間。地理之二三時間中。須教以
某項某項。如是議論。雖屢有所聞。而主要重大之問題。
卻不敢著手。主要問題者何。即德意志偉大思想家之
精神。可使之活動於學校否乎。德意志人於思想上。任
至何時。可不建自己之家屋乎。德意志精神之內。不須
產出真實自由之新世界觀乎。凡此種種。皆重大問題。
而世人竟不注意。德人所自矜之廉恥心。豈不受其較
刺乎。德人之勇氣果在何處乎。此怯懦因循。安於半解
甘於卑下之病根也。

胡君既看破此歐洲之大弱點。故雖目睹歐洲之鐵道
電信及其他研究精確之事業。不起特別尊敬之念。以
歐人於其最切要者。何故反缺焉不講。胡君之眼光正

射於此也。此其故由於精神的興味之缺乏。與精神的
熱烈擁護之缺乏也。歐洲人之倫理要素。被實地的功
利要素所壓倒。優雅與微妙之情緒。屈而不能伸。即宗
教方面。亦帶物質主義之特徵。

茲舉例以實之。則自西亞細亞入歐洲之道義之主旨。
全屬於物質的。其所謂善。含有法律的命令之意。不從
者降之以罰。從者酬之以賞。倫理之方面。即以如斯賞
罰之概念為主。是非甚低級粗野之倫理觀之顯著特
徵乎。中國在紀元前五百年。既有大心理學者。從精神
之根本動機。說明善為自成與自樂。非依酬報而動者。
是以中國人有健全純潔高貴完全之國民的倫理觀。
且極為人間的而非抽象的。歐洲人從來缺乏造成如
斯之倫理觀之能力。而尤可惜者。則我大思想家之思
想成績。雖已有造成如是特獨之世界觀之基礎與端
緒。而不以與之於國民。使此事業乃倍覺困難焉。

歐洲人於精神上無何等之根據點。彼等初入學校。所

學者爲猶太與後期希臘之世界觀。此原不能常保其統一。無何。卽以正反對之自然科學。及有形知識。入據彼等之心。由宗教傳說而起之倫理的感情。與全然冷靜之物質主義。互相反撥。無一處能統一明瞭。其於倫理觀也。先以不可不然之訓誡注入。此種訓誡。壓制的。固定的。且極幼稚的。無何等心理上之襯托。未幾。卽以精密之科學所產出。與前之訓誡正相反對之進化論。生存競爭與本能之法則。提示彼等。肉迫彼等。實現與理想。絕不調和。由如是混亂矛盾中教育而來之歐洲人。於出學校之後。更從各處聽受哲學體系上之斷片。而於哲學之真相。則又無考求之時間。遂使歐洲作成。一真相不明無依無據之迷的人間。在歐洲無論何人。其所得以爲準據者。不過利法而已。

中國人之倫理。出於明晰之思索。且爲國民的心理的。其世界觀亦極簡古。胡君對於此東西之差別。指摘如下。曰。歐洲人在學校所學者。一則曰知識。再則曰知

識。三則曰知識。中國人在學校所學者。爲君子之道。一胡君曰。善者。爲我中國人之所發見。歐人當學之於我。此胡君種氣之忠告。但我不可視此爲中國貴族主義者保守主義者之言。而一概排斥之。彼又有如下之言。亦未可以惡意解釋。彼謂。中國之思想。在歐洲諸君。必不以爲新。然諸君之大思想家如休披那塞哥。的者。與支配中國二千五百年以來之思想。何嘗不同乎。此言也。對於歐洲之教養。未免過於重視。在歐洲固未學休披那塞哥之精神。亦未嘗有一息之氣。吹入於一般生活。此真相實爲胡君所未注意也。吾人必不欲一變此之情態則已。否則吾人雖不能於中國直接學得何物。而胡君之兩書。實激刺吾人之廉恥心與奮發心。最爲有力者也。又有弗蘭士氏者。謂歐洲目下之現態。使東洋人視爲歐洲文明之破產。亦不無理由。於胡君之態度。亦大概承認。惟其所說之內容。則大表反對之意。而爲基督教

文明辯護。尤於德意志文明。辯護更力。其言如下。

胡君謂「現下戰局結束之方法。當與交戰國當局者以絕對之權力。使彼等提倡和平。無論何人。不得反抗。此爲永免歐洲文化上所附帶戰禍之道。去英國風之崇尚民衆。德國風之崇拜英雄之病。而奉孔子之教。」此胡君對於民主的英國。寧對於德國之同情較多。但彼尙視吾人爲全然物質主義者。殊可驚也。彼謂科學與器械。軍艦與鐵道。知識與實地的成功。對之均不感服。而重要者在人物之問題。教吾人以內面的生活與精神的文化。

尙以內面性之國民。詩人及思想家之國民。自誇之吾人。豈甘受如斯之言乎。豈竟聽胡君之言。行於中國。學於孔子。以求內面性乎。否。否。我國人之多數。以我可尊之國民的傳統。將瀕於危險者。是爲事實。又有多數之人。雖在己國已經閉却之理想。遠自異方來。則反起多大之之注意焉。胡君之誤解德國精神。可爲世界誤解

德國精神之實例。此誤解既自歐洲諸國始。吾人不可不韜胸自責其怠慢之罪。蓋我詩人思想家之思想。不傳布於外國民族故也。德國之商業。擴於世界。而德國之精神生活與德國之基督教。不出國境。吾人當爲精神的文化起見。對於世界。尤對於爲將來疆域之東亞。大行布教。土爾其在戰前。我敵人所設之學校。一千有餘。德人所經營之學校。不過四十至六十而已。在東亞地方。盎格撒遜人之傳道者五千六百人。德國傳道者僅二百三十四人。吾人在日本稍稍活動。故此國之親德派。較親英派爲優勢。今吾人欲對於外國民主張吾人爲理想主義的國民。必如之何而可乎。則當以吾人之理想。介紹於外國是已。

台里烏司氏嘆我國大思想之思想。不應用於學校。而羨中國之三歲小兒。得聞聖人之道。此二事均不免誇張。惟余對於學校中當大輸入我思想家之思想。此事予極贊成。

台里烏司氏承認孔子倫理之優越。而視歐西之倫理。爲全然物質主義。其主旨從西亞細亞輸入。不過以賞罰之概念爲動機。此言實爲可驚。豈氏於我基督教。並無何等之知識乎。我思想家之重此教者。非曾對於此以賞罰爲動機之主旨。根本上加以芟除乎。路德所謂唯一之美的宗教。康德所謂可愛之宗教。雖亦指此宗教。然豈指此賞罰的動機乎。台里烏司氏所謂「新又自由又真之世界觀」。即基督教之自由。而必迂折以取道於中國。不過一好奇之心而已。夫欲崇拜孔子。固可隨意。今日之官能世界。較彼可學之人尙多。至台里烏司氏推賞胡君之著作。謂微妙銳利。無逾於此書。余則謂將中國之事物。任意美化。亦無過於此書。中國婦人之屈辱地位。著者一部分否認之。一部分美化之。其尤可驚者。中國人不潔之癖。著者亦引以爲中國人重精神而不注意於物質之一佐證。

如是無價值之書。能使吾人知我之精神界。映於如是

自說自話之男子之眼中者。乃如是。則亦不得謂爲全無價值。吾人當謝出版者之勞。

吾人又因此書而知橫隔東西思想間之溝渠。乃如是之大。雖偶見有兩者通共之處。及仔細檢之。亦皆似是而非。及其最後。則吾人覺吾自身所有之可貴。依比較而意識愈明。我文化之基礎。與我德意志國民性。須臾不可離之基督教。今因黨爭與因襲之災難。漸不明瞭。一與東洋比較。則吾人始得明瞭自覺吾人之強大的根本思想。即東洋人所難於理會之獨立個性與個人責任之根本思想。實爲吾人之特長。倫理與政治之關係。固爲我等不知孔教之困難。而於此處。促生權力意志與活動性。或使糾紛之外的文化。與德意志之內面性相合。在目下之戰爭。爲艱辛之試驗。以示其決不崩壞之力。

又有普魯克陀爾福女士者。全與胡君之書。同聲相應。以弗蘭士氏之言。爲不識東洋人之皮相者。頗贊美東

洋之理想主義。而悲西洋人之過傾於物質主義。謂歐人當學於東洋。其言過於褒美東洋。偏於感情。為婦女之本色。然此女子非全然醉心東洋者。凡已國民之特徵。根本於歷史與民族性者。尤熱心維持。惟彼謂如此之覺悟。實為東洋宗教家之所賜也。

彼初欲皈依佛教以安心立命。見印度之一喇嘛僧。問

改宗佛教之可否。喇嘛僧正襟言曰。女士莫如學基督教。宗教如言語。棄國語者妄。棄己國之宗教者亦妄。速歸於元。受基督教之教。彼遂依此語而得受基督教。爾來彼崇奉己國之文明。自覺其價值。而對於東洋欽慕之念亦漸切云。

新智識界
書之六

人類進化之研究

通譯 一册 六角

本書以種種經驗證明人類進化之理
條理清晰。譯筆明暢。便於研究。

商務印書館發行

惠施公孫龍之哲學(續)

胡適

下篇 公孫龍及其他辯者

一傳略。呂氏春秋說公孫龍勸燕昭王僱兵(註十四)又與趙惠王論僱兵(註十五)說燕昭王在破齊之前。燕破齊在西曆前一八四至二七九年。戰國策又說信陵君救趙破秦時(西曆前一五七年)公孫龍曾勸平原君勿受封。公孫龍在平原君門下是諸書共記的。戰國策所說似乎可信。依此看來公孫龍大概生於西曆前三二〇年左右。死於前一五〇年左右。上篇說過惠施的時代大約在西曆前三八〇與前三〇〇年之間。惠施死時公孫龍大約不過二十歲左右。有人說我所考定公孫龍的年歲似乎太晚了。因為惠施和公孫龍同時。又據莊子天下篇公孫龍曾和惠子辯論。兩人的年歲怎會相差這許多呢。我以為這兩人是並不同時。莊子天下篇本不是莊周做的。篇中也並不

曾明說公孫龍和惠施辯論。原文但說

惠施以此爲大觀於天下而曉辯者。天下之辯者相與樂之。……辯者以此與惠施相應。終身無窮。桓團公孫龍辯者之徒。飾人之心。易人之意。能勝人之心。不能服人之心。……

此段明說與惠施相應的乃是一班「辯者」。又明說桓團公孫龍乃是「辯者之徒」。公孫龍最出名的學說如「白馬非馬」「臧三耳」兩條都不在天下篇所舉二十一事之內。可見和惠施相應的「辯者」不是公孫龍自己。或者是他的前輩。後來他便從這些學說上生出他自己的學說來。後來這「辯者」一派獨有他最享盛名。後人便把這一派的學說攬統都算是他的學說了。(註十六)我們既不知那些「辯者」姓甚名誰。只好把天下篇的二十一事和列子仲尼篇的七事一齊都歸

作「公孫龍及其他辯者」的學說了。

二、公孫龍子。今所傳公孫龍子有六篇。其中第一篇乃是後人所加的「傳略」。第四篇是已遭後人竄改了的。須與墨子經下經說下合看。第三篇也有許多脫誤。第二篇最易讀。第五第六兩篇亦須與經下經說下合看。

三、天下篇的二十一事。

- (1) 卵有毛。
- (2) 雞三足。(註十七)
- (3) 卵有天下。
- (4) 犬可以為羊。
- (5) 馬有卵。
- (6) 丁子有尾。
- (7) 火不熱。
- (8) 山出口。
- (9) 輪不跟地。
- (10) 目不見。
- (11) 指不至至不絕。(註十八)
- (12) 龜長於蛇。
- (13) 矩不方規不可以為圓。
- (14) 鑿不圓柄。
- (15) 飛鳥之影未嘗動也。(註十九)
- (16) 鏃矢之疾而有不行不止之時。

(17) 狗非犬。(註二十)

(18) 黃馬驪牛三。

(19) 白狗黑。

(20) 孤駒未嘗有母。(註二十一)

(21) 一尺之棰日取其半萬世不竭。(註二十二)

四、總論。這二十一條依我看來可分作四組，每組論一個大問題如下。

第一、論「久」與「宇」。(9)(15)(16)(21)

第二、論「可能性」與「已形性」。(1)(3)(4)

(5)(6)(12)(19)

第三、論自性。(13)(14)(17)(18)(20)

第四、論知識。(10)(11)(2)(7)(註二十三)

第五、第一論「久」與「宇」。惠施已說過時間與空間的無窮盡了。公孫龍一班人的主張與他相同而措辭更為奧妙。(21)條說「一尺之棰日取其半萬世不竭」經下說

非半弗新則不動說在端。經說曰新半進前取也。

前則中無爲半猶端也。前後取則端中也。新必半毋與非半不可新也。

新玉篇云破也。破剖也。莊子釋文引司馬彪云「若其可析則常有兩若其不可析其一常在故曰萬世不竭」此卽經說下「前則中無爲半猶端也。前後取則端中也」之意。端卽是點。前後可取則點在中間。若「中無爲半」則還有「點」。所以終分析不完。近世算學家說有兩種零數。一種爲「絕對零」如二減二得零是也。一種爲「幾及零」如上所說一尺之極日取其半是也。「幾及零」雖近於零終不得爲「絕對零」。故列子仲尼篇直說是「物不盡」。魏牟解說道「盡物者常有」。這正和經下及天下篇所說相同。

(16)條說「鏃矢之疾而有不行不止之時」。司馬彪說「形分止勢分行形分明者行遲勢分明者行疾」。這話極是我們看見一支箭飛過並不會見箭形但見箭的勢。所以說他「不止」。若論箭的形便可說箭每

過一點便停在那一點。所以可說他並不會行。何以見得他每過一點便停在那一點呢？因爲箭每過一點需時若干。經上說「止以久也」。經下說「行脩以久」。經說下說「行者必先近而後遠。遠近脩也。先後久也」。箭過某點所需之時便是他在那一點停止的「久」。

(15)條說「飛鳥之影未嘗動也」。列子作「影不移」。魏牟解說道「影不移說在改也」。經下說

景不徙說在改爲。經說曰景光至景亡若在盡古息。

影雖已改爲但後影已不是前影。前影雖看不見其實只在原處。所以說「若在盡古息」。息字俞樾解作「亡」字便錯了。息便是息止。這個道理在古代很不容易懂得。在今日便極容易懂了。請看活動寫真。看來都是活動的人物。其實都是一片片不動的影片。

上一條可與(9)條合看。(9)條說「輪不踞地」。從「勢」的一方面看來。飛鳥行時。影也飛動。車輪動時。並

不讓地。從「形」的一方面看來，鳥飛時鳥也處處停止，影也處處停止，車輪動時車輪處處跟地，處處不動。這幾條所說，只要證明時間與空間都是無窮無際，不可分析，不可割斷，一切時間與空間的分析，和一切「動」與「止」的區別，都是主觀的區別，並不是真正的區別。

六第二論可能性與已形性。那時代狠有人研究生物學（註二十）古代生物學有一個大問題，就是「可能性」與「已形性」的先後。譬如我們問「還是先有雞呢？還是先有雞卵呢？」雞是已形性，卵內的雞是可能而未形的性（註二十五）。那時有一派的生物進化論主張物種都起於一種極微細的「種子」，後來纔漸漸進化，變成種種物類（註二十六）。這學說的大旨是：種有幾……萬物皆出於幾，皆入於幾（註二十七）。萬物皆種也，以不同形相禪（註二十八）。

幾字从𠂔，微也。本意當是一種極微細的種子。至今吾

人尚叫蠶子作蠶，虱子作虱，萬物皆起於這種極微細的「幾」。漸漸的變成各種「不同形」的物類。這許多物類，本來同出一源，後來漸漸「以不同形相禪」。

依這種學說看來，萬物既從一種極微細的種子進化出來，那種子裏面，定已含有那些萬物的可能性。所以我們可以說「卵有毛」。這是說雞卵先於雞了。萬物既是漸漸的「以不同形相禪」，我們竟可以說「犬可以為羊」，也可以說「丁子有尾」。成玄英說楚人謂蝦蟆為「丁子」，蝦蟆是沒有尾的，依現在生物學家的說話，蝦蟆本有尾的，後來漸漸進化，便把尾巴去了。其餘那幾條如「馬有卵」、「白狗黑」、「龜長於蛇」都含有這個道理。總而言之，這幾條都是說這一種裏面未必不含有別一種的可能性。這幾條都要先知道那時代的生物進化論，方才可懂得。章太炎極毀貶「白狗黑」諸條，都因為不懂那時的生物進化論的緣故。

七第三論物體的自性。墨家的名學以為「一法者之相與也。盡類若方之相合也。」依此看來，只消注重一類的「共性」不必注重個體的自性了。其實却不然。墨子小取篇說

盜人人也。多盜非多人也。無盜非無人也。……愛盜非愛人也。殺盜非殺人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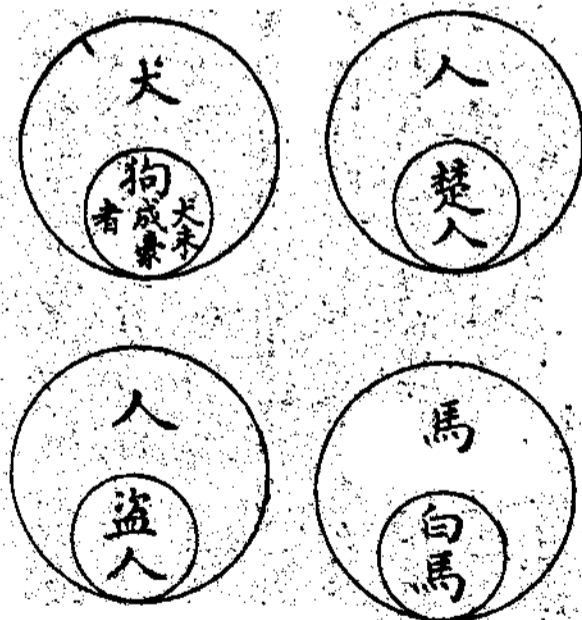
經下說

狗大也。而殺狗非殺大也可。

爾雅說「犬未成豪曰狗」。狗是犬的一種。這幾條都含有一部分和全部的區別。但是若用「盜人人也」作前提，決不能得「殺盜非殺人也」的斷語。若用「狗大也」作前提，決不能得「殺狗非殺大也」的斷語。所以公孫龍一班人便創出「狗非犬」的議論。因為「狗非犬」所以「殺狗非殺大也」。

先懂得這一條，纔可懂得公孫龍的「白馬非馬」論。白馬非馬，本極容易解說。公孫龍自己對孔穿說

夫是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而非龍異「白馬」於所謂「馬」也。恃（莊二十九）
可見「白馬」與「馬」只是一個全部與一部分的區別。可以下圖明之。



公孫龍子說

「馬」者所以命「形」也。「白」者所以命「色」也。命色者非命形也。故曰白馬非馬。……求「馬」黃黑馬

皆可致。求「白馬」黃黑馬不可致……黃黑馬一也。而可以應「有馬」而不可以應「有白馬」是白馬之非馬審矣……「馬」者無去取於色。故黃黑馬皆可以應「白馬」者有去取於色。黃黑馬皆以所色去故。唯「白馬」獨可以應耳……（註三十七）

這一段的大意是說個體的事物有種種自相有種種表德的區別。便和泛指那物的「類名」不同。這種觀念很重要。例如法官斷獄同是「殺人」却有幾等幾樣的罪名。「殺」是類名。「人」也是類名。類名但可泛指事物的「共相」却不能表出個體事物的特別「自相」。墨家的兼愛主義若沒有這種觀念便要陷於「愛盜即愛人」「殺盜即殺人」的婦人之仁了。「黃馬驢牛三」也是這個道理。我疑心「牛」字是「馬」字之誤。驢從馬故馬稱驢馬而牛稱犂牛。若果是如此則「黃馬驢馬三」和「堅白石二」同意。公孫龍子說

無堅得白其舉也。二。無白得堅其舉也。二。（註三十二）
據此則黃色驢色與馬形爲三。

「矩不方規不可以爲圓」和「鑿不圓柄」都是這個道理。墨子經上說「一法者之相與也。盡類若方之相合也」。經說上說「意規員三也。俱可以爲法」。這是從一類事物的「共相」上着想。若從個體的「自相」上着想則一副規畫不出兩個完全同樣的圓。一個矩畫不出兩個完全一樣的方。一副模子鑄不出兩個完全同樣的錢。所以說「矩不方規不可以爲圓」。

入第四論知識。章太炎批評惠施說「唯識之論不出而曰萬物無有哉。人且以爲無歸宿」。其實惠施公孫龍諸人都帶有唯識的意味。上文（2）條說「雞三足」。司馬彪說雞的兩足需「神」爲用。所以說「三足」。孔叢子也說公孫龍有「臧三耳」之說。依司馬彪之說臧的第三隻耳朵也就是他的「神」了。墨子經上說「聞耳之聽也。循所聞而意得見心之察也」。

可與此條參看(7)條的「火不熱」(10)條的「目不見」也是這個道理。若沒有那運用的心神，便有眼也不能見物，有火也不覺熱了。

公孫龍子說

視不得其所堅而得其所白者，無堅也。拊不得其所白而得其所堅者，無白也……得其白，得其堅，見與不見離。(見)不見離。二不相盈，故離。離也者，藏也。(註三十二)

從前的人把這一節的「離」字解錯了。本文明明說「離也者藏也」。古人的離字本有附麗的意思。易象傳說「離麗也。日月麗乎天，百穀草木麗乎土」。禮記有「離坐離立，毋往參焉」的話。白是所見，堅是所不見。所見與所不見相藏，故成爲「二」個堅白石。若是二便不相盈了。所以兩者必相離。相離即是相盈。即是相藏。但是吾人何以能知所見與所不見兩者相盈呢？公孫龍子堅白論的末節說這都是「神」的作用。若沒有

這心神的作用，決不能有「堅白石」的知識，但能視而知白，拊而知堅，罷了。

最難講的是(11)條「指不至，至不絕」。列子仲尼篇也說「指不至」。魏牟解說道「無指則皆至」。這個解說也不明白。要知道這條的意義，須知「指」字的意思。公孫龍子有指物一篇，篇中用了許多「指」字。且先看什麼叫做「指」。指物篇說

物莫非指，而指非指。天下無指，物無可以謂物。非指者，天下無物。(註三十三)可謂指乎？

這個「指」是物體的種種表德，例如形色等等。我們見物其實並不見物的自身，也只是見這種種表德。例如見了某形某色，便說是「白馬」。所以說「物莫非指」。又說「天下無指，物無可以謂物」。這幾乎成了完全的唯心論了。所以又轉一句說「而指非指」。又說「非指者，天下無物，可謂指乎」。這是說，若無這種種表德，固不可謂物，但是這些「指」終竟是物的「指」。若

沒有物，又如何有「指」呢？所以下文說「天下無物，誰經謂指？」有了這一轉，方才免了極端的唯心論。把「指」字作物的表德解，便知「指不至，至不絕」是說我們的知識其實只到物的「指」，並不到物的本體。即使能更進一層，也是枉然，終不能直知物的本體。例如我們從冰到水的輕養二氣，可謂進了一層了。其實我們所知還只是輕氣養氣的物德，即使我們又能從輕養二氣進到這二氣的元子或電子，我們那時所知還只不過是元子或電子的物德。這就是「指不至，至不絕」。正如算學上的無窮級數，再也不會完了的。魏牟所說「無指則皆至」，似乎是嫌這些物指做了一層障礙，以致我們不能直接見物。若沒有這些物指，或者可以直知物的自身。魏牟這話，其實不過是一種癡想。我們若能真知物的表德，也很夠用了。所以科學的目的，但求知可靠的物指，不求知物的自身。指物篇又說「指固自爲非指」，這是說一物有一物

的物指。「人」決不同於「非人」，「梅蘭芳」決不同於「非梅蘭芳」。但使名稱其指，便是名稱其實。所以公孫龍也有正名論。他說：

天地與其所產爲物也。物以物其所物而不過焉，實也。實以實其所實不曠焉，位也。出其所位非位，位其所位焉，正也。以其所正，正其所不正，不以其所不正，（註三十四）疑其所正，其正者，正其所實也。正其所實者，正其名也。其名正，則唯乎其彼此焉。謂彼而彼不唯乎彼，則彼謂不行，謂此而此不唯乎此，則此謂不行。其以當不當也，不當而（當）亂也。故彼彼當乎彼，則唯乎彼，其謂行彼，此此當乎此，則唯乎此，其謂行此，其以當而當也，以當而當，正也。故彼彼止於彼，此此止於此，可彼此而彼，且此此彼而此，且彼不可。夫名實謂也，知此之非此也，知此之不在此也，則不謂也。（註三十五）

這一篇的要旨只在「天地與其所產爲物也。物以物其所物而不過焉實也。」夫名實謂也。其正者正其所實也。正其所實者正其名也。其名正則唯乎其彼此焉。……故彼彼止於彼此此止於此可彼此而彼此此此彼而此且彼不可。這便是公孫龍子的正名論。儒家的正名主義要「寓褒貶別善惡」要使一字之褒榮於華衰一字之貶嚴於斧鉞。這種手續在實際上很難做到。所以「別墨」一派的正名論只要使「彼彼止於彼此此止於此」只要彼此分明便够了。

「孤駒未嘗有母」便是正名的一例。列子說「孤犢未嘗有母有母非孤犢也。」這是說「孤犢」一名專指無母之犢。那犢有母之時決不可稱「孤犢」可稱「孤犢」之時決不會「有母」了。這便是「知此之非此也。知此之不在此也。則不謂也。」這種議論初看去似極怪僻。其實是極平常的道理。惠施公孫龍的議論都該如此讀法。

(註十四) 審應覽七。

(註十五) 審應覽一。

(註十六) 如列子仲尼篇所說六事便是如此。

(註十七) 孔叢子言公孫龍有「駭三耳」之論。與此同意。

(註十八) 列子所舉公孫龍六事也。有指不至一條。

(註十九) 列子作「影不移」。

(註二十) 列子及他書作「白馬非馬」與此同意。

(註二十一) 列子駒字作犢。

(註二十二) 列子作「物不盡」。

(註二十三) 惟(8)條「山出口」不易解。暫闕。

(註二十四) 參觀拙著「先秦諸子之進化論」原文見「科學」第三卷一號。又改定本見「留美學生季報」民國六年份第三期。

(註二十五) 可能性是 Potentiality。已形性是 Actuality。

(註二十六) 說詳拙著「先秦諸子之進化論」。

(註二十七) 見莊子亦見列子。下兩幾字舊編作幾。

(註二十八) 見莊子。

(註二十九)公孫龍子賈府堂。

(註三十)公孫龍子白馬論。

(註三十一)公孫龍子變白論。

(註三十二)同上書脫一見字。又「二」字作「一」。今據經說下改。

(註三十三)無物善作而物。今依會通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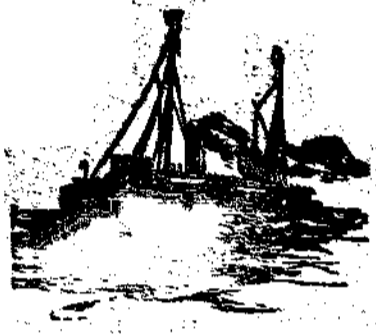
(註三十四)善找此六字。馬融經史本有「以其所不正」五字。今按

經說下云「夫名以所知正所不知。不以所不知疑所明」。處此

似當作「不以其所不正」。

(註三十五)公孫龍子名實論。

(完)



商務印書館發行

諸子文集

中國毛邊紙精印
二十册定價二元

本 書 特 色

(一)諸子竹簡帛書。經數百年。始克告成。(二)字跡清晰。刻少錯字。刻改甚易。刻印原書。是國刊刻無雙。有翻無移。諸子用字。較善。亦見其精。其文。雖有難之。絕不重。 (三)字畫。本。既。多。是。近。來。清。平。原。本。及。各。家。各。戶。刻。本。心。誠。對。等。善。而。無。功。本。有。天。淵。之。別。 (四)字。畫。文。辭。古。真。字。如。刻。有。異。同。是。辨。詳。分。知。讀。極。便。者。

(48)

羅馬哲學者瑞倪客傳

陳仲興

此傳係北京大學學生陳仲興君從德文繙譯。「瑞倪客」本誌曾譯爲「色納嘉」其生平行事及學說。本誌論文及雜著中屢屢引證介紹。此傳中所述。可以互相印證。其中譯名頗多不同。如「士多亞哲學」本誌常稱「斯篤埃哲學」。「寶露」基督教會中皆譯「保羅」。其他類此者。均可就西文或就事實上比附而得焉。

記者誌

瑞倪客 Lucius Annæus Seneca 者。耶蘇基督同時人。生於西班牙之可多外 Corduba。其父老瑞倪客。固一時之雄辯家。瑞倪客幼承父教。長遊羅馬。以穎悟見重於其皇克老杜司 Claudius。嗣以徵售。被放於可喜峽 Corsica 八年。皇后阿割梨拔奈 Agrippina 爲之昭雪。乃得賜環。會傳太子耐羅 Nero 尤共厭職。游蹟顯要。位崇招忌。爲讒所構。致執經問難之弟子。一變而爲發

號死人之魔。經一度之蒸汽浴 Dampbad 而此並世無兩之士多亞派哲學者。Stoischer Philosoph 遂脈絡崩絕。長與世辭矣。哀哉。

瑞倪客之學說。多趨重於自然界一方面。尤重道德哲學。Moralphilosophie。雖爲一士多亞學者。Stoiker 而不拘墟於一家言。亦嘗究心於曷避苦氏之學（曷避苦 Epikur 希臘著名哲學者。生於紀元前三百四十年至二百七十年。辨人生快樂論。以爲人生最大要事。莫如尋快樂而避苦惱。所謂樂天者也。其後遂有肉欲學派。貪樂學派。美食學派之別。）故人亦稱之爲折衷學者。Eklektiker。

瑞倪客論哲學多取實用。其精義散見於「自治 Selbstbeherrschung」「感情之冷靜 Leidenschaftlose Ruhe des Gemüts」二篇。意以爲人世之痛苦。舉不足

以動哲人之心。有之。則惟臨死之感想而已。蓋死並非痛苦。實爲快樂也。故惟哲人。爲能自守。不爲外物所嬰。以令終其身。

瑞倪客雖嘗爲最澁苦之學。然亦常受橫逆。試思周旋於耐羅之宮廷。而欲求無罪。其難爲何如耶。（耐羅殘酷不近人情。後手刃其生母阿割利披奈。）有暇輒著書。思以其修養所得。嘉惠來者。至今展誦遺著。覺其學說頗有類基督之言者。然一般人疑其與寶露。Der

'Apostel Paulus 友善。遂謂其亦一基督徒。則未免武斷。又考第二致誤之由。蓋以傳道師退士梁 Der K. K. chener Terthian 「瑞倪客我曹之同志也」一語。而後此基督教之著作家不察。遂誤傳至今。以爲瑞倪客誠基督徒矣。其與寶露來往簡札十四通。至今尙存。然了無精采。論者以爲晚年不經意之作云。

人稱瑞倪客從寶露受基督之學。亦非盡屬無因。按寶露至羅馬時。瑞倪客已六十歲。寶露在彼傳教二年。頗

受都人士歡迎。如耶穌弟子記 Apostelgeschichte 所述。羽林軍軍統 Der Praefect des Praetorium 布魯士 Burrus 爲寶露最得意傳心之人。阿哈耶 Achaia 之代理大統領買祿 Proconsul Gallio 亦曾與寶露晤談一次。極表誠服之意。可見當日宮掖間之信仰耶穌教者。已不乏人。而布魯士爲瑞倪客之學友。買祿爲瑞倪客之弟。故後人揣測。以爲瑞倪客與寶露必有師友之契也。

瑞倪客之究竟是否基督徒。誠一極大疑問。此當於其遺著中細加探討。方可證明。然昔人之從事於此者。如法蘭西法學者德羅根。大學教授司米德。及福來利等。皆嘗論及此事。然均無正確之定論。

瑞倪客遺著中。常有與後之新約 Das neue Testament 暗合者。如「兼愛 Nächstenliebe」。「仁慈 Milde und Güte」。「絕世 Weltverleugnung」。「自治 Selbstherrschung」諸說。耶穌教之經典。寶露之所講述。舉

不能出其範圍。蓋當瑞倪客以其著作問世時。新約方在草創也。

讀者苟以其全書細爲核校。即知瑞倪客之士多亞哲學。其精到處與耶穌教絕不相蒙。

新約之主張。以爲世間只有一神。我等苟誠心敬奉。則有求必應。如人子之求於慈父。此天父閱下民之鞠凶。墮於惡道者之衆。乃降其子耶穌基督。使爲衆生解難。我等苟不得耶穌基督之助。決不能有所作爲。決不能斷所願望。

上述各語。爲耶穌教之根本教義。然爲士多亞學者所不道。固不僅瑞倪客一人已也。

瑞倪客雖亦主張獨神。又不信初民宗教之神鬼思想。die mythische Vorstellung der Volksreligion 及多神主義。Polytheismus 然有時亦以爲世間決不止一神。所謂獨神者無他。自然以爲而已。自然者。萬物之原也。(Nat. quest. II. 45 有曰。我等決不信仰一佑庇德。

Jupiter (羅馬最尊之神。即最尊女神柔娜Juno之夫) 如世人然。我等信仰一「宇宙之精」Weltgeist 是物也。名之曰神 Gott 可名之曰先見。Vorsehung 曰命運。Geschicksal 曰自然。Natur 曰宇宙。Welt 亦無不可) 其說絕不涉罪惡。Sünde 懺免。Erlösung 及基督或聖神等。又謂「人性本善。且有永久助長其善之能力。基督信神。我等自信。Selbstvertrauen 基督尙溫仁。Debut 我等尙不撓之誠。unbeugsamer Sinn 及憤思之勇。Prometheischen Trotz」又曰。「命運乎。命運乎。唯若所爲。我不爲若動。」又曰。「錯師 Zeus (希臘最尊神號。猶羅馬之佑庇德。此蓋借指佑庇德也) 乎。若即以雲霧蔽汝之天。如野兒之植薊。與樺林齊密。與山嶽齊高。而余之安然地上自若也。若雖妒余家室之樂。而余之菲屋及燭然之爐火亦自若也。若又當知之。此菲屋乃我所自建。非得之於汝者。」又曰。「苟世間果有如許之神。吾知其必將深忌吾人。且終須屈服於士

多亞哲人之前。蓋吾人所知者。實較彼等爲富也。彼等之祿祚。由於天賦。而吾人之福祚。由於本身之勇所獲得。

論者又或以爲瑞倪客素主堅忍。而結局乃適出於不得已之自殺。一若天故使強踐其言者。以此哀瑞倪客。非瑞倪客所任也。試讀先見篇「吾人之生命。不必專爲意志而犧牲。出世之門。固不閉者。無時不可行也。」「不欲與世戰者。可速退。能令人快活者。莫如死。自由之徑。邇而易。隨時隨地。皆有機緣。可停止對於自然應負之責任。而擲還其可疑之贈品於其足前。贈品者何。卽所謂生命也。」等語。又釋怒篇 *POUR NOIR* 第三「解人難索。予欲無言。我固甘廝養而不辭兮。箇中亦

自有樂天。更奚區生命與苦惱兮。目一胸而俱捐。瞻彼峻坂。下趨自由。瞻彼湖海。井宅其下者自由。瞻彼稿木。懸其上者自由。爾喉爾心。廝養之徑。苟彼有力。爾苦乃甚。爾全身之脈絡。實導爾於自由。」等語。其趣蓋可思矣。

瑞倪客視死爲不足道。而其死之苦。乃非常人所有。年衰血滯。絕脈不殊。仰藥無效。終以汽浴。乃歸大化。吾知其宛轉求速死。不得時。當覺死亦不易也。

論曰。瑞倪客以學致顯。垂老而遭極刑。其遇亦云蹇矣。讀其可喜。喚慰老母書。同生死。輕去就。澈然於聚散存滅之間。不爲外物所推移。固非汲汲驚名者。然其學垂千禩而不泯。至於今爲人稱道不置。嗚呼。可不學乎。

商務印書館

資治通鑑

● 郵費

▲四開本 一元二角五分
▲六開本 九角

另印樣張奉贈

資治通鑑為八代通鑑之
書功固顯行本有等事官
局本及通上石印本。然官
局本卷帙浩繁。石印本字
跡模糊。均不便於學子。本
館特得初註善本。加工精
印。包讀均如圖點。以便讀
者。校經數年。時閱五載。始
克成書。用毛邊紙印刷。誠
為藏中惟一之善本也。

四開本六冊十四元

四開本六開本字跡相同
惟四開本天地頭較寬特
此聲明

◁ 角九本開六角二元一本開四只一冊本 ▷

報 公 育 教

第五年第五期日期錄七年四月二十號出版

目價

訂閱全年十六册收報費銀洋一元四角郵費三角二分半年八册收報費銀洋七角五分郵費一角六分零售每册收洋一角外寄另加郵費二分此外寄往歐美香港青島各處其郵費照內地例以四倍加收新加坡日本以兩倍加收以上均按現洋計算遇有不通匯兌之地亦可用郵票作抵但須以三分二分四分一分各票為限特此聲明

●總發行所教育部教育公報經理處

寄售地 北京 上海 商務印書館

命令
大總統令（給北京大學教員巴和等勳章）
大總統指令（准給北京大學教員勳章）
大總統指令（視學談錫恩官俸准敘四等僉事吳思訓官俸准敘五等）
部令二件 訓令四件 指令四件
公牘
呈二件 咨三十九件
新贛省長咨一件
甘肅省長咨二件
廣西省長咨一件
外交部咨一件
江蘇省長咨一件
單行訓令三件
單行指令十三件
批十件 函一件
代理留歐學生監督呈一件
圖書閱覽所呈一件
江蘇教育廳呈一件

學務局呈一件
山西教育廳呈一件
留日學生監督呈一件
報告
京師圖書分館民國六年終報告書
通俗教育研究會審核通俗教育用圖書報告書
山西大學校五年度週年概況報告
江蘇省立第二女子師範學校週年概況報告
江蘇省立水產學校概況報告
江蘇省立第一商業學校週年概況報告
山東公立商業專門學校週年概況報告
紀載
褒獎辦學人員一覽表
褒獎捐資興學人員一覽表
山東公立工業專門學校染色科畢業生名單
北洋大學法律系已班畢業生名單

湖北省立第一師範學校第一部本科四年級畢業生名單
直隸第四師範學校丙班畢業生名單
江西省通俗教育講演傳習所畢業生名單
浙江省立第十一師範學校本科第一班畢業生名單
廣東省私立廣州法政專門學校法律本科甲班畢業生名單
譯述
歐美最近之學校教育與理科教授（續）
附錄
京師學務局訂定整理小學教育事項
京師學務局訂定國民學校各科教授順序
京師學務局訂定高等小學校各科教授順序
中國教育史研究（續）

司 法 例 規

第 一 次 補 編 出 版 廣 告

本部前編增訂三版司法例規出版後頗蒙閱者歡迎嗣經頒布司法例規編纂處章程規定每五年改訂一次每年另纂補編一冊茲屆第一次補編年度業已採錄六年法規補入前編遺漏編輯成書其體例雖仍照前編而內容較為詳明並將大理院解釋法律文件載在前編及本編頁數逐號列表以便檢閱再前編出版倉卒又值變亂以致印刷頗有錯誤亦於本編附列刊誤表刻已裝訂成書分普通裝精裝二種普通裝每本定價現洋一元五角精裝外加現洋七角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外寄普通裝每冊加郵費現洋一角五分精裝加郵費二角五分特此廣告

司法公報發行所啓



近視遠視治療法之新發明

譯美國科學雜誌

羅羅



美國國民體育上有一大缺陷。即目力薄弱是也。當一九一五年。美政府舉行海陸軍軍役試驗時。十萬零六千三百九十二人中。因目力不合格而被擯者。占最多數。計共一萬二千三百七十四人。其因足疾被擯者。次之。計八千一百八十八人。陸海軍軍役試驗中。體格限制甚寬。若以嚴格檢驗之。則因目力薄弱被擯者。當不止此數。故目力不良。已成爲今日文明人民之通病。文明愈發達。生活愈進化。人民視力。亦愈退步。近世紀中。統計家調查。年在二十一歲以上之人民。目力不完全者。十人中必有九人。若在三十一歲以上。而目光完好者。已不數數觀。至在四十以上。則幾無一人。近世醫家對於目光之矯正。熱心研究。不遺餘力。然舍用眼鏡外。

未曾獲一良策。夫用鏡片矯正目光。雖足以救濟一時。究於目光。有損無益。往往有因戴近視鏡遠視鏡。以致目光益就衰退者。近世醫術進步。凡內外科病症。昔日視爲無法施救者。至今日皆得以機械或手術治療之。惟近視遠視。則舍利用眼鏡外。無療救之方法。一般醫家。雖明知眼鏡之有害於目光。亦未能發明他種良法以代之。此普通人民目力之所以日益薄弱也。

紐約之白蒂斯博士。Dr. W. B. Thoburn。以發明某種收斂藥。著名者也。博士曾研究各種獸類之眼球。而得一結論。謂凡人類目光之近視遠視。均得設法治愈之。博士曾經三十年之經驗。而始發明此奇異之醫術。自此說一出。而眼科界爲之煥新。此固一般患近視遠視者之所

同以爲者也。

生理學家謂目光視物之正確。由於水晶體凹凸之適宜。如水晶體凹凸過度時。則卽成爲近視遠視。近視眼之眼球。常較尋常爲長。故近處之物。猶能射入網膜。若遠處之物。則光線射入之焦點。在於網膜之前方。而不能時及。遠視眼則適得其反。其眼球較尋常爲短。故遠處光線射入之焦點。在於網膜之後方。因之亦不能時及。又如複視眼。則由於眼球之偏側。故光線未能射入於正中。總之目力不正之起原。皆由於水晶體形態之變動。而水晶體形態之變動。則起於睫毛筋之伸縮。白蒂斯博士曾以兔供實驗之用。先將兔之網膜。向後方牽去。則成爲遠視。若向前方牽去。則成近視。又若向上牽去。與頭部成直角。則成爲複視。惟人亦然。據博士之研究。近視遠視多由於筋肉伸張過度所致。蓋吾人目力所及。地位有限。過遠或過近之物。多不能明瞭。如必欲審視之。則不得不將眼球縮短或放長。務使焦點能

集於網膜。其結果則使筋肉受傷。而成近視遠視之習慣。

博士更謂吾人之眼。與照相片不同。照相所用之乾片。凡光線所及之物。皆能攝入之。眼則不然。網膜中心所含神經細胞。常較四周爲多。故光線之射入中央者。較爲明瞭。若在四周則不然。以是之故。外來光線。無論遠近。必令射入於網膜中央。始得瞭然。因此乃不得不變更眼球之凹凸。以收光線。於是筋肉用力過多。而遠視近視以成矣。

近視遠視之原因。既由於此。博士乃發明一種救治之方法。其法甚簡單而易行。卽所謂中央凝注 (Central fixation) 是也。如上所述。近視者不能視遠。遠視者不能視近。皆由於筋肉伸張過度所致。今欲其回復原狀。則其法甚易。先以目光注視黑色物體良久。乃徐徐閉目。使眼球拒却外來之光線。以寧息片時。此時瞑目。令眼中現出黑色。然後開眼視物。則目力必能回復原狀。

即素患近視遠視者亦必能獲俄頃之光明。雖爲時甚暫。行之既久。固不難使目力回復原狀也。
上法方法不外矯正眼球。使不至凹凸過於常度。白蒂斯博士曾令幼童之患近視者。試行此法。類是而愈者不下千餘人。又某校全級學生中。目力薄弱者占二十七人。後用此法療治。得愈者二十五人。則其成效之著可知矣。

大凡近視遠視諸患。在文明人爲最多。野蠻人種則無之。近世印刷術與教育。日益發達。吾人目光。日與蠅頭細字相接觸。欲令其無恙。固不可得。補救之法。當先毀滅學校。停閉印刷所。返於初民狀態而後可。既不可求。則惟厲行中央凝注法。日約數分鐘。爲救治近視遠視之唯一良圖矣。

中西驗方新編 陳維武編 一册一元二角
是書內容。先列病名病解。次列西藥驗方。又次列中藥驗方。後附攝生法。凡普通疾病。治療各方法。均極詳備。誠家庭及社會不可不備之書也。商務印書館發行

他世界之生物

譯日本「理學界」雜誌

君實

地球以外有生物乎。此問題極有興味。博物學家雖經討論。迄未得圓滿之解決。蓋地球上之生物。設非來自他世界。則必係自生於地球。易言之。即地球之所創造者也。

地球上促生物創造之條件。蓋有種種。其主要者如溫度。如存在地球之諸元素。以及地球面之狀態。大洋大氣等皆是。今苟以此等為能發生生物。則如吾人所稱為生物之生物。似非僅地球之所特有也。

太陽之不能有生物。為常人所及知。然其鄰接之水星。果如何。吾人關於此星之知識。未甚豐富。不能不引為深憾。然據斯喀帕列及羅威爾等天文學家言。此星早成滅亡星。其冷却已久。表面亦現龜裂。空氣皆無。是已無生物存在之餘地矣。

金星與吾地球。頗為類似。其大亦相伯仲。星面被有大

氣。煜煜有光。吾人不能窺見其星體。但常見雲霧充滿。故人皆目之為太氣也。

火星有生物存在之疑。月亦為吾世界最近之天體。其詳姑俟後述。其次為木星。木星在行星中為最大。過地球千有餘倍。其體質決非如地球之硬直。天文學家咸疑此星今尚為高熱體。未成氣體。蓋以其巨大而體輕。常有如雲者蔽其上面。並見種種形色之變化故也。

土星亦在與木星略相同一之狀態。其大雖亞於木星數倍。然其物質較水為輕。設其破片下墜於地球上之洋面。必為上浮無疑。

天王海王兩星。與地球相距過遠。未能審知其狀。但據從來所知之事實。大抵與木土二星相同。發育尙未完。全無固體之皮殼如地球者也。

由上所述。日。水。金。木。土。天王。海王諸星。必無所謂生物。

者存在。蓋無可疑。即謂有與吾世界生物不同之生物存在。亦決非吾人所稱之生物。故無研論之必要。然則月與火星果如何乎。

月有生物否之問題。興味頗深。蓋月本吾從星。太古係地球之一部分。英國物理學家達爾文論月脫自地球之理由曰。地球尙爲半液體時。旋轉極速。致其上下兩極之部分扁平。而中間赤道之部分外凸。其最弱之一局部。突然飛出。至相當之距離。自爲轉旋。此即月之前身也。其大小雖難確定。大約爲地球五十分之一。此物雖已成爲地殼。然尙有地球中半液體之部分混之。月爲遠輕於地球之天體。地球全體平均。其重約爲同大之水球五倍半。然地殼之重。不過水之二倍半強。地殼內地球之部分。實較地殼更重而密。若月之重量。則僅同大之水球三倍半弱。因此可知月之由成。實以地球外部之物質爲主。又可知由地球飛出之物質頗厚。即月之容積。有與地球上海洋相同之面積。而達三十

六哩之厚。故月由地球飛出時。地球上須減小厚三十六哩之地殼面積四分之三。或謂其所騰四分之一之地殼。其後分爲二部。一部即東半球諸大陸。一部即西半球諸大陸。或謂此二部分。當時尙如兩塊大流冰。浮於熔融體上。（陸固較冰爲重。然其熔融體亦重於冰。故仍能載陸也。）其後此熔融體漸冷漸凝。而成固體。其表面自較浮於其上之陸面爲低。陸之周圍。自然成低凹之地。其後凝集之空中水蒸氣。皆集合於此凹地。達爾文謂月飛出之處。乃今之太平洋。即主此說也。

謂月中有生物存在者。其人頗衆。如英國小說家威爾斯。嘗參考諸家學說。著一科學小說。名曰「月中人」。其言頗爲新穎。蓋欲論月中有無生物之問題。必先知月中有無氣體。但月中必有氣體存在。確係事實。如巖石中必有密封之氣體。及月之內部亦有氣體。皆可推度而得。威爾斯氏之書。即謂多量之氣體。潛在於此內部。更使此內部。空其一部分。月之所以較輕於地球。亦

因有此空處之故。此空處之中。有氣有水。有一種生物。即於此處。威爾斯更述所謂月中人者之生活。謂此種生物。與吾人類大異。其智高出人類數十倍。蓋因月之冷却。早於地球。故生物之發生亦較早。而其發育。遠早吾人數百萬年。此種月中人。蓋似具有絕大之腦。大昆蟲云。惟此為小說家言。未足取信。今更言吾人能否。以望遠鏡望見其表面之生物。

先就大氣言之。月中非無大氣。似可深信。但其大氣。恐極稀薄。其稀薄之度。或謂殆與排氣鐘中用人力排出空氣後所餘之空氣相同。至其成分。亦非若地球上空氣為養氣。淡氣之配合。而為似炭養氣之重瓦斯。設果為炭養氣。似可有動植物矣。美國哈佛大學。嘉林博士。謂月中當有大森林。而其森林。則每隔地球上半月之久。須新陳交代一次。其理由。因月之自轉甚緩。其晝夜之長。當吾半月。晝間半月。太陽熱蓄積。物之受熱甚強。及夜間則物之放熱亦甚。而其冷却甚強。晝夜溫度

之差。約自華氏五百度至六百度。夜間之寒。可使晝間之氣體。變為液體或固體。故晝間草木。一遇日光。立即萌芽。逾其極速之長成。入夜則悉皆枯槁而冰凍。此種學說。頗有趣味。然多數之學者。皆信月之表面及其內部。均無生物。如美國天文學家修勞博士曰。月中無論現在或過去。均未見有生物。蓋其中未嘗見空氣之動搖。故無水之流動。與夫高等生物之生存其上。豈天竟不以此賜於吾最近之友乎。此吾人之所引為深憾者也。

更就火星而言。今美國亞理索那州。弗拉格斯塔天文臺。長羅威爾博士。熱心於此星多年。今世之研究火星者。當推此君為巨擘。且其地空氣乾燥。尤適於星之觀測。據羅氏言。火星上確有大氣。其大氣之密度。雖不能及吾地球。但尚能維持某種形狀之生物。此外尤有與地球相似者。即火星亦有南北兩極圈。其中見有白如冰雪之雲。此雲或以為成自水汽。或以為成自塵埃。

尙未能判然也。

羅威爾博士更據種種證據謂火星上有多智之生物。多數學者尙多懷疑。然火星面上實有可促生物發生

之條件。其大氣亦頗與地球相同。而寒暑之差。又非若月之大。則謂為有生物。殆近之矣。

新編 動物與人生 陳大權 著 一冊 六角

是書分談馬牛鼠蛇蚊蠅蚤毒蟲寄生蟲十章。均擇與吾人生命有直接關係者。而敘述之。并詳舉實驗之例。俾讀者易於理解。而於有益動物之利用法。有害動物之驅除法。言之特詳。

商務印書館發行

戰爭與發明(續)

漢聲

軍用蜂

今日科學昌明。交通界之利器。若電報。若無線電。傳佈消息。瞬息千里。而一般軍事家。孜孜矻矻。方專心研究鳥類及昆蟲類傳書之法。說者或疑爲不倫。不知無線電傳遞消息。雖敏且捷。然其電流。敵軍可於中途截留之。或混淆之。有時反不若鳥類及昆蟲類傳書之穩且捷也。

利用有翼動物傳書之法。各國軍事專家多有研究之者。一八七〇年普法之役。巴黎被圍。外援頓絕。法軍縱鴿傳書。求援遠方。而巴黎之圍始解。於是一般軍事家。乃斷定有翼動物中。惟鴿足任傳書之役。不知鴿之外。尚有藐小之蜂在也。

發明蜂類足任傳書之役者。厥爲美國軍事家。蓋蜂飛行敏捷。記憶力甚強。攜至遠方。能自歸巢。其聰穎初不

遜於鴿。且軀體極微。飛行空中。猝不易辨。不至爲敵彈之鵠。尤非鴿所能及。惟蜂軀既微。翼復脆薄。難勝書函之重量。爲最屬困難之問題。美國軍事家研究久之。近乃發明用攝影術。將函文直接映現蜂翼之上。而此困難問題。乃得圓滿之解決。

蜂之感覺極敏。若觸麻醉劑。則其知覺立泯。試以菸葉數盒。置蜂巢中。熏之不數分鐘。巢中之蜂。俱現睡眠狀態。肢體麻痹。莫能行動。其間歷時甚久。迨一旦夢醒。知覺回復。則復遊行自如。攝影映現蜂翼。當乘蜂現睡眠狀態時行之。其法以菸葉先熏蜂巢。俟蜂失去知覺。乃捕麻痺之蜂數頭。入攝影術所用之暗室中。在紅色光線之下。展開蜂翼。以感光液滿塗翼之一面。俾蜂翼有感光之作用。同時復以黑色墨水書函。用攝影術縮至最小度。乾片既成。以蜂翼覆其上。曝諸光中。函文即映

現翼上。俟蜂醒。縱之飛。蜂即齋書覓歸途。不數分鐘。即可回巢。蜂既齋書歸。乃設法捕之。取其雙翼。以顯微鏡電燈放大。使函文映現素幔之上。則纖微悉辨矣。以上記載。傳自美國。是否能見諸實施。尙難臆斷。惟以科學之眼光推測之。殊爲事實上所能有。蓋今日科學發達。器械精利。容積較大之物。藉光學之作用。縮之至最小度。而不爽累黍。吾人屢於攝影中見之。實無可非難。縮影放大。僅須有光線極強之電燈。及配置合法之顯微鏡。吾人可於活動影戲中實驗之。蜂翼擬以感光液。使之有顯影之作用。亦屬科學遊戲之一種。至蜂之能辨歸路。懸舊巢。吾人已屢試不爽。將來歐戰告終。各國陸軍高等學校。或將增設養蜂學之一科矣。

兵士之新服裝

此次歐戰。規模之大。戰鬪之烈。實亙古所未有。交戰各國所出之戰鬪員。數達千萬以上。即以兵士之服裝一項論之。其供給額之巨大。令人聞之。有不勝駭異者。蓋

今日世界強國。類行徵兵制。國民例有兵役義務。凡成丁之國民。其姓氏列諸動員冊。其服裝藏諸軍需庫。上自軍冠軍服軍靴。下逮一帶之微。莫不度其軀體。預爲製備。皮藏武庫。故各國所謂陸軍部者。究其實際。不啻一大軍械廠。一大軍裝肆而已。

試以法蘭西例之。法國在一九一三年之終。每軍軍需庫。藏有外套一百二十五萬。軍冠一百三十萬具。其餘如短衣軍袴襯衣之數。稱是。此項服裝。僅預備動員下。續備兵之用。現役兵士之服裝。尙不在內。迨一旦戰事開始。兵士服裝耗損更易。須隨時補充。故上述之數。不過平時之保存額。若在戰時。不啻滄海之一粟耳。古來戰士。恆喜御斑爛之軍服。故至今法國步兵。尙有御紅袴之習慣。自無烟火藥發明。而各國軍隊服裝之顏色。乃日趨於改革之途。蓋近世武器日有進步。軍隊服裝之顏色。與兵士之生命。極有關係。爲保護兵士生命計。對於服裝之顏色。乃不得不爲根本之改革。今日

各國軍隊服裝所採用之顏色。大抵以無光澤而不易辨別者為主。軍事家稱之曰中立色。俾兵士藉以掩護其軀體。而不至爲敵火之鵠。南非洲之役。英軍之御黑色及紅色軍服者。大半爲敵軍之敵隊所獲。英軍頓悟其非。立易其軍服爲灰褐色。日俄之戰。日軍於戰事中亦易其軍隊之服裝爲灰色。最近巴爾幹之役。各交戰國軍隊之服裝亦一律採用灰色。保加利亞步軍。在數次有名大戰中。並紅色之袖緣亦去之。蓋所以避敵軍敵火之射擊也。

歐戰未開始之前。列國軍隊服裝之顏色。已趨一致。惟法蘭西比利時兩國軍隊則否。德國自一九〇七年。即規定軍隊服裝採用灰色。奧匈國採用暗灰色。意大利採用青灰色。俄國採用黃灰色。其餘如塞爾維亞。土耳其。羅馬尼亞。則採用各種稍有差別之灰色。歐戰開始後。法國軍隊之御紅袴。服黑色軍衣者。在德軍敵火之下。殊難倖免。法國軍事當局。鑒於斑駁陸離之服裝。將

危及兵士之生命。亦汲汲改革軍隊服裝之顏色。一般軍隊採用蔚藍色。其餘特種軍隊。則採用特別之綠色。夫使數百萬軍隊之服裝。一旦悉爲根本之改革。其手續之困難可想見矣。

軍隊服裝。除軍衣之外。以軍靴問題最有研究之價值。近世運輸軍隊唯一之利器。厥爲鐵道及摩托車。惟兵士之足力。尙須佔重大之部份。製靴之革。以質堅有抵抗力。而不傷足者爲佳。軍靴分爲兩種。一曰長行靴。一曰休息輕靴。凡兵士在跋涉中。則御長行靴。休息時。則易輕靴。德軍所御之輕靴。擇柔革製之。輕便無比。自歐戰開始後。兵士在隆冬伏處壕中。足恆病凍。故輕靴之製。所以保護兵士之足部。其關係亦殊重要也。

兵士個人之服裝。以背負之革囊最關重要。凡衣服、食物、飲料之供給。莫不取諸其中。法國軍隊之習慣。喜背負方形之革囊。且存其毛。以示此革爲何獸所供給。此次大戰中。法軍已將舊式背囊廢棄不用。而易爲新製

者。新囊係瑞士式。重四磅。羅克蘭姆。爲一種質地堅韌之帆布所製。革帶直垂。其重量由兩肩而落於腰際。新囊之價值較舊者爲廉。且重量銳減。尤便於兵士之跋涉。自學理上言之。兵士背負之物。總衣服食物飲料軍械子彈。工具計之。其重量不得過二十八磅。羅克蘭姆。蓋兵士背負重物。在鏖戰時。殊以資疣爲嫌。嘗見兵士於衝鋒之際。爲便利距離計。有並背囊而棄之。僅存鎗械子彈者。惟兵士於鎗械之外。實以背囊爲第二生命。自鏖戰開始後。兵士在隆冬中。更須攜帶各種暖服。及皮冠風帽。長襪等。以禦嚴寒。以上種種。均足增加背囊之重量也。

軍用竈恆隨軍隊爲進退。惟第一道戰壕之兵士。勢難隨時供給熱食。於是。有鉛質軍用釜之發明。服裝完備之軍隊。兵士背囊中恆有鉛質所製之炊具自隨。以爲供給個人熟食之需。自鏖戰開始以來。兵士工具中所最不可缺者。厥爲鐵錘及鐵鉸。若遇德軍施放毒氣彈

及毒瓦斯時。兵士之假面具。尤爲服裝品中不可或缺之物焉。

服裝中有至微之物。而關係兵士之身分者。則從軍牌是也。兵士衣囊中。類藏有兵役證明書。於必要時。可藉以證明其身分。惟一旦兵士或戰死疆場。或受傷殘廢。國家例須將各該兵士之姓名。報告其家族。而從軍牌則詳載兵士姓名之憑證也。牌係鉛質所製。取其輕而美觀。其中詳書兵士姓名。籍貫。兵役年級。及所屬徵兵區域等。此項從軍牌。於動員令下後。按名填註。以黑線綴於兵士之腕間。或項間云。

潛艇追逐艦

美國報紙載最近美國海軍造船廠。製造一種新式潛艇追逐艦。備協約國海軍追捕德國潛艇之用。艦之形式。爲體積絕小之驅逐艦。輕捷似遊艇。銳利似魚雷。艦長十八密達。約合中尺五十八尺。吃水不及三尺。裝置四百匹馬力之馬達二具。最高速率。每小時能駛四十

海里。約合中里一百十三里。而弱船。首置快礮一尊。施放魚雷之小機一架。

新式潛艇追逐艦。亦為最良之海岸巡邏。因艦身體積之輕捷。駛行之疾速。出入危險區域。視潛艇之魚雷如無物。有時追捕潛艇。可駛近其下沉之處。施放魚雷擊之。其狀有類驚鷹搏兔。靈貓撲鼠。百無一失。潛艇追逐艦製造之場所。為紐約附近之格里恩泊脫港。現英美海軍。已將此項新式潛艇追逐艦。編入海軍艦隊。將來若得大隊追逐艦。以之護送遠洋商船。守衛濱海區域。則德國潛艇不足畏矣。

陸地有輪魚雷

英國有著名工程師名塔爾泊者。近發明一種壕戰利器。曰陸地有輪魚雷。其製造之精巧。形式之奇特。軍事家咸目為一種不可思議之怪物。試述新式魚雷之形狀及其功效如下。

新式魚雷以純鋼為壳。形如巨彈。中空容積甚大。納炸藥其中。載以四輪鋼車。魚雷凸出車前。車之中央為一巨箱。前端置發電機一。為施放魚雷之機關。後端置摩托一。司車輪之行動。各有電線。通於戰壕之電氣總機關。兵士在壕中撥動關鍵。車即自向敵軍方面戰壕前進。俟車達目的地時。復以指按電機。則霹靂一聲。魚雷爆發矣。

陸地有輪魚雷剷除鐵條網之功效極大。不啻為步兵之先鋒隊。據塔氏之估計。陸地有輪魚雷每具之製造費。至多不過七百五十佛郎。製造既極簡易。供給自無困難之慮。自壕戰開始以來。步兵前進。須先設法剷除敵軍所架設之鐵條網。始得長驅直入。今有此項新式壕戰利器發明。則凡敵力所不能及之障礙物。以有輪魚雷擊之。所至無不摧陷矣。

(未完)

說

駝

譯字林
西報

羅羅

駱駝。四足獸也。然舍四足外。其形態性情。與普通獸類。亦無一類似者。其所生活之地。則荒邊廣漠也。其所食。則砂礫泥土也。其所伴。則蜥蜴蛇蝎也。在他種獸類。視爲毒物。食之足以斃命者。駱駝皆嗜食之。若草原沃野。膏腴之地。他種獸類所視爲極樂園者。駱駝則不能一日居。駝性喜野居。與沙漠瘠地。最相適合。若置之富饒之地。處以精室。食以肥膾。則不匝月。卽憔悴而死。天性桀驁。行經荒野。往往跋其長蹄。以蹴駕駛之人。惟遇豺狼虎豹及他種猛獸。則頽然嚙伏。不敢抗禦。雖具長蹄。亦無所用之。駝雖爲家畜之一。然與主人。漠無感情。豢養駱駝者。不能處城市中。須終日馳逐於沙漠間。食野草飲鹽水以爲生。故文明都市中。不嘗見之。駱駝之用作家畜。不知起於何代。埃及人阿刺伯人。相傳以駱駝爲殘惡之牲畜。蒙古人漢人突厥人。則以駱

駝爲冥頑無靈之動物。不過用作運送之器具。歐西人士平生未嘗見所謂駱駝者。惟於神話小說。名人遊記。及畫圖中。想像得之道。及駱駝。輒引起神奇詭異之聯想。關於駱駝之真實智識。轉付缺如。考駱駝爲荷重之家畜。然亦有脫離人類之羈絆者。如中亞細亞所產之野駝。據科學家考察。與尋常用作家畜之駱駝。實爲同物。蒙古突厥中國北部所用之駝。率有雙峯。軀幹較近東所產者略低。名曰巴喀脫連種。Bactrian camel。其命名之由。不得而詳。巴喀脫連種。多處寒地。故至冬季。則生柔軟之長毛。上自鬣項起。下迄足踵。徧覆全體。望之則龐然大物也。春季天氣溫和。毛卽脫去。體量亦減。至五六月中。竟成裸物。狀如雞鳥。瘠弱可憐。當初脫毛時。皮膚光滑薄嫩。更閱數日。則生軟弱之毛。當軟毛未生之際。抵抗力甚弱。其耐寒力與人相等。如於此時。天

氣略寒。則立時凍死。一駝死。則羣駝染病。陸續皆死。蓋駝不能病。病則立斃。未有能痊愈者。突厥人嘗謂疲駝與死駝無殊。蓋謂駝病之不易愈也。駝行荒野時。其長足偶陷泥淖中。雖出土後。其足必永不良於行。冰地最爲駝所恐。蓋偶一傾跌。則未有不死者。以是行長途時。必備砂囊以行。遇有冰地。則鋪砂其地。俾畜行不致滑溜云。

語曰。各種動物。在初生時。惟人類體力爲最薄弱。然若曾見駝之初生兒。則必以爲不然。初生之駝。形狀絕異。弱如雛鳥。足瘦如柴。幾不能支其體重。此時若受風寒。則必立斃。故當母駝分娩時。必裹以氈毛。妥爲保護。然後可以安然生產。若



北京大道上之駝隊

不加保護。則駝兒少有能成長者。又駝有恐怖病。偶見一石一骨。忽受感觸。立時發狂。一駝狂。羣駝皆狂。脫繮走索。馳突四竄。御者亦無術駕御焉。

在平時駝必結隊成直線遊行。駝性愛羣。苟非疲極不能追隨。則必不忍離羣而獨行。牧人在前。或步或騎。其後則羣駝魚貫而進。每一駝必貫繩於鼻。而繫其端於前駝之背。繩上繫一鐵鈴。行時則搖動作聲。牧人得因鈴聲。以知羣駝之失道與否。又有犬隨行。

蓋所以作衛翼者也。

在中國以驅駝爲業者。多爲回回人。此種驅駝之回人。終年露宿郊外。皮膚棕色。筋肉強壯。每一年中。必有九

月。旅行荒野中。如庫倫、烏理雅蘇台、貝格爾、西寧等地。攜帳幕食糧器用與俱。隨地食宿。惟至夏令。駝毛未生。

用至三歲。則隨駝隊行路。以練其筋肉。至五歲後。始完全成長。可供載貨之用。以後苟無意外。可服役至十五

則暫時休止。凡歷三月。駝毛復生。則旅行如故。駝隊旅行。多在夜中。蓋駝行時。沿途覓得食物。往往躑躅不前。故於日中先餵以食料。入夜以後。昏黑中結隊進行。則無所遊移瞻顧矣。惟在荒漠中夜行。頗多險阻。非老於駕馭者。不能稱職焉。



蒙古邊境旅行長途之駝隊

年或二十年之久。強健之駝。能荷重四五百斤。尋常之駝。約能荷重三百斤。凡行長道時。駝隊載重。每日能行六十餘里。惟行三四十日後。必於中途休息一星期。然後更行。凡隨駝隊旅行廣漠者。往往見有無數死駝。狼藉道旁。蓋駝行經長途。往往易斃。惟苟能保護得法。亦可使大隊駝。行用數年。而不致喪害。保護之法不一。而其最要之訣。則當知駝性與他獸不同。凡他獸所視為毒質之食料。用於駝。則最相宜也。記者嘗隨駝

駝雖笨獸。然行路亦頗速。尋常每日能行七八十英里。略不疲乏。昔時驛遞之制未廢。蒙古及北部諸省。多以駝送遞公文。惟有騾馬之地。則豢育駝者甚少。蓋駝運價較廉。且難於長養。而易於死亡。故養駝為一種危險之事業。通

隊遊蒙古邊地。廣漠千里。無一水草。而駝處之。甚為適合。如牛羊之在草地者然。迨後行至甘肅南境。草

木茂盛。每隔里許。必有水道。而駱駝轉覺憔悴不堪。四顧道旁。則駱駝之死於此者。堆積無數。亦可異也。駝毛可製氈布衣服。於工業上。極有價值。惟在邊境。蠻民不知駝毛之用。每棄去之。間有用以製成繩條者。駝

皮則鞣之。以製皮帶及皮矢。駝肉少有供食用者。蒙古土耳其斯坦等地。死駝觸目皆是。故不值一錢。其未死者。舍少數驅幹高大者外。其價值大率較馬匹為低廉云。

大英

四册一元五角

是書原名一千一夜。為阿剌伯最著名之說部。所載故事。頗多驚異奇幻。近於神話。然天方教義之法。則較多。是以實考證。原書風行歐洲。吾國亦有重譯之本。惟原書篇幅。不備。且全約。本館覺得全文。因重譯之。以備閱者。

商務印書館發行

定價一元五角 附單 天方 原書 商務印書館發行

歐戰中最新智識(續)

薩君陸

泥炭纖維之織物

最近瑞典發明以泥炭之纖維製造各織物。頗適於實用。此發明家曰周關司氏。係瑞典人。住在喀迭斯柏古市。二十年前。已從事研究此種織物之製造。不過在試驗室內造成模型。旋因製造費過巨。不能成實用的之物品。故研究亦因之而中止。

此次戰爭影響一切物價暴騰無已。周關司氏受此刺激。遂又不惜心力以繼續其研究。其結果泥炭纖維所製之織物。大告成功。其價格較人造毛織物為廉。且富於持久力。用以裁製日常所需之衣服。尤見適宜。此項織物。用為衣服。瑞典人多數均稱利便。故某某製造所現正計畫擴充。以應其時勢之所急需。又其原料本為泥炭。在瑞典出產尤多。取之不禁。用之不竭。故製成織物。其價自廉。

防水布

最近發明製造防水布。厥有二法。其一為留音古雷斯起博士所發明。其一為盧音市立實驗室長拉洛伊博士所發明。兩發明家均將其所實驗之情形報告巴黎學士院。學士院審查結果。均認為各有功效。並適用於實際。

留音古雷斯起氏所發明之方法。用石臘一兩。汽油一夸脫。(計合六合三勺)石蠟經汽油溶解。成為流液。俟稍冷時。以織物浸之。即可成為防水布。又織物如洋衣洋袴裏衫等。均可浸於此液之中。擰之使乾。便可謂為完全之防水布。

又此液所用之溫度。當以華氏一〇四度為準。即其溫度以指染之。覺有微溫是也。倘以刷子塗抹於皮靴。水分亦不易透入。但此液最易燃燒。不可直接觸火。以湯

製之。僅生微溫可耳。

拉伊氏所發明之方法。乃用羊之脂肪。溶解於鹽化炭素。並加以汽油。至某程度止。使其成爲稀薄之流液。以織物浸之。歷二三分後。揮之使乾。是亦得成爲所謂完全之防水布。其結果與留氏製法相等。且原色素毫不變更。

又拉氏製法。空氣得自由通過。故以之作爲衣服。亦不至與衛生原理相違反。

目前歐洲各國軍用上多用防水布。大率皆用此兩新發明方法製造者。此兩新發明之應用範圍。所以日廣一日歟。

(十) 食用品類

椰子牛酪

古巴山太克拉州特利厄太特市。美國領事赫利巴依加氏報告云。近時古巴農業局。對於古巴島民之多用牛酪代用品者。所謂家製之椰子牛酪。則大加獎勵。

古巴輿論亦大爲鼓吹。現在此項椰子牛酪。多數視爲重要之食料。

椰子牛酪。以椰子之實製造之。其製法極爲簡單。以椰實四顆可製酪一磅。其味及滋養分。直與普通之上等牛酪相同。惟椰子之香稍爲逾量耳。

古巴所用之牛酪。從前多由丹麥輸入。自歐戰發生。來源杜絕。頗以牛酪之缺乏爲苦。此次以新發明之椰子牛酪。用充食料。裨益民食殊多。且古巴產椰最繁。今以其實製成此酪。以代牛酪之用。殆又可爲重要輸出品之一。

黑麵包

黑米或半搗米。較白米尤多滋養。且易於消化。故在食物上實以此爲最宜於衛生。此種學說。不但日本。即歐美亦主張如是。黑麵包較白麵包爲良。亦職是之由也。黑麵包者。以小麥或其他穀物外皮。即米糠等之麵粉爲製造麵包之原料者也。若白麵包則與此相反。

黑麵包之效能。既不亞於白麵包。惟日本習慣食此黑米或半搗米所製之黑麵包。為數極少。故開戰以前。黑麵包之銷路終不及白麵包之為廣。

歐戰發生以來。歐洲食料缺乏。其原因由於交戰國之封鎖。而中立國亦受間接之影響焉。各國政府思慮預防。關於製造麵包。特設嚴格之規則。如凡在製造麵包原料所用之穀粉時。其穀物之外皮（即米糠）應酌量取去。但不得離一定分量是也。以故通常食品皆用黑麵包。所謂白麵包。殆已淨絕云。

黑麵包之製造。雖以原料粉之品質及穀物外皮之分量區為各種。然其滋養分實較白麵包為多。故自衛生上經濟上言之。從來多數學者其主張廢止白麵包使用黑麵包。實不為無因也。方今各國受歐戰影響。此種理論。方見諸實行。而一般國民得此良好之食料。身體益臻於健康。豈偶然耶。

葡萄糖蜜

歐洲戰爭影響以來。意大利因砂糖輸入斷絕。國中需用殊形不足。爰以國中所產之葡萄。製造葡萄糖蜜。以代砂糖之用。最近頗見發達。

西曆一千七百九十年及一千八百年中之恐慌時代。此法嘗有人採用之矣。惟目前意大利所設之製法。較前此為優。故製品殊佳。

雖然葡萄糖蜜製造之目的。但以得為砂糖之代用品為限。初不必用精製的之工夫。惟使其甘味得以與砂糖相等可耳。

如係精造。則所選擇之原料。須以已成熟之葡萄為主。不必使之醱酵。意大利研究製法。極有進步。其法乃以葡萄納於底有小孔之器。略加以適宜之壓力。遂成爲粗製之葡萄糖蜜。至精製則製法較前法爲周密。凡葡萄中所含之蛋白質膠素質。均應用相當之壓力以除去之。

當此之時。所不可不特別注意之者。即不可加以過度

之壓力是也。如所用壓力至於過度。則糖蜜以外之物質。排除過多。即未得成爲極優良之製品。

葡萄糖蜜凡一百海克脫立脫爾。Hectolitre (每海

克脫立脫爾合我國九斗六升) 宜加以硫酸加里一

百克或一百五十克。而後在保存上。乃有非常之效果。

意大利因硫酸加里價格過昂。乃用他法以代之。即燃

燒硫黃。以其所生之硫酸瓦斯。質入於葡萄糖之內。其

效果與用硫酸加里相等。且所費爲尤省。故葡萄糖蜜

一海克脫立脫爾。約耗銀三分或四分。

但其製法所應改良之點殊多。意大利目前因時局之

必要。不但在學理上即在實際上亦時時研究。將來此

項品質較美之葡萄糖。或有產出多量之希望云。

(未完)



一九一七年 歐洲大戰記 六卷

順德黃慎圖博士通六國語言文字。以私人資格。赴歐洲實地參觀戰事。由西比利亞而俄。而奧。而德。而法。而英。如世人盛傳最近之末斯河戰事。與登堡戰事。聖康丹戰事。博士皆躬歷而目擊焉。最後由英北海航空而達俄都。閱時數月。於此次戰事之主因。及兩軍交攻之真相。各國國力軍備之比較。分章敘述。列說繪圖。復附當時攝影數十幅。實爲是書。共計七萬餘言。

商務印書館發行



文苑



文

疆村叢書序

曹元忠

疆村侍郎校刻唐五代宋金元詞。以元忠嘗助蒐討。共
 抱微尚。約書成爲序。其首。今年秋工竣。得別集百有十
 三家。總集所收。猶不在此數。盛矣哉。自汲古以來。至於
 近時。朋舊若四印齋靈鷲閣石蓮山房雙照樓諸刻。皆
 未足方也。雖然。疆村是刻之所以獨絕者。則尚不因此。
 蓋嘗取今世所傳。國策管晏荀列諸子書錄。而知其校
 刻各詞。猶有劉向家法。爲不可及焉。按向所校。儘以中
 書爲主。尙取太史書。太常書。大中大夫。卜圭書。射聲校
 尉立書。臣富參書。臣向書。校除復重。定著篇數。可見雖
 據善本。猶待參訂也。而疆村所校如之。其於誤字。如以

趙爲肖。以齊爲立。以盡爲進。以賢爲形。以天爲芳。又爲
 備。先爲牛。章爲長。每云皆已定。殺青可精。寫可見。實事
 求是。不妨改字也。而疆村所校。又如之。願疆村所尤致
 意者。則在聲律。故於宮調旁譜之屬。莫不悉心校定。或
 非向之所及。然漢書藝文志。既載河南周歌詩。又附河
 南周歌聲曲折。既載周謠歌詩。又附周謠歌詩聲曲折。
 度向所校。必亦精審如疆村可知。則又惜其書久亡。並
 無書錄之可證也。且夫唐五代宋金元之詞。漢魏六朝
 之樂府也。往讀宋書樂志。漢鼓吹饒歌十八曲。至有所
 思之妃呼豨。臨高臺之收中吾。雖已索解無從。然猶得
 據王僧虔啓所云。諸調曲皆有聲有辭。辭者歌詩。聲者
 若羊吾夷伊那何之類。引爲比例。獨至宋鼓吹饒歌上

邪曉之田艾如張諸曲。幾於滿紙皆幾令吾傲令吾令
 人口吐舌播。不知其作何語。及考諸樂府解題。則云凡
 古樂錄。皆大字是辭。細字是聲。聲辭合寫。致然。然後知
 樂工伶官。既無左顧史。納響姐。名倡理董其事。士大夫
 復以非肄業所及。而不屑道。又誰為之刊正者。故自宋
 迄梁。不過七八十年。而沈約所見。已踏駁如此。使當時
 有如彊村者出。而校勘。豈非宋史樂志。導引六州十二
 時。降仙臺之流。繼音節。不傳。不可歌。寧至不可讀哉。然
 則漢魏六朝樂府。以聲辭雜錄之故。等諸若存若亡。知
 凡夫唐五代宋金元詞之僅存者。欲延墜緒於一線。殆
 非精校傳刻不可。我彊村惟有鑒於此。故夢窗鈔版者
 三。而草窗亦至於再。其餘諸家。亦復廣搜珍秘。博訪通
 雅。必使豪髮無憾。而後已。豈不以南宋所傳。望瀛十二
 徧散。序無拍韻。語陽秋能言之。而今不可知矣。夷則商
 覽裳羽衣曲十一段起第四徧至殺拍。碧雞漫志能言
 之。而今又不可問矣。姑無論大曲也。甚而纏慢小令。若

詞源所稱張樞寄閒集旁綴音譜者。今日無自訪求。恐
 再閱百年。即此總集別集百數十家。亦將灰飛烟滅。不
 及時整妮。安知不如劉向所言。為其俎豆。管弦之問。小
 不備。絕而不為。大不備。或莫甚焉。不得不盡力以為之
 乎。則又用心與向相同。不但校讎守其家法已也。元忠
 故詳言之。以告當世讀彊村叢書者。

詩

浴佛日雨中發南昌抵靖廬上塚三首

陳三立

臨江雨濛濛。犯渡私帆幅。洲轉鷺岸欹。蒼鷺漲原陸。新
 泥膩深軌。影積道邊木。吐秧畫畝畦。娛聽叱黃犢。陣鴉
 切歸心。迎訴啼鶯曲。宿昔所暱山。塵之雲嵐腹。想像服
 氣。臞手披靈文。讀拾夢老卻人。魂曙村塢熟。華表隔炊
 烟。社櫟已插目。捷徑迷羊腸。脂投圍蛙屋。
 弛裝躡虛樓。拂我蛛網榻。叢篁涼壓屋。疊與峯影雜。一

燭光兀兀悲懷對開闔阿爺所憑几把卷想傳檣阿爺所窺窗獨樹猶如塔廿年歌哭地留供蜈蚣嗜宵深雷雨翻谷音萬馬踏愴恍走精魔撼牀團老衲沈夢漲海底呼吸波濤合骨甦吐孤神落枕晨雞答雨餘捧杯漿四眺墳上山莽莽雲氣出低摧孤鳥還薦春躡節候雜花存未刪草土揚微馨新陰夏木環歲時孰遺火萬松髡二三摩挲舊燒痕活待煙露涵流人阻遮護灑涕一瞥間有物影寤寐殘酪屯瀛寰國度蕩無紀層累窺神奸脫死伍樵牧靈其掖羸屨

出太平門親次申墓歸途望孝陵

同前

養年鼓動心生哀野祭備具槥與壘出穿廢壘指壞郭雪泥涸路吹黃埃稍見蓬門立婦孺亦有樵牧行歌回驅車大隄爲之下湖如長蛇山如馬俯尋田陌躍澗溝依然鳴蟲絕四野撫汝坏土枯苔髮客壑尺碑記歲月血染蜀道猶兵戈莫向夢中說歸骨去壓高雲縱復橫

孝陵左顧龍荆榛驢背古來龍虎氣蕭蕭颯作髡枝晴死生興亡無可語喚人空落乳鴉聲

哀小乙

鄭孝胥

靈真伏我旁我意殊不覺一朝忽然去百身那可贖尋渠詩中語縹緲如鴻鵠海山不成歸無故輒歌哭既云厭人世何事猶苦學繁華絕所好惟學爲子毒得天豎其腦解脫誠已酷蓋棺寧無戀號泣羅骨肉修短定虛名畢生自多福（小乙題青島同學攝影詩云日斜風急岸松悲共對蒼波萬事微此景此時休更憶海山搖落不成歸時日人已取青島）

味爽赴吳淞落日歸黃浦挾書獨往來海鷗久爲伍錫名乃曰勝好勝由爾父未明喚兒起去去不言苦回頭望樓窗目力盡街樹飢飽兒自知風雨兒自禦安知兒已傷精髓暗中腐臥牀未十日到死無一語無窮父子情草草遂終古倚樓默自失淚眼復何覩陳尸儼在牀昏眩忽如夢存亡孰主賓非悟亦非慟委

蛻良自佳。造化試搏控。魚潛為鳶。飛久羈等。一縱魂魄。猶樂生億測。恐難中哀情。譬初割未免。護新痛此。境行

及我萬古迫相送。苟生正可羞。不死嗟安用。

病革憂交攻。惶營苦無計。一朝氣遂絕。心知即長寐。眼看尸入棺。骨肉從此棄。見棺不見人。哀怨將何冀。如何

棺。又去遺像空相視。人尸與棺像變化。一至四他年。當為墳百歲俱入地。親愛未盡亡。死別饒餘味。留名稱不朽。萬古付涕淚。

天地獨不變。未足釋我疑。所疑天與地。生死亦潛移。人生時苦短。古今渺無涯。味哉漆園叟。無生爾何知。旁觀似甚明。自逝夫誰欺。日月為我魂。山川為我屍。中有弔古者。悲歌復在斯。造化無所愛。萬形任奔馳。死狀定何如。試為吾言之。

文字久不磨。形骸倏已改。何為戀人間。一瞬即千載。強令短者長。短者長。究安在我。今恨渠短。自謂猶有待。朝來昨既失。夕至晝奚遠。始知逝川歎。聖者難自解。終古等

無歸。豈必歸。為鬼形。聲術可留。神識付真宰。文字固非道。聊復託生死。

石齋自視千載人。餘事卓犖皆絕倫。晉賢風流所不耐。安能媚世為洛神。平生尊經復守道。孝經百本為世珍。五孝五詩實錯簡。妙解諦當義乃伸。舍經論書亦無匹。用意嚴重趨艱辛。此書此人等勁烈。何異地上行麒麟。涉江無意忽得此。自訝暴富非長貧。持此一卷可當百。他人縱美難並陳。

題唐元素所藏黃忠端楷書孝經

同前

好春一月過。園草意已綠。海上冰雪人。冷臥在空谷。黃鳥促之起。步繞梅花屋。桃杏默向人。青紅猶隱伏。牙藥雖則微。絢爛固可卜。牆陰有新薺。望氣果吾腹。膾炙百本書。菟裘一窠竹。我老於其間。安有贏不足。向來萬里氣。寸地可收束。隨身一深衣。此樂何妨獨。

正月晦日涉園偶成

周樹模

氣寸地可收束。隨身一深衣。此樂何妨獨。

早起

同前

垂老得朝氣。食眠差可安。樓居先見日。春淺不禁寒。笥
菜。諳吳味。袍靴尚漢官。霜髯留一禿。回向鏡中看。

泊園春興

同前

流落今成老。將園認我家。泥封新種樹。雨及未澆花。起
廢關春力。搜詩易日斜。眼前隔塵事。短短一籬遮。

上海一品香旅次

梁鴻志

小房曲檻與安排。迷鳥羈雌競往來。單枕自矜春睡好。
急絃遙遞雨聲哀。歡場容易成追憶。世事平生懶自媒。
候館明僮還笑客。忍寒孤臥恐非才。

賦秦始皇廿六年四字范殘瓦量詔集墨

姚華

始皇詔量數殘瓦。海內四家各有藏。(灤縣陳氏吳縣
潘氏定海方氏上虞羅氏)全詔爲文綜四十范以四
言都十方。羅書會萃有殘墨。邇來傳者多佚亡。(董齋
攀古先後化去藏瓦以次散落不可復問矣)三十六

片。靈異。范。總彙。四家。析。豪。芒。我。得。陳。拓。僅。九。紙。(董齋
又號秦詔量瓦齋九紙皆有此印記)愛惜殘缺如琳
瑯。逾年乃喜見全墨。采之諸本成精良。白狐千腋共一
裘。取材盛時祇尋常。如今殘墨已足珍。焉敢浪費恣心
狂。此本並世那能兩人間。何處誇墨皇。秦石傳世尚有
幾。嶧山優孟會稽。陰泰山。瑯琊。疑宋覆。(泰山殘刻前
人有疑宋覆者光緒甲申周鑾詔季馨爲儷珍題冊云
董齋前輩集諸家秦詔版劇爲偉觀。瓦量出陝西九屬
嶧見羸氏石刻存者惟瑯琊臺一碑。泰山殘字尙不可
信。數千年後欲入篆室見秦斯者。舍是奚由哉。予甚難
其說。瑯琊一刻則義寧陳衡恪師曾謂與泰山二十九
字同科。近得董齋兩面墨本。東面尙約略有字。而不可
辨。此非繙刻所能也。師曾所見宜並存之。泰山絕頂沒
字。秦刻黃再同云可辨者三字。見訓真屋詩存)墨林
千載。資饋。瑯琊。殘石。既墮。海。泰山。十字。乃差強。(泰
山石刻再規今存十字。或謂九字。海內秦刻僅此而已)

雖若可疑然好古之家猶過而存之。秦刻之真賴有此。譬如書馬數乘。黃山川鼎彝豈獨貴。道在瓦礫間之。莊當年出土固時會。人傑地靈因相將。我生猶幸及餘。運烹龍獲分一鬻。營妙墨沈沈鬱壯采。故紙生生輝吉。光瓦亦石類。字圓渾。堅金詔刻殊清剛。陶鑄版鑿兩異。致（謂詔版）商周冶法意未忘。四十賢人一無遺。惟丞折角終不妨。（丞相縮之丞左下角缺各家無更完者）集書散騎今何在。完璧使者功須彰。（以羅書校之第一第二兩方是第五片第三方天下是第八片諸侯是第九片第四方黔首是第九片大安是第十片第五方立號爲是第十片皇是第十五片第六方帝是第十四片乃詔丞是第十六片第七方相縮是第二十一片狀法是第二十二片第八方度量則是第二十三片不是第二十八片第九方豈疑是第三十片款者是第三十一片第十方是第三十五片案羅書所收總三十六片然四字範者三十五片而予得陳拓九紙中有一紙溢

出羅書三十五紙之外亦可足三十六之數四字範五量目可稽者如此又羅振玉備廬日記云濰縣陳氏所藏秦瓦量多至數十片其文字嚴整乃合多數之四字範而印成全文予以爲活字版濫觴陳氏更有列國瓦量數品云）紙本云出黃縣丁陶齋軼事誰能詳（黃縣丁樹植幹圃藏古有名與日照丁氏麟年絳臣有雙丁之號其所藏畧曰陶齋屢得有陶齋藏印者數事意謂忠愍公端方也既知是幹圃其子名世臣號煦農曾一訪弗堂惜未之詢耳）秦皇大略令人起斯相制作今炳煌（後人詆秦法而十九由之郡縣之制有功後世最鉅也）徵論文章跨百代餘事書法卑漢唐（觀古閣集存董齋秦量詔版考記李斯獄中上書所謂更刻畫平斗斛度量文章以樹秦之名者其爲斯書實無疑矣此稿未刊）定一天下制六合一詔猶能傳紀綱二世不競後之責萬年那便稱久長何物少年謗前輩過秦著論徒流篋今看蓬萊幾陸陵六載三見海生桑

羣策未必定。勝古迷陽。惟恐傷吾行。我持詔量幾嘆息。
 秦魄呼之若徬徨。令出國門。惟其行。皇如有靈兆厥祥。
 縱得椽筆擬秦詔。已遜虎賁貌中郎。古人逝矣不可作。
 長留遺文增慨慷。

歲臘臥病拔可映庵存問稠疊心白復來

杭省疾賦詩爲謝

諸宗元

病中不覺過除夕。海內相憐有故人。急欲報書知未死。
 何如裹飯恥言貧。閒教宵寐能連曉。靜喜冬寒已換春。
 梅正作花吾強起。却勝悵臥問漳濱。

極樂寺看海棠是日至櫻公宅見豔秋



一册四角

增訂六版 **西湖遊覽指南** 附觀潮指南
 內容分八路。曰孤山路。曰北山路。曰南山路。曰江干路。曰城中路。曰西溪路。曰東皋路。曰北墅路。舉凡各處名勝之距離。遊覽之途徑。及遊客須知。遊客行程。食宿交通。蘇浙舟車價目章程。遊玩費用時刻。悉爲登錄。且附西湖面積圖全景圖。及各境插圖三十二幅。精美異常。未附錢塘觀潮指南。尤爲詳盡。

商務印書館發行

(50)

無多歡事足低徊。策蹇山門弔劫灰。眼底海棠紅未了。
 爲伊着語恐驚才。

陳衡恪

嬌容比玉捲紅紗。同是宣南掌故花。莫怨東風飄落盡。
 人間青色豈無家。

夜宿獨流鎮夢桓弟

李宜龔

書來未道病堪驚。猶信重陽可見兄。豈料間關收汝骨。
 徒教入夢伴歸程。蟲沙猿鶴原俱盡。蟻蟻烏鳶詎有情。
 單枕獨流何意聽。此愁生死定兼并。

林下筆記

靜學

予所爲筆記。共分文學佛學格物逸史談瀛識小拾金憶舊諸類。蓋以駒光如駛。往不可追。故記歷年聞見之餘。以誌此生遷流之跡。茲編卽逸史類也。

同邑張明遠先生告予一事云。康熙嘗親至浙之西湖訪岳廟。因爲匾上之三上而三撲。康熙因爲詩曰。爾既不受封。我亦不封爾。天命既有歸。英靈猶未許。寄語萬世人。爲臣當如此。立言可謂得體。竊謂武穆之忠誠。誠歷千古而猶生。而康熙之大度褒忠。亦有可嘉者。傳言忠武墓樹枝皆向南。故人有大樹無枝向北風。千年遺恨泣英雄之句。

范文正由西夏至蜀之汶川。曾書兩牌額於汶之過街樓。文曰。岷山起鳳。汶水騰蛟。八字。後懸牌處失慎。書獨無恙。汶川人神之謂能避火。摹揚甚多。予見其書。但厚潤而已。然名賢手跡。固自足貴。

咸同間有蜀中三李之稱。三李者一開縣李雨亭尙書。一劍州李申夫方伯。一中江李眉生廉訪也。三公皆參曾文正戎幕。得致通顯。其名位不同。而皆以道義相尙。眉生書法尤妙。自四十掛冠後。卽專力碑版。名重當時。余見其與李雨亭手牒數通。中爲一箋云。書生呆呆於爲己。呆於應世。而不呆於爲民。江浙能吏。盡能於營私。而不能於公家之事。天下大亂若此。若再不用書狀。使頰尾瘡痍之民。稍得停喘。恐捻患未平。而吳民又將盜弄潢池矣云云。此與龔定庵贈夏進士序言書生意略同。吾國不尙學術。爲政者率鄙學人。以致國家日形退敗。而今之當國者。亦競以經驗二字拒人。而不知人之云亡。邦國殄瘁。誠至可哀歎也。

李申夫云。中興諸公。最重親筆言事。以其最易感人。此風實曾胡兩公開之。余謂上官對於所屬。於公牘令行

之外。復重以手翰。誠足鼓舞賢能。藉此尤見其動事。今之勤侍書記者。匪惟情疎。抑亦情矣。

劍州李氏。藏曾文正手書橫幅。溫恭朝夕四字。贈李申甫。并繫以跋云。申夫仁弟。識趣卓約。果毅有爲。顧其容貌襟韻。常若邁往不屑俯視羣碎。而其詞氣之間。又若以賢智先人。恐其道不足以得衆。誠不足以動物。特書四字以相勗勉。期於容顏樂易。詞旨溫潤。克己而天下歸。言善而千里應。詩曰。慎爾出話。敬爾威儀。無不柔嘉。莊生云。戒之哉。無以爾色驕人哉。願吾申夫三復焉。同治二年三月二日。國藩識於皖江軍次。文正之克己可風。而其教人復勤懇若此。可謂己立立人。己達達人者矣。江油張子忠。同年爲付石刻。余學生戴漢生。視學劍閣。攝一紙遺予。予因錄之。

石達開之入蜀也。曾取道長寧。長寧故僻邑。而達開爲人所給。以邑爲財富所聚。得之可以資軍實。遂令圍城。其意以爲蕪爾彈丸。可垂手下也。殊邑人效死守。攻十

日乃破之。城爲所屠。邑令周某殉難。當城之見環攻也。數遣使告急。而上官不之援。蓋駱文忠已有成算。決以一城委達開。俾遲其行。得以布置周密。故達開卒就擒。邑人之捍禦強敵。幾若今世比利時國之禦德軍。而庇法蘭西。其功殊足多矣。先是邑文廟故有泮池。池水碧綠。忽一日變赤如血。邑人咸訝。不數日而賊至矣。屠城時以韓家街死人最夥。相傳血流成渠。然則池水之變赤。殆朕此賊。兵燹後邑人收拾殘骸。爲萬人塚。并爲聯誌之云。十日困孤城。虧他個個雄心。甘把骷髏埋戰穴。一坏剛吉壤。從此年年寒食。來聽杜宇喚忠魂。先伯秀璠公亦爲聯刻石云。爲底捐軀。要志士仁人。天壤才留。真氣節。許誰同穴。看忠臣烈女。夜臺重認舊姻緣。此事蜀人鮮有知者。余以有關蜀故。特述所聞誌之。

清人有謂李文忠張目而臥。張文襄閉目而奔者。意蓋指合肥明於時勢。而不欲有爲。南皮暗於歐西政學。而妄喜創作。余謂李之知而不行。厥以年老畏難之故。張

之行而不知。則以年壯好名之故。然如西人云。躍犬勝於臥狗。則張似賢矣。

蔡公松坡於五年八月入成都。邀予入幕。未幾即以病去蜀。計在成都不過十日。余僅得一面。晤時聲嘶色暗。謂予曰。時方艱難。望諸君共勉。蜀中固大有可爲之地。至策擊力。我固甚望於君等也。予因其病狀已深。不敢多談而退。松公去蜀。係請假三月。計自八月九日去。而十月九日即病歿。日本通符三月之數。耗聞舉國震悼。蜀人以望之甚切。故悼之尤深。予代某督軍爲聯輓之云。與我同患難。更遣我以鉅艱。瞻望前途。良友可哀。宗邦尤足念。死公以共和。亦成公於不朽。眷懷大局。哲人已萎。來者當何如。

松坡在大洲驛時。蜀人多望蔡公入川主持。北軍旅長馮玉祥。前永寧道尹修承浩皆贊斯議。修并謂予曰。松坡異常廉潔。若主川事。則財政必能整理。又謂予松坡平常治事。極有條理。每遇一要事。或集僚佐籌議。或獨

自運思。思議既定。以一紙逐條列舉。即發命令行之。其動慎果斷如此。

松坡平時自奉甚薄。頗有淡泊明志之風。任滇督時。月僅支俸一百六十元。以滇省貧瘠之區。反正後不賴四川協餉而能自存者。以松公之躬行節儉。故財政得以維持也。在瀘縣時。每日僅食肉一斤。此呂次賓所親見而以告人者。

於友人處見明武宗豹房銅牌。形圓。一面刊豹形。一面刊牌之號數。及無此牌者不得入房并禁展轉授受等語。其制恰如今日軍政各機關所發之出入證。惟形約大一倍耳。古今思想之同如此。

蔡公松坡在大洲驛時。一日在途拾得一木章。上刊重慶二字。大約係商人遺失者。松坡即示所部曰。此後凡機密文件。予皆以此章爲信憑。其闊達如此。(楊保元言)

松坡在京時。事務及酬應皆甚繁。然起居嚴有定則。有

德人某講演歐戰情形。松坡每夜必往聽。手自記錄。其自備抄本。每間葉留一空白。以爲批評之用。又關於中國軍事計劃。積稿亦有十數冊。其治事求學之精勤如此。此予聞之。戴循若者。

松坡在大洲驛時。作護國叢記一篇。文甚平庸。有頌尤劣。欲爲代擬。無暇未能。茲錄其文如下。中華民國四年。前總統袁世凱叛國稱帝。國人惡之。演始與師致討。是日護國軍。錫道董率之。於年師次蜀南。與袁軍遇於納呂。血戰彌月。還軍大洲驛。蓋將修兵以圖再舉。乃未幾而桂粵應。而帝制廢。又未幾而舉國大噪。而袁氏死。而民國復矣。嗟乎袁固一世之雄也。挾蓋天之勢。以謀竊國。師武臣力。卒斃於護國軍之一擊。余與二三子軍書之暇。一葉扁舟。日遊夫茲巖之下。江山如故。興亡頓殊。詐力之不可恃。而公理之足信如此。豈非天哉。國人或以厥哀爲吾護國軍。護國軍不受。以歸之天。天不可得而名。乃以名茲巖云爾。文中字句。有甚不醇雅者。略有

改易。十之九仍舊。

浙人張耀亭。與予同事於清鄉處。語余云。昔德法之役。德人懼俄祖法。外交上務結俄人歡心。俄派員往德觀戰。德盡力周旋。務滿其意。戰事畢。俄使歸報俄皇。極頌德人之能。俄皇詰曰。德人能戰信然。然茲次戰役。毛奇大將功最偉。德胡不畀以元帥之升遷。使者答曰。是即德之所以致勝之由也。蓋毛奇功雖高。然資格尙有出其上者。德人之必欲循資按格者。不欲以躐等超升。啓軍人爭攘之漸也。言次。相與歎服。耀亭又言。日本軍人當戰爭之際。長官戰歿。則士兵亦可遞升至連排營長之職。然僅爲戰時攝行職務之便。戰役終了。仍歸本級。其補官辦法。一照平時製定次序。日德兩國陸軍之強。實原於軍紀之美。人人惟知循分盡職。無出位之希冀。而國家補職授官。亦能大公無我。有一定之程序。此真吾國所急宜仿行者也。

曾文正疏云。中國之待外洋。禮數不煩謙遜。而條理必

極分明。時爲日本款開通我之始。中國外交始失之賤。外。後失之媚外。以致失敗。類仍若能如曾公之言。交際則以禮。毋自大。交涉則據法。毋自卑。何至有今日哉。清季名士文芸閣。以才名一時。而不得志以死。文之友有王某者。輒以聯云。追思往事。感不絕於余心。同學少年。北邙過半。曹子桓有言。既痛逝者。行自念也。殷憂傷人。士固惜茲多口。文章千古。東海流傳。韓昌黎所謂動而得謗。名亦隨之。情文並茂。風格尤超。的是佳構。李眉村蘇麟遺詩。世多知者。友人龔保卿。曾得其甲寅以前手寫詩一卷。皆蘇麟遺詩所無。爲顧印伯攜去抄錄。印伯逝世。而此本迄未歸龔君。龔君示予以印伯所跋。哀爽秋太常（名昶）戊戌死難六君子之一。評點成。都楊宜治太常手寫詩。尙言及借抄事。今不知歸何所也。相與惋惜。

本日遊文殊院。借經。香嚴方丈導余登經樓。見二陳列品極妙。一爲昭勇侯楊公遇春之女公子。以其髮繡一

觀音像。約長二尺。生動如畫。一則遇春之孫楊光圻。以青絹用粉繪。一七層亭塔。約高三尺。而於每層上書金剛經全卷。字跡工整。排置妥帖。兩物均以大玻璃屏嵌入。誠希世之珍也。楊女士以髮繡像。蜀人多知其事。惟見者甚少。贈此二物於該院者。則北軍團長汪君也。綿竹楊叔驥先生。文章節義。海內共欽。予往年曾輯其遺著。與劉斐村先生詩文。訂爲劉楊合刊行世。現聞其女公子爲建祠已成。特上一聯。聯云。繼椒山再顯忠貞。大節昭垂。碧血京塵同不朽。與斐村齊流芳烈。遺編合訂。文章道德並堪欽。

民國二年秋。余既搜集楊叔驥先生遺集。校釐而爲劉楊合刊。梓行於世。惟猶以不獲見楊公佐張文襄幕時所作爲憾。且其遺集中。如八股文試帖詩等。雖有佳者。亦從割棄。尙有雅謎數十。頗有佳者。乃摘錄之。返轡爲孝子叱馭爲忠臣。射經王之邛。白狼河北音書斷。射燕無函火井。射地氣然也。一朝長星墜。竟使蜀婦整。射無

服之喪純德孔明。漁父投江。射載胥及溺。甘泉知縣射甜水令。易經大師射其稱田何。引匕首提秦王。射以刃與政。御史白簡射從臺上。彈人得錢諛墓。射禮至爲銘。退爲觸藩。射角不能進。主簿巡檢射外官。不過九品。天子萬年射九五福。一曰壽。三葉之後。女主代興。射復亂以武則天數也。一封朝奏九重天。射是愈疏也。男女拜佛射善人也。信人也。佛教慈悲。射釋止於至善。貨泉射錢若水。後世賢師吾儉。射何以示子孫。薄伐獯豸。至於太原。射已報周師入晉陽。母聞曾子殺人。射有言不信。三則疑也。皆極自然。

辛亥（清宣統三年）七月十五。蒲伯英同年。以爭川路事。與諸人同被逮於趙爾豐署。閉禁凡四十餘日。始釋歸。在禁中。與諸人日爲詩鐘。以破愁寂。諸人所作。佳者甚多。不能憶。惟憶伯英一聯。係用青黃赤白黑五字分隸一聯云。黃州赤壁東坡賦。黑塞青林李白魂。諸作獨推其渾成矣。

（完）

中國寓言

初編出版 一册三角

寓言之興。始於上古。我國則化愚爲智。而
 時人。其造寓言。其名雖有。非伊索寓言
 所能及。時未有人爲之。其成編。遂如費
 子意已之寶。本館今能用兩漢唐宋書中。
 經其真而遺其偽。費人選者。務其有餘則。誠
 爲國制。又詳加詳註。使閱者一覽了然。仿
 古書款式。精繪推訂。先成初編。續編
 出。

商務印書館
發行

桃大王因果錄

英國女士
慕恩原著
(不許轉載)(續)

閩縣林紆同譯
靜海陳家麟

第十一章

茅羅馬威忒及德蠻德道行三日。至英國。既至。易車至伯爵故邸。是日。適為禮拜四日。天朗氣清。微雲在霄。其勢似欲釀雨。英倫中四月之交。德蠻德甚樂其清和。草綠林青。野花初開。沿路作嫩黃之色。二人同車而歸。果曾與相識者。必覺此新婚之夫婦。性情已互相移易。夫則長愁。婦偏笑。悅。滋可怪也。茅羅者。年鬢弗多。尙未三十。今茲乃沈寂如老人。且額上已加皺紋。目光亦微翳。車已北趨。去家愈遠。乃近鄉。更怯一刻之間。似增一歲。野花本名蓮馨。在南為盛。迤北微寒。草色未勻。乃不類。春後夏初之候。似上帝右南而左北。南方韶光美如。豐豔之美。人北地隆寒。則病夫之枯瘠。耳願雖如是。而德蠻德之眼。初不因景物而遷。既覺微涼。遂增衣服。即微覺其疲。亦不示倦容。使茅羅增其憂。抑已而車至月台。

立止。德蠻德玉容雖淡。然尙含笑。地既荒僻。月台中。客旅無多。惟聞新伯爵來歸。而集觀者衆。頗覺擁擠。初無歡呼稱頌之聲。以老伯爵父子新喪。故不欲施以吉禮。站長出迎。引二人出站。乘馬車。夾道人多。幾不能過。而舍人已具馬車。侍於站外。站長語多北音。德蠻德初不能辨。然尙接以愉色。觀者多與二人為禮。又微微私議。伯爵之持重。夫人之美麗。德蠻德行時。不曾他願。但願其夫果使旁矚者。即知道左之人。涎其秀色者。不止一人也。此時接見之人。匪不為禮。茅羅不勝其煩。迨登車後。始噫氣。以為出困矣。車既過行。德蠻德道中作釋語。故以悅茅羅。使之輾笑。實則寸心亦頗震震。不知所謂。遺恨者。果為何祥。使在他人之前。則必伸其衷曲。願見其夫憂鬱。遂吞咽無敢少形於外。蓋此二人榮歸。似享人間之豔福。乃不知此夫婦之心。各有所憂。特不能

語之於人耳。六禮拜以前。茅羅之樂。乃同孺穉。果使無
遺恨之塵懷。則襲爵得妻。又爲千衆集觀。樂將無變。顧
胸有所梗。乃不能暢。遂其懷。卽視其美妻。容光亦退。同
凡豔矣。德蠻德精神。全注其夫。心知其以憂增。老願習
見。亦不見異。果使小別乍逢。則驚。但如不相識矣。及垂
至時。而天氣亦變。大風斗起。林木四搖。微雨隨風。涼氣
中人。且道尤華。確不平。已遙遙見其故宅。如愁人卓立
於湖邊。湖光若鏡。已射眼而來。行時。漸漸沈暝。茅羅尙
不屬目。德蠻德曰。至矣。屋宇壯麗可愛。茅羅仍如無見。
默不作語。少須。始引目視此屋。前爲平原。後倚小阜。平
原上似有花園。移時至門外。軒窗四敞。高臺入雲。下車
時。茅羅引其妻之手。而德蠻德之心。亦搖搖無定。顛掉
不已。於是家人爭出承迎。寥寥無多。有一人鬚髮蒼白。
先出。茅羅曰。爾得毋名。夏丁乎。夏丁曰。然。茅羅問時。德
蠻德聞之。尙自如。知鎮定不曾怖懾。惟夏丁答語。則聲
顛而嘶。似數夕不曾交睫者。然雖蒼白。爲年不過四十

以外。而老態隆隆。然細察其音。實中年而非耄夫。婦旣下
車。卽有女僕拜謁。卽府中之看家婦也。德蠻德旣與作
語。竟不聞茅羅與夏丁之問答。然雖不之見而已。見主
僕之顏色。想老伯爵逝世遺恨之事。夏丁必知。後來歷
舉以示主人者。卽爲是僕。旣履堂塗。壁衣甚樸。作黑色。
則黑椽木所製者。天旣沈黑。屋又陳舊。行次時。防鬼物
伏伺。隅陬二人。頗洋洋。堂塗旣盡。卽見樓級。甚寬綽。蓋
新構者。軒窗敞豁。闌楯四施。雖暮尙有餘明。旣入滋適。
然德蠻德終以堂塗爲陰黑。可怖。此時家衆爭集。爲禮
後。夫婦共坐。茅羅擁抱德蠻德親吻。似彼此同居。陰慘
之鄉。互相擁衛。以自壯者。茅羅見德蠻德唇青而體顛。
卽曰。汝今日憊矣。德蠻德欲言。乃久不出吻。少斯曰。果
憊如君言。今宜少息。俟飯時。易衣。茅羅遂過他室。室旣
寬敞。德蠻德獨臥。頗慄然。思以膽力祛之。且思新蒞府
中。卽使怖撓。亦宜矯以鎮定。勿令茅羅因己而不自寧。
且明日爲十一號。卽知遺恨之。所以然。願身爲婦人。又

不詳。其夫荷擔代其憂。德則但有堅定勿洩恐狀。而已自思此遺恨果爲何事。安知非莫須有之事。此時屋盛如響。雨點打窗如天。公助其幽慘者。遂輾轉不能成寐。乃按電鈴呼女僕易衣。女僕既入。乃易衣將下樓。赴夕餐。然距餐時尙早。至時見茅羅方與夏丁徐徐作。似聞小蠻靴之聲。語音即止。但聞茅羅曰。明日十二句鐘。在藏書樓相見。德鬱德既入。佯爲不聞。仍喜悅如故。論新宅中景物。且言吾下樓時。經先烈畫室。結構甚佳也。席間喜笑逾恆。果爲前此故人所見。則德鬱德與昔判若兩人矣。餐堂既佳。饋亦精美。德鬱德喜形於色。且談且食。似故延其暑刻。留爲長談之地。談既悠久。彼此互易其詞。用自排遣。俾畏怖之念。不由間隙而生。此時果有外人竊觀者。則決生妬念。忌此二人之享茲豔福。然二人雖健談。而夜亦愈永。覺天曉爲難。不得歸寢。而彼此皆慄慄。德鬱德鬱結莫解。幾欲失聲而哭。一吐其胸中之梗。爲快。願恐驚其夫。不敢出也。遲明天氣甚

佳。風收雨霽。似彼蒼故張其眼。觀此二人愁煩之狀者。德鬱德容色既清減。而茅羅之皺紋亦增。宵來之雨既多。而門外泥塗亦厚。故戢足不敢遽出。地既荒僻。陰寒迫人。雖已生火。然比之克甄之熱度爲遜。於是二人商略淘心滌慮之法。擬同至畫室中一觀。看家婦爲司諦。因因歷述屋中營構之美。此在他日聞且生厭。願在今日殷憂之中。轉覺其言之動聽。既入室。圖皆列祖之遺照。然人人皆挾煩憂之態。德鬱德意如此。愁容不如焚棄爲得。而司諦因則侈言靈異。謂當時失火。他室皆燬。而此屋特完。殆神靈呵護之力也。德鬱德見此遺照。勿論老壯男女。人皆掬憂於面。似天生此一姓之人。不許以有好顏面者。德鬱德略觀一徧。忽及一像。其人笑容可掬。德鬱德曰。是爲何人。司諦因曰。是人早逝。蓋以鎗自殊者。尙未及成丁之日。成丁之日。必告以祖先遺恨。則萬不能更爲此狀矣。此時茅羅在旁聞之。肅然而德鬱德尤極凜凜。乃迴顧茅羅。知一聞遺恨之事。則決喪

敗其容。萬不更笑矣。德蠻德心緒潮湧。即託言首疾。將出。且曰。司諦因別有家事。刻天已晴。穩可以出行矣。茅羅心亦弗憚。即曰。出行良佳。而司諦因欲留。而二人已出。各以爲疏暢。蓋歷觀畫中之相似。遺恨爲極。兇殘之事故。列祖之容。一一均無歡意。即茅羅之笑容。亦已盡斂無餘。幸是日天氣佳。然尙微涼。德蠻德衣單而絳頰之紅亦微退。茅羅微語德蠻德曰。爾玉貌莊麗。類皇后也。語雖近戲。而貌甚肅。於是徐行於屋中。忽聞鐘動。德蠻德引茅羅之襟曰。汝聽之。此爲幾點矣。茅羅曰。鐘十一敲矣。既轉牆隅。則大湖臨其前。爲陽光所燭。波紋如縷。德蠻德曰。此湖極平。何爲老人沈淹於此。茅羅曰。此名山湖。平日非險。然山水一來。則深不可測。二人同行。水次見微漪細皺。如以笑。鑿迎此。二人茅羅曰。吾今日臨湖。不期思我世父。德蠻德淚下如雨。德蠻德與老伯爵本未相見。但積日憂鬱。思欲一哭。以洩其胸中之梗塞。故趁此時機。而發。少須哭止。更視湖上。均花樹中。

有溫室養花園。丁數輩。祇謂主人主婦。德蠻德雖在無聊之中。強支精神。用自排遣。然十二點已垂。及荷一聞遺恨之事。不知其兇。爲何狀。似此一句鐘之間。息息含危機在內也。茅羅則寧靜如恆。亦不觀表。已而言曰。吾須入室矣。德蠻德大震。亦知此一人也將增無窮煩惱。而又不能語及婦人。此尤可怖者。茅羅神色亦變。然目光中似含無數情絲。愛憐。德蠻德亦恨其不能以此隱事奉白。德蠻德曰。吾亦微倦。且同入。於是復過堂塗。已聞樓上鐘聲動。十二響。德蠻德如死囚。久拘已至臨刑之日。每一鐘。而心如受一刀。十二鐘已受十二刃矣。茅羅迴身抱德蠻德。與之親吻。而德蠻德則堅執茅羅之手。冷而不顫。然尙強笑。力進藏書樓。力闢其扉。且加鑰。德蠻德對立門外。心膽欲僵。爲生平未有之慄懼。已而徐步歸房。經畫室之次。亦不更顧。遂鑰其扉。且哭且。此時似有黑影中梗。此夫婦二人也。此時德蠻德本欲待其夫出時。略得大概。願家法所遺其事。甚祕。即同。

命之人不能告也。方茅羅入時，夏丁立下其鎖。茅羅防見怪於其妻，心頗不欲，顧又慮梗其家法，因聽夏丁之所爲。迨既入室，屋作長方形，惟少低，壁衣用黑椽爲之。直接承塵以上，四壁咸列書架，皮書無數，四嚮有窗，窗門甚窄，窗皆下垂，而陽光尙得內射，樓心亦頗明敞。夏丁見茅羅之意似不欲下此窗，卽曰：必得此窗，庶不爲所窺。夏丁語次，卽揭一窗，下望卽爲大湖，左有小山，弩出山，跌直趨湖上，光景幽遠，決無人直至樓外竊聽者。夏丁曰：伯爵聽之，奴子不知主人能解吾家故事否？茅羅曰：吾固弗聞，然分宜聞之語時甚遲緩，且曰：趣言之。用釋吾一往之疑團。夏丁立於圖畫之次，言曰：此圖爲第一代之伯爵諱約翰，所謂遺恨者卽肇自此始。祖之躬，茅羅視此象亦似躬抱隱憂者。畫格中本有機關，夏丁卽以手轉其軸，茅羅方怪駭間，關軸一轉，畫圖亦轉。圖後現一黑洞，夏丁手顛不止，洞旁有燈籠，夏丁然燭其中，光熒熒然。茅羅大駭，視其中似有石級，向下而趨。

階蓋鑿石而成，不加磨琢。二人沿階而下，久之垂及盡頭之處。夏丁曰：此爲湖底矣。語音甚低，幾不能辨。茅羅曰：此爲何地？吾輩宜常來耶？或每年宜至幾次？夏丁曰：每年一次，必在四月十一號。茅羅噫氣自思，吾心釋矣。想此遺恨之事，決非鬼物能爲，戾者也。方其未來則躊躇不知所措，及至今日，乃知爲地洞中窟藏之物，非能噬人者。時地道愈行愈窄，愈低，然須俯躬而行。道至見鐵門，夏丁舉燈見門旁有鑿鑰匙卽在其中，以匙啓關。後尙迴顧，有無家衆隨入。茅羅見夏丁額上汗出如濯，初不因地底陰寒而泯其熱氣。鑰匙之製甚精，爲時至緩，鐵門始開，其聲砰然。茅羅驟入，顧視其中爲圓頂之屋，長而且低，微燈不能遠燭。夏丁卽洞中取殘蠟，然之。牆上陳陳皆置燭奴，遂以次盡點，見牆刻長書，讀之初不了了，則迴首四矚，忽爾大驚，卻退門次，呼上帝不已。蓋燭雖未明，而茅羅之首已暈。夏丁力進而抱持之，言曰：伯爵勿驚，此皆能動者。茅羅曰：此爲何物？夏丁面無

人色。願聲言曰。此卽伯爵家。四百年來之遺恨也。爲吾家之世仇。仇爲苦路登。在四百年爲大仇。當遊牧時代。吾家牧羊。苦路登來奪。彼此遂互奪而互鬪。載在史冊。伯爵應了。知之。然吾家一姓。亦頗能忍苦而耐戰。然苦路登一姓。蕃息此間。橫暴無倫。聞者咸爲播舌。卽平時禱告者。於具文外。尙曰。願上天拔吾全家。勿受苦路登之殘虐。苦路登旣雄長是間。而吾先烈亦不之讓。於是互相勝敗。久之。吾家人偶出。必有護衛之人。非是則必見擄於敵。一日。我伯爵以所部行獵。歸時。遇苦路登伯爵於途。次敵之羽翼三倍於吾家之老伯爵。遂見禽於敵。及其弟約翰。約翰之年十六耳。苦路登乃以極刑處吾伯爵。令約翰旁觀。慘虐至於六日。始畢命。約翰於是夕逃歸。遂襲爵。爲年極老。卽指牆隅木形。凡刻目。斷臂。剝股之慘狀。一一宛肖。以示後人。茅羅聞言。不卽答。卽以手翳燈光。細觀木形。謂夏丁曰。此卽先祖約翰所留。以示我者。歎夏丁曰。然此爲約翰伯爵留。此示其雲。

初俾勿忘先祖之仇者。語後。茅羅復諦視屋中。陳陳皆老伯爵慘死之狀。厥狀至肖。夫以物居地底。陽光弗燭。塵土弗侵。而衣服皆古製。亦不蠹蝕。似有陰靈守護者。果入是中。卽膽力雄偉者。亦覺震驚。况茅羅在弱。此狀繪入腦中。雖魂夢中。亦不能驅遣矣。茅羅曰。此物胡不早毀。何以遺留至今。使人怖慄。夏丁曰。伯爵唯先烈。忠後嗣。忘仇。故繪其遺事於壁間。用誌其痛。言次。卽指牆上之書。茅羅讀之。其文曰。汝輩後昆。宜取苦路登之伯爵。亦如是。加以殊刑。方成爲孝。否則。皇天后土。將誅殛爾身。其言續續。皆如是。其下尤言。每一代中。但語及三人。其一則承祧之伯爵。及其長子。與其得力之綱紀。且每代家子及丁之時。必每年四月十一日。引其至此。一觀。使慄慄之憤。箝其腦際。令之復仇。使永永不忘先祖之慘禍。茅羅觀訖。方知遺恨所貽。雖歷年四百。未之敢忘。卽世遠年湮。無從報復。而心中仍躍躍以不復仇爲梗。茅羅本非勇健之人。至此亦微憤。見夏丁頗失色。卽

問曰。此外尙有何事。夏丁曰。今日之事畢矣。茅羅曰。吾可出乎。夏待明年至此。於是夏丁鑰其扉。乃徐徐自地

已盈盈立於其前。此時易衣。着所心愛之服。以笑語來迎。茅羅自念。惟明年此日才入地洞。今茲尙無事。可以自營己事也。

(未完)



雲破月來緣 林紓 二卷 五角

書中敘一盲人。驟患目疾而醫。醫後遇奇事。其名其妙。且與與生。既而得名醫療治。重睹天日。此雲破月來所以名也。又其人妻美。婦有心疾。不能記憶前事。愛情苦無所施。富人乃不惜跋涉六千里。往詢究竟。於一俄國流犯。幾經險阻。卒能得美滿結果。先疑後明。亦所謂雲破月來也。情節之奇。在林譯小說中。亦為上乘。

商務印書館發行

重臣傾國記

英威連勃格
克司原著

(不許轉載)

武進趙尊嶽譯

譯餘賸語

吾譯威連氏之書。可第四部矣。其一志載官中糖茨之跡。更奸臣把持王位之隱。吾則竄取名之玉樓慘語。其二志載英國之奇案。謂奸惡之徒。以印度毒虺。陷人死地。無意間復有貞操之女。爲事內關鍵。案情一白。受禍逃死之人。竟與賊女通昏矣。吾卽其意。名燭影蛇痕。其三亦一英國偵探之書。布張幻跡。玄之又玄。案發偵探。陰謀卽及偵探之膩友。幸得仗義之人。晝夜尋索。始于末數頁間。破前此七萬言不經之疑陣。則署曰玄局錄。此其四也。復爲國家重臣之事。有一陸軍之總長。與祕書朋比。圖奸祕書。卽坐以要挾。總長復有女公子。斡旋其間。茹辛食苦。至以身許一漠然不愛之人。拯阿翁於萬險。行文伏線。似較前書勝也。威連爲英國邇來之文家。人猶健在一書。

風行。立意必新警。脫人窠臼。溯西洋說部諸家。恆各擅其事。司各德傳歷史之風神。科南達利。專假福爾摩斯之事跡。外此亦稍述中葉陳跡。師承歐文。哈葛德。專言男女愛情。數十冊如出一轍。橡湖一卷。括畢生之腦力。狄更司主改良社會。則字字褒貶。及於流俗。法仲馬言情。驚俄挾英爽之概。美國歐文。振奇異俗。憑弔唏噓。輒以天方大食之故宮。用資談助。鄔法洛則言情。霍桑志怪。俄之托爾斯泰。則以淡泊之風。矜農憫苦。凡茲經緯。各不相涉。獨威連氏翰匠心之巧。淹百家之學。鑄政治情愛偵探於一爐。言外之意。尤針砭叔季。奇慨江河。照燭人心。如溫家之犀。特有韻之文。遜莎士比一着耳。就中情事泛濫。正不必加以條舉。閱書之人。隨處會心可也。歐戰方酣。而氏方掀髯擒煙斗。於濃煙沈霧之間。擬戰場情事。月

必有書。顧文家之筆。一易途徑。滿紙鋪陳。均行營打陣之事。朗麗卑茶之言。後且日少。則此書不可不急加譯述。溯客年展卷。漸以人事擱置。茲承朋輩迫促。卽以兩窗。完成其事。新春融暖。游蹤遄程。且復與氏書小別。譯餘賸語。志傾倒之忱。亦示氏學之真注。百通也。不謫此萬里外。素不謀面之學人。此時亦頗輔發熱否。一笑。民國紀元七年三月中。趙尊嶽叔雍父志于高梧軒中。

第一章 爪牙

有一日。意大利之勳爵忽以意語詔英國之書記曰。此事至隱。萬一洩漏。吾滋不便。言時絕輕。似懼人屬耳。英國書記則立申答辭曰。寶星請以是見屬。吾殊圖慎。實則洩者。彼輩亦徒自損其令譽。勳爵復曰。此中利益果何若。書記曰。事成以十萬法佛奉饋。核之英幣。可四千鎊。下星期一立即撥付。勳爵此時似樂曰。吾親愛之安格魯。若得何分。書記曰。此則吾預約之數。不能增損。勳

爵曰。果此。彼得萬金。且供吾軍服矣。書記曰。然。天下能匠之製軍服。迅速無藝。勳爵復引申曰。革鞵何如。曾否列入條約。書記曰。寶星寧忘英國以黃昏造鞵。遺之兵士。此則德貨。堅美逾恆。勳爵首肯曰。吾亦滋信其爲人。此總長之書記復曰。英人太誠。吾乃無所可得。言時微哂。哂中却挾鄙態。面其勳爵。意大利御前大臣陸軍總長西那克米羅馬利尼。寶星勳爵身量絕高。神宇峻逸。年齒已過六十。衣飾猶整。潔髮色如銀。銳氣尤蘊。英年之健。卒小鬚。雙分作燕尾之式。亦已純白。目光炯炯。內似蘊智。質言之。年事雖豐。毅力猶壯。雅稱軍人之身分。言時面窗。縱目草場。愛女正揮送網球。瞬無聲息。安格魯鮑撒利則自羅馬從行。直迄此間。蘭克斯利歇埃方吾書。開卷之秋。力懇主人。徇德國兵工條約。博得巨賄。勳爵身世至奇。初非久膺機要。工業界中。反博盛譽。宅心既聰。兼善自營。陞途遂敏。擢爲大臣。御前供奉。寶星亦徐徐羅趨胸次。雖不久官。宦途之學。彌謫。貌爲

誠實。遇人謙恭。不以位分之榮顯。壓僚屬。僚屬亦漸漸引。領政治財政之權。遂隸掌握。安格魯鮑撒利忒列部中丞。參資格已深。十年來濡潤沾盈。積蓄無數。二人者情性既同。自利之私亦等。互通聲氣。馬利尼更以馭獸之道。馴服臣從。廣蓄牙爪。刺微索隱。一有弋獲。即伏殺機。孟德加洛。往事可證。外史氏曰。意大利政黨萬千。互爲傾陷。能如勳爵。綜操萬機。本至不易。而侍從書記。尤治主人心理。能於簽字特權之外。謀生餘利。眉梢眼角。咸置員盤。鎊價漲落。似財政之統計。瞋目可索。實則意大利之重臣。攬財至易。位一通顯。靡不乘斂。上抑辱王。下弛綱紀。私邸崢嶸。羅馬巴利。咸有別業。如宮殿。勳爵善方言。能操客邦之語。純熟如祖國。談鋒絕健。遇人適得其當。福祿命訂律。至聘爲專家之顧問。安格魯魯身隸兵籍。級晉中將。面色黧黑。雖侍勳爵。中心深滋勿悅。似俊才卓逸。不受羈勒。一朝荷陟升階。直可空國家之倉廩。入諸囊橐。今既自屈。則以口舌之功。左右勳爵。圖爲

私利。茲時眉攢額斂。正有財源趨入。私壑特稍。要挾。平多少耳。勳爵臨窗自遣。身後之人。沈思深謀。兩兩對照。如一圖畫。書記須臾始曰。此着至佳。即折扣已豐。軼常數。德人圖約。乃不吝費。勳爵聞語。欠伸。脣喻無語。中懷。輒。亦知此約一成。宗邦必不獲倖。願天下以黃光燦爛之金錢。惑人心腑。不見動者。斯真君子矣。矧條約於軍需儲糗。着着關係。禍害之烈。可至折兵。而此御前大臣。以產業遍大陸。羅馬有私邸。福祿命有別墅。亞森蘋果場。結實纍纍。卽斯時避暑英倫。所費至鉅。苟無賂贈。安得自持。而凡人血氣不泯。會內欲爭持之。秋。軀幹每每外寄。聊圖遣適。勳爵目光瀏覽。正及愛兒。卽藉纖指。送球。排除。懷。懷。老人愛女。視等神明。此時於邑。勿怡。尤愛天真。遺懷。老。唱。勳爵遂吁一吁。座後書記竟悟其惜。曰。寶星或以十萬法郎爲款。昨宵人至。克立其。吾已再四商酌。更審二萬。未獲實報。此人尤非明。曷得答不行。今日來此。晉謁。吾則力加阻止。勳爵曰。若謀至。威。能

却是輩遠者。惟力之視。吾畏庸人直等禽獸。書記本面。火爐。聞語微仰。適對巨燧。驟然遂有笑容。一手入藏煙之袋。取埃及紙烟。烟燃。復出紙捲一小事。曰。下走竭誠。並欲易法幣為德馬克。竟不見許。此時祇俟鈞裁簽字。言次。紙捲已平鋪書案。勳爵親約。心似復震。容色儘矯。溫存眉端。眼角已含肅殺。忽迴首。迅聲曰。此賤售之條約。徒苦吾小百姓耳。勳爵名位遠軼羣倫。此時憤懣。不期以小百姓自隱。書記曰。條約至祕。折扣亦重。工廠水利。咸有干係。直迄司法之大臣。勳爵曰。吾亦諳之初圖。

善着終趨敗滅。書記曰。情節較重。自難獨裁。吾兵竄器劣。安得不自聊其生。勳爵曰。國人肯犧牲權名耶。吾却勿信。書記曰。下走則熟諳遠勝寶星。天下惟半開智識之國民。人自圖權。始暨國家。於巨險言時。持烟之手。復持小鬚。似示胸中之籌畫。萬全無匹。勳爵曰。若意樂矣。吾謂或始終兩件。又曰。星期一。即撥款存儲。確否。書記領首。勳爵遂出筆。簽字卷端。筆畫潦草。不為他人所識。筆動意大利十五聯隊之軍服革鞵備矣。

(未完)

商務印書館	
<h3>伊索寓言</h3> <p>林紓譯 一册 三角</p> <p>是書藉草木鳥獸問答之言。描寫人情世態。使人知所勸懲。譯筆雋雅。附加案語。旨深詞象。讀之有引人入勝之樂。</p>	<h3>伊索寓言演義</h3> <p>孫毓修編 一册 三角</p> <p>是編按照伊索寓言。逐篇著成演義。出書以來。早承購者歡迎。全書一百三十餘則。並附插畫百幅。</p>
商務印書館	

小說攷證卷七 (禁止轉載) (續)

諸暨蔣瑞藻孟潔輯

鳳雙飛弟一百三十七

陽湖程憲英。著。有北窗吟稿。家貧。爲女塾師。曾作鳳雙飛彈詞。才氣橫溢。紙貴一時。其所爲詩。純乎閩世之言。亦非尋常閩秀所能。小說界中有此人。亦佳話也。自題鳳雙飛後。寄楊香晚云。半生心跡向誰論。願借霜毫說與君。未必笑啼皆中節。敢言怒罵亦成文。驚天事業三秋夢。動地悲歡一片雲。開卷但供知己玩。任教俗輩耳無聞。有感云。道旁築室半經年。買得良材亦枉然。非爲崎嶇愁蜀道。已從變幻識桑田。要馴餓虎須成佛。不煉黃金漫學仙。辛苦工師倍惆悵。夕陽風雨聽啼鶯。春日過湯氏園有感云。桃李新花發舊枝。柳條長日挂游絲。月明風細黃昏景。輸與眠香蚊蚋知。(缺名筆記)

鸚鵡媒弟一百三十八

振齋先生記僧尼匹偶事。此吾鄉近日一大佳話。不可

不全錄之。其文曰。張善。桐城人。父文田。備耕餬口。生子二。善居次。兄某。長善二歲。善四歲時。桐城被水。佃田淹沒。無以爲生。文田挈妻子。赴來安墾種山地。數年後。夫婦相繼沒。時善八歲。與其兄俱幼稚無依。不能自活。乃相與偕逃。信步行。去住無定所。一日。坐石磴假寐。及醒。失兄所在。徧覓無蹤。由是孤子一身。往往誤入僻逕。或就山窟中止宿。見虎狼足跡滿地。則駭然以懼。遇水阻。莫測淺深。適有木棒橫地上。藉得探水以渡。則忻然以喜。八歲兒徒步遠行。膽怯腹枵。困憊日甚。道光丁酉八月十七日晚。行至滁州東廂廟門首。臥地不起。廟爲三儀閣。老僧智慧。樂善好施。有餘蓄。輒賑貧乏。是日早起。開門瞥見。呼之不應。撫之奄奄一息。亟抱入廟。以薑湯類灌之。半日方醒。詢明來歷。知其幼弱無家。憐之。俾削髮爲徒。孫圓來之徒。命名榮發。恩養有加焉。逾年。僧挈

其徒移住城中龍興寺。命榮發從師讀書識字。爲日後諷誦經卷計。及入塾。穎悟勝儔輩。師喜教之。一如教羣弟子。不以其爲僧異也。歲壬寅。張善年十三歲。時余奉檄至滌。假館龍興寺之慧照堂。每夜輒聞僧舍讀書聲。異之。詢知爲寺中小沙彌。晚歸自塾。而溫習舊業者。亟召之來。試以對句。應聲而答。語甚工。出題命作小講。文理明順。僧舍內外黏壁大字。皆其所書。頗有筆力。余惜其以有造之質。而淪於緇流也。商諸智慧。以爲余義子。卽蓄髮攜之歸。延師課讀。於今八載。時當授室。適余友合肥王君統泉。言其中表壽州孫培元。學博。有養女及笄。願爲執柯。遂酌給財產。於己酉冬月。出贅於孫氏之門。顧事以巧。而見奇。人無獨而有偶。彼孫女之遭際。則又有可述者。孫女父某。鄉居務農。女八歲失恃。繼母虐遇之。至不能相容。棄諸尼庵。削髮爲尼。孫氏固淮北望族。其大家巨室。俱在城內。不知鄉間遠族。有棄女之事。培元亦世居壽城。夙敦族誼。聞之惻然。出資贖女歸。恩

養於家。蓄髮待字數年矣。王君育泉爲之擇配。遂以歸張。此不奇於兩家僧尼之還俗。而奇於王君之適爲撮合也。因書其事以記之。北平史積新書於合肥旅寓。予按張善後改名允慶。人甚醇謹。入壽州籍。補博士弟子員。近楊小坡茂才。原本此記。衍成鸚鵡媒傳奇二十四折。善得此。可以傳矣。(蕉窗隨錄)

元寶媒第一百二十九

周冰持。名汝廉。天分絕人。傲睨軒冕。所著傳奇數十種。如元寶媒。尤膾炙人口。范武功爲之序云。攷元寶之稱。晉高祖詔鑄錢。以天福元寶爲文。宋太宗又御書淳化元寶。作眞行草三體行世。此錢之以元寶名也。至元世祖時。從楊湜言。乃以庫銀爲元寶。每銀五十兩。易絲鈔千兩。則銀之以元寶名。元時始也。中云。窮士持三寸弱管。當桂薪瓊粒時。求入首陽餓李。且不可得。縱使有博施利物心。猶足不能行。而賣燈藥。誰能信之。今傳中所載乞兒。其至窮無告。更甚窮士。乃能衷多益寡。援人於

草莽之中。濟人於顛危之際。雖古俠烈丈夫。不過如是。彼挂金鎗。持牙籌。錙銖自守者。又何能與之頡頏哉。後云。乞兒豪俠事。皆未獲。嘗金時所爲。獨不傳。既富後舉。勤如何。得毋不事生產。原屬貧人常態。一擁高資。便不能復歌渭城邪。戲語典雅。武功名績。著有四香樓詩詞。

(青燈軒快談)

周冰持。華亭人。名稚廉。賦性穎敏。下筆千言。才名藉甚。嘗游浙。值文會。題爲浙江潮賦。冰持展紙疾書。頃刻立就。合坐愕眙。明日物色之。已望帆行矣。其清狂辟俗如此。王文恭公其舅氏也。欲繩以禮法。攜之入京。一夕。臺省諸公畢集。咸願一識周郎。詎冰持出。踞高坐。引刀割肉。旁若無人。衆皆目爲狂士。年二十九卒。相傳其父釜山先生。嘗假寐。夢其弟子夏存古突入。少選而冰持生。人遂謂存古再世。故宿根穎悟如是也。或謂自來忠魂義魄。不輕降生。釜山夢竟模糊。豈容以謔南冠長嘯。不辭刀鋸之國殤邪。冰持所著有容居堂詩詞及四六文。

今詢之故家。亡有知者。又箸曲三種。爲元寶媒。雙忠廟。珊瑚玦。當時曾刊版行世。唯未久。板本卽爲揚州書賈售去。今顧曲家亦不復能舉其名矣。(娛談室隨筆)

諧鐸第一百四十

予嘗言文章之美者。必遭物議。此語固非虛也。吳郡沈桐威諧鐸一書。膾炙人口。聊齋志異以外。罕有匹者。內載討貓檄一篇。語帶譏諷。時撫軍好佛。因之有構飛語者。朱石君先生時官安徽巡撫。欲劾之。桐威上書自呈。筆墨飛舞。石君先生憐其才。事竟釋。今錄其書云。鳳吳下阿蒙。蘆中窮士。幸一丁之初識。笑二酉之難窺。家少曹倉。長訛亥豕。腹無邊笥。學注蟲魚。慕辨稻之清才。幼慚左癖。羨食瓜之徵事。長愧書淫。偶拾齊人炙輶之遺。妄附虞卿著書之事。晨編夕寫。塗欲成鴉。東撮西鈔。祭還類。蘇學士香花供佛。補錄傳人。淮南王雞犬皆仙。文探寶笈。夢迷鄭鹿。稍參太卜之書。鬼嘯阮琴。用輔睽車之志。以至賣柑種樹。盡被搜羅。相馬捕鹿。亦資談助。

信成毛穎。中書君元屬寓言。賦本子虛。亡是公何開實。錦。糝秋水馬蹄之義。託雪泥鴻爪之詞。敢希舌可生蓮。差信胸堪成竹。方謂客嘲賓戲。古人一度詼諧。幾忘馬磨牛衣。雜說難登著作。享千金之敝帚。玷五夜之寒甍。今蒙鈞閣垂詢。琴堂傳命。始悟雕蟲小技。多亦奚為。捫龜高談。戲終無益。華國唯文章是寶。立言以性道為宗。陶令閒情。不入梁樓之選。魏家穢史。難參魯壁之經。小慧即咩道之媒。大言實欺人之習。乃大人不加譴責。反賜栽培。想因采及芻蕘。亟欲裁其狂簡。曩謁小程夫子。許參立雪之班。今望大宋門牆。願傳披香之席。雖雲泥

勢隔。附驥無緣。而風雅道存。登龍有路。昌黎伯枯生館下。皇甫盡得其真詮。廬陵公持節寰中。劉幾自裁其偽體。金能躍冶。不棄塗間。桐可為琴。終收爨下。說菩提法。沛甘露于犁舌獄中。開理學門。沐春風于傳心座上。自愧半生精力。誤盡浮華。反幸數卷蕪詞。得邀提命。從此悔其少作。不再續搜神志怪之書。還期知所折衷。庶無負振贖啓蒙之訓。書上石君先生讀之。拍案叫絕云。

(青燈軒快談)

小說攷證卷七終

本社接新嘉坡曾君師元來信謂本誌三號小說攷證紅樓夢條所引倩霞事迹夜譚隨錄中言之甚詳係取精忠建藩閩嶠時事隨園新齊諧似亦論及應為加入等語特附誌於此 記者識

觀象叢報

吾國臺官於曆象之學向持秘密主義所囑
 時人子弟官宿其業者也本臺力矯前弊凡
 有所得願與當世天學巨子共討論之且研
 求象數參究天人淺之可以破除社會一切
 之迷信深之可以養成入羣超逸之遐思爲
 普通專門各教育樹其基礎亦救時之一術
 也爰特創辦本報備載關於天文曆數氣象
 磁力地震各譯著及報告月刊一册約六萬
 言材料豐富印訂精良刊行已滿三周期現
 仍廣續出版除詳由教育部咨行各省通飭
 所屬各學校一體購閱外有願定購及承銷
 者請速通函本臺接洽可也報費先繳空函
 訂閱恕不答復凡可通匯兌之處一律收用
 現銀不得以郵票作抵

價目

每册二角五分預定半年六
 册一元四角全年十二册二
 元五角郵費每册京城二分
 各省三分外國六分

總發行所

北京崇文門內泡子河中央
 觀象臺

分售處

北京 商務印書館
 中華書局

東交(2)

農商公報

本報分政事、報告、著譯、選載、四門、酌仿公報之體、兼備
 雜誌之長、爲公布文告之機關、發展實業之導綫、編刊
 將及四載、頗受各界歡迎、材料益求豐富、選述更切實
 用、以期國人樂於購閱、咸手一編、藉收提倡實業、開
 新知之效、凡願定購者、請即投函北京農商部農商公
 報編輯處接洽可也

閱報利益

- 一、本報材料、或爲學藝之著述、或本實地之調查、閱本報者、可以知全國實業狀況。
- 二、本報廣告最多、效力亦最大、華僑營業廣告、或商業廣告、概按半價核收。
- 三、凡有投稿本報、一經登載、均酬贈本報、以材料之豐富、定酬報之多寡。

廣告價目		報定價目	
頁數	價目	零售	全年
兩面頁	二十元	每册一元	十二册
一面頁	十元	每册大洋三角	十二册
四分之一	四元	每册大洋一角八分	十二册
每月一期	六元	每册大洋一角二分	十二册
半年六期	三十元		
全年十二期	五十五元		
	一百元		
	三十元		

東交(4)

之雜誌界
明星

青年進步

注意 注意
進步雜誌之進步

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舊刊「進步」「青年」二雜誌。助國家之改良。促社會之進化。頗蒙海內外不棄。歡迎贊許。推為雜誌界之明星。茲以增廣篇幅。統一辦法起見。將兩雜誌合併。定名曰「青年進步」。現已出版。內容為：道德、倫理、政治、實業、科學、教育、衛生、社交、慈善事業、改良風俗等。旁及文苑、筆記、小說、時事等類。豐富精詳。洵為吾國唯一之出版物。年出十期。定價大洋一元五角。零售每期二角。

▲上海崑山花園四號青年會全國協會書報發行所啓



內 外 時 報



歐洲各國國語勢力消長攷

盤庵譯

當上古時代。西方諸國國語中最古勢力者。厥惟亞敘利亞語。此亞敘利亞語。在紀元前二千年頃。殆有風靡一時之概。自今日之猶夫拉台斯河沿岸始。迄尼羅河沿岸止。凡該處人民所有外交以及通商。苟非用亞敘利亞國語。即窒礙不通。其勢力之大。可概見矣。

自是約閱千年以後。乃有印度歐羅巴語系之希臘語。代亞敘利亞語而稱霸一時。考希臘語之得占勢力。厥因有二。一因文明之發達。一因移民之關係。即文明之傳布愈遠。其語亦隨之而遠。移民之界限愈廣。其語亦隨之而廣也。故在是時。希臘語之勢力。獨出亞敘利亞語之上。然考當日希臘之立國。殊覺奇妙。試披地圖觀之。可見其最有勢力之土地。厥惟島嶼。國之由成。即為無數小島之集合。希臘人漸次蔓延。希臘語亦漸次推行。界域遂以廣遠。迨亞歷山大大帝兵力所至。希臘語遠播於東方。地中海沿岸諸國。解希臘語者甚多。直至羅馬全盛

時代。人猶有行用此國語者。然則亞敘利亞以後之國語。惟希臘語為最有勢力矣。

希臘語盛極而衰。東方亞拉伯語之勢力。代之而起。夫亞拉伯三字。今日吾人之心目中。非與印度同視。有不屑掛齒者乎。不知亞拉伯語之文明。為時獨早。歐洲人之種種知識。考其淵源。得自亞拉伯者不少。重以人種之活潑。其文明之傳播。東以印度為境。西至歐洲各地。既若是其遼闊。則其言語之勢力。自必隨文明以俱進。故希臘以後。國語之最有勢力者。舍亞拉伯外。吾不知其他也。

自是而還。西方之臘丁語。厥然而興。蓋羅馬之文明。皆因希臘語而播其種。今因臘丁語而開花結實矣。當日臘丁語之勢力。風靡世界。而考其源。果何由而至此。則因羅馬帝國。在古時為龐然大國。其宗教之勢力。非常偉大。於是其國語之勢力。乃由宗教而政治。由政治而社會。漸推漸廣。積有最堅固之基礎。凌駕各國國語而上之。加以當時學術上之用語。以

及著書立說。亦莫不一以臘丁語爲歸。故臘丁語除爲普通社會語外。又通行於學者社會間。即時至今日。吾輩每修一種專門之學。且有以不識臘丁語爲遺憾者。然則當時之勢力。可想見矣。試觀一六四四年。即十七世紀下半葉之初。締結米爾斯坦之條約時。猶必欲用臘丁語而不欲用他國語者。其勢力之久遠弗替。尤非前者亞敘利亞語希臘語與亞拉伯語。可得而望其項背焉。

自十七世紀下半葉之末。歐洲形勢大變。法蘭西人雖亦爲臘丁人種。乃首先棄臘丁語。而於一切條約等公牘文字。悉用法蘭西語。如一六九七年。在利斯克威克。法與英荷蘭西班牙所訂之條約。竟不用臘丁文而用法蘭西文。其一例也。當此之時。臘丁語之殘廢。尙保存於宗教寺院及學者著作之間。然凡外交等一切。漸已悉用法蘭西語。法蘭西語之勢力。較之日上。臘丁語不能與之爭鋒而上之矣。詳考其間之變遷。雖西班牙語。曾有一度占勢力之時。然就正統論。臘丁語者。不可不推法蘭西語。

路易十四以後。法蘭西語之勢力大盛。已充分有世界語之概。不唯用於法蘭西本國。即國外亦非常通行。其鄰方之德國。幾至被法蘭西所壓倒。證諸一七四六年。在柏林大學院之決議云。「自今以後。所有論文。必易臘丁語爲法蘭西語。因今日學士社會與貴族社會之言語。已全爲法蘭西語也。然則以法蘭西語

作論文。則讀者必多。」云云。可知法蘭西語在德國之勢力矣。試遊德國之各宮殿。其屬於宮殿之圖書館。留有當時之書籍。無一非法蘭西語。而弗特立克大帝之歷史。法蘭西語記之。是故當時法蘭西人。於其國語。不但誇爲世界之言語。且有舉全歐羅巴而悉降於法蘭西語之旗下。法人薄爾台爾之言曰。「歐羅巴言語中。惟法蘭西語爲最普通。以其最適於會話故也。」據人蓋推亦曰。「今惟法蘭西語。最占有勢力之地位。無論何人。不敢以爲非。誠以其言語。日益發達。既爲宮廷之言語。又爲世界之言語故也。」雖是以觀。法蘭西語在當時。實風靡德國可知矣。此爲十八世紀時事也。迨夫十九世紀之初。則法蘭西語之勢力。漸就衰弱。而不克保其舊矣。蓋此時各國「民族的國魂主義」Nationalism 勃然崛起。各欲推廣其自國之國語。而對於外語。非常排斥。德國之法蘭西語。亦大受打擊。其勢力不得不因之而日替矣。

自是而後。最有勢力之國語。不止一國。因各國既皆欲發達其國語。於是一二最大之國。互相競爭。結果遂各不相就。一時並行。如德語俄語暨英語是也。次之。則有意大利語及西班牙語等。今請先言意大利語。

意大利語。自十八世紀之末爲始。約百年之間。亦頗有勢力。考其原因。意大利於阿非利加一面。得有殖民地。極力推廣其國語故也。蓋自一八六一年。意大利國內統一以來。既有發展

於國外之力。是故國外之用意大利語者甚多。惟對無風靡世界全體之勢力。則以意大利之國勢。在於今日。須伺四國強鄰國之鼻息以動。次之與各國無商務之關係。種種商業上。未聞有需用意大利語者。三則就學者社會言。學意大利語以求新知者。亦甚寥寥。實則意大利之學術。頗有他國所不逮者。其雜誌之精彩。亦較他國為著。意大利語。亦頗具可學之價值焉。西班牙語。視意大利語之勢力稍廣。今世星之用西班牙語者。人數較意大利為遠多。當十九世紀之初終百年間。勢力又較前增有三分之二。所以然者。因西班牙於阿非利加及阿美利加等處。有極大之殖民地故也。即在東洋一面。菲律賓之主權。已移於美利堅人之手。而西班牙語。仍頗得勢力。惟各殖民地。本各有其慣用之土語。斷不能悉以西班牙語易之。而勉強其所不願者。此西班牙語國外之勢力。所為究同於尋常末也。

次以德意志語與法蘭西語。對照而比較之。德意志語於十八世紀之終。用者計有三千三百萬人。而其時用法蘭西語者。亦有三千二百萬人。二國之勢力。不相上下。自後百年。至十九世紀末。德國則一躍而增二倍。操德語者三千二百萬變為七千五百萬。法國則因人口未增。三千一百萬之數。依然如故。於是兩兩相較。而勢力乃大異矣。然法蘭西國內之人口。雖未見增。而由國內移殖於國外者。則其人甚多。故一而於國語之勢力。雖極不振。而殖民地則年年增加。如在亞細亞之安南地

方。足有七十萬平方杆之領地。即就阿非利加一隅論。亦有四百七十萬平方杆之領地。此外於南洋歐羅巴附近。亦有領地甚大。故國外之勢力。亦未可侮焉。惟德國於百年之間。依其國民之努力。於南北兩美洲以及南洋各處。亦推廣其領土甚廣。且波小亞細亞而依據格達脫鐵道問題之發生。以德語與領土並擴。於是其國語之勢力。遂遠駕法蘭西語之上矣。考有於十二年前。遊意大利。遇一土耳其人。先以為法蘭西語必通用。聽與之語法語。不解。易以德語。即了解無訛。從可知德語勢力之大如此。然此猶十二年前事也。若云近日。則德國惟以殖其勢力為事。德語之應用。範圍尤廣焉。

但德意志語於此時。猶有未備者一大端。即德國國內。言語不能統一。是也。此其故何哉。蓋德意志為聯邦之國。自立國而後。直至最近數十年。政治始能統一。然則前此政治。既不能統一。言語之不能統一。固理所當然矣。不事唯是。普魯士為一時政治上之盟主。則全國宜以普魯士語為主。然所謂普魯士語者。由學術上嚴格之意義言。早已滅絕。今之所謂普魯士語。實已非昔日之普魯士語矣。又就土地言。柏林雖為德國之首都。然該處原非普魯士地。考其原始。不過領土之一。亦自有其土語在。而非普魯士語。故德語無論如何盛行。而於國中決不能將此等土語。滅絕淨盡。且澤曰普魯士語。而此種普魯士語間。決非純粹之一種官語。據一九〇〇年之統計。其居民之不用德

國語者。幾占全國十分之一。如利他威爾與麥士林之異種人民。則顯然以其固有之言語。行用之於同種人中。其尤占勢力者。爲斯拉夫語。有斯拉夫族之撲倫特語。當爾斯坦因之丹麥語。紛歧不一。然其教育制度。極力推廣其統一之是謀。於是教育上及對外關係上。漸有統一之觀。各處自用其方言。不過於方言外。人人皆能普通之德語。且爲國力計。皆知推廣其國語之勢力於外。是故今日以數量計。德意志語。已較意大利語西班牙語法蘭西語等。其勢力爲遠過矣。

百國語之增加率。可與德國抗衡者。厥惟俄羅斯語。據今日操俄語者之統計。爲八千三百餘萬人。與百年前較。數殆達倍。惟今日俄羅斯之人口。其數亦遠增於昔日。蓋就今日俄國。觀全俄戶口統計表。竟有一億三千萬之多。則於一億三千萬之人口中。而用俄羅斯語者。止有八千三百餘萬人。則在俄羅斯領土之內。尙有他種言語混雜。蓋可知焉。是故俄羅斯語之勢力。其都數雖可匹敵於德語。實則原因於人口之增加。與德語突增之原由不同。且今日所應增用俄羅斯語之人。概屬政治區域。足以左右俄國治亂之人。故俄國內之勢力言。此輩有心欲推廣國語。且用強迫手段。令俄國境內。一律皆用俄語。事至易易。蓋行專制政體之國。此事本不爲奇。惟推行國外。則非國勢之強不可。意者俄於此次革命後。政治豈是。必竭力刷新。斯時俄羅斯語之勢力。方有蒸蒸日上之勢乎。

今日國語中最有勢力者。厥惟英吉利語。無論由何方面。概有非常之勢力。以昔時與今日較。操英語者殆增六倍以上。前首俄羅斯之總人口。爲一億三千萬。而俄羅斯語於一億三千萬之人口中。止有八千三百餘萬人。今計英國之人口。雖遠不及俄羅斯之多。更以國土較。亦遠不如俄羅斯之大。然統計全世界用英語之人。竟與俄國全部之人口相等。若細計之。且在一億三千萬以上。考厥所以。大率因交通自由。其殖民地開拓至廣。世界各處。殆無不有英人之商業故也。故英國政治上之發展。航海事業上之優勢。殖民政策上之良果。無一不爲推廣英語之助力。然質而言之。其發達又不可不謂出於意外。何則。當三百三十餘年以前。英人咸視國語勢力之不振。嘗有人曰。『英語亦無情哉。除吾島國以外。俄獨未出一步。即就島國以內。亦未能獨編全部。』考諸事實。當時英語之勢力。誠如其所概。國內且未編。又遑論夫國外。其時德爾脫族之言語。頗得勢力。英國於政治上。不能完全統一之也。其後蘇格蘭與英倫之聯合既成。英語漸盛。又於阿美利加方面。擴至扶拿大。又漸漸至阿非利加及印度。而一日千里之勢力以成。茲更藉政治上之勢力。推廣至世界全部。斯或爲世界最有力之國語。嘗夫昔日慨歎之時。焉嘗知有今日。謂爲意外之進步。誰曰不宜。彼英語勢力。既日增而月盛。世界各國。殆無人不樂用之。彼獨樂用而已。且各處時有過某項事業。不用英語。即覺十分不

便者。此點在一意欲擴張德語之德人。感覺最敏。且心為之不平。有在南洋經商之德人。報告於柏林之總會。其言曰。吾人應確取此島。實為我德國之領土。然於船舶之中。交通之上。舉凡種種實際問題。不解英語。即感非常之不便。夫以我民族之發展若是。竟不能不用英語。曷勝慨然云云。觀於此書。足見其憤激之意。溢於言表。而英語勢力之大。又不待言矣。雖然。他國人不覺。而惟德覺之。是亦今日歐洲戰爭之緣由歟。

(青年進步)

飲水激動胃汁之研究 譯美國醫學會雜誌

施民

胃在吾人身體之內部。具有消化食料之作用。衛生家所最宜注意之部分也。多數人之意見。以為人於食時。不宜多飲水。此重要非無見。然自余觀之。飲水亦自有其功用。頗能助胃消化。吾人果於食時。得飲水之習慣。則其消化之能力。必較他人為增進。可無疑也。

從來一般人之臆斷。謂凡人飲水。必距食時已久。方無若何妨害。其主要此說。亦有數種理由。(一)食時飲水。食物為水分解或變化。失牙齒咀嚼。津液調和之作用。(二)食時飲水。使胃汁與他種之汁混淡。不能有充分消化之能力。(三)食時飲水。使食料隨水早離胃部。流入小腸。致胃部之消化。不能完

全。據以上所言。似食時多飲水。於消化上必受極大之障礙矣。然生理學家霍克氏。HARRIS 曾以此項問題。與同時諸名家悉心研究。或就人或就牲畜而為實地試驗。其研究之結果。則斷定食時飲水。消化之功能。並未減少。即多飲水。亦無妨礙。蘇格蘭阿佈丁 Aberdeen 之生理學家奧爾氏。OHL 亦就人與牲畜為同樣之試驗。證明霍氏之言。確鑿可信焉。

霍氏并以為水與食料同進。於腸胃間各種動作及其功用。有極佳之影響。其優點甚多。如凡食時多飲水。則可減去腸胃之發育。因免消化器中腐爛之害也。至其最重要之點。即霍氏所謂水入胃部。其力能激動胃汁之流動。使胃腺多分泌胃汁。此種為水所激動之胃汁。其酸性之濃度。恆較前為增高。又激動胃汁分泌之水。其大部分即流入腸內。流入之際。未嘗自胃中缺未經消化之食料以俱去。故人當食物之時。倘能飲水五立方哩。則其激動胃汁之功效。立時可見矣。

霍氏曾於水在胃腸動作之進行。詳加考察。知人即飲多量之水。在十分時至二十分時之中。其水即由胃流至腸內。故但飲五十立方哩水。所激動胃腺分泌之胃汁。至少有二百二十五立方哩。可見水之激動力。初不因量之多少。而生極大之差異。有時飲少量之水。所激動之胃汁極多。有時飲多量之水。所激動之胃汁轉少。且食時飲水。固能激動胃汁。即未食之先飲水。亦未始不能激動胃汁也。

嬰之。昔時衛生家之持論。與霍氏之發明。適相背馳。蓋飲水於食物消化完成之後。從消糜胃腸之工力。絕不能有所補助。故必於食時飲之。使其激動胃汁。以得消化之助力。此則霍氏之研究。頗撲不破者也。惟水勿與食物同時入口。致失牙齒津涎之用可耳。

(青年進步)

呼吸與精神之關係 譯美國健康雜誌 譚代賢

呼吸不適當。不獨影響於肺及全身各器官。且能影響於智力與感情。試觀人忿怒時則氣促。恐懼時則氣窒。其他神經方面受刺激時。呼吸亦各呈其變化。由此可知呼吸與智力感情之關係矣。

腦與肺之有關係。可以血液循環證之。心之跳動。每分時為六十至八十次。而腦內血管血液之經過。僅十六次。蓋與每分時呼吸數等。故呼吸良者。思想常佳。即其人種亦佳。呼吸與腦之血液。固極密切而相應也。

神經細胞之需養氣。較肌肉細胞所需者多四倍。吾人吸入之養氣。約半數皆消耗於神經之腦。腦者身內之高貴器官。需養氣尤多者也。普通肌肉細胞。需養氣較少。而其反應作用。且能增進呼吸。腦則無此作用。其於全身。蓋猶一室之有主人。供養雖豐。作事反少。惟以此故。則為腦之榮養故。呼吸尤不可不注意焉。

總之。凡生活狀態良好者。必先其呼吸能良好。且充分而不缺乏者也。近世文明日進。生活繁雜。機械科學。日益發明。皆足使吾人腦力之應用。較肌肉之應用日多。故呼吸一事。對於吾人尤有關係。而最有關係者。則對於吾人中之思想家。及為戶內生活者也。此等人需養氣之供給甚多。如供給不充足。則其二養化炭之呼出。亦必不能盡量。其留於肺內之二養化炭。必至復被吸入於血液中。以供養肌肉。與高尚之腦。及其他器官。如此各器官之受害小。腦之受害大。於思想方面。其影響不待問矣。

血液不清淨。為各種病之初步。而神經衰弱之基礎也。血液所以不清淨者。呼吸之不能適如其量所致也。西國多數婦女。好緊束腰際。且用緊縛之胸襟。故胸部難以擴張。呼吸不能充分。炭養氣不能盡行排除。而血液常不清淨。此西國婦女所以常腰間之病也。凡神經質之婦女。或多憂悶者。常為淺呼吸之人。可證吾言之不謬。

空氣者。食物也。婦女之管理家政者。每觀生活程度過高。經濟困難。然能減少食物。以呼吸充分之空氣。於經濟方面。不亦甚有利耶。吾人食物常患過多。呼吸空氣常患過少。然空氣為養料之大部分。惜人多不自知也。

凡欲練習充分之呼吸者。其法於坐時或立時。宜伸直胸膈。初徐徐使氣由鼻呼出。腹部隨之內縮。乃徐徐使氣又由鼻吸入。

同時手臂向前提起。吸氣時宜注意使其直達腹部。蓋惟如此。乃可利用隔膜之升降。隔膜之爲物。通常止知其伸縮胸腔。其實彼更足助身體各器官之活動。如無隔膜。胃肝腸諸部。皆將失其官能矣。此項充分之呼吸。每小時能行之十次者。其利極大。即數小時能行一次。亦可得極大利益。蓋空氣者。清淨血液。掃除一切病根者也。

空氣之有益如此。故吾人無事之時。常宜在戶外爲佳。以在戶外。則空氣較爲清新。且易於呼吸也。吾人在辦事室家庭學校公共俱樂部。或其他公共場所時。窗戶務宜洞開。即在嚴寒冬季。亦宜以時啓閉。若今之全日以塞向墻戶爲生活者。無異自絕其生命之源也。

近世醫學進步。雖奇病異症。皆能施以診斷。惟神經病則無以爲力。蓋生理上之病。皆可由他動而醫治之。若心理上之病。如悲觀等。非自己能知轉變其思想。則他人固不能爲也。夫人而有病。不幸甚矣。病而不能診治。其不幸更甚。雖然。非真不能診治也。診治之法。即繼續行充分之深呼吸而不間斷。能如此行之既久。即自然引起其活潑樂天之精神。增加其自制力。而養成一高尚之人格。故患人不自診治。並非無診治之法也。總之上所述之充分之呼吸。就體質言。則能清淨血液。祛除百病。助各器官之功能。就精神言。則引起活潑樂天之精神。增加自治力。使思想智識感情。皆因而有進步。人格高尚。種

族改良。夫其利既如此。吾人安可不注意而利用之耶。

(青年進步)

宗教改革偉人託爾斯泰之與馬丁路得

天賦

自馬丁路得宣言改革宗教以來。迄於今日。正四百年矣。吾人撫今追昔。想念偉人之風度。有不禁低徊感歎。中心嚮往者。求偉大之宗教改革家於最近時代。吾敢以俄之託爾斯泰爲薦。託氏革新宗教。與馬丁路得。後先輝映。惟路得則以仇敵多。反抗大。且改革之意義。爲世界的而非國家的。故後世之人。羣尊以宗教革新家之號。託爾斯泰之改革。則僅爲俄羅斯之正教。範圍匪廣。後人稱之者較鮮。然吾以爲託氏之偉功。較之其它宗教改革者。實無多讓焉。

託氏生長於伯爵之華閥。而營小民勞苦之生涯。此與亞細西(Assia)之聖弗蘭西士。(St. Francis)可謂無獨有偶。(弗蘭西士者、伊大利之亞細西產、生長名門、豪縱奢侈、初爲軍人、自罹大病後、忽思理大變、先後判若兩人、儉約刻苦、修德克己、四方人士、咸樂與之交、遂組織弗蘭西士教團、與聖約翰(St. John)同代齊名、稻氏教基督徒以如何行事、弗氏則教以如何處心、均遺弟子至福老弗斯(Florence)施教播道、收效甚宏、二子均十三世紀人、千八百七十八年。氏著「懺悔錄」。自白其罪。凡平生所蹈愆惡。如盜竊。如奸淫。如殺戮。一一筆之於

此書中。其年六月。赴基宗。(Kiseg) 觀聖地。並謁其心靈之友弗德。是歲秋。始入理性之生活。以禁食爲無謂。廢止之。千八百八十年。作「獨斷神學之批評」。其文透徹嚴嚴。足與活登堡(Wilhelm) 寺門所懸之路得九十五條文爲伍。翌年三月。上書俄帝亞歷山大三世。請廢止死刑。言不見用。六月。有奧布丁修道院之行。徒步而往。以示虔誠。是役也。考察僧侶之缺陷。洞窺其癥結。遂述「新譯四福音書彙編」三卷。扶微顯真。嘉惠教林者不鮮。吾嘗謂託爾斯泰所居之耶司奈耶坡里耶那一地。可以比馬丁路得達得聖經處之懷德堡(Wittenberg) 路得在該地譯聖書爲德文。其遺跡迄今猶存。焉。

德不孤。必有鄰。人苟信心既定。志同道合者。自隨之而至。託氏於千八百八十二年。得畫家蓋蘇與評論家米海洛司克。之二子者。均以開明宗教之真理爲務。不甘隨俗浮沉者也。蓋蘇之宗教畫。極爲託氏所心折。曾於「藝術論」中述及之。是年。氏有莫斯科之役。躬歷貧民之區。殷殷慰問。復在該處演說。極論貧困之可憫。氏以希伯來語言。爲聖書所磨之玉粉。故奔走果碌之中。仍研習之勿輟。延至冬月。卒爾身於農稼之間。相共勞作。常溫辭以語村夫曰。汝等自後望直呼我名。勿再以伯爵見稱也。

氏之宗教觀。蘊之於心。與時俱長。千八百八十三年正月。遂著「我之宗教」一書。既借侶輩之夢夢於天國。務空而不踐

真。其言曰。「現實之愛是吾儕之宗教也。」然氏以爲愛之實行。決不宜憑藉金錢。金錢一物。定爲罪惡。蓋擁有資財者。且高臥而收巨利。窮乏無告者。爲此而耗其生命。財之左右人生。若斯其烈。氏嘗思維及此。亦不禁恐悚顛驚。其後兄弟友朋。交口詰讓。九月乃辭陪審官職。時外界之反響漸大。「我之宗教」一書。遂蒙發賣禁止之殃矣。

「我之宗教」之被禁也。在千八百八十四年正月。其年。氏乃發行「十二月黨」。先是氏曾致書於知友弗德。中有曰。「我將有「十二月黨」之刊。神實知之。」蓋彼方寸中。靈魂與肉體。夜相劇戰。雖不欲自爲改革家而不可得。是歲。復與菜食主義者爾萊絲交。爾萊乘性慈良。世所罕觀。每聞殺戮。中心如焚。託氏從善如流。慕義若渴。其秋即絕肉食。且止狩獵。廢煙草焉。氏以爲此心苟能常存。戰爭何患不止。世之人。明知戰爭之惡。而偏厲兵秣馬者。亦猶吸煙者。明知鴉片之毒。而故吞雲吐霧。其心志之弱。兩相等也。又嘗謂「世間最不公平之惡魔貨幣。亦爲阻礙戰爭之障。故非舍棄金錢。不足爲救貧之真道。」遂就此問題。有所撰著。至千八百八十六年。稿成。付之梓。顏之曰「我等宜何爲乎。」

然而拯濟貧民。既廢斥金錢而不用。則不能不自行力作。以分辛勞。故氏於是歲之春。由莫斯科往耶斯奈耶。徒步行。樂而忘倦。其夏。執驅草之役。搭建茅舍。皆爲躬踐其所抱之

主義也。蓋其文思。化爲藝術。乃作「伊漢之愚人」。旨爲畫美。同時又著一劇本。名之曰「暗之力」。蓋揭社會上不道德之黑幕。痛快淋漓。不幸越年之春。復遭禁賣之厄。顧氏不以此而少意其心。「人生論」即繼之而產出。關於現實之愛。唱之益力。禁酒會之創起。亦在是時。

「暗之力」一書。俄境之內。雖絕其蹤。而千八百八十八年二月二十二日。法蘭西之巴黎自由劇場。忽見此劇之開演。大博彼都人士之歡賞。千八百八十九年。氏復徒步旅行。自莫斯科至故里。是年秋。始與保羅牧師交。先是。氏嘗歎倡無抵抗主義者。今世殆難其親。惟在古清教徒中。則頗有持之者。而不圖保羅牧師。即能守此主義而勿失者也。

「克路采爾索奈他」一書。名著也。以千八百八十九年成。明歲。又被禁止發行。後經氏之夫人領飛雅。直接請於俄皇。始解其禁。夫人機智敏。爲皇所深喜。得梅來求高士克之筆。一爲嗚揚。而夫人之聲價。益蒸蒸倍進。惟託爾斯泰未能及路得之腦力。而領飛雅亦似未能及措德麗娜（路得之夫人）之敏度焉。

迨千八百九十年以降。氏之行動。大有變改。是年夏。重訪奧布丁修道院。途中逢乞丐。輒命從僕散與之金。視曩昔在莫斯科時。以施錢與貧爲罪惡之一者。所思又不類矣。自是年始。俄之僧侶輩。共相排擊託氏。斥之爲偽基督徒。聖職。俄大德。

民不聊生。僧侶拱手坐視。不舉一善。氏乃放棄其所著書之版權。且分其家財於族。又躬履災區。調濟窮乏。九日。盡力於貧民事業。心血爲枯。顧在不義之世。見義敢爲之勇者。往往反蒙不義之名。於是氏遭禁錮。明年始得免。然仍從事於拯救饑饉。不撓不屈。一面撰爲論文。訴諸當世。蓋斯時氏已難堪於僧侶與政府之偽善。忍無可忍。而不能不投袂奮興矣。千八百九十三年。偶像破壞之大論文出。題曰「神國在爾曹之中」。警惕痛深。屢錘暮鼓。其秋。戾務始告終結。而氏則精殫力瘁矣。

偶像破壞之思想。與俄俱增。千八百九十四年。復刊「基督教與愛國心」一書。切言兩者之萬難一致。翌年六月二十九日。禁衛軍哥薩克兵。圍攻慈和保爾教徒。氏飛檄以救其難。即其所言之實現也。慈和保爾教徒者。自十八世紀以來。俄羅斯國中所發生之一教團。亦基督教徒之一種。其特色。在鼓吹無抵抗主義。（無抵抗主義謂不反兵不復讐即儒家犯而不校也）無政府主義。故託氏與之深表同情。甚至售賣「復活」之稿。以助該教團移民之費。是舉其平昔所抱之反對金錢使用者。亦甘棄之而不顧矣。考慈和保爾之移民。在千八百九十九年。故「復活」之脫稿。即在是歲。先是千八百九十六年。氏作「藝術論」。以實生活爲批評之標準。同年。復撰「愛國心與平和」一書。爲全國傳道協會所詆斥。逮千九百年四月五日。神聖宗教會議開幕。

羣謀橫斥託爾斯泰之法。分發秘密通告於各僧侶。而氏則夙夜研究人民實際問題。孜孜忘倦。「現代之奴隸制度。」亦脫稿於斯年。與「吾等宜何爲乎」之著。同爲貧民教助論之名作焉。翌年二月二十二日之宗教會議。氏遂受破門（驅逐出教）之宣告。三月十五日。上書於俄帝。及宰相公卿。關於正教及專制主義。痛切諫諍。千九百二年正月十六日。復致函於帝。不稱陛下而呼「我兄弟乎。」十一月一日。作「與僧侶書。」明年四月。國中有以虐待猶太人爲非是。而起反對者。四方響應。氏之「亞細利亞王阿利哈同」一書。蓋此事之紀實。書中敘慘受虐待之惡夢。讀之令人生股栗膽戰之感。千九百四年。俄日戰爭起。氏大反抗之。草「其速反省」之文。痛斥一切政治權力之背離。其閉藏。「需用之一事」暨其它論說。皆遭沒收。厥後歷年撰作。多遭禁賣之厄運焉。

爾時氏之家庭中。亦凶憂疊連。千八百七十九年。長子密海兒生。越二載。次子亞歷西生。又三年。女亞歷三突拉生。然次子五歲而殤。千八百八十八年所生之幼子伊漢。未七歲而亦脫然歸盡。千八百九十四年。知友蓋森卒。九十七年。次女瑪麗。九十九年。長女塔堆瑪。先後遺嫁。而鎖飛雅夫人大病瀕危。僅乃得保。瑪麗自適屋波林司克公爵以來。不及九稔。亦告萎謝。賂得所謂「可取者取去神國則在我中」之心。託氏必亦有之。

氏之家運。頹厄如斯。而氏之著述。復日罹官權之壓迫。千九百七年正月三十日。凡出自託爾斯泰之手者。各種書版。悉被沒收。一網打盡。亦云酷矣。陳腐之舊門祚。固不足以容彼。活潑之新生命。又不足以庇彼。遭屏棄於僧侶。受窘壓於官廳。而因彼之故。橫罹無妄之釁。復日見其增。此形此勢。氏又何以堪耶。其時各報紙多懷不平。關於此事。皆有所論議。革命之腥風。鼓盪於文章之幕內。雖政府有嚴重之取締。亦弗之顧。千九百七年。有新聞紙曰「尼傑諾武閣羅特」者。因「汝不可殺」之社論。被處五百盧布之罰金。該論蓋就「翁倍得王之暗殺」言之。託氏嘗謂革命之道。不在殺戮。該論之發揮。或承託氏之旨耳。

千九百八年。氏對於軍法會議。極口非難。草一文。以「我不能緘默」爲題。七月九日。各報多揭載之。盡被罰鍰。塞巴斯得帕紙之記者。坐是而蒙拘留之辱焉。拘留事件之中。最足使託氏痛心者。莫如其書記顧者甫之被逮。此事之發生。實爲氏所難堪。其年八月二十八日。爲氏八秩壽辰。賀壽之祝。適以堅其離世之決心。千九百十年。斯鐸霍莫開和平會議。主事者豫約氏之蒞止。氏忻然諾之。又望其爲諾學爾平和獎金受賞者之一員。氏則拒而不允曰。吾不知金錢也。事爲鎖飛雅夫人所知。起風波於室內。於是氏之出家。更不能一日緩矣。去道旁之荆棘。而實行無財產主義者。今其時矣。竹杖芒鞋。

永避羣世。一聲長嘆。稍息仔肩。而豈料彼之天命。亦遂終於是乎。病革之際。猶回顧看鏡之乘人而謂之曰。「疾困者比比皆是。奚獨顧我爲。」千九百十年十一月八日。阿司達披服之車驟。枯楓染淚。寒雪披靡。宗教之偉人。於是乎千古。

吾人願託爾斯泰之傳。不禁油然而生敬服之念者。以其至誠一貫之精神。足以開金石而動山嶽也。若言宗教革新。則猶有千慮一失之疵。蓋以質言之。則其宗教上之見地。不免厚人而薄神。以量言之。則其所反抗者。惟俄羅斯正教一派。此其所以視馬丁路得。未免稍有遜色歟。

(青年進步)

民國三四五年內國公債紀略

洽

歐美各國。舉辦公債。本無所謂內外之別。苟其國之財政整理。信用昭著。倘有緩急之需。發行國債於市場。則不問內外人民。爭先訂購。往往有額滿見遺者。蓋國債利息雖微。債券既可流通無滯。所得亦甚穩妥。要非投資於他途者可比。故舉債之條例朝頒。民間之游金夕至。新國無待乎強迫。亦必不有事於勸募。各國國債之成效彰彰若此。乃觀我國歷次舉債。失敗之跡相尋。外債之喪權辱國。言之猶有餘痛。不得已而籌募內債。亦無成效可言。當清光緒二十年八月。中日戰事方酣。戶部奏准息借商款一千萬兩。月息七釐。償還期限八年。其實並非募自一般商民。難源於各省。並令鹽商等報效數百萬兩而

已。至光緒二十三年。發行昭信股票。募集總數爲一萬萬兩。年息五釐。當時除恭親王認捐二萬兩外。人民並無應者。雖用勸募方法。所得亦復不多。其後郵傳部贖還京漢鐵路。雖募內債一千萬元。亦無良果。不得已而利用英法之款以濟事。及革命軍起。清廷餉絀。乃發行愛國公債。定額三千萬元。年息五釐。凡屬王公世爵及服務官吏。均有應募之義務。然考其募集所得。未達預定額十分之一。及民國成立。南京政府發行八釐公債。民國二年。國會始議決六釐公債。惜非正式募集。僅以之搭放軍餉官俸而已。其尤可痛心者。以四五折扣之虛數出售。徒令外人坐得厚利耳。綜上所陳。可見我國舉辦內債。募集所以無成效。均因無根本之計畫。措施之法不善。而公債又無流通利用之道。既不能昭信於國民。而難答於風氣之不開。難爲人民真視國家。殊非正論也。民國三年。財政當局。因歐洲戰事影響。世界金融緊迫。而國內政費浩繁。財源枯竭。雖欲舍躬忍辱。乞鑒外人而不可得。因一變其乞憐於外國銀行團之常態。而爲募集內債之圖。於是頒布條例。特設公債局。自於民國三年募集內國公債後。四年五年。踵而繼之。因債票種類。爲數較多。募集方法。比前爲巧。姑不論其成效之若何。而國民購買公債之思想。始稍灌輸於社會。故民國三四五年之內國公債。雖非募集內債之權輿。而於我國將來內債史上。當佔重要之地位。用就民國三四五年募集情形。根據官書。言其概略。

在發行之舉辦內債者。應請已往之事實。而斟酌損益。此則編者之本旨耳。

民國三年八月三日。公布民國三年內國公債條例十六條。綜其重要條件如左。

- (一) 債額定為一千六百萬元。
- (二) 九四發行。每百元實收九十四元。
- (三) 年息六釐。積累分為十元五十元一百元一千元一萬元五種。
- (四) 期限十二年。前三年付息。自第四年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債額總數九分之一。每年十二月十五日在北京舉行抽籤。至第十二年償清。
- (五) 先由財政交通兩部。籌足一年利息九十六萬元。撥交外國銀行存儲。作為保息。此外每月由交通部撥給餘利。除業經抵押者外。積五萬元。又於左右翼商稅撥三萬元。至應付本銀。指定京漢鐵路餘款每年二百八十萬元內支付。
- (六) 此項公債分期募集。其第一期購票者。加獎一年之息。即每票百元。加獎六元。其第二期購票者。預付一年之息。

據當時政府文告。三年內國公債。發行未及三月。募集之款。已超過定額之數甚巨。因又擴充債額八百萬元。於民國三年十

二月二十一日。公布擴充債額條例。應付本銀。仍以京漢鐵路餘利撥入二百八十萬元為擔保。至保息則在綏虎口鳳陽關歲入四十八萬元項下。按月撥出四萬元。以備每屆付息之用。綜計先後債額共為二千四百萬元。但尚有溢額一百四十三萬四千四百八十元。據自三年九月初一自開收。截至十一月底止。共募債額銀元二千五百四十三萬四千四百八十元。照條例九四折。計實收銀元二千三百九十九萬八千四百一十一元二角。又預付六釐加獎銀元一百五十二萬六千六十六元四角。又扣除第一期預付利息銀元四十四萬六千五百九十五元八角一分三釐。又扣除經手費銀元一百四十五萬九千七百三十九元二分五釐。另再扣除各省債款補水銀元六萬五千七百九十四元一角六分。及債款滙費銀元二萬五千八百九十四元一分八釐。計實收淨數。僅有二十四十二萬四千三百二十一元七角八分四釐。夫我國內債。向采平價發行之法。此次特采折扣之制。定為九四發行。其於第一期繳款者。獎以一年之息。名為九四。實僅八八。經理機關。為推廣行銷起見。更又折至八四出售。(經理機關從其應得之經手費六釐中讓出四釐與公眾)其債票由經理機關發售者。政府實淨得八二。故此項內債。較秦隴豫海鐵路之八五淨收。及善後借款之八四淨收。價格尤低。國家負二千五百四十三萬四千四百八十元之債務。而實收債款。僅有二十四十二萬四千三百二十二元七角八分四釐。蓋政府所由以厚利誘我國民。無非

為推行內債進步。維政府之用心。折扣多而利息厚。募集自非難事。此所以不及三月。而債額居然募齊。且能擴充。而有超過也。

按三年內國公債。其募集機關分三大部份。(一)為各省自行承包者。如各省財政廳之所認募者是。(二)為資本團體之承包者。如中國交通兩銀行及某記某公司之包賣十萬以上者是。(三)為其他特別機關之認募者。如各部署及各省公署局所之直接購買者是。此三項之中。除第二略具營業性質。而係一種之商行為外。其第一第二兩項。則係官署性質。雖政府時以「但有難事無難辦」之意。諄諄誘誠。而辦理不善者。所在皆是。夫政府既以包賣實望於各省。各省更一面敷衍中央。一面可得六釐之經手費。乃以此責備各親民官。各親民官迫於上命。又為六釐之微潤所欺。遂致強迫外無他法矣。至所收債款。均以中國交通兩銀行為匯歸之所。而其募集之結果。則以第二項資本團所募者為最多。各省包賣者。則以四粵二者為最鉅。

民國四年。正值歐戰方屆之際。我國稅收損失頗鉅。除中央所負長期外債。得以贖回稅款抵付外。而應付短期債款至一千九百餘萬元之多。其按年分還短期債款四千九百餘萬元。尚不在內。統計四年內國家預算收支不敷之數。共有四千萬元左右。於是財政部擬定三年內債成案。另募四年內國公債。以為整理舊債補助國庫之需。因於四年四月一日公布四年內國公債條例

十六條。綜其主要條件如左。

- (一)債額定為二千四百萬元。
- (二)九十發行。每百元實收九十元。
- (三)年息六釐。債票分為五元十元一百元一千元一萬元五種。
- (四)期限為八年。前二年付息。自第三年起。按年償還債款總額六分之一。用抽籤法還本。每年二月十五日。在北京舉行抽籤。至第八年償清。
- (五)應付本息。政府完全擔保。并指定全國未經抵押借款之常關稅款。及鹽課口等徵收局收入。並山西全省釐金為擔保。數目列左。
 - (一)江海揚由關收入四十七萬元
 - (二)閩海廈門及閩安竹崎洪厝港安海湄潭上杭北嶺等關收入三十六萬元
 - (三)浙海甌海海州等關收入二十三萬二千元
 - (四)粵海瓊州潮海等關收入五十三萬元
 - (五)鄂州武昌漢陽新關收入七十萬元
 - (六)贛閩辰州寶慶溆浦等關收入三十四萬八千元
 - (七)遼關成都寧遠永寧州廣元打箭爐等關收入四十二萬元
- (八)太平關收入三十萬元

(一) 廣東口塞北稅收局歲入五十四萬元

(二) 由西全省釐金歲入一百萬元

合計共為四百九十萬元

(六) 先由財政部籌足一年利息一百四十萬萬元。實業銀行

存儲。作為保息。此外另由財政部按月撥款十二萬元。

以備每屆付息之用。

按四年內償。其與三年異者。約有數種。一則償額增為二千四百萬元。適合三年償額原定及擴充之數。二則四年無加美一年之息。改折扣減為九十實收。三則期限縮短為八年。四則三年內償額。以十元為最低額。因因應事多零戶。故四年改以五元為最低額。其尤可異者。則三年內償。政府為取信國民之計。規定應付本息。均撥交公債局指定之外國銀行存儲。屆期支付。并規定委託外國銀行代為償本付息。乃四年內償。除依照三年包賣辦法外。另又與英國匯豐銀行訂立條款。會同中英兩行合辦四年公債。夫外國銀行經營內債。為前此所無。惟政府之用心。以為我國外債。籌備應事者甚多。我國海外銀行不多。今委託匯豐承辦。不獨收效外資。且可便利華僑。俟日本中央銀行。亦託巴黎之渣打公司。柏林之德華銀行。代辦國債事務。是匯豐與中英兩行合辦之舉。亦事理上所可行者。既謂此係政府委曲求全之苦衷。蓋人民心理。既以外國銀行為確實可恃。政府欲達籌備之目的。不妨利用此種心理。俾此後

國家之信用。顯以開接保全。故保息還本之存款。以及各項債還等事項。均委託外國銀行。以為昭信於國人之計。然國家不能建設一強有力之中央銀行。以為推廣內債並通貯券之機關。而竟以非假手於外國銀行。不足以示大信於國民者。未免知其末而不知其本矣。

按四年內國公債。定額為二千四百萬元。應募債額計有二千六百十五萬五千二百四十五元。約達定額二百餘萬元。實收債款共為二千一百四十八萬三千七百七十七元八角一分八釐。其扣償經手費。計有一百三十一萬五千九百三十八元六角。仍以中交匯豐各銀行所經募者為最多。其各省經募者。亦仍以國廣二省為最鉅云。

民國五年。財政部因履行預算。擬訂五年六釐內國公債條例十六條。呈准施行。綜其要件如左。

(一) 政府為履行預算。募集公債。總額二千萬元。利息定為週年六釐。債券種類同前。但五元債券依照舊章辦法。分為五條出售。

(二) 九五發行。三個月繳足。給獎一釐。即每百元實收九十四元。

(三) 期限為四年。前一年付息。自第二年每年於三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在北京各抽籤一次。每次抽還債額六分之一。計三年抽籤六次。全數償清。

(四)指定全國菸酒公賣收入一千一百六十八萬元專款。爲償還本利之擔保。

(五)應付息銀。由財政部按月備款十萬元。交由銀行存儲。

五年公債發行之際。其時適值滇事發生。政局變動。合計所募債款。僅有七百七十五萬五千一百二十元。尚須除去扣佣經手費四十五萬四千二百〇三元六角四分。至五年內償。其募集方法。雖與前同。而經理機關。均以各省財廳爲多。時值中交兩行停止兌現。銀行既無力認購。而募集信用。亦不如前。故僅交通銀行募有五千餘元。以視三四年債款。均以銀行承包佔最多數者。不可同論矣。

綜前所說。於以略見民國三四五年內國公債之募集狀況。今再就其辦理情形。而追論其得失焉。

(一) 擔保與保息

財政信用甚著之國。借債無取乎擔保。蓋本利斷無不能清還之事。債權者亦深信之也。我國屢屆訂借外債。均指定擔保。已不甚名譽。然以我國財政紛亂。外人爲保障債權者之權利起見。要求擔保。以昭信用。此屬於無可奈何之舉。乃募集內債。竟亦指定擔保。藉以維繫信用。夫外人不信我國。而要求債權之擔保品。猶有可言。今以一國之政府。因疑慮人民無信仰之心。竟規定擔保。以昭示確實可靠。此誠遺留內債史之笑柄。且擔保固爲維持信用之一法。所以借債而有擔保者。因設若本

利無着。則擔保之財源。可供沒收。(如往年英德佔領委內瑞拉之海關。即因海關稅供借款擔保之故。此係外債。本不能與內債同論。所以表而出之者。藉釋擔保之性質耳)試問萬一政府不能如期償還本利。則所指定之擔保財源。一般持有債票者。能有干涉之權力乎。而政府且將懲以妨礙公債信用矣。竊意今後之舉辦內債者。欲取信於國人。必自求昭示財政信用之計。首宜將舉債之宗旨及其用途。明白宣示。以去國人之疑慮。再則對於歷屆舉辦之內債。勿恆償本付息之期限。以維持債票之信用。否則今後雖有擔保保息之虛文。亦將無濟於事矣。

查保息辦法。始於五國善後借款。當時銀行團因我外債常有付利延期之事。故不獨要求借款之擔保。且特訂保息條件。信用掃地。言之可慨。三年募債。因而做行其法。預計債額全年之息。存儲銀行。以保信用。又逐月提撥全年息金十二分之一。以備付息。三年則規定撥交指定之外國銀行。四年漸覺撥交外國銀行。未免有傷體面。因規定改存中交兩行。並借重客卿總稅務司。代爲經管。以示確實。而昭國信。要之國家無募集內債之信用能力。惟效法奧國之善後借款。藉以爲推廣內債之妙策。殊可歎也。

(二) 債票

查三年六釐公債票條例。以十元爲最低額。嗣因應募多零戶。四年債票。因定五元爲最低額。五年仿照儲蓄票辦法。復就五

元票分印五條。可算以一元為最低額。因此票類愈低。應募愈少。推其原因。由於各省募債。不免強派勸購。人民應募。幾類應酬。甚至以五元之債額。尙有數人合購。說者謂風氣不開。人民漠視國家。不知公債之利益。蓋亦募債方法未得其當。有以致之也。

(三) 募債方法

查三年公債發行之始。因債額較鉅。恐非朝夕所能募集。故於勸募之外。兼采包賣辦法。考各國募債方法。大別為直接與間接二種。政府以一定價格售出債票。或發賣於一般之買主。而登記其戶名。是謂直接募集。若政府先賣出債票於銀行。或其他的媒介機關。由彼等以相當市價。相繼再賣於公眾。是謂間接募集。此二法互有利弊。大抵以參用兩者為最妥。今按內國公債局章程。第九條與第十條之規定。蓋用直接間接兩法。所謂於勸募之外。兼用包賣也。如第九條所云。聯絡國內中外各銀行及資本家以包賣及其他方法。銷售債票。即為間接募集。第十條所云。發行債票。得委託中國交通總分行連合交易所代賣債票。即為直接募集法之一種。(按委託募集。係直接募集法之一種)如此雙方募集。用意甚為周妥。故論募集內債之方法。可謂進步也。

惟三年內債募集之始。規定包賣滿一百萬元以上者。給百分之六經手費。四年則包賣五十萬元以上者。即予六釐經手費。

政府為救一時之急。不惜厚酬經手費。以期足額。然淨收債款。則不免稍吃虧也。至三四兩年所收債款。均以中交兩行為歸歸之所。并直接解交公債局。外省尙無截留情事。若五年公債。因悉係各省財廳經理募集。又值國家多事之秋。故各省間有截積債款而不彙交中央者。此關心財政者所不可不知也。

(四) 維持債票信用之辦法

查民國三四兩年。內債陸續發行。時值歐洲戰役。牽動金融。因此票價。遂低至發行價格以下。當局為維持國信計。於是暗中收回溢額債票。以期抬高利息。嗣因收買無多。所收者又係零星小票。所撥專款有限。以此收買債票。未必有顯著之效果。且在收買時。固可稍為提高市價。一俟停收。即復原狀。故此項辦法。非維持債票根本信用之道也。此外政府為推廣債票之用途起見。如擬定典當收受債票辦法。通行各省財政廳相機推行。此其一。商人條例公司條例凡註冊均須繳納費用。礦業條例探礦探礦皆有領照費用。因又擬定此項繳費。酌收公債辦法。此其二。鐵路各局轉運章程。凡貨客及轉運公司。有繳納保證金一條。因函商交通部。准於此項證金。酌收內國公債。以為現金之代替。此其三。他如規定以後保險公司收受保費。搭收公債票。以及給與陸軍官佐士兵之恤金。均搭放債票。以上種種。皆當局所引為維持債票信用。推廣債票用途之善策也。然債票本為動產之中。流通最便利者。今乃必須推廣其用途。方

能增長其效用。且債票本以信用成立。今乃維持而後方有信用。此皆國家財政不能整理之現相也。按目今三四五年內國債票行市。均在六折左右。再查一千九百十七年十月份中國債票。在倫敦市價。最低市價。尚在七九折。通址均在八折以上。今內債在本國市場。其價值尙不及國債在外邦市場之行市。殊可歎也。說者謂前聞人言。我國債票。在外國市場之信用。尙愈於日本。夫外人之信我國債。非信用我之財政。乃信用擔保之確實。蓋人縱貧窮。苟有美產。必得善價。我之債票。職是之故。此亦財政當局。舉辦內債而用擔保以堅國人之信仰者也。

(銀行週報)

電報發明家莫爾斯 據譯 Frances M. Perry 原著

錢素基

(一) 幼少時代之莫爾斯

莫爾斯者。美國麻沙朱色得士州 Massachusetts 卻而司當 Charlestown 人也。莫爾斯 Morse 其姓。名薩基爾芬賓白利斯。Samuel Finley Breese 生於一七九一年四月二十七日。父委狄第亞莫爾斯博士。Dr. Jedidiah Morse 爲公理會名牧師。其議論哄動一時。與華盛頓友善。曾著美國國民應盡之責任一編。爲華盛頓所嘉許。精於地學。關於地理之著述甚富。母出名派。受高等教育。其祖父爲普林司登大學校長。其父爲審判官。莫爾斯之父母。均善交游。惟貧窮。鄰里鄉黨。無不愛之。

東方雜誌 第十五卷 第六號 內外時報

莫爾斯受家庭之感化。自幼即和易近人。性穎悟。四歲入私塾。七歲就學於安度佛爾 Andover 之高等小學。繼入中學校。是時雖離家庭。而其父督責之功不稍懈。謀其勤惰。矯其缺失。莫爾斯能阻勉求學。好讀古今偉人事略。十三歲。作第莫塞尼司論。大爲其父所器重。十四歲。畢業中學。在家攻讀一年。以一八〇七年入耶魯大學。

莫爾斯入耶魯。年十六歲矣。美丰儀。教品好學。校長教授咸重視之。酷嗜化學及物理學。一日。物理學教授達氏 Professor Day 爲電學之試驗。令學生攜手研立。使一生之手觸一與電池通連之竿。他學生立時覺有震動。更閉窗戶。令室內洞黑。通電流於鐵鏈之上。光芒發於暗室。莫爾斯大爲驚異。以爲電力既如是之大。其傳達又如是之速。若能利用之。不將大有益於人生乎。然莫爾斯於課餘之暇。好繪畫。圖家人朋友之像。頗能肖。然未嘗經人指示也。同學多有出資請其圖像者。一八〇年卒業。年僅十九耳。

(二) 一名畫家之莫爾斯

莫爾斯畢業後。家居一年。以讀書繪畫爲事。欲成一美術家。父聞之。頗失望。後見其子之立志堅決。乃竭力鼓勵而助之成。以美國無精良之美術學校。謀使之就學於倫敦。時美名畫家奧爾斯頓 Washington Allston 留居波士頓。遂與之議。令莫爾斯從至倫敦。而爲其學徒焉。莫爾斯於一八一一年之七月。從奧

一六七

6

爾斯頓至倫敦。專致力於畫事。每晨以七時晨餐。七時半從事
畫業。至下午五時始休息。除時至奧爾斯頓家外。初未嘗一遊
倫敦之市。亦未嘗一訪其父之故知。恐妨學業也。未幾。由奧爾
斯頓之介紹。見美國大畫家韋思德。 Benjamin West 韋思德時
為王家學會會長。頗寵於英王。見莫爾斯。器重之。因得入王
家學會。其後莫爾斯竟以畫成名者。奧爾斯頓韋思德兩人左提
右挈之力也。莫爾斯居倫敦三年。學業大進。成巨作二。一為
垂死之赫鳩里思。陳列於王家學會。學會中各畫家所陳列之畫。
數達二千幅。最佳者僅十二。此畫即其一也。一為赫鳩里思像。
大得賞鑒家之稱頌。然莫爾斯於是時。學業雖進。生計大窘。
以致飲食粗糲。衣服敝舊。一八一五年之八月歸美國。囊空如
洗矣。

莫爾斯回美後。設一畫室於波士頓。人之稱其畫者甚衆。而
來購者固無一人。不得已巡行各鄉鎮。賤其值爲他人圖像。頗
足自給。時遇路克利亞亞華克女士。 Miss Laurebia Walker 互
相愛悅。遂娶之。既就其舅芬齊博士 Dr. Finley 於南喀爾勒
那州之查勒士敦。爲賣畫生活。初無所獲。後爲其舅圖像。形
容畢肖。人爭稱之。聲名藉甚。求畫者乃踵至。查勒士敦人民
公請莫爾斯爲大總統門羅畫像。大受門羅家族之賞識。於是莫
爾斯以畫像聞名矣。然莫爾斯不願以是了其一生。欲圖名山大
川。歷史勝地。以寫其胸襟。以查勒士敦無機可乘。乃去而之

北。未行之前。得其地紳士之助。創一美術學會。而其父莫爾
斯博士於一八二〇年辭卸而司當牧職。移家於紐海文。莫爾斯
歸省其父。得與舊日大學諸教授相往還。尋立門教授 Professor
Gillman 之宅。尤與莫爾斯博士所居相近。莫爾斯復得究心於
電學試驗。後別其父及妻。赴華盛頓。畫國會圖。以爲成此
足爲不朽之業也。日操作十四小時。然未幾囊粟已空。不得不
理畫像故業。先試之於紐約州之阿爾巴尼。無應者。繼至紐約
城。亦無應者。爲飢餓所迫。遂爲第二次售畫之巡行。及返紐
約。境况稍佳矣。兼得學生數人。時助美國獨立之法將拉飛雅。
 Lafayette 重履美洲。紐約人士聘名畫家爲之畫像。而以莫爾斯
當其選。莫爾斯遂至華盛頓見拉飛雅。而妻之死耗忽至。莫爾
斯痛之深。遂未能竟其業。回至紐海文。仍與拉飛雅約。至紐
約續成其像。像成。聲名大震。求畫者日盛。有應接不暇之勢。
於紐約組織國家圖畫藝術學會。兼推爲會長焉。

老莫爾斯博士卒於一八二六年。獲親贈其子之成名。美國之
富室巨家。莫不以得一莫爾斯之畫爲榮。莫爾斯不以此自足。
思遊意大利。擴其見聞。使藝更得精進。以副其國人之望。莫
爾斯遊意之信傳布。定畫者踵至。爲值約三千金。莫爾斯居意
大利三年。畫術益神。又遊倫敦巴黎。與當代名人相晉接。而
於各處美術陳列所悉心研究。尤愛巴黎之美術陳列所魯佛爾。
Louvre 恨不能使美國美術家均見之。因發願畫一魯佛爾全圖。

以鑿國人。值一八三二年巴黎黨亂盛行。人民恐驚奔避。莫爾斯晝夜不輟。以從事斯圖。至大體粗具。遂買舟返美。擬至紐約而竟其功。

(三) 塞列舟中電學之概略

莫爾斯啓行之期。為一八三二年之十月一日。舟名塞列。Sully。同舟之人。相得甚歡。某日晨集無事。縱談科學。次及電氣。一人曰。電流能立時傳過一絕長之電絲。波士敦雅克森博士 Dr. Jackson 躍起曰。誠然誠然。電流經行最長之電絲。為時不及一秒鐘。昔富蘭克林博士。曾用長數英里之鐵線。施電於一端。而他端火花之發現。不能辨其時間之先後。此語既出。觸發莫爾斯早年對於電學之理想。因曰。此事若信。則可利用電流之能力。傳達消息。不其速歟。一人曰。余知已有利用電氣發信號者矣。莫爾斯曰。余豈特信號。直可自紐約立時寫字至查勒士登耳。一時聞者。怪其理想之奇特。咸目笑之。而莫爾斯深信其理想之確實。默然不語。午餐後。越甲板上升梯之處。兀坐構思。手執雜記簿。幼時之經歷。一一現於腦際。自忖曰。余之理想。決能實行。惟須有人發明之。余得毋其人耶。是夜。思極不成眠。黎明即起。手執雜記簿與鉛筆。且思且書。大概由一類鐵條成馬蹄形。以電絲盤繞之。絲既受電。此鐵即有磁性。足以吸起他鐵塊。迨電流中止。即失去磁性。而鐵塊下落。若將電流時施時止。鐵塊即能上下動作。此

電報機製造之原則也。傳達電報之法。以長距離之電絲。貫通兩地。一端為電池及傳報人。他端為筆與紙。傳報人用以書寫欲傳達之消息者。用一長紙片。卷於一圓柱體。而連於又一圓柱體之上。兩圓柱體由鐘機之作用。相對旋轉。使紙片自一圓柱體上放出。卷於他圓柱體上。紙片之上。有一鐵條。中間有一橫軸懸之。鐵條流動自如如天平。一端之下。附以鉛筆。上懸一微弱而有永久性之馬蹄鐵形磁石。若他端無上引之力。此磁石足以引起鐵條有鉛筆之一端。令不下落。鐵條之他端。上懸一引力甚強之馬蹄鐵形之電磁石。引電之電絲。即盤繞此石之上。傳報人欲於紙片上作一點。則傳一星之電經電絲。電磁石得此電力。引起鐵條之一端。而他端永久磁石之力為所勝而下降。鉛筆即觸紙上作一點。電力一過。鉛筆之端。轉瞬為永久磁石所引而上舉矣。如傳報人欲作一劃。可加長傳電流之時間。鉛筆觸紙片之時間亦加長。紙片隨圓柱體之旋轉而移。因成一畫。但當電流中止之時。鐵條附鉛筆之一端。為永久磁石所引起。紙片轉過。留一空格。錯合點畫空格。以成各字母及數目。如此兩地之距離。雖有千百里。而其消息能於頃刻之間傳達矣。莫爾斯舉此意以告人。人咸稱其思慮之密。然不信其能見諸事實也。舟抵紐約港之前。莫爾斯之雜記簿。已滿載電報機械之草圖。并製成傳報用之字母符號。一日謂船主曰。異日君苟聞有電報發明。當知此舟即為產生之地。船主笑領之。

以爲此不過莫爾斯一時之夢想耳。時過景遷。彼一己亦必忘之。

(四) 莫爾斯乘其名畫家之榮利以從事於發明

莫爾斯抵紐約。其兩弟立卻特 Richard 及薛特內 Sidney 迎之於埠。同行至立卻特之家。途次。莫爾斯傾吐其電報之理想。滔滔不倦。兩弟深異之。以前次家書所陳述。多爲畫魯佛爾全圖。今乃一不之及。何也。抵家。友人過訪者甚衆。且多願以善價求畫者。斯時莫爾斯苟能悉力營其故業。轉瞬可以致富。榮名安樂。俯拾即是。然以發明電報之理想。糾纏於腦筋之中。深信上帝造電氣。所以供人之應用。彼可爲之事業。莫若發明電報之重且大者。故欲購備需用之機械。以驗其理想之適於應用否。然無適當之機械可購。又無資雇工匠製造之。遂自製器械。親立卻特客室爲工場。然時爲雜事所阻。深感不便。其兩弟合設一報館於紐約市。莫爾斯取報館最上層之一室居焉。其兒女則寄居遠親之家。終日工作於斗室中。置畫業於不顧。并不與他人往返。友人鮮有能入其室者。每至昏黃不能辨色。始出至雜貨肆。購麪包馬鈴薯雞蛋。及他易煮之食物。自煮食之。衣服破碎。無力購置新者。而種種機械。均須手製。故曠日持久。未能即行試驗。時政府派員選名畫家畫國會圖。委員付其事於外國畫家。而不及莫爾斯。紐約諸畫家。咸爲不平。彼等仰莫爾斯爲領袖。欲得其引導。遂集資三千金。獻之莫爾斯。求爲一有價值之歷史名畫。藉顯美國畫家之光榮。且謂莫爾斯

成此畫後。更去之而從事發明電報。猶爲未晚。莫爾斯聞之。感極。決計從同業之請。成一名畫。以副衆望。但彼之精神。專注於研究電報。不能盡力於畫事。不得已。送還所贈之資。謝絕同人之請求。一八三五年。莫爾斯貧困甚。應紐約大學畫學教授之聘。遷入紐約大學。於其室裝置一電報機。其制粗陋。至差示其友。然電報機之動作。適符其理想。於時具有縮小地球能力之電報機。已傳達消息於紐約大學之教員室中。惟因莫爾斯日必離其試驗室數小時。以教授學生。而發明事業。不免因之稍遲延矣。

(五) 電報機之最初成功

一八三七年。莫爾斯延數友至其室。參觀其電報機之動作。中有一人名亞勒弗烈威爾 Alfred Vail 者。莫爾斯之學生也。見而異之。未幾。再訪莫爾斯。知其困於資。不能推廣其試驗之範圍。自請與之合夥。莫爾斯允之。合夥之約立成。查威爾之父。開設銅鐵廠於紐約西州之司拔特惠爾。於銅鐵之製造。頗具經驗。故於電機之機械方面。大有助於莫爾斯。一八三七年九月。以美國電磁遠報機 The American Electro-Magnetic Telegraph 之名。請政府允其專利權。威爾急供給莫爾斯以電絲。又得格而教授 Professor Gale 之助。得推廣其試驗至二十英里之長。政府適於是時調查各種發明之電報。莫爾斯上詳細報告於財政總長。臚陳其發明之電報機。請陳列其機於華盛頓。

先邀集友人於紐約試驗之。成效大著。昔日非笑之者。轉爲驚奇。報章騰載。於是社會中方知電報爲有研究價值之物矣。富爾克林會多科學名宿。延莫爾斯至菲拉特爾菲亞。試驗其電報機於科學藝術委員會中。衆深許可。推薦於政府。請政府贊助之。以推廣其試驗之範圍。於是莫爾斯赴華盛頓。總統開員政界要人見其試驗。莫不稱美。有司密斯 F. O. J. Smith 者。聞望卓著。欲與莫爾斯合股經營電報事業。莫爾斯欣然許諾。遂組織一四入合股之公司。莫爾斯佔九股。司密斯佔四股。威爾佔二股。格而教授佔一股。是時前程希望甚盛。國會擬許給三萬美金。爲擴張試驗之用。莫爾斯與司密斯同赴歐洲。莫爾斯於各國。得有專利之權。所至之處。咸深稱異。然歐洲諸國中。莫爾斯電報機以專利權者。惟法國而已。

(六) 籌款案通過國會之難難

一八四〇年美國始頒布莫爾斯所請之電報機專利證書。莫爾斯自歐洲歸。覺前途有無窮之希望。最後之成功。似在轉瞬間矣。然好事多磨。國會以他事繁集。不遑顧及推廣試驗電報之經費。輿論以爲費如許資財。以研究電報。近於浪費。以是更難望國會之通過。未幾。與莫爾斯合股者。亦失望而就他事。莫爾斯爲貧窮所迫。有時至不能果腹。不得不求他助。於是更就紐約大學書學教授之職。莫爾斯遊法時。曾從達格而 Monsieur Daguerre 習日光繪畫法。Daguerrotypes 至此時以此法授人。

藉得微資。然莫爾斯之精力。仍注於電報事業。聘一代理人駐華盛頓。繼見代理人無所成就。親至京都。求國會之助。後籌撥試驗電報經費之議案。已列入衆議院議事日程。莫爾斯親往旁聽。竟以六票之多數通過。案遂咨行參議院。莫爾斯知參院議員贊成者多。必得勝利。然參院閉院之期在即。應議案衆多。此案決難議及。轉瞬閉院之日已屆。尙有百四十案待決。莫爾斯終日坐於旁聽席。其友勸其勿更希望。時至黃昏。悄然歸寓。自思費十年心力。發明電報。既成。乃社會漠然不顧。可爲歎息。然莫爾斯之爲人。剛勁堅毅。不以此次之挫折喪其志。預備次日離華盛頓。再作他圖。翌晨有一少女造訪。出視之。乃愛耳司完紫女郎 Miss Annie G. Ellsworth 專利局長愛耳司完紫 H. L. Ellsworth 之女也。女郎一見莫爾斯。即爲之道賀。莫爾斯驚異。莫知所爲。女郎曰。籌撥試驗電報經費議案。已通過參院矣。莫爾斯堅執以爲誤傳。女郎曰。吾父昨日在院。待至夜午閉院後始歸。親見議長簽字於議案之上。莫爾斯躊躇久之。方轉憂懷爲喜樂。謂女郎曰。女郎爲第一傳此佳消息於我之人。將來試驗之時。余許女郎傳第一消息。女郎欣然諾之。莫爾斯是日未離華盛頓。馳書告其合股之人及親友。莫爾斯之希望。至是達於極點矣。

(七) 美國第一電報線之成立

國會所撥之電報試驗經費。足敷設電線四十英里之長。電報

之第一線路。自巴爾的摩通至華盛頓。莫爾斯親督工。不稍懈。始則以電線裝於管中。埋入地內。不效。遂樹杆於地。架設電線於空中。此法既迅速省費。而應用又靈效。五月一日。忽格黨 Whig Party 開選舉會於巴爾的摩。選舉大總統及副總統之候選人。時電線已自華盛頓向巴爾的摩。敷設至二十二英里之長。莫爾斯被選之人名。至電線已達之地。由電傳至華盛頓。至特送報訊人乘第一次火車到京。而亨利克實 Henry Clay 被選為候選總統之聲。早已播布。京中人士。莫不驚為神奇。一八四四年之正月二十四日。工程告竣。行開幕典禮。愛爾斯完裝女郎。傳達世界第一正式電信。進舊約也。女士還臺經中「神哉上帝之所為」一語。詞旨之莊嚴宏偉。恰與此次典禮相合。數日後。民主黨開預選會於巴爾的摩。以電報傳達選舉之結果於華盛頓。被選者自華盛頓通電還謝。往返頗復。僅數分時耳。有人疑為巫術。或斥為虛妄。派代表視之。果信。電報之用益彰。第一年之電報事業。由郵務部掌之。以電傳音聞者。每四字費金幣一分。其始每日入款。不過自數角至數圓。莫爾斯願得美金十萬圓。售其專利權於政府。政府以入款不敷消費拒之。然莫爾斯自信電報之必能發達。有大利可圖。遂集私人組織一公司。並於紐約與華盛頓之間。架設電線。一九四五年。莫爾斯再至歐洲。謀專利之權。到處得歐人士之歡迎。然終未達其目的。一八四六年。美政府更發第二次專利證書。

時以電報發明家冒稱者甚衆。莫爾斯不得已。訴之於理。以保護其權利。最後上訴於大理院。經審判官詳細考查。始判決莫爾斯為惟一發明家。初尚有分立之公司數家。經營短距離之電線。一八五一年。西方統一電報公司成立。自布羅至聖路易建一電線。漸將他公司吸收。於是自大西洋至太平洋。自加拿大至墨西哥灣之主要電線。盡入該公司之手矣。

(八) 海底電線之敷設

莫爾斯嘗曰。余苟能通電報於十英里之長。即可使之環行全球。既而莫爾斯已使電報通過大陸矣。其能通過海洋與否尚在疑問也。一八四二年十月之某夕。月明如畫。莫爾斯初為海底電線之試驗於紐約港。以水為良傳導體。故初於電絲之上。纏以芋麻。纏易以滌青松脂橡皮試驗之。所用之海底電線有二英里之長。繞於輪軸之上。置於一划船之中。夜深。舟離岸前行。舟中有二人。一人划舟。一人坐船尾放電線。坐船尾之人。即莫爾斯也。及天明。設置已妥。始傳世界第一大海底電信矣。甫拍發數字。甚清晰。既而忽失其效力。蓋電線為一舟之舖所鈎。舟人出其舖。見電線。不知其為何物。因割斷之。試驗之事遂罷。十年後。費爾特 Cyrus W. Field 擬於紐芬蘭與美大陸之間。設海底電線。便兩地之交通。就商於莫爾斯。莫爾斯甚稱其可行。以紐芬蘭與愛爾蘭之間。海底甚平坦。合於海底電線之設置。於是組織一公司。建造大西洋海底電線。延莫爾

斯爲電機師。惟其建造之工程有二難。其一。須得一完全不透
水之電絲包裹物。當既輕且韌。而又堅強。其二。求一種妥之
法。敷設電線。使不致折斷。一八五七年始行敷設。當時所用
之電線。長二千五百英里。電絲以格搭伯查(Gutta Percha)馬
拉羣島叢生一種樹木之乳質)隔離之。上繞以鐵絲。兼輕韌堅
強三優性而有之。敷設之時。電線自船輪放出。至爲審慎。而
電線忽斷。功敗垂成。公司因以倒閉。後有第二公司之組織。
敷設未竟。電線又斷。事又失敗。試以第三次。得一部分之成
功。通電數日。忽爾中止。莫悉其故。試以第四五次。又失敗。
一八六六年。爲第六次之敷設。乃告成功。於是莫爾斯平日之
理想。始一一證實。莫爾斯之發明事業。完全告成。

(九) 結論

莫爾斯者天生之美術家也。愛天然之美景。以發揮之於其畫。
然爲謀人世福利。故不惜犧牲其大半世之樂趣。而從事於因頓
之試驗。又莫爾斯者。靜穆之人也。好家庭之生活。然因其發
明事業故。已達中年。不能自建一廬以安居。其自電報第一次
所獲之利。用以周恤貧窮。以後家業漸盛。始自營第宅。擇地
於呼得桑河之時。建一精舍。形似意大利之別墅。以其地多巨
大之香格司德樹。Tongatoo。故名其居曰香格司德林。Tongatoo
Grove。由是得樂其兒女於膝下。娶繼室。款惠難相共之友朋。
迎遠方聞名來謁之貴客。享家庭安樂之幸福。當春夏之際。於

香格司德林附近。有巖窟白之老人。坐樹陰之下。諸孫繞
於前。即莫爾斯也。莫爾斯建一藏書樓。搜羅典籍名畫影像於
中。且夕盤桓其間。好學之心。老而彌篤。此時資產日增。交
際及營業事務。因之而盛。於紐約亦營有巨宅。隆冬常居於是。
莫爾斯此時已成一重要兼有勢力之人物。名震歐美。莫爾斯處
之淡如也。以一八七二年卒。

新史氏曰。莫爾斯於一八三七年以發明電報請求專利於美國。
英國之韋德司頓貴爵。Sir Charles Wheatstone 與古克貴爵。
Sir W. F. Cooke 於是年亦有同一之發明。東西相映。何其盛
也。莫爾斯有志於畫。而能登臺造極。有志於發明電報。而卒
奏成功。所謂有志竟成者非耶。方其遊意大利歸國。盛名厚利。
可以安受。乃棄列舟中一席之談。遽生發明電報造福世界之願。
棄目前之名利如敝屣。歷盡艱辛。而從事於人人所懷疑之事業。
百折不撓。至達其目的而後已。誠足爲吾人立業之模範。彼偶
有所獲。即沾沾自喜。遠與其素志者。對於莫爾斯。能無愧乎。

(青年進步)

李佳白著

通融爲統一之上策

凡事大抵皆破壞於固執。而成全於通融。個人之友誼如此。
國家之大計亦然。吾聞完全統一之國。求之固難。小國難。大
國愈難。平時難。戰時尤難。即其所稱統一者。亦皆形式上之

統一。並非人人思想上之統一。國大人衆。戰熱心高。思想愈加歧異。即險象急易發生。設有一國之人。欲藉此以引起他國之爭端。爭端亦未有不從而響應者也。

夫戰爭熱與革命熱。原非二物。特革命熱長。如熱病之蔓延難治。每因戰爭而起革命。復因革命而起戰爭。二者相互爲導火線。皆爲統一之勁敵。以中華情形而論。目下尙未統一。固無足怪。所難者。歐戰三年。中華被動。已與其事。而國中決裂變亂之狀態。尙未至走入極端。則政府之用心。亦良苦矣。

佳白嘗謂華人宜振刷全國精神。宜彼此相互聯絡。於所企望之目的。尤宜積極進行。更有一言。願中外人等皆能牢記。人動物也。尤靈物也。統一並不能求於人人之思想上。思想決無一致之理。一系人之思想。一系人之思想。一社會人之思想。尙千枝萬殊。况於一國。即以法律繩之。亦只能繩其外貌。萬不能繩其內心。故外貌不犯法者。即爲屬乎統一之國民。如此則華人之思想。可以自由。無論何人。不能以此爲統一之據也。

推而言之。一國之學理思想。不能一致。一國之政見。亦何獨不然。於真不能一致之處。而必欲強之以一致。是即激亂之媒介。故中華之團體政體思想。不妨任聽人民以自由。已失勢力之政治犯。不妨免究。對於政見不同之人物。亦不必遽目爲大道無道。此等名辭。在美國南省。近日甚厭棄之。中華亦不妨厭棄之也。

吾聞漢光武帝。嘗謂當置二子於度外。卒能大展其統一漢室之腕力。余則謂似此休休大度。今可以兩字易言之。曰通融。通融者。大度之別名。亦統一之上策。政見不合。通融一步。即可過去。無庸訴以武力。無庸刺於根究。彌天大禍。不難頃刻消除於此兩字中。外人亦不能以此等辦法爲不當。即美德兩國之人。對於大戰問題。如皆用其自由思想。並不能以中華舉動爲失宜者。

統一即爲彼此通融之謂。亦即一種自由之謂。至於謀反搗亂。乃壓力專制所收之結果。非自由所收之結果也。設或謂過於自由爲非宜。總較之專制壓力。尙爲彼善於此者。所有爭執。不過稍爲通融。即易消除。而大一統中華。一時雖未能達完全統一之目的。能改良時機甚長。抱定宗旨。無涉專制。無入迷途。斯得之矣。

治水瑣言

李佳白著

中華水患。時有所聞。近年特甚。魯晉等省。各有所告。天津尤慘。政府關心民瘼。既籌款以賑災黎。復設法以弭後患。故凡於治水上有關歷有經驗者。皆不容默而不言。吾聞治水之道。治山爲先。治海次之。治河又次之。三者並行。其害自去。略陳於左。

何言乎治山爲先也。山爲河之蓄源。治山所以清其源。河流

氾濫。由於河身淤淺。河身淤淺。由於砂石壅塞。砂石壅塞。由於山水漲發合帶而下。山水合帶。由於山少草木。無落葉盤根以鞏固砂石基礎。二十年前。我美總統曾布種樹護山命令。以防砂石壅塞河流。是實治水上策。伐木取材。富強有資。猶餘事耳。中華傍河山嶺。重重疊疊。宜重濬濬。是當先加之意。但乞鑒於大王無效也。

印度之恆河及印度斯等河流域。每於近山不毛之地。鑿湖若干。潦時引水灌蓄其內。旱時可作灌溉之資。且能令乾燥土壤。化為膏腴。亦可謂藉山治水之一法。我美西省常仿行之。中華亦應隨地制宜。酌度情形爲之。

何言乎治海次之也。海爲水之歸處。治海所以速其去。河流氾濫。由於河身淤淺。河身淤淺。又由於入海之口門壅塞。口門壅塞。更由於門大口寬。水流遲緩。無力遠送砂石。投入大海所致。美國密悉比大江。其爲敗家子。幾不減於黃河。有愛運斯者。洞悉其害。非人工及機器所能掘挖。乃倡築壩收縮口門之策。俾門小口窄。則溜急力大。不難自挾砂石。棄於遠海。以去其壅塞而通暢其歸海之路。謂之以水疏通。復沂海口而上。凡江流寬處。皆一一施以此策。當有大效。雖有諸多工程師。謂此法僅可行於海口。然亦不能謂非善策也。

何言乎治河又次之也。河爲滿載山水。以輸入海洋之大道。治河所以通其道。吾聞禹疏九河。疏河實即治海之法。後世不

師禹而師繇。治河竟成無策。余竊謂隄防本不可廢。而疏鑿尤當注意。蓋疏鑿道廢。則隄防雖可以防小患。乃適足以促成大患也。至埃及之治尼羅河。由英師倡爲建開闢渠。引水灌田。此在沙漠無雨之地甚宜。又有不能一概論者。

以上所陳。二十餘年前。余在濟南傳教時。嘗譯上東撫張勳果公。並付手民。勳果以浚京城壕之成績。出撫山東。爲黃河肆虐區域。故余於愛運斯氏之法。言之最切。以爲可節節行於黃河。勳果雖大爲嘉許。但其主張。仍我行我法。不問海口。惟於兩岸。重重築堤。不從根本上着手。何能收永慶安瀾之效果。未幾有河工師慶密爾氏。由滬至濟。謁張勳果。條陳運河事宜。延余作舌人。便中又復談及。勳果雖善之。仍未行也。

其後合肥李文忠公。又大召集暢曉治河人員於天津。冀得永消水患。當時余未有聞。亦未參末議。近聞政府以天津奇災。特延高明工師與河伯爭。治標之法。無待余言。清源之法。除治山外。仍以大興林業爲必要。非一朝一夕所能成。亦非一文一言所可辦。然其效必能大著。所陳三法。若能並用。效尤無量。中華政府何爲不行乎。難於款耳。余謂中華現有二大患。曰兵曰水。經濟困難。不能兼顧。何者爲當務之急。權輕度重。是在政府矣。

東報之中國鐵道放資論

對華放資。日本今日所唱道最盛者也。是篇爲大阪每日新聞

所載。議論尤詳。愛譯述如左。以餉讀者。

中國與日本。比來雖未著見意思之疏通。了解我國之真意。然如曩日之猜疑特甚者。其人漸少。所有者。不過因在華外人之詭辯。為其所惑。而在有識之士。大率知日本之實力與誠意。而唱中日經濟聯合說者。因之亦日見其多矣。

然則中國既了解我國之真意。我國亦不可不益加體察中國之誠心。所謂中日提攜也。所謂開發中國也。當先助中國自己所有之利益。然後與以我國之利益。不以中國為外府。渾然以中日經濟的聯合。相互發展。是為要圖。

昔者中國提出關稅改正之議。我政府今日特欲允其所請。故屢次開會協商。是亦足證我國國民意思之所在。而假如不欲表同情於中國者。又何必如斯。即此一事。足見我國之忠於人謀。而對於中國之觀念。一變昔日之態度矣。

中國與日本兩國間。意思之疏通既若是。所有外國對之。亦必認中日間有特別之關係無疑。觀夫最近之日美協約。美國承認兩者間之特殊關係者。即其著例也。夫視我國對於中國。謂有侵略的野心者。從來以美國為最。美國之所以如是者。原屬美國之誤解。今既雲開日見。不抱斯須之疑念。則其他列國更無慮矣。

夫中國與日本之當局。意思既疏通若是。而第三者之諸外國。亦必公認我國與中國之特殊關係無疑。然則於斯時也。正我國

對於中國。密接經濟關係之好機會焉。夫欲令我國與中國。經濟之關係密接。其法維何。是無若以我國之資本與技術。投之於中國。此說論者已多。茲更無絮說之要。前者唱日美共同說之經濟界。嘗因之而特赴美國。遊說於朝野之間矣。夫日美之共同對華放資。今日雖非不必要。然今後我國之所為。不得不少異其趣。

要知美國與我國。共同放資於中國。我國固欣喜不置。豈有拒絕之理。且此等共同放資。無論何國。我國亦喜與之俱。何獨美國。但參戰後之美國。果能與我國提攜而投資於中國乎。是非可以預言。蓋參戰前之美國。雖有對華經營之餘裕。然參戰以後。形勢改變。全國除戰爭而外。不遑他顧。又何暇及此。故今後之對華放資。匪可與向者同日語。止與美國商酌則可。欲俟之而共同行之則不可。雖然。必欲得美國之同意。而始行放資。是非忠於開發中國之道。查中國之開發。早一日則早得一日之利益。我國苟為中國計。當單獨行之。無容躊躇焉。

我國於實力及國之經濟的必要上。斷行單獨放資。亦頗有此實力。要知今日所存之激增正貨。(現金)及今後尚須增加之正貨之處理。必不能僅以內債之發行。與外債之應募為足。與其執所有之公債證書而為一資產家。何如利用之。而以助友邦產業之發達乎。

夫正貨之增加。恐不獨戰時為然。即至戰後。亦不能一旦復

舊。今日欲計畫戰時之安全。並維持戰後之正貨。使我經濟界不至動搖。除開發中國之產業外。更無他計。蓋必中國與我國兩國之經濟結合。而後可講戰後之計畫爾。

是故對華放資。不可不謂我國今日最要之急務。惟對華放資。當放資於何種事業。又以何種方法放之。始彼此皆有利益乎。是無他。惟鐵道事業是已。

然吾輩可放資於中國者。其道甚多。有鑛業。有製造業。有農業金融業。在在皆可放資。何獨云夫鐵道乎。蓋鐵道放資。為放資中之最安全。而欲開發中國。亦無過於此者焉。

蓋鐵道業。為經濟組織之一大動脈。不惟百般產業。因之而滋。且在中國。可因鐵道之敷設。而刺激產業之發達。是地勢上如此。無容絮說者也。重以中國之鐵道。往往含有鑛業。凡鑛山之所在。必有鐵道之敷設。即在中國經營鐵道者。無不兼營鑛業。而鑛業又為中國富源之第一。開發之。即不啻開發中國富源之根柢也。

夫放資於中國之最可慮者。為其政治之不完備。而生命財產上。動有危險也。故欲放資於中國。不可不先求放資報酬之安全。欲求放資報酬之安全。不可不先得有形的之保證物。可為保證物者。除鐵道外。無有更其此好資格者焉。

昔者歐洲戰爭之始。美國因蓄積巨額之資財。故人人唱道美國對華放資論。而我國是時適與美國有同樣之關係。亦欲以資

本利用於中國。故美國之觀我國。俱用一種猜疑的眼光。以為中國之富源。惟日本欲壟斷之者然。加以中國之政治的野心家。執排日親美之主義者甚多。以是中美之間。非常密切。而中國人之望美國資本家投資於中國者。幾到處皆是。然按諸事實。美人果實行投資於中國乎。彼美人之觀察中國者。雖皆曰中國誠繞有天然之富源。以少許之資本。即可收莫大之利益。然實行投資者。僅西門司卡來商會。有涉欽鐵道之協議爾。所以如是者。是非為雖有放資之好機會。而乏安全之途乎。列強之從來。皆注目於鐵道者。亦即如此。是故鐵道實對華放資之最安全之途焉。

對華鐵道放資之方法。今日已漸次改變。求其所以改變之道。亦無非為求放資之安全也。蓋昔者鐵道之放資。除鐵道外。對於中國土地。皆含有一種侵略的野心。即鐵道沿線一帶地方。殆有該國殖民地的形勢。是所以中國對之。皆備備焉恐外國勢力之侵入。而昔者列強之所為。大率類此。

其後乃一變其放資方法。而債權者僅供給資本與技師。中國政府。為債務者。而鐵道之經營。全屬中國。非外國債權者之所屬。外國之債權者。亦惟貸與資本。而鐵道之所有權不屬之。僅敷設鐵道爾。

自後又幾經變遷。至今日乃呈一種異樣之放資形式矣。如西門司卡來商會之放資。即與從來著異其形狀者也。該商會之放

費。始不定其地域。僅貸與資本。而得千二百英里之敷設權。爾自後雖以調查而得決欽鐵道線。然在西門司。初不以決欽線之敷設為意也。

此放資與從來相異之點。不惟供給與金及材料。乃歸美人經營之。而與利益之一半。給中國政府。易言之。即鐵道之所有權。雖在中國政府。然其營業權。全在美人之手。而中國一切不問。惟坐分其利益爾。是雖在中國一面。十分有益。而美人之出此。亦無非求企業之安全也。然自是而後。吾人欲放資於中國。益益困難矣。

然中國鐵道放資之困難。猶不止此。蓋在既往。各國已獲得敷設權。而此後難尋出適當之新線區域也。詳言之。即各國現所獲得之利權。盡為國之幹線。而占形勝之地位。此後餘者。不過是等線之枝線或營養線爾。

夫中國雖國土廣漠。人口衆多。而今後欲敷設新線。以求收支得相償者。其線已甚少。所餘之線。或在山間。或為他線路之支線聯絡之處。不過小都會而止。概為無首無尾之鐵道。此等鐵道。為數雖多。然欲求一真可貢獻中國之開發而得維持鐵道自然之經營者。真可謂絕無而僅有矣。中國鐵道之為列強所經手者。由來已久。故彼等皆占形勝之地位。而掌握國家之幹線。今我國着手在後。自不易尋得一適當之地域矣。然苟欲從事放資於此。必不可不獲適當之幹線。與其對是等所餘之枝線

等而投資。寧不如置之為愈。

今統觀中國鐵道之組織。有由外債而成者。有由社債而成者。有國有者。有私有者。亦有官民共有者。紛紛不一。茲大別之如左。

辦法	線路數	哩數	開業哩
借款官辦	二〇	一〇、二二二	二、九三六
外國承辦	五	三、三五八	二、三五八
借款商辦	三	四四九	三一
商款商辦	一一	五二一	三二一
官款官辦	八	五七八	三八一
內外合辦	二	九五	六五
商款官辦	一	九三	
官商合辦	一	五	五
未定	五三	二一、四七二	
合計	一〇四	三五、七八三	六、〇九七

其預定哩(英里)為三萬五千七百八十三哩。而今日實際竣功者。尚不過六千九十七哩。可見建設之遲滯矣。考此遲滯之故。雖因資金通融之不易。然其大原因。無非為利權屬在外國。而外國之建設者。尚須視其國之便利與否。不能專顧應中國之急焉。

今舉中國鐵道。屬於外國所經營者之建設狀況如左。(以千磅

爲單位	起債額	償還額	結欠額
廣東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一,六一〇
京奉	二,三〇〇	六九〇	一,六一〇
正太	一,六〇〇	二〇九	一,三九一
滬寧	三,二五〇	三三五	二,九〇〇
同上土地購入債	一,一五〇		一,一五〇
汴路	一,六四〇	一〇二	一,五三八
道清	八〇〇	二四	七七六
粵漢回收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廣九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津浦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同上第二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滬杭甬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同上	三,七五		三,七五
銀行借款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京漢收回	九〇〇	一八〇	七二〇
新奉(圓)	三三〇	一二五	一九五
吉長(圓)	二,一五〇	二一五	一,九三五
正金借款(圓)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粵漢川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東方雜誌 第十五卷 第六號 內外時報

前表中尚含有起債而未發行者甚多。今由是將未發行者分別表出之如左。

蘭秦	四,〇〇〇	
同成	一〇,〇〇〇	
浦信	三,〇〇〇	同成
事湘	八,〇〇〇	欽激
雲大		沙興
津浦	一,八〇〇	濱黑
計	六八,一五〇	滬寧

準是以觀。中國之外國借款。雖爲十一萬二千萬圓。然實際發行者。不過三萬七千萬圓。尙有六萬八千萬圓之發行預定額存在可知焉。

吾輩今日當研究之問題。即為此六萬八千萬圓之未發行債是也。夫欲建設中國之幹線鐵道。而供其國官開發之一端。今後不可不更以此六萬八千萬圓之公債。以期完全竣功。然此資金。今後果能應手否乎。是為一問題也。

夫各國對於是等之鐵道建設。既有某種權利在握。則所有資金之移調。自亦必握於權利所有者之各國掌中。然則一旦對於此資金之移調。既結契約。中國雖欲於他國別結契約。自無此理。是為此等借款之特質。亦即中國之所苦也。今設中國覺有非常之必要。而於此等鐵道不可不建設時。而是等有權國竟不應其急。致阻礙中國國運之發展。是豈中國開發之利益乎。吾輩欲放資於中國鐵道者。即所以重中國之利益。而兼欲調和各國之利害者焉。

今觀戰後之歐洲。因欲回復戰爭之損害。而兵備之擴張。增發紙幣之整理。公債本利償還之負擔等。資金界之動搖必甚。而於經濟財政兩方面。根本的改革之必要上。資金之需要。必告空前之緊急可知。即美國於戰後。亦不可不籌軍備之擴張。而因通貨價值之高貴。急於對內的設施。然則以資金供給於中國。以敷設中國之鐵道。亦安有餘力乎。

以言乎英國國內。亦對於鐵道放資之前途。而抱悲觀者甚多。而以鐵道國有為善後策者。其所論雖盡人皆不肯肯。然此後因資金需要之急。而金利之必高。幾一律無異論。然則丁斯時也。

是等諸國。對於締約之中國鐵道。安有餘力更投資乎。是故此後數年間。中國之鐵道。必永如今日之現狀。而各國必至慮有其權利而已。

今返就中國觀之。則是等鐵道。早一日普及。國家早得一日之利。豈容更遲滯乎。然則此時可以應中國之需要。而兼能供給資金與人力者。惟我國而已。然則我國至今日。安得不急急準備乎。茲更將各國放置之權利。統計如左。

國家	資金契約額	同上未發行	預定線路	未着手線路
英國	50,000,000	3,350,000	3,350	1,600
法國	26,000,000	3,000,000	1,000	2,000
俄法	1,000,000		100	
比法	26,000,000	16,000,000	2,100	1,600
俄國	5,000,000	5,000,000	600	600
德國	2,000,000	2,000,000	600	600
日本	1,200,000	7,900	100	300
美國	1,000,000		300	
計	133,200,000	25,150,000	8,850	4,600

據是以觀。其資金之未供給者。有六萬八千一百五十萬鎊之巨。線路之放置而未築者。有四千九百八十六英里之多。若更加以美國西門司商會所得之淡欽線一千二百英里。其資金以一萬二千萬元計之。則中國有六千英里強之鐵道建設權。幸於是

等諸國之手矣。嗟乎。戰後之餘殃。乃為中國開發之累。不亦悲哉。

今我國對於中國。有供給金與人之實力。而無主要鐵道幹線之建設權。歐美列強。則雖有建設鐵道之權利。而無完成之金與人。是譬猶我有足而無手。彼有手而無足。是非將兩者合成一體。不能有完成之一日矣。今我國欲單獨向中國得鐵道敷設之權利。雖未嘗不可。然形勝之地。既為列強所壟斷。縱中國頻感鐵道建設之急。無如列強之經濟關係。有不易輕許者在。而列強之對於我國。又疎遠而不欲引為贊助。是誠中國之不利。而列強之不能了解我真意也。今列強若與我國結為一體。以我所餘。補彼不足。是非獨中國與我國之利。列強實皆與有利焉。

美國既於我國之對於中國。承認特殊的地位矣。然則列強亦與我國。苟能結為一體。而由我出資金與人。組成一大公司。各不以中國本部。認為自己之勢力範圍。俾極公平之機會均等。門戶開放主義。一旦實現。是不獨促進中國之開發。且為維持東洋平和之唯一方法也。

或有主張日美提携之對華放棄論者。然我國之所可提議者。豈獨美國。所有諸國。無不願與之提議也。前內閣不啻唱戰後將山東歸還乎。然理當歸還者。豈獨一山東而已。各國所得中國之權利。皆當歸還。而安得於經濟的企業上。專言勢力範圍。

而壟斷其權利乎。是故歸還一事。要觀中國之開發如何爾。

要之中國之開發。必出我國之手。乃為捷徑。若以鐵道利益。分割於各國之手。決非中國之利。必也將各國在中國割據勢力之弊。極力匡正之。而收之於一大公司之手。且真心注意於企業。始得達開發中國之目的。我國宜以之提議於列國。而求其實同乎。要知不如此。必不能使我國對於中國。實現所謂特殊之地位焉。

(時報)

東遊日記(再續)

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校長湯爾和

五月十二日大雨。九時後至法醫教室。高山教授謂已與學長約。今日先為君介紹。遂同往學長室。見伊東博士。其人寬厚和平。粹然學者。專攻小兒科。即親導余觀病院。全院可收六百人。除三科目已經新築外。餘屋尚為福岡縣舊物。病室無甚特別處。余問博士。福岡有無地方病。曰有。所謂疫利。專侵二歲至六歲小兒。二十四時內致死。其症狀為發熱痲癩。下赤利粘液便。而無赤利齒。向來診斷。概括於腦膜炎之內。實則不然。並告余此病在明代醫書。即有此稱。余謝不知。並問有無特效療法。答謂除用甘霖外無他術。余謂福岡溫差極甚。小兒應多肺炎等疾。博士謂其數甚多。由是觀之。此地蓋不宜於卜宅也。最足注意者。為病院廚房。博士導余入。地極寬闊。而甚潔淨。博士謂此中須辦千人飲食。故非特別注意不可。炊

考蒸餾。一切均用蒸汽。故几案刀砧。皆光潔無纖芥。其鄰爲
洗滌蔬菜處。又其鄰有一室。博士啓視。則內有六七人方封魚。
博士謂此等處人。嚴禁入廚。魚肉之類。在此割後。由他人傳
入廚下。一則保持清潔。而流行病發生時。魚肉之類。雖均素
熱無危險之虞。第此等工人出入。即難免傳染病毒。故不許開
入廚房。其室外廊下。有昇水一盆。博士謂即供此等人消毒
者。此一絕好經驗。當謹誌不忘也。廚之西爲洗濯室。其北爲
蒸汽釜。在牆外。衣服被物消毒後。搬入南室。乾燥滅菌。再
搬向南室。槽邊整理。均用機器。以電力運轉之。綳帶棉花用
後。均洗滌消毒再用。於經濟關係不小。參觀既竟。適鄭重謝
之。高山復介紹於衛生教室。其教授爲宮入博士。十五年前即
誦其著作。相見訖。宮入博士導余觀各處。以設備言。自不能
與東大相較。而各研究室中之發明。動有傳遍世界之譽。如日
本住血吸蟲之中間宿主。即博士所發見者。博士平生精力。專
注於寄生蟲。導余至野卵室。啓一器。內有大玻璃缸。盛一常
瓶。瓶上有蟲卵無數。博士謂係細蟲卵。慣在土地發育。勢不
能夾泥土培養。適思以養便塗磚上。常使濕潤。與泥土略近。
試之果發育。且易於取檢。博士謂世人向以細蟲爲無害。此實
大誤。據余研究。此物恐成絕大問題。因導余至研究室。示余
以顯微鏡。余親組織爲 *Darnwood*。筋層以上有青色線紋一條。
博士謂係蟲體。余詰問何蟲。博士大笑謂即細蟲。余益駭異。

謂細蟲入腸壁。向所未聞。此恐非病理解剖所能證明也。博
士又示余以種種介類。有螺有蟹。均寄生蟲之媒。博士問余中
國嗜此否。余曰。常用佐餐。但必煮熟。故無危險。又示余以
介類一種。似海獅而小。謂此即住血吸蟲之中間宿主。因取四
枚。置兩片 *O. O. S. S.* 中碎之。殼甚鬆脆。檢視不得。復碎數
十枚。得之。置鏡下示余。其狀如蝌蚪而尾端分枝。運動活潑。
天甚冷。有縮縮者。其體中似有種種色素粒。余稱歎者久之。
博士導余至狂犬病研究室。甫及門。高山先生已下堂。即來立
談。宮入博士謂余之教室。除顯微鏡及試藥外。他無所有。但
余之主義。在不用多費金錢。而能十分研究。余謂僕所願觀者。
即在此處。以吾國經濟。現正艱難。必欲設備。只可俟諸來日。
抑余尚有見解。意謂縱有多金。購備完全器械。而運動器械之
人。尚未養成。雖有利器。等於廢物。故吾校辦法。與其急於
設備。毋寧先植人材。博士大悅。謂君所見如此。則吾二人論
調。可以相合。此說吾嘗爲高山言之。余問先生十餘年前大著。
今幾版矣。答謂言之可取。近著衛生。或可一覽耳。午後往觀
耳鼻喉科。其教授爲久保楮之吉。在日本專科中占第一位。
年不過三十左右。而聲聞洋溢海外。可佩。松坡病即此君所治。
示余以種種改良器械。此科在日本各專門學校。不過附屬於外
科。未見獨立者。此間則領域甚廣。除暗室寫真室器械標本室
應有盡有外。有嗅覺檢查室。其器械亦以電氣運用。有組織檢

查室。入室後。問助手有新奇切片否。客爲組織專門。可取供覽。最特別者有二處。一爲視像檢查室。耳中有病。目中往往見之。映像室不甚廣。北牆爲黑板。上有種種度數。隔一定度。有能照通電如燭。可隨意明滅。如病人見燭光有二像者。即測定其度數。過此而偏即病室。每間可容三十人。特別室不計。已可容病人七十名左右。病室之西爲隔離室。博士指謂蔡公養病於此。其稍南有無聲室。壁厚三尺。其構造有多層。每層夾入種種不傳聲之物質。最內層爲漆布窗。有玻璃三重。內加厚窗一扇。其構造層次。與壁相等。入室後。並未閉門。已覺耳中有一種異常感覺。博士謂係自己心音。以周圍音響隔斷。故心臟搏動。能自聞之。以一附屬科目。而不惜工本。至於如此。其於醫學上之經營。不難概見矣。

九州醫科。於此告訖。雖僅見一斑。然增長見聞。實無限量。即至解剖教室。與櫻井博士爲禮。深致謝意。東西京所乞得標本。昨以瓶裝。巧解剖教室改裝者。今已安貼。復往辭小山博士訖。乃攜標本回寓。明日快車赴長崎。十四日乘八幡丸回國。獲所見聞。得此一册。可以歸享學子矣。民國六年五月十二日。浙江湯爾和並誌。時客日本福岡縣延命館。(完)

中國鐵路外之陸上交通

我國爲東亞大陸國家。幅員之廣。遠過列強。徵論英日諸國。

東方雜誌 第十五卷 第六號 內外陸路

不能望其項背。即若美若俄。亦不能併爲一談。則所恃爲陸運之交通機關。舍鐵路外。別無他法。然一檢閱我國鐵路歷史。其萌芽時期。距今不過四十年。遞嬗以至今日。統計已成之路。不過六千英里。此六千英里之鐵路。必不足以應用於四萬萬方里之版圖。與四萬萬林總之人口。然則國人所恃以懋遷有無。此往彼來者。要於鐵路外別有其交通機關。鐵路外之交通機關。決不能如鐵路之安全迅速。而况我國人因仍舊貫。已成特性。所謂鐵路外之交通機關。既皆數千年以來。未嘗改良進步者。處今日競爭劇烈之世界。匪獨相形見絀。抑且無以圖存。茲特拉雜記之。以見我國陸上交通之笨滯。不能不急待鐵路事業之發達。而因以促國人之反省焉。試分舉於次。

(一)車輛 車輛之種類甚多。用於旅客者。有轎車、騾駝、驢子、駱駝車、駱駝、轎子。用於貨物者。有大車、牛車。其客貨兼用者。有窩車、小車。因地方之不同。其應用之程度亦異。黃河以北及東三省。用於旅客者。驢駝最甚。騾駝驢次之。用於貨物者。大車最盛。牛車次之。小車則全國通行。驢子流行於黃河以南諸地。陰山以北。內外蒙古及新疆等。與中國本部之交通。客貨運輸。皆以驢駝爲重。車輛則依其道路。有用大車牛車驢車者。至騾駝驢駝車。用於內地者亦多。

(甲)驢車 黃河以北諸地及果三省。無論距離遠近。皆使用之。其形狀以長約四尺五寸之驢。伸出於前方。車台上

段以寬三尺長四尺彎曲之橈。裏以棉布。後部約有二尺之空席。坐乘人員。大概橈內一人。橈前二人。(內一人係趕車者)通常以三人為合式。所帶貨物。在旅客二人時。以一百斤為普通。使用牲口。大率用騾。亦有用馬及驢者。街市之橈車。多使用牲口一頭。長途旅行。有使用二頭或三頭者。依其頭數之多寡。於是有一套三套之名稱。小時之速力。普通十里。一日行程。平均九十里。

(乙)大車 亦稱長車。其形狀與日本之荷車略同。騾馬合併使用。有用五六頭者。亦有用三四頭者。其積載量。以使用牲口頭數之多寡而異。要以一千四百五十斤為通常。有時至四千斤者。一日行程。約七八十里。

(丙)駱駝車 其形狀比橈車為大。以二頭之駱駝共挽之。車台上蓋以棉布。裏以厚羊絨包裹之。所有戶扉。皆閉自如。為充分防寒之用。內部可容二人。自由橫臥。為官吏或豪商大賈。馳款喜宴之具。旅行於蒙古新疆者所常用。曠家口庫倫間。二千八百里之距離。三十日可達。其運費自二十五兩乃至三十兩。

(丁)騾駝橈 其橈寬約三尺五寸。長約五尺二寸。高三尺五寸。以長丈餘之二柱。通於底部。前後用二頭之騾負載之。除少許行李之外。不能別載他物。內部可容一人橫臥。一日行程。約百里內外。運費二三兩。是為官吏或上流之族

客所用者。乘坐時身體安逸。馬夫另騎一騾。執長鞭駕馭之。

(戊)轎子 是為騾駝橈之代用物。用橫木二根。繫以繩索。再以蘆蓆作馬蹄形蔽之。以隔內外。山東地方。極為盛行。

比騾駝橈尤多。一日行程。約八九十里。運費一二兩左右。

(己)駱駝橈 以轎二座負於一頭駱駝之兩側。各乘一人。外面蔽以羊絨。底部以網托之。長城以北。使用最盛。一日行程。平均七八十里。

(庚)轎子 亦稱肩輿。寬二尺七寸。高五尺餘。長四尺內外。以一丈餘之二柱。附於轎之兩側中下部。前後以苦力二人肩負之。黃河以南。與水路聯絡之地。及城鄉各地方多用之。一日行程。平均七八十里。運費一元內外。因形狀大小及裝飾之不同。有大轎小轎之別。又因乘坐者身分之各異。有三人轎四人轎八人轎之別。

(辛)牛車 黃河以北。隨處皆有。蒙古與中國本部之交通。用之尤多。由庫倫運來之天然曹達、山藥、木材等。由張家口運往之茶及雜貨等。皆以此為交通機關。車體用楊樹或柳或榆作之。全長約一丈。寬四尺。車板厚四五寸。高約二尺。全體有如箱形。以牛三四頭牽引之。其車體之構造。有長城內外之別。在長城內者。因往來於險阻山路。其車輪施以堅固之鐵輪。在長城外者無之。因道路坦平之故。

積載量通常二三百斤。一日行程。通常三四十里。或五十里不等。張家口庫倫間。二千八百里之距離。在駱駝牽引時。三十五日乃至四十日可達。牛車最速者須五十日。遲則二三月不等。因牛必需定時之飼養。與駱駝異。其通路收車之有無。為一重大要件。惟運費甚廉。張家口庫倫間。普通不過十五六兩。是以運價廉與能遠行甘粗食積條件。足補運力遲滯之短。沙漠間之運輸。不失為良好機關。

壬) 馱車。形狀與大車相似。積載之貨物。以一張彎曲之簾蔽之。旅客乘於其內。雖為客貨兼用之運輸機關。而乘是種車輛者。非普通一般旅客。多屬貨物所有主之客商。

癸) 小車。一稱推車。除蒙古新疆等邊部外。各處盛行。為客貨兼用之運輸機關。東南各省最多。北方因土地高燥。道路廣大。用之較少。車體之中央裝設一輪。以苦力推之。無論如何快路。皆可通行。惟不能過於行遠。普通以一人推之。北方有用二人者。用一人者稱二把手車。用二人者稱蓬車。積載量在貨物可載四百斤乃至六百斤左右。在旅客可載二人乃至四人。旅客乘此車時。只能並坐。不能轉轉自由。故遠距離之旅行。多不用之。一日行程。約五六十里。蓬車積載量。可至八九百斤。一日行程。約六七十里。有時用驢或帆。以助其進行。運費一里一百斤。二十文內外。為車輛中之最廉者。

此外都會省會以及著名商埠。雖有自動車電車馬車人力車自轉車等。然皆發生最近。為數至微。不足以概括全國。且通行之範圍。僅限於一區域以內。不能為長距離之交通。故略而不舉。

(二) 駱駝。用牲口以運送客貨。亦為我國交通上之一種方法。牲口之種類甚多。如馬、駱駝、騾、驢、牛。其最著者。

(甲) 馬。全國到處皆用。其運搬貨物。以短距離間為限。負載貨物之量。普通為二百斤。旅客乘之。一日行程。可達七百里。因長途急行。甚為疲勞。故普通皆以百里內外而止。一日運費。約一兩三錢內外。

(乙) 駱駝。是於蒙古新疆交通上不可缺者。北方諸地。亦頗盛行。負載依距離之遠近。大有差異。大約自二百八十斤乃至四百斤左右。一日行程。普通七八十里。但夏日甚長暑氣。其進行恆在夜間。運費以時期而異。不能一致。張家口庫倫間。駱駝一頭。二十五兩乃至三十兩左右。

(丙) 騾。是為馬與驢之混合種。性溫順而力量強大。能牽引最重之車輛。負擔量普通二百四十斤左右。

(丁) 驢。北方諸省。於近距離間。用於貨物之運送者為多。負擔量一百斤乃至二百斤。一日之運費。在二百文內外。旅客於短距離之旅行。亦有乘用之者。

(戊) 犛牛。喜麻喇亞山脈西藏等險路甚多。其在冰河之有危

險而原地方。為交通上不可缺之牲口。步行極遲。以無繼隨之故。為西藏商隊等。必要之交通機關。

(三)特種陸運機關 北方諸地盛行。而尤以直隸山西甘肅陝西等省為最。是殆基於事實之必要而生者。分述於次。

(甲) 驢車 執此種運送業者。稱曰驢局。或驢局。或驢車。輜形狀。與上述之驛車無異。而其職務。重在運送貴重物品。北方諸地。土匪盛行。旅客持有貴重物品。長途旅行。實為官憲保護力之所不及。是不能不委託此種驢車。以為之保險。其運價大約以貨物原價之一分乃至三分為標準。預定以運送契約。驢局則於車輜中裝置武器。配以壯丁。為之運送。且於各處同業者。皆有聯絡。并精通土匪之事。是以極為安全。萬一失事。則依運送契約賠償之。

(乙) 官車 是為官憲雇用之車輛。大概行於各處通行之大路。凡官吏之往來。外人之旅行用之。其運價依官規所定。極為低廉。

(四)運送業者及運送契約 北方諸省。執運送業者。大別為脚行及棧房二種。其訂立運送契約時。亦有一定之慣例。是亦我國陸上運輸之不可少者。

(甲)脚行 其勢力最盛。分布於駱駝店、驢馬店、及車店等。可搬運貨物及旅客行李之事。大概為無賴之游民及苦力所廣集。就中規則最嚴。每一運輸機關。皆有一頭目為之領

稱。

(乙)棧房 為客商止宿之所。於保管貨物之外。兼為運送契約之媒介者。店內僱趕車人或馬夫數人。與旅客交涉者。則屬於權上之經理人。是等使用人。大概自幼小即由店中雇用。迨少壯時。使之從事各種事務。其工費極廉。大概由旅客索取實資。平均一日四十五文左右。

(丙)回教徒之運送業 北方諸省。從事於與牲口有關係之職業。要以回教徒為多。大概自稱為西域人。其執運送事業也。團結力甚強。於各地方同業者。皆能一氣運給。故其從事業務。極敏活而極有信用。

(丁)運送契約應注意之點 訂立運送契約時。其運價係依日數計算。抑依距離計算。不可不先為訂明。日數計算。駁者或馬夫。有遲延日期之弊。距離計算無之。故實際上依日數計算者蓋寡。依距離計算。無論日期如何增加。其運價不能隨之增加。倘時日遲延。則彼等途中之食料。以及其他不利之點甚多。自然努力前進。不待催促。此外應行注意之點。尚有數事。

- (A) 支付運價之貨幣種類。
- (B) 牲口食料。與馬夫及駁車者食料。是否包含運價之內。
- (C) 旅行中依旅客或運送業者之必要。中途停滯時。所需之諸費用。

(D) 車體破損。牲口負傷時。所需之諸費用。

此外支付運送之時期。亦須規定。大概契約地支付半額。目的地支付半額。其到着期間。亦須預為略定。如外蒙古新疆等遠隔地方。普通或需百日以內。或需三個月以內。皆須訂明。倘過於延期。則依契約所定之罰金。由運價中扣除之。以上各事項。皆須記載於憑單中。到達目的地時。付訖運價後。交付於馬夫或趕車人持還。又普通一日與趕車人以二三十文或三四十文之酒資。此屬於旅客之隨意。不規定於運送契約者。

(鐵路協會會報)

日本之經濟近勢

自歐戰發生以來。日本首蒙其惠。凡製造之業。運輸之業。無不均獲優厚利益。向來日本每年貿易。皆以輸入超過之故。不能維持其金融常序。必賴借入外債。始可勉強支持。自大正四年以後。輸出驟增。現金流入。去年之杪。對外貿易。輸出超於輸入者。計有五萬六千七百餘萬元之增加。現銀共有二萬三千八百餘萬元之流入。由大正五年十月杪至六年十月末。外債共約減去四千七百萬元。至其國內銀行業運輸業之擴張。以及工商各業之增加發展。尤有勃興之勢。回顧我國。則輸入超過。較昔為甚。現銀流出。較前為增。外債則擔負日重。安有減輕之望。而國內工商事業之毫無生氣。依然如故。以視東降。

適成一反比例。彼能利用歐戰之良好時機。以增進其國富。我則非惟不能利用。且受其影響。束手坐困。何哀樂不同。若此之甚也。記者檢閱日本統計報告而為此文。殊不禁有無窮之感。豈空言補救。所能收效者乎。

查日本自大正五年十月杪至六年十月杪止。外債約減去四千七百萬元。內債約增一萬六千七百萬元。表列於左。(單位一百萬元)

大正五年十月杪	大正六年十月杪	比較增減
國債	二、四七三	二、六四〇 增 一六七
外債	一、三九六	一、三四八 減 四七

觀於上表。可見日本現負國債。計有二十六萬四千萬。外債計有十三萬四千八百萬元。查我國內債。統計愛國軍需元年三年四年五年儲蓄票等項。結至五年七月底止。共有九千一百二十四萬餘元。以與日本所負國債相較。僅有百分之四弱。夫日本疆域人口。均不能與我國相比。而彼邦負此債額。民不以爲病。且觀於上表。去年增加一萬六千七百萬元之內債。以觀我國之舉辦數千萬元公債。而奔走勸募。明攤派者。其勢逸何可同論。政府之信用未彰歟。抑國民之財力不遑歟。又查我國現負外債。連同前清訂借各款。合計共有十九萬萬元之譜。較之日本現負外債。僅多六萬萬元左右。日本能利用內債。以清償外債。故國債雖增。而外債隨減。以觀我國專借外債。以

供揮霍者。其質不肯為何如也。

查日本大正六年對外貿易。輸出共計十六萬零三百萬零五千零四十八元。輸入共計十萬零三千五百八十一萬一千一百零七元。輸出超過計有五萬六千七百九十九萬三千九百四十一元。其逐年增進之盛況。尤足令人驚羨。表之於左。

大正六年	輸出	一、六〇三、〇〇五、〇四八元
大正六年	輸入	一、〇三五、八一、一〇七元
大正六年	出超	五、六六七、一九三、九四一元
大正五年	輸出	一、一二七、四六八、一一八元
大正五年	輸入	七、五六六、四二七、九一〇元
大正五年	出超	三、七七一、〇四〇、二〇八元
大正四年	輸出	七〇八、三〇六、九九七元
大正四年	輸入	五、三二二、四四九、九三八元
大正四年	出超	一、七五、八五七、〇五九元

觀於上表。可見日本國外貿易額。累年擴張。輸出超過額。歲有增加。再觀前表。日本每年輸入額。何嘗不陸續增進。而彼不足為病者。則其輸入額與輸出額。同時增加。非比我國之以出口土貨。專供他人進口洋貨之用者。其結果適相反也。

查大正四年日本尚流出現金。有不能維持金融常序之勢。五

年則居然溢入七千二百餘萬元。六年則流入之數增進為二萬三千八百餘萬元。茲表於左。

大正六年	出口數	一、三、三、三、三、三	大正五年	出口數	一、二、〇、〇、〇、〇	大正四年	出口數	一、〇、〇、〇、〇、〇
大正六年	進口數	一、〇、〇、〇、〇、〇	大正五年	進口數	一、〇、〇、〇、〇、〇	大正四年	進口數	一、〇、〇、〇、〇、〇
大正六年	比較數	三、三、三、三、三	大正五年	比較數	三、三、三、三、三	大正四年	比較數	三、三、三、三、三

觀於右表。可視五年及六年之兩年中。日本現金流入總數。已達於三萬萬元以上。較之我國現銀紛紛流出者。適成一反比例。按日本現金流入之原因。大半由於輸出超過之故。查去年日本輸出貿易總數。共為十六萬萬。而輸入我國者。約佔全數四分之一。今試就日本大藏省之調查。為之表列於左。

支那	輸出	三、八、三、三、三	輸入	三、三、三、三、三
關東州	輸出	三、三、三、三、三	輸入	三、三、三、三、三
合計	輸出	六、一、六、六、六	輸入	六、六、六、六、六

附註 按此所稱輸出入係日本之輸出入

觀上所述。可見日本對華貿易。其輸出額達於三萬八千萬元。去輸入額僅有一萬八千萬元。易地以觀。則我國與日本貿易。去年進口之超入出口者。當在一萬九千餘萬元。又可見我國東三省日本貿易之發展。更可知日本貿易額。我國佔其總數四分之一。故以我為惟一之重要市場。不知國人閱余此文。其亦有所驚惕否也。

綜前所陳。可視日本輸出貿易。實以我為消費市場。故對華貿易額。佔輸出貿易總數四分之一。惟有一特殊現相。則現金流出入。實呈反動狀態。查大正六年。日本現金輸入總數。共為三萬九千二百二十二萬四千九百六十七元。其由我國輸入者。計有五百三十二萬四千三百四十元。現金輸出總數。共為一萬五千三百七十三萬六千三百四十元。其輸出向我國者。計有二千五百二十九萬六千一百四十二元。據此以觀。日本流入之現金。我實佔其少數。流出之現金。我實佔其多數。而其對於我國現金流出入之差。則出超於入者。當在一千九百九十七萬一千八百零二元。然日本之於我。其輸出超過。當為貿易上之債權國。我對於日本。係輸入超過。當然為債務國。又何以現金流出入。適相反耶。夫國際債務之清算。必輸送現金以清償彼此間之貸借。此為一定不易之公理。而與現金之進出。有莫大之關係。今我國對日發生之國際債務。既若是之鉅。使均輸正貸以償之。則現金之流出。其勢然也。是則日本之於我國。當然現金流入。而無所輸出。故吾人須知此種反動現相。一則我雖對日本為債務國。而貸借關係。彼此尚能相抵。自從歐戰以來。日本在我國經濟界。大為活動。去年訂借日本外債。不下五千萬元。而日本在我國所獲得之利益。大都留為盛張事業之用。不盡送還本國。再則日本移調在華貿易所得之債權款項。充作購買印度棉花之代價。此所以日本之現金流出入。適成一

反比例。於此可見債權國之於債務國。雖現金出超於入。不足為病。而債務國之於債權國。雖現金入溢於出。亦殊非幸也。

日本趁歐戰之時機。極力擴張其工商事業。查大正五年。全國株式會社數。為九千一百八十四所。六年增為一萬零四十七所。計共加增八百六十三所。大正五年銀行資本共為九萬七千六百萬元。六年。增為十萬零八千七百萬元。計共加增一萬一千一百萬元。大正五年各銀行收入存款。共有三十二萬三千九百萬元。大正六年。增為四十一萬三千五百萬元。計共加增八萬九千六百萬元。大正五年輪船噸數。共為一百七十七萬四千噸。六年增為一百七十一萬九千噸。計共增加一萬五千噸。大正五年事業計畫資本。為五萬六千四百萬元。六年增為十四萬一千八百萬元。計共加增八萬五千三百萬元。吾人觀此報告。則自歐戰以來。我國工商事業。其增設擴張者有幾。對此能無汗顏耶。

郵便儲金。為吸收民間儲蓄存款之最便方法。日本始於明治八年。經十一年之時間。始有貯金一千餘萬元。其後累年增進。至大正元年儲金總數。達於一萬九千餘萬元。四五兩年。增為二萬萬元以上。六年則突增至四萬萬元以上。其近兩年之增進速度。實足令人驚羨。於此可視日本近年之富力。而國民節儉思想之可風矣。茲將大正元年至六年中。日本儲金歷年總數。附列於後。所望我國做行其制。既可養成國民節儉思想。復可

利此項遊資。投諸生產事業也。

年 別	金	額	人	數
大正元年	一九七、二九三、七五九	一一、三五七、一〇四		
大正二年	一九五、六七三、九九三	一一、七八〇、五五一		
大正三年	一九五、八九六、六三八	一一、九〇九、九二七		
大正四年	二二一、八四二、五五七	一三、七六三、九四八		
大正五年	二九五、〇七三、五八三	一四、八五八、五三四		
大正六年	四一一、八一九、九〇一	一六、八五九、九八四		

日本輸出貿易。既年有擴張。而其國人之於工商新事業。亦均有增進。政府復多方提倡。竭力補助。近閱大正七年預算案。其於農商新事業之計畫。增加臨時經費者甚夥。如遠洋漁業獎勵。農業倉庫建設獎勵。綿羊飼育獎勵。以及擴張製鐵所。設置絲業試驗所室素研究所等事。不惜多糜費用。以圖發展其新事業。環顧我國。則自歐戰以來。工商各業。依然如故。本有者尙難爲繼。新設者寥若晨星。政府既無具體之遠大計畫。以獎勵之補助之。而國人亦毫無企業思想。發展新事業。以視東隣。其進退不能同日而語矣。

(銀行週報)

中國產業調查記

日人小平權一氏。近著有中國產業調查記一篇。文曰。余前次赴中國。以調查各地產業爲己任。故自抵中國後。卽往各省

考察產業狀況。查就所得。約略述之。並將最近中國所產物品。列舉如左。米三萬五千萬石。麥二萬一千萬石。豆七千萬石。黍一萬萬石。蔬菜果實四千五百五十三萬斤。落花生二千萬斤。茶七千萬斤。煙草二十二萬萬斤。砂糖三萬萬斤。油九萬萬斤。麻十五萬萬斤。棉花十五萬萬斤。藥材八十二萬萬斤。蘭十四萬萬斤。羊毛(棉羊山羊駝毛)六千萬斤。木料四萬四千萬元。水產二千萬元。礦產三千萬元。鹽二十四萬萬斤。生絲七千萬元。工業品五萬萬元。據此以觀。可知中國產品之大部分爲農產物。工作品則寥寥無幾。此吾人今日所亟宜注意者也。論者輒謂中國農業。現時未盡發展。儘有改良餘地。果能慘淡經營。不遺餘力。日後發展。正未有艾。余聆斯言。非敢贊同。蓋余前次遍遊中國各地。山野邱壑。縱覽無遺。惟所經各地。大多草木茂盛之區。可見中國農業之發展。有非他國所可同日語者。若廣東之沃野。四川之平原等處。水田多至千萬頃。隴畝之間。每見粟麥滿植。阡陌縱橫。遍無隙地。就南滿方面而言。其農業之發展。亦有一日千里之勢。此外若江蘇浙江安徽廣東等省之農業。陝西省之棉業。其成績實有足驚人者。要之中國農業之發展。不啻已達極度。惟余對於目前中國產業。有不得不將前次考察所得。聊貢一言者。以目前中國產業而論。其農業之發展。固已非常顯著。然按諸世界大勢而言。自科學程度逐漸增進以來。製造事業。層見迭出。歐美各國。相率進行。凡向之

素不講求工業者。今亦專力於製造。處此商戰時代。工業尤爲利器。至若專恃農業。而欲與列強爭雄於當世者。勢非失敗不止。且以華人習慣而言。富有之家。大都好爲貯藏。堅不欲以財產之一部。舉辦實業。即或賈諸社會。每以從事投機。或用入失當。徒滋虧損。其稍有識見者。雖欲注重實業。而個人資力。究屬有限。從事招募。亦難奏效。要之非運用資金不獲其宜。即苦於資力之缺乏。近年雖略有所建設。然大都虎頭蛇尾。頗難迭見成效。工業程度。至爲幼稚。此余所不得不警告於華人者十也。中國地大物博。爲天下冠。每以地土遼廓。鞭長莫及。或地勢上之關係。國人難以經營。致使多數外人。在中國境內。占莫大之勢力者。而其中尤以德人最爲多數。究其原因所在。蓋德人中之通曉華語者居多。每與華人交接。絕非他國人之茫然無知者可比。因此華人對於各國商民。亦惟與德人最爲融洽。查歐戰初年時。德人在香港經營商業者。大半停止營業。相率回國。而對於平日雇用之多數華人。自解職日起。一律給以一年或兩年分月之俸。以示鼓勵。其用心既屬深至。而華人之信仰德人者。亦以是而益甚。試就目前中國全國而言。各業由德人經營者。奚勝枚舉。其中尤以路礦兩項爲著。因此德人在華經營商業。致成鉅富者。不在少數之列。夫以產業至爲豐富之國。國人不善經營。致利權旁落。一至於斯。此亦余所不得不警告於華人者也。以上所述。乃就余前次考察所得。

參以鄙見。聊爲華人告者。目前中國果能注重實業。凡向之屬於外人經營者。悉以屬諸國人。將來產業發展。未可限量。即利權藉此挽回者。亦非淺鮮也。願華人其注意之。(新聞報)

鐵路發達之由來及其現勢

戴渠

鐵路之名。何由始乎。在昔尙木之時代。原未嘗思及鐵之功用。自英稱 Railway 美號 railroad 之後。其名始立。蓋以所謂 Rail Road 者。即鐵製軌條之義也。

就鐵路之定義論之。初不過曰「鐵路者。於鐵軌之上。運行李車。以備公衆之交通者也。」由是而解釋之。則所謂鐵路者。不外乎「車輛運行於鐵軌之上」。及「供公衆之交通」二者。爲必要之條件。果如是。則如鑛山及各種實業公司之專用路線。均不能目之爲鐵路。其義未免失於過狹。若二十世紀之英字典所註釋者多不然。謂鐵路云者。在指定可以運輸旅客貨物二者之車輛進行之路。且其路必敷設一列或二列以上之軌條。俾運行得以平坦而輕易者也。如此廣義之解釋。較爲精當。無論營業之鐵路與實業專用之鐵路。皆得包括之。以之爲鐵路之定義。雖曰不宜。

再就鐵路之起原論之。在十六世紀之中頃。英國 Newcastle 附近之炭鑛山至 Tyne 之河岸。始有石炭車之運行。當時之炭車。易壞公道。故於通車之處。特以木板建築一直線之專用道路。

其製之法。不用兩條木板。於其下隔離二三尺。敷以枕木而已。又當時載裝之車。約合十二噸之重。全用馬力牽引而行。可以木之易於磨滅。復固之以薄鐵板。(Plate) 然猶不免時時剝削。致有傷車之弊。於是乎有全部鐵路之創製。此為一千七百六十七年。即距今一百五十年前之事實也。其倡導者為阿特蘭。(Outram) 氏之建築法。以長三尺幅三尺三分之鐵板。附以正中二寸五分兩端二寸之邊緣。(Flange) 以防車之脫線。並於其下敷以枕木。名曰鐵板軌條。(Plate-rail) 敷設之者。名曰鐵板敷設者。(Plate-layer) 此種軌道。專以運貨物為目的者也。今日之軌條。雖非鐵板。而英人對於敷設鐵路之軌條工人。猶稱之為 Plate-layer。蓋襲用從來之稱語也。或以此種路稱為鐵板條路。(Plate-way) 亦有因 Outram 所發明而稱為 Outram way 者。今日對於馬車鐵路及電氣鐵路。多稱為 Train way 者。即由 Outram way 之傳說所致也。關於一千七百八十九年。有營索氏 (William Jessop) 出。始謀建築法之改良。前日之以邊緣附於車之外側者。斯時改附於車之內側。當其附於外側之時。軌條兩傍之距離。實為五呎。及附於內側之後。軌條內側之距離。即以五呎減去兩軌條之厚。而得四呎八吋半。今日歐美各國鐵路之軌間。即我國所謂廣軌鐵路之軌間。莫不以此數為基本也。

自是以後。逐漸改良。由鐵板而變為鐵軌。復由鐵軌而變為

Rolling rail。此種軌條之型。名曰 Roller。由所謂 Hoger 之大鑄鐵塊鑄造而成。今日之軌條。實由此型改良之所致也。當一千八百二十年。僅為柏肯效氏 (John Birkinshaw) 之專賣特許。其初之長。不過三尺。嗣為減少接觸點之薄弱起見。遂漸由六尺而十二而十六。每一碼之重量。亦漸由二十八磅增至三十五磅。此不過就馬車鐵路而言。尚未入於機關車鐵路之範圍。欲論機關車之鐵路。不可不先述機關車之起原。

機關車之作用。全在蒸氣。發明蒸氣者為瓦特。(James Watt) 三尺童子。類能言之矣。自蒸氣發明以後。不十數年即有機關車之發明。其發明者為誰。即瑪多克 (William Murdoch) 是也。當時之機關車。不過一玩具之形。車輪之直徑。僅有九吋。其運行全賴酒精燈以沸騰其水而發動之而已。及經二十年之後。復有特別傑斯氏 (Robert Trevithick) 出而發明。最初用之鐵路機關車。牽引重量貨車。試用於炭礦馬車鐵路之上。而以多抵抗之故。一時間不過能行五里之遙。然而當時之 Bristol 報紙。猶讚賞其試運之狀況而不置。翌年倫敦通橋。又有圓形鐵路之建築。而連結客車於機關車。對於每旅客一人。取運費五角。而收運行之效果。旅客之運輸。或自是而始。Trevithick 雖於機關車之試運成功。而究不若馬力之速。氏以後亦未嘗盡力於此以圖改良。惟其所發明之最要者。莫如 Blast pipe。(放氣管) 蓋非是無以使氣筒 (Cylinder) 中無用之蒸氣。導入於煙

筒。而發煙力。以助石炭之燃燒而促蒸氣之發生也。其尤可注意者。莫如研究機關車之車輪與軌條二者之關係。見其性滑而少摩擦。足以牽引多數之車輛。此等發明。其關係於社會之發達。文明之進步也。豈淺鮮哉。世僅稱爲機關車之父。猶未足以表揚其功績也。

雖然。當時英人之有識者。尙多以機關車視爲一種玩具。議其未能出非常之速度。牽引重量之貨物。而運行及於長距離之地也。及至一千八百十四年。有機關車利用之鼻祖斯諸文森(George Stephenson)出。始於Northumberland地方之炭礦馬車鐵路。試行機關車之運轉。初不過牽引八輛炭車。約合三十噸之重。一時間行四哩之遙。嗣經改良之後。一時間漸增至八哩之速度。斯時Northumberland之炭礦公司。見其成效頗著。乃出資金以獎勵之。遂成Stockton Darlington間三十八哩之鐵路。斯時斯氏適爲公司之技師。始於此試用自造之機關車。車體之重量爲六噸半。炭水車爲二噸四分之一。列車合三十四輛。而重不過九十四噸。其運行之速度。一時間僅在十哩至十二哩之間。是爲世界公共鐵路之嚆矢。其開始運行之日。即一千八百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也。未幾公司又有Manchester至Liverpool間三十哩鐵路之建築。乃照實業所規定之機關車。屢試者雖不乏人。而合乎公司之條件者不過三輛。而三輛之中。又有二輛之運轉失敗。其幸能成功者。僅斯氏一人之機關

車。今尙保存於倫敦博物館。以供考古家之參考。當時運行之平均速度。約爲十四哩。此三十哩間鐵路之開始營業。即一千八百三十年也。嘗考斯氏之出身。迺一炭礦工之子。幼時家極貧迫。無力入小學校。乃從事勞動。以其所得通學於夜學校。仍無力多購書籍以供研究。然而論及機械。備具天才。重以苦心孤詣。孜孜考究。卒能發明絕大功用之機關車。而成世界之偉人。雖然。凡事之成也。其先必不免無數艱難險阻之經過。不特智者而明矣。即以當時之英國鐵路而論。方其在Manchester至Liverpool間測量之際。地主多有反對之者。施種種激烈手段以妨止其進行。甚至造出不堪入耳之言。謂有汽車之通行。則牛不茹草。雞不產卵。有機關車之煙霧蔽天。則沿途黑暗。火事頻起。其反對最力者。莫如信教之徒。謂鐵路之興。大不利於布教。蓋以當談經說法之際。一聞汽笛之聲。而聽衆之奔出如鳥獸散故也。而尤有甚焉者。當機關車試用成功之後。一日運行至多曲線之某線路。而機關車受其障礙。不能圓滑進行。於是反對之徒。利用此機會。大肆其嘲笑。謂機關車斷難利用於鐵路。此最足以苦斯氏。而爲斯氏所不能忘者也。然而斯氏決不爲此無謂之攻擊所屈。堅執其終能有成之念。益奮其百折不回之氣。卒與發明蒸氣之瓦特。並駕齊驅。而成世界之偉人。蓋矣成功之難也。

以上所述。雖爲英國鐵路之起原。亦即世界鐵路之所由發軔

也。船英而起者有美利堅。一聞英國 Stockton 至 Darlington 間有鐵路之建築。即遣人赴英。輸入多數之軌條與機關車。而建築鐵路於內地。後於英國。不過四年。即一千八百二十九年也。其餘如法蘭西比利時在一千八百三十三年。德意志在一千八百三十五年。荷蘭在一千八百四十年。由是此法彼效。日見推廣。枝幹縱橫。密如蛛網。達至地球之上。無處不見汽車之形。軌條之跡。附者一覽左列之表。即可知今日發展之盛況矣。

世界各國鐵路之哩數表

America	一四〇〇〇〇
Russia	四三〇〇〇
Germany	三七〇〇〇
India	三三〇〇〇
France	三〇〇〇〇
Austria	二六〇〇〇

England	一三〇〇〇
Canada	一三〇〇〇
Australia	一六〇〇〇
Argentine	一六〇〇〇
Mexico	一五〇〇〇
Brazil	一二〇〇〇
Bolivia	一一〇〇〇
Italy	一〇〇〇〇
Spain	一〇〇〇〇
Japan	一〇〇〇〇
合計	五五四〇〇〇

此外屬於中國者。尚未列入。鐵路同人。當無不知其大概矣。

(鐵路協會會報)





法 令

僑工出洋條例 第六十六號 四月二十一日公布

第一條 中華民國人民僱工於外國者為僑工。

第二條 僑工出洋。以左列之規定為限。

甲 由勞務總局派者。

乙 直接應募者。

丙 由承攬人招募者。

第三條 僑工應雇時。須有左列各款之資格。

一 年齡在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者。

二 身體強健者。

三 無傳染病者。

四 無嗜好者。

五 品行端正未曾犯罪者。

第四條 乙種之僑工。須呈請僑工事務局核准。

第五條 乙種之僑工。於呈請僑工事務局時。須詳載左列各款。

一 應雇之國名地名。

東方雜誌 第十五卷 第六號 法令

二 應雇之機關。

三 何項工作。

第六條 承攬人。非經僑工事務局核准發給特許執照後。不得為募工之事業。

第七條 承攬人募工手續。依募工承攬人取締規則行之。

第八條 僑工合同。除由政府選送代為訂立外。均須呈經僑工事務局核准。其條文應依僑工合同綱要之規定。

前項僑工合同綱要。由僑工事務局以局令定之。

第九條 無論何項工人。出洋時必須持有僑工事務局發給之護照。

從前各機關發行關於工人出洋護照之權。自本條例公布後。一律取消。

第十條 出洋僑工之工資。至少應以十分之二作為養家費。按月匯交北京國務院僑工事務局長。指定在中國之銀行。代為轉發。其無家族者。由該銀行存儲。俟該工人回國時發還。

一九五

7

第十條 應由業主按月扣交該處使館領代匯。

第十一條 關於僱工所需之通譯人。非經僱工事務局核准給予聘書者。不得充任。

第十二條 關於募工事項。條約中有特別規定者。仍依其規定。

第十三條 工人出洋以前。中國政府向例應收之經費。由僱工事務局或該區域之僱工事務局核收。

第十四條 因辦理僱工事務之必要。得於僱工所在國或僱工地。設駐外僱工委員。

前項駐外僱工委員。由僱工事務局局長呈請國務總理派充。但得以前僱工所在地或附近駐劄之使館或領館人員充之。

第十五條 募集僱工。應由地方行政官署協助辦理者。該地方行政長官。應隨時將辦理情形。呈由地方最高行政長官。轉送僱工事務局。

第十六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募工承攬人取締規則 教令第十七號四月二十一日 公布

第一條 以承攬募集僱工事務為業者。不問其為個人或公司。均為募工承攬人。

第二條 欲為募工承攬人者。須具呈請書。並開具左列各款。呈請該地僱工事務局或僱工事務經理員。轉請僱工事務局

核准給照。

一 呈請人之姓名年齡籍貫住址及履歷。

二 營業事務所或營業事務所所在地。

三 營業資本之總額。

四 公司之組織。公司之種類。及公司條例第十條或第八十二條或第九十八條或第二百三十二條所規定各事項。

第三條 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為募工承攬人。

一 概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二 受破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

三 受禁治產或準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

四 依本規則處罰執行終結後尚未滿三年者。

五 依本規則受撤銷核准處分後未滿一年者。

第四條 募工承攬人。自經核准後滿一年不開業者。作為無效。

第五條 募工承攬人。每次募集僱工時。應開具左列各款。呈請該地僱工事務局或僱工事務經理員。轉呈僱工事務局核

准。

一 募工承攬人之姓名或公司之商號。

二 募工之地點。

三 僱工之國名及僱工之地點。

四 僱工之種類。

五 募集僱工之總數。

六 募工承攬人與外國雇主所訂合同之繕本。

七 外國雇主與應雇工人所訂合同之繕本。

前項第六款之合同。不得違背僑工出洋條例第八條之規定。其並用外國文者。須繕具外國文及譯文各一通。

第六條 募工承攬人。不得在呈准之募工地點外募工。

第七條 應雇工人之募集出發。應由募工承攬人報由該地僑工事務分局或僑工事務經理員派員監察。

第八條 募工承攬人。依第二條之規定。經僑工事務局長核准後。

應交特許保證金。又依第五條之規定。經僑工事務局長核准後。應交營業保證金。其無力繳納或繳不足額者。即撤銷其特許案。

前項特許保證金。定額為一萬圓。營業保證金。每次最低額為五千圓。但募集人數在二千五百人以上者。僑工事務局長酌量增加之。

第九條 保證金得以公債票或國庫證券繳納。但不得逾總數十分之三。

第十條 特許保證金。於承攬人呈請取消承攬人資格時發還之。

營業保證金。自應雇僑工備工合同期滿之日起。滿一年後。得由募工承攬人呈請僑工事務局長核准發還之。

第十一條 募工承攬人。除合同所定報酬及必要之費用外。不得向應雇工人索賄。

第十二條 募工承攬人於募集工人時。須預將出發日期公告。如逾期不能出發。除天災地變及其他不得已之事由外。應雇工人所實受之損害。得要求其賠償。

第十三條 募工承攬人。對於應雇工人。不能履行合同上之義務時。得由應雇工人呈請該地僑工事務分局或僑工事務經理員救助。

前項救助所需之金額。經僑工事務局長核定後。得於募工承攬人所繳納之營業保證金中支付之。

第十四條 募工承攬人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應撤銷其營業之核准。並追繳執照。

一 有違反法令之行為時。

二 有妨害公安之行為時。

三 有虐待應雇工人之行為時。

因前項第三款之情事受撤銷之處分者。應雇工人所受之損失。並應由募工承攬人賠償之。

前項應行賠償之金額。經僑工事務局長核定後。得於募工承攬人所繳納之營業保證金中支付之。

第十五條 募工承攬人以詐欺誘惑方法募集工人時。除撤銷其營業核准外。處以無期徒刑或二年以上有期徒刑。並沒收其保證金。

第十六條 募工承攬人。欲兼營與僑工有直接關係之業務。須

下列事項。呈請僑工事務局核准。

- 一 業務之種類及營業地。
- 二 資本金額。
- 三 經營方法。

第十七條 不依本規則核准私自承攬募工者。處以五等有期徒刑。或拘役或一千元以下二百元以上之罰金。

第十八條 本規則施行前業經開始營業並曾經主管官署核准有業之募工承攬人。得繼續營業。但仍須依本規則之規定。呈請僑工事務局核准給照。

第十九條 本規則施行前業經開始營業之募工承攬人。並未經主管官署核准有業者。自本規則施行日起。須於三個月內依本規則之規定。呈請僑工事務局核准給照。

第二十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覆判章程教令第十八號四月二十六日公布

第一條 兼理司法事務之縣知事。審判左列刑事案件。未據聲明控訴者。於控訴期間經過後五日內。呈由高等檢察廳或分廳。於接收後五日內。附意見書。送高等審判廳或分廳覆判。但竊盜罪及關於竊盜之贓物罪。不在此限。

一 法定最重主刑。係三等有期徒刑以上者。(參照現行刑事訴訟律草案第七條第二項。)

二 法定最重主刑。因減等而降至罰款以下者。

三 法定主刑。係單獨罰金五百圓以上。而所科在百圓以上者。

四 法定最重主刑。係四等有期徒刑以下。其併科罰金或易科罰金。係五百圓以上。而所科在百圓以上者。

五 法定主刑。係依價額計算之單獨罰金。或有依價額計算之併科罰金。而所科在二百圓以上者。

一 案中有被告數人。罪刑不同。其較重者合於前項各款之一時。應將全案呈送覆判。

第二條 依前條各款應行覆判之案。於控訴期間經過後始據聲明明控訴者。高等審判廳或分廳。得將其控訴狀併入覆判案內裁判。

第三條 呈送覆判。依左列程式。製初判書。

- 一 被告年齡籍貫職業。其有告訴人時亦同。
- 二 案由。
- 三 主文。
- 四 事實。
- 五 理由。
- 六 年月日。
- 七 兼理司法事務某縣知事姓名。係承審員審判者。並承審員姓名。均於姓名下蓋章。

呈送初判書。應附全卷及證據。

第四條 高等審判廳或分廳。接收初判書後。除發見有疑義事項。得限期令原審縣知事查覆外。應爲左列之裁判。

一 情罪相符者。爲核准之判決。

二 證據未足。或事實不明。致罪有失出入。或引律錯誤。致罪有失出者。爲覆審之決定。

三 引律錯誤。於罪並無出入或係失入者。爲更正之判決。其引律雖無錯誤。而處刑輕重不當者。亦同。但原處刑係在無期徒刑以下者。不得改處死刑。

一 案中有應核准覆審或更正之部分互見時。其標準如左。

一 應核准與應覆審之部分互見時。以應覆審論。但僅係從刑失出者。更正之。

二 應核准與應更正之部分互見時。以應更正論。

三 應覆審與應更正之部分互見時。以應覆審論。但僅係從刑失出者。仍更正之。

第五條 前條覆審之決定。應擇用左列辦法之一。於主文內表示之。

一 發還原審縣知事覆審。

二 發交鄰近地方審判廳、地方分庭、縣司法公署、或兼理司法事務之縣知事覆審。

三 提審。

四 指定推事覆審。

前項各款之審判及諭知程序。分別應庭署縣。適用通常規定。

第六條 依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款判決之案。由高等審判廳。於判決後五日內。送由高等檢察廳或分廳接收。轉令原審知事。照初判程序諭知。

依第五條第一項各款判決之案。由各該衙門於判決後。或指定推事於判決覆命後。五日內。送高等檢察廳或分廳接收。

第七條 依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後半更正處刑。或第五條第一項各款所爲之判決。若重於初判處刑時。被告得於受諭知後分別應庭署縣。按照上訴之規定。聲明上訴。其於上訴期間內。以書狀表示有不服判決之旨者。或於諭知當庭以言詞表示有不服判決之旨。經記明筆錄者。均以有合法聲明論。

檢察官對於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款及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第四款之判決。均得聲明上訴。對於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之判決。均得聲明控告。其聲明上訴期間。自接收判決之翌日起算。

聲明上訴發送記錄及審判程序。適用通常規定。但聲明控告案件。事實明確。僅係引律錯誤者。得適用書面審理。其事實雖未明確。而提傳人證。實在困難者。並得由控告審衙門指定推事覆審。

第八條 第四條第五條及第七條之裁判。除經過上訴審者由總

檢察廳轉令執行外。均由高等檢察廳或分廳。就人犯所在解送便利與否。酌量轉令原審縣知事本廳檢察官或其他衙門執行。但執行死刑及分別造報。仍依刑律第四十條及部定刑事案件報部辦法辦理。

第九條 呈送覆判案內。經初判處五等有期徒刑拘役或罰金者。得由原審縣知事準用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八十三條准予保釋。其經初判諭知無罪或緩刑者。得準用同章程第八十一條第八十三條第八十三條准予保釋。

依前項保釋者。在本案完結前。仍應聽候傳案。其有罪判決確定。而不就執行。無從拘捕者。得沒入其保證金之全部或一部。仍將無從拘捕情形及沒入金額。呈報高等檢察廳或分廳。

第十條 覆判核准後。未經檢察官上告。應照初判執行徒刑或拘役者。其刑期自初判經過上訴期間之翌日起算。但依前條保釋之日數。仍除去之。

第十一條 呈准兼理司法事務之縣佐。及未設縣知事地方呈准兼理司法之設治局。行政總分局。屯務委員等。或蒙旗羣等審判廳。審判刑事案件。準用本章程關於縣知事之規定。

新疆司法籌備處。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署審判廳辦理覆判案件。準用本章程關於高等審判檢察廳之規定。其處內附設地方庭者。並準用本章程關於地方審判廳之規定。

阿爾泰死刑無期徒刑案件。經總檢察廳送大理院覆判。準用本章程關於高等審判檢察廳之規定。但以與其審級及權限不相抵觸者為限。

第十二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條例 教令第十九號四月

二十七日公布

第一條 政府為歸還中國交通兩銀行欠款及補助該兩行之整備金起見。發行短期公債。以四千八百萬圓為額。定名曰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

第二條 此項公債利率。定為按年六釐。

第三條 此項公債。每年付息兩次。上半年付息。定為六月三十日。下半年付息。定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四條 此項公債。自民國七年一月起。用抽籤法分五年償還。

每年抽籤兩次。每次抽籤總額十分之一。即四百八十萬圓。

至民國十一年十二月為止。全數償清。

前項抽籤。於每年六月十日及十二月十日。在北京執行。其抽籤辦法。另以部令定之。

第五條 此項公債還本付息。由財政部指定每月延期賠款項下。按照附表所列。每年應付本息總額。交由公債局轉交總稅務司存儲指定之銀行。於還本付息到期之前一箇月。分交中國

交通兩銀行備付。

第六條 此項公債。按照票面價格發售。不折不扣。

第七條 此項公債。票面概不記名。

第八條 此項公債。票面定為四種如左。

一 十圓。

二 百圓。

三 千圓。

四 萬圓。

第九條 此項公債之債票及息票。得自償本付息到期之日起。

除海關稅外。用以完納一切租稅。及代其他種種現款之用。

第十條 此項公債。得為銀行之保證準備金。

第十一條 此項公債。得隨意買賣抵押。其他公務上須交納保

證金時。得作為擔保品。

第十二條 經理此項債票人員。對於此項債票。如有損毀信用

之行為。依照妨害內債信用懲罰令。分別懲罰。

第十三條 轉屆還本付息十五日以前。由財政部呈請大總統特

派審計院審計官二員。稽查此項債款帳目。並檢驗還本付息

之款。每屆抽籤還本之時。亦由審計院審計官會同財政部長

官監視一切。

第十四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民國七年六月六日公債條例 教令第二十號四月二十七

東方雜誌 第十五卷 第六號 法令

日公布

第一條 政府為補還中國交通兩銀行積欠起見。發行六釐公債

四千五百萬圓。

第二條 此項公債利率。定為按年六釐。

第三條 此項公債。以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給付利息之期。

第四條 此項公債。十年以內。祇付利息。第十一年起。用抽

籤法。分十年償還。每年抽籤兩次。每次抽還總額二十分之

一。即二百二十五萬圓。至第二十年為止。全數償清。

前項抽籤。於每年六月底及十二月底。在北京執行之。

第五條 此項公債付息。由財政部按月撥的款二十二萬五千

圓。專款存儲。於每屆付息期前一箇月。交由公債局存儲。

屆期撥交中國交通兩銀行備付。

第六條 此項公債還本。指定五十里以外之各常關收入為第二

次擔保。

第七條 此項公債。照票面額價額實收。不折不扣。

第八條 此項公債。票面概不記名。

第九條 此項公債。票額定為四種如左。

一 十圓。

二 百圓。

三 千圓。

四 萬圓。

第十條 此項公債之債票及息票。得自還本付息到期之日起。

除海關稅外。用以完納一切租稅及代其他種種現款之用。

第十一條 此項公債。得為銀行之保證準備金。

第十二條 此項公債。得隨意買賣抵押。其他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作為擔保品。

第十三條 經理此項債票人員。對於此項債票。如有損毀信用

之行為。依照妨害內債信用懲罰令。分別懲罰。

第十四條 每屆還本付息十五日以前。由財政部呈請大總統特

派審計院審計官二員。稽查此項債款帳目。並檢驗還本付息

之款。每屆抽籤還本之時。亦由審計院審計官會同財政部長

官監視一切。

第十五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禁止與敵通商條例教令第二十一號五月十七日公布

第一條 凡中華民國人民及在中國領域內之其他人民。除主管

部應別有規定外。對於左列之國或人。概行禁止通商。

一 敵國。

二 敵國人及敵國法人。

三 敵國之同盟國。

四 在敵國或其同盟國之占領地居住之人或法人。

五 商店公司之全部或一部由敵代管理。或其他事務隸屬

於敵人勢力之下。曾經主管官應揭示者。

前項規定。其假手於中間人之通商。亦適用之。

第二條 前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五款。得依主管部處之指定。特

別監察之。

第三條 違反本條例之規定。或有預備違反之行為者。處五等

有期徒刑或拘役或千圓以下之罰金。由法院審判。

第四條 通商之原因。發生於本條例施行前者。應自本條例公

布一月內。呈報主管部處。經主管部處許可者。不適用本條

例之規定。

第五條 關於本條例之施行細則。由各該主管部處定之。

第六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職官任免令

任命刁作謙為外交部秘書(四月二十一日)

准海軍次長劉傳綬湖北江漢道道尹趙基年免職(四月二十三日)

調任張履春為湖北江漢道道尹任命孫振家署理湖北荆南道道尹

(同上)

任命劉傳綬為將軍府參軍楊允升暫兼司法部秘書陳滋錫刑之襄

蔣中覺為秘書(四月二十四日)

任命劉洪兼任外交部特派湖南交涉員(四月二十五日)

任命林鼎章為大理院推事王丙坤為湖南政務廳廳長吳璽金署湖南湘江道道尹(四月二十六日)

准湖南政務廳廳長張榮權免職(同上)

派夏政充喜峯口台站管理處處長孫培基充古北口台站管理處處長彭清嘉充張家口台站管理處處長增啓署殺虎口台站管理處處長鍾湘暫署獨石口台站管理處處長任命薩夷為江軍艦長(四月二十七日)

准江軍艦長毛鍾才免職(同上)

任命姚朋圖為內務部秘書(四月二十八日)

任命李家鑒署吉林濱江道道尹兼任哈爾濱交涉員(四月二十九日)

任命屈燾為統計局董事(四月三十日)

任命姚建屏為福建陸軍第一師師長張敬禹為陸軍第七師師長(五月一日)

任命張志潭為國務院參議方樞兼署國務院秘書長(五月二日)

擬撤任福建長汀縣知事王邦彥職(同上)

准外交次長高爾謙免職(五月四日)

任命陳繼為外交次長徐振鵬為海軍次長(同上)

任命程布扎布幫辦卓索圖盟盟務(五月六日)

派潘昌煦兼充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任命胡錫安為大理院代理推事(五月七日)

特派章宗祥為全權代表與瑞士國簽訂通好條約任命鍾萬福為陸軍第二十八師步兵第一百十團團長鄭奎武為陸軍第二十八師步兵第一百十一團團長朱孝威署理湖南衡陽道道尹金鼎為湖北官廳公署總辦(五月八日)

任命劉祖望署江蘇高等審判廳推事董起桓署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周啓桐署江西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彭則榮為甘肅高等審判廳推事(五月九日)

准陝西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易恩候擬遣陸軍混成旅第二混成團團長王石清免職(五月十日)

調任吳炳樞署理陝西高等檢察廳檢察長任命張炳賢為擬遣陸軍混成旅第二混成團團長(同上)

任命王錫廣為陸軍第二十一混成旅步兵第二團團長(五月十一日)

准山西雁門道道尹單晉蘇甘肅高等審判廳長黃芝瑞免職(五月十三日)

調任方貞為山西雁門道道尹任命馬駿為山西河東道道尹邵修文署理甘肅高等審判廳長徐煥署理總檢察廳檢察官(同上)

准署理湖南全省警務處處長兼署省會警察廳廳長劉鴻遠免職(五月十四日)

特派陳鏡兼充外交官領事官資格審查委員會委員長派江庸充日本留學生監督調任馬鄰翼為安徽教育廳廳長盧殿虎為甘肅教育

五月十七日

任命馬鎮桐為河南全省警務處處長兼省會警察廳廳長(五月十八日)

(三)

任命馬鎮桐為河南全省警務處處長兼省會警察廳廳長(同上)

任命張一鵬為司法次長派蔡廷幹充修改稅則委員會主任(任命李

式白為陸軍第十一師總兵第十二團團長張樹田為吉林督軍公署

副官長(五月二十日)

准會通榮免修改稅則委員會主任兼差(同上)

學員已達
二千人



時者金也

本社自民國四年九月開辦迄今僅二年來學費已達
二千人誠以本社辦理妥善教法適當
而教員又為一時知名之士故學費各有所
致也本社除本科四級外本年七月又開辦選科
九門列如下 算術 初級文法 高級文法 德文
英語 算術 英文 信札 初級圖畫 高級圖畫 本
科選科均印發圖書函索即寄云 時者金也 新百餘
諸君人立身之良訓 諸君如有志於此 不論
男女老少均可入學 函索即寄報名

商務印書館附設

函授學社 英文 啟

中國大事記



民國七年四月二十日

●北軍攻克衡山……北軍自攻下長沙後。向前進攻。本日。直軍第五旅攻克衡山縣城。二十三日。吳光新軍攻入衡陽。

同 二十一日

●公布僑工出洋條例……條例見法令門。

●公布募工承攬人取締規則……規則見法令門。

●全國商會聯合會在天津開會……全國商會聯合會。假天津省議會禮堂。開第三次大會。會長呂遠先。因近來內訌未寧。商民大感痛苦。表示調和時局之意。旋舉代表進京。陳請政府息爭停戰。並要求宣布最近中日共同出兵交涉條件。

同 二十二日

●張庫汽車開車……前有商人組織大成張庫汽車公司。在張家口至庫倫間駛行汽車。曾經交通部立案。從事測量修理。現籌備妥洽。於本日實行開車。分程四天。全長二千一百七十里。至二十五日抵庫。聞快駕駛更熱後。其程可減至二天云。

同 二十三日

●淮海軍次長劉傳授免職

●奉天省與日商訂借款約……奉省因整理省內官銀局。向日商朝鮮銀行借日金三百萬圓。利率六釐五。九五折扣。償還期三年。以本溪湖煤鐵公司股份為抵押。本日由財政廳長王永江與該銀行支店長訂約簽字。

同 二十四日

●英教士在閩被戕交涉……英國教士格拉姆。於本月十五日在福建福寧縣屬海港。被盜戕殺。駐閩英領事電告駐京英使。向外交部交涉。

同 二十五日

●新華銀行有獎儲蓄票第四次開籤……新華銀行有獎儲蓄票。原定本年還本。前經財政部呈准再繼續開籤三次。本金暫緩償還。本日在京舉行第四次開籤。

●招商局江寬商輪在漢口被擄沈沒……招商局江寬商輪。由上

奔開駛至鄂。本日在漢口附近。適遇國務總理段祺瑞。由漢乘楚派兵輪赴寧。其隨員所乘之楚材兵輪。突與江寬相撞。江寬立時沈沒。溺斃乘客三四百人。楚材亦受微傷。

同 二十六日

●公布覆判章程……章程見法令門。

●法國新任駐京公使柏卜呈遞國書……法國駐京公使康德。奉法政府召回本國。新任柏卜 M. Boppé 為駐京公使。於本日親見大總統。呈遞國書。

●湘省戰事……北軍自攻克長沙後。迭獲勝利。近日湘東方面。第二路北軍。因彈藥缺乏被敗。南軍進佔攸縣醴陵。並入江西萍鄉。湘西北軍第十七師。亦遭擊敗潰退。師長陳復初脫身回省。南軍復佔常德。湘南方面。兩軍激戰甚烈。北軍稍勝。現已進佔株州。

同 二十七日

●公布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條例民國七年六釐公債條例……財政部於本年一月間。呈准指定協約各國允准延期賠款。發行民國七年短期賠款。定額四千八百萬元。為歸還中交兩行墊欠各款之用。旋經京師商務總會。以財政部發行此項公債。不遵歷屆內國公債章程辦理。指為違法營私。公推代表。向平政院正式起訴。當經財政部提出答辯書答辨。現財政部復呈大總統稱前者指定延期賠款發行短期公債。迭經召集兩行及商界人員。

徵集發行方法之意見。均以公債若不收買京鈔。則京鈔仍無整理之望。若收買京鈔。而政府欠兩行之款。已達九千三百萬有奇。區區四千八百萬收買京鈔。仍不能完全整理。擬再發行公債四千五百萬元。名為民國七年六釐公債。以足九千三百萬元之數。其發行方法。擬將兩種債票各按五成數目搭配出售。概收兩行京鈔。當擬具條例。並修正短期公債章程。請一律以教令公布。本日奉大總統照准公布。其條例均載法令門。

●中東鐵路在北京設立董事會……據一八九六年（清光緒二十二年）中東鐵路合同。該鐵路在俄京聖彼得堡或北京設立董事會。管理鐵路事宜。近因俄國狀態混沌。該鐵路已與彼得格勒斷絕關係。本日由鐵路股東在北京華俄銀行開股東會議。討論設立新董事會之問題。該路總辦索爾瓦特及我國新派督辦郭宗熙。亦均到京與會。當決定在北京設立董事會。並舉定郭宗熙為總理。霍爾瓦特署理協理兼任該路總辦。又華人顏士清暨俄人高爾察等六人為董事。經駐京俄使署正式宣告成立。

同 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回京……國務總理段祺瑞。二十日出京赴鄂。抵鄂後與湖北督軍王占元河南督軍趙倜總司令曹錕及奉蘇贛魯皖湘陝晉各省代表等。在漢口會議軍務。旋於二十五日偕趙倜等由漢乘軍艦至九江。會晤江西督軍陳光遠。即由九江赴寧。於二十七日抵南京。與江蘇督軍李純安徽督軍倪嗣冲上海護

軍使盧永祥等會議。當日由浦口乘津浦鐵路專車。於本日回京。

●贛軍攻克廣東南雄……贛軍自向粵進攻後。於十九日入南雄縣城。旋復於二十一日為粵省滇軍奪回。兩軍迭經激戰。至本日。南雄再為贛軍攻克。

同 二十九日

●魯匪侵入直境……山東匪勢日熾。省軍多調赴湘省。兵力薄弱。最近東平恩縣在平臨清等縣。均被匪攻陷。並侵入直隸大名境內。直督已派兵防剿。

同 三十日

●交通部與日商訂立電信借款約……交通總長曹汝霖。向日商中華匯業銀行。借款二千萬元。作為擴充西北電信及修理舊有電臺與添設無線電五處之用。議定利息八釐。償還期五個月。以政府已設之電信及其收入金全部為擔保。並許以將來關於電信事業交涉借款時之優先權。於本日簽約。旋聞駐京丹麥公使及駐京法國公使。因約中擔保品。概屬中國前與兩國所訂之借款。各向我國政府提出抗議。當經政府以並無抵觸分別答覆之。

五月 一日

●交通部與日本訂經濟鐵路借款約……交通部向日本借款二千萬元。建築直隸順德府至山東濟南府之鐵路。年息七釐。實收八七。分四期交付。即以該路為抵押。其約已於本日簽字。

同 二日

●熱河都統姜桂題回熱……姜桂題前由熱入京。商陳軍事。於本日出京。繼返熱河。

●湘省與日商訂買鉛砂交涉……本年二三月間。湖南省長兼督軍譚延闓及湖南鐵務總局。與日商三井洋行。訂立售賣水口山鉛礦條約。將該礦白鉛砂二十萬噸及鐵務總局黑鉛鍊廠之黑鉛塊。歸三井洋行一手售賣。訂約後當付日金二十五萬元。近日該商因湘省迄未交貨。陳經駐京日使向政府交涉。要求繼續履行此約。經外交部婉辭拒絕。

同 三日

●政府向美商訂借運河借款墊款……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熊希齡。去年曾代表政府。與美商廣益公司。訂有運河七釐金幣公債借款草約。因未經國會通過。迄未實行。惟草約中訂定債券未能發行時。得由政府與公司商訂暫時籌款辦法。故近日復由熊希齡電托駐美公使向美京該公司商借款項。議定由該公司購買中國政府一年為期之國庫券美金二十萬元。並訂明此項借款。應照運河借款草約所言經理墊款辦法辦理。設國庫券到期以前。運河借款合同。已由國會通過。並有交款情事。此次多借之款。屆時應即設法償還云。其國庫券文如下。

中國政府允於本券發行之日起。滿一年或滿一年後。付給持此券之人美金二十五萬元。另給周息百分之八。此項利息每半年一付。至本款付清之日止。無論付本付利。均須以美金在美國

紐約城國民城市銀行執行。

同 四日

●給還江西督軍陳光遠上將銜陸軍中將原官……令曰。據江西督軍陳光遠電陳克復南雄情形。此次逆乘特險負觸。抵死抗拒。我軍奮力血戰。經七晝夜之久。卒克堅城。具見該督軍忠勇激發。督率有方。著給還上將銜陸軍中將原官。仍即督飭各軍。迅掃逆氛。以冀南服。此令。

●任命陳錫爲外交次長徐振鵬爲海軍次長……外交次長高而謙呈准免職。

●孫文向廣東非常國會辭軍政府海陸軍大元帥職……上年國會被解散後。議員一部分。赴廣東組織非常國會。議定軍政府組織大綱。即在廣東設立軍政府。舉孫文爲大元帥。本日。該會又開非常會議。提出軍政府組織大綱修正案。經多數表決通過。孫文當向該會辭海陸軍大元帥職。

同 八日

●特派章宗祥爲全權代表與瑞士國簽訂通好條約

同 九日

●江蘇派兵援贛……近日湘省北軍失利。南軍自攻佔醴陵後。已侵入江西萍鄉。贛省軍隊。已有一部分派赴廣東。不敷防禦。特向蘇省告急。江蘇督軍派第十九師第三十八旅前往援助。

同 十一日

●閩粵戰事……粵軍進攻福建後。閩軍嚴守境地。戰事尙未甚烈。近日浙省援軍到閩。閩省遂加派軍隊。與浙軍連合攻粵。

近日潮州黃岡已發生戰事。

同 十二日

●滇軍第三師師長張開儒在粵被捕……滇軍第三師師長張開儒。前由滇率師至粵。粵軍政府成立後。兼任陸軍總長。現因有侵吞軍餉暗助北軍情事。被雲南督軍免職。並電請粵省拘捕。本日張由韶州抵省時。爲粵軍捕獲。其秘書長兼軍政府陸軍次長崔文藻。同日被捕。即經槍斃。

●留日學生罷學回國……留日學生因近日中日共同出兵交涉報載條件。不利於中國。在日本開會反對。被日本警察拘押。全體學生大憤。遂決議罷學回國。經駐日公使勸阻無效。近日已先後由日乘船回上海天津各埠。並組織留學生救亡團。力爭中日交涉條件。

同 十三日

●廣東中國銀行停止營業……廣東中國銀行。奉總行命令。於本日停止營業。

同 十四日

●龍濟光避入廣州灣法租界……龍濟光自在雷州敗退後。擬向法領事假道廣州灣租界。率軍回粵。及入廣州灣後。經法國官吏將其所部千餘人。繳械安置。

同 十五日

●令海軍部組織軍法會審審判江寬撞沈案……今日。國務總理段祺瑞呈。此次勞師南下。於四月二十五日。由漢口啓行。隨從人員。乘坐楚材兵輪。與江寬商輪相撞。楚材受傷。江寬立沉。溺斃多命。所有肇事失慎原因。亟應澈查究辦。現楚材管帶及領港等。已由湖北督軍王占元先行看管。請令海軍部按照海軍審判條例。秉公審理等語。著由海軍部組織軍法會審。傳集人證。研訊明確。按律擬辦。此令。

●伍廷芳陸榮廷等電請馮總統組織和平會議並勿與日本簽約……伍廷芳陸榮廷唐繼堯林葆懌劉顯世譚浩明熊克武程潛李烈鈞李根源陳炯明莫榮新等。於本日電致馮總統云。聞段祺瑞與其左右二三人。有與日本訂立密約之說。中外喧騰。舉國驚駭。奔走呼號。一致反對。廷芳等經於昨日電請鈞座。如有其事。應請嚴行拒絕。如難無之。則請明白宣布。以祛羣疑。區區息事解悔之苦衷。諒遠洞鑒。竊以西南義旅。志在護法。但求裨益於國。斷非意氣之爭。今段祺瑞及其私人。因違法而用兵。因用兵而借款購械。因借款購械而有亡國條約。務求逞於國內。事屈伏於外人。無論雙方勝負若何。而國家主權。已陷於外人掌握之中。叱咤鞭笞。惟命是聽。奴隸牛馬。萬劫不復。雖賣國之罪。實有攸歸。而覆巢之下。寧無完卵。國且將亡。法於何有。皮之不存。毛將焉附。今與中央約。中央果開誠布公。

聲明不簽亡國之約。而對於南北爭持之法律政治諸問題。組織和平會議。解決一切。則我即當停戰息兵。聽我國人最後之裁判。倘忠言不納。務逞其窮兵黷武之心。而甘以國家為孤注。則我國民事與偕亡。斷不忍為人魚肉也。迫切陳詞。佇候明教。

同 十六日

●中日陸軍共同防敵軍事協定簽字……中日兩國共同防敵軍事交涉。前經兩國各派委員在北京組織委員會。協議條件。我國委員長為上將銜靳雲鵬。委員為陸軍中將曲同豐、司長丁錦、海軍中將沈壽堃、陸軍少將田壽年、陸軍少將劉嗣榮、陸軍少將江壽祺、陸軍少將董煥文、奉天督軍代表秦華、吉林督軍代表陳鴻達、黑龍江督軍代表張濟元、海軍少將吳振南、海軍少將陳恩霖、外交部參事劉崇傑等。日本委員長為陸軍少將齋藤。委員為陸軍少將宇垣、海軍少將增田、海軍大佐伊集院、海軍大佐禰山、陸軍中佐本莊、陸軍少佐川崎、陸軍大尉山田等。其關於陸軍部分。業經雙方議定。本日通過國務會議。交參戰督辦處簽字。其條文因內有中日兩國均不公布。按照軍事之秘密事項辦理之語。故未正式披露。惟各日報上。均有此項條件及附錄揭載。未知是否確實。茲姑照錄於左。

中日陸軍共同防敵軍事協定

基於中日兩國政府協商之結果。依據兩國政府交換之條件。(參照附錄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各號)經兩國軍事當局互派委員協定

事項如左。

第一條 中日兩國陸軍。因敵國勢力之日見蔓延於俄國境內。其結果將使遠東全局之和平及安寧。受侵迫之危險。為適應此項情勢及實行兩國參加此次戰爭之義務起見。取共同防敵之行動。

第二條 關於協同軍事行動。彼此兩國所處之地位與利害。互相尊重其平等。

第三條 中日兩國基屆於本協定開始行動之時。對於各自本國軍隊及官民。在軍事行動區域之內。當命令或訓告。使彼此推誠親善。同心協力。以期達到共同防敵之目的。

凡在軍事行動區域之內。中國地方官吏。對於該區域內之日本軍隊。須盡力協助。使不生軍事上之窒礙。日本軍隊。須尊重中國主權及地方習慣。使人民不感受不便。

第四條 為共同防敵在中國境內之日本軍隊。俟戰事終了時。即由中國境內一律撤退。

第五條 中國境外派遣軍隊時。若有必要。兩國協同派遣之。

第六條 作戰區域及作戰上之任務。適應於共同防敵之目的。由兩國軍事當局。各自本國之兵力。另協定之。

第七條 中日兩國軍事當局。在協同作戰期間。為圖協同動作之便利起見。應行下記事項。

一 關於直接作戰上軍事機關。彼此互相派遣職員。充當

往來聯絡之任。

二 為圖謀軍事運動及運輸補充敏捷確實起見。陸海運輸通信事宜。須彼此共謀利便。

三 關於作戰上必要之建設。例如行軍鐵路電信電話等項。應如何設備。由兩國總司令官臨時協定之。俟戰事終了。凡臨時之建設工程。均撤廢之。

四 關於共同防敵所需之兵器及軍需品并其原料。兩國應互相供給。其數量以不害各自本國所需要之範圍為限。

五 在作戰區域之內。關於軍事衛生事項。應互相輔助。使無遺憾。

六 關於直接作戰上之軍事技術人員。如有輔助之必要時。經一方之請求。應由他方補助之。以供任使。

七 軍事行動區域之內。設置諜報機關。并互相交換軍事所要之地圖及情報。關於諜報機關之通情聯絡。彼此互相輔助。圖其便利。

八 協定共用之軍事暗號。

本條所列各項。其須預先計畫及應預先施行者。在作戰未實行以前。另協定之。

第八條 為軍事輸送使用東清鐵路之時。關於該鐵路之指揮管理保護等。應尊重原來之條約。其輸送方法。臨時協定之。

第九條 本協定實行上所要詳細事項。由中日兩國軍事當局。

指定各當事者協定之。

第十條 本協定及附屬協定之詳細事項。中日兩國。均不公布。

按照軍事之秘密事項辦理。

第十一條 本協定由中日兩國陸軍代表者簽名蓋印。經各自本

國政府之承認。發生效力。其作戰行動適當之時機。經兩國

最高統率部商定開始之。

本協定及基於本協定所發生之各種細則。俟中日兩國對於德

與敵國戰爭狀態終了時。即失其效力。

第十二條 本協定以漢文及日文各繕二分。彼此對照。簽名蓋

印。各保有一分爲證據。

附錄 中國駐日本公使致日本外務大臣文

敬啓者。中國政府鑑於目下時局。依左列綱領。與貴國政府協同處置。信爲貴我兩國之必要。茲依本國政府之訓令。特向貴國政府提議。本使深爲榮幸。

一 中國政府及日本國政府。因敵國實力之日見蔓延於俄國境內。

其結果將使遠東全局之和平及安寧。受侵迫之危險。爲適應

此項情勢。及實行兩國參加此次戰爭之義務。不能不及早協

同考量應行之處置。

二 依前項所述。經兩國政府合意後。因實行決定之事。凡兩國陸

海軍。對於此次共同防敵戰略之範圍。應行協力之方法及其條

件。由兩國當局官憲協定之。該當局官憲對於相互利害問題。

互相慎重誠實。隨時協議。并由兩國政府核定。俟時機實行。

以上提議。相應函達。敬請見復爲荷。茲本使對於閣下特表敬

意。敬具。

中華民國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華民國特命全權公使章宗祥印

外務大臣法學博士子爵本野一郎閣下

日本外務大臣復中國駐使文

敬復者。本日接准會函內開貴國政府。鑑於目下時局。依左列

綱領。與帝國政府協同處置。信爲貴我兩國之必要。特向帝國

政府提議等語。業經閱悉。

一 日本國政府及中國政府。因敵國實力之日見蔓延於俄國境內。

其結果將使遠東全局之和平及安寧。受侵迫之危險。爲適應

此項情勢。及實行兩國參加此次戰爭之義務。不能不及早協

同考量應行之處置。

二 依前項所述。經兩國政府合意後。因實行決定之事。凡兩國陸

海軍。對於此次共同防敵戰略之範圍。應行協力之方法。及其

條件。由兩國當局官憲協定之。該當局官憲對於相互利害問題。

互相慎重誠實。隨時協議。并由兩國政府核定。俟時機實行。

帝國政府對於貴國政府所提議主旨。全然同感。依前列綱領。

與貴國政府協同處置。爲帝國政府所欣快。相應函復。茲本大臣

對於閣下。特表敬意。敬具。

大正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日本帝國外務大臣法學博士子爵本野一郎印

中華民國特命全權公使 章宗祥閣下

日本外務大臣致中國駐使函

敬啓者。三月二十五日。貴我兩國政府。因共同防敵。業經互換公文。帝國政府。以爲該公文之有效期間。應由兩國軍事當局商定。再因共同防敵。日本軍隊在中國境內者。俟戰事終了後。應一律由中國境內撤退。帝國政府。特此聲明。相應函達。茲本大臣對於閣下。特表敬意。敬具。

大正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日本帝國外務大臣法學博士子爵本野一郎印

中華民國特命全權公使 章宗祥閣下

中國駐日本公使覆日本外務大臣函

敬復者。本日接准尊函。內開三月二十五日。貴我兩國政府。因共同防敵。業經互換公文。貴國政府。以爲該公文之有效期間。應由兩國軍事當局商定等語。中國政府對於此節。亦正表

同意。再尊函所稱因共同防敵日本軍隊在中國境內者。俟戰事終了後。應一律由中國境內撤退。貴國政府特此聲明等語。亦經閱悉。以上依本國政府之訓令。相應函復。茲本使對於閣下。特表敬意。敬具。

中華民國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華民國特命全權公使章宗祥印

外務大臣法學博士子爵本野一郎閣下

(按上列往來公文四件、已掲載五月三十一日政府公報)

同 十七日

●公布禁止與敵通商條例……條例見法令門。

同 十九日

●中日海軍共同防敵軍事協定簽字……中日共同防敵軍事協定。關於陸軍部分。已於十六日簽字。海軍部分。本日亦經議定簽字。其餘文仍守秘密。

同 二十日

●任命張一鵬爲司法次長

外國大事記

七月三日 八日

●西班牙內閣辭職

同 九日

●俄國與羅馬尼亞之和議……倫敦消息。俄政府與羅馬尼亞已締結和約。羅政府已允撤退貝塞拉皮亞 Bessarabia 之軍隊。

同 十一日

●西亞戰訊……昔德 巴 之土耳其衛兵退敗。至歐發利次河上遊二十二哩之地。英軍乘其潰逃。以飛機襲擊之。土軍損失無算。

●美軍之成績……美軍參戰後在討爾 Toul 北部。舉行第一次總攻擊。破德軍第一道第二道陣線。然後安然回至本陣。損傷甚少。其成績之佳。頗為德軍所驚異云。

同 十二日

●美國假款古巴……古巴政府。自對德宣戰後。預備實行參戰。現向美政府借款一千五百萬金元。以供參戰之用。又美政府同時假英國以二萬萬金元。

●葡萄牙軍獲勝……西歐前敵參戰之葡萄牙軍隊。現在拉文替 Laventis 驅出進攻之大隊德軍。德軍受創甚重。計自葡國對德

宣戰後。此次勝利最大。

同 十四日

●美國擴張海軍案……美政府提出海軍案。其規模之大。為自來所未有。計海軍支出十三萬二千五百萬金元。海軍入籍人員。自十五萬。增至二十二萬八千人。艦隊人員。自三萬增至五萬六。

●協約國與荷蘭之交涉……協約各國政府。聯合通牒荷蘭政府。要求各項。如不允諾。則當收捕荷蘭海上商船一百萬噸。以相要挾。

同 十五日

●俄國莫斯科大會……俄國莫斯科開蘇維脫大會。投票表決白里斯脫里都維斯格所定之俄德和約。以四百五十三票對三十票之多數通過。

●美國通告日本……美國政府以出兵西比利亞問題。經由英國政府正式通告日本政府。謂出兵西比利亞。須在德國勢力東漸。在西比利亞發生實害時方可。若於德國勢力未及西比利亞以前。即行出兵。則可謂與俄國民為敵。若是之主義。不能贊同云云。

同 十七日

●日本無意出兵……日本寺內相與外務大臣本野。在議會出席。略謂政府於軍事上雖已完全準備。然尚無出兵干涉西比利亞之必要云。

●奧國罷工風潮……奧國同盟罷工風潮甚烈。已蔓延全國。

●英國飛機襲擊德境……近日空中戰爭甚烈。英國飛機。屢入德境。轟毀城鎮。德境損失。不可勝數。

同 十八日

●協約國否認單獨媾和條約……協約國高等軍事會議。發出宣言。布告德國對於俄羅兩國人民所犯政治罪惡。且不承認德國與俄羅兩國所訂之單獨媾和條約。

●西歐戰訊……法比境內。兩方鏖戰甚烈。默士河右岸。砲火甚猛。凡爾登之法軍。遭擊德軍。穿入堅固之敵壕。俘敵數百人。

●荷蘭與協約國之交涉……荷蘭已允許協約國之要求。以船舶供協約國運輸軍需品之用。

同 二十四日

●協約國政府電賀前敵將士……本月上旬以後。西歐河瓦新河。斯加爾勒河。及森昆德。刺非里。一帶。均有激烈戰事。協約國軍隊防禦得力。德軍損失甚巨。本日英相喬治。電賀前敵將士。嘉其防守之功。法美日諸國。亦馳電交賀。

同 三十一日

●俄軍奪回奧台塞……俄國過激派海軍。因德軍強佔奧台塞。乃向該處襲擊。已於本日奪回該地。

同 四月 四日

●協約國海軍在海參崴登陸……日海軍六百人。在海參崴登岸。保護日商。英美艦隊亦相繼登陸。海參崴工兵會。已提出抗議。

●巴西預備參戰……南美巴西共和國。自對德宣戰後。現已預備參戰。其軍隊將開往法境。

同 六日

●俄政府對德抗議……俄政府外交委員脫啓希林氏。致無線電與柏林政府。以德人破壞和約。侵入芬蘭。提出抗議。蓋約中規定。凡芬蘭海內之俄艦隊。及海軍軍需。均須擔保其安全故也。

●美國舉行宣戰週年紀念……美國對德宣戰後。已閱一年。美總統威爾遜。特發起慶祝大會。為極長之演說。并鼓吹第三次自由公債。

同 八日

●俄國與協約國之交涉……莫斯科俄外務委員。前以協約軍在海參崴登岸。特向協約國代表。提出抗議。刻復向其要求。立即撤退軍隊。協約國答稱。該軍之登陸。僅以一地紛擾而至出此。故此亦僅限於一部。且不久即可解決云。

同 九日

●俄政府撫卹託爾斯泰家屬……過激派政府。贈文豪託爾斯泰伯爵未亡人。以一萬羅卜之終身年金。且允將伯爵在雅司那包野里亞奈(地名)之舊宅。爲其終身所有之產業。

同 二十日

●英政府公布徵兵案……英政府公布徵兵案。凡年在五十六歲以下者。皆須充當兵役。

同 二十三日

●日本外務大臣辭職……日本外務大臣本野氏。因病辭職。任命後藤新平男爵爲外務大臣。

●西歐協約軍之新攻勢……英軍在亞爾脫脫北部進攻。頗占勝利。

同 二十六日

●德政府與荷蘭之交涉……德意向荷蘭政府要求鐵道通過倫堡之種種便利。及他項事件。兩國國交。勢甚危迫。現荷蘭政府。已允德假用倫堡鐵道之請。惟規定須不作軍用。

同 二十八日

●葡萄牙之新總統……葡國舉行普選。薛都尼哇柏斯氏。已被選爲葡國大總統。

同 二十九日

●羅馬尼亞繼續和……羅馬尼亞。因內閣更迭。和議停頓。現羅馬尼亞外交大臣柯爾孟男爵。與國外交大臣白里恩伯爵。均抵

羅京布加萊斯。俾重行提議講和談判。

五月 一日

●大戰爭之禍首病歿……一千九百十四年六月二十九日。行刺奧太子斐蝶爾之兇手卑倫斯布氏。已於塞里遜斯丹堡中。患癆瘵而卒。

同 三日

●愛爾蘭之自治運動……愛爾蘭居民六萬人。聯名上書政府。要求愛爾蘭立即設立自治政府。

●瑞典與協約國之經濟交換……瑞典財政大臣宣稱。瑞典將得穀二十五萬噸。其餘糧食三十萬噸。及其他應用品若干。以爲租用泊於協約國海口船隻四十萬噸之交換。並稱政府正竭力爲國民設法。以其方憂饑饉之至也。

同 五日

●德人在烏克蘭之暴行……烏克蘭全境。已爲德軍所佔據。首相被德軍所捕。斯哥洛柏斯基將軍。已立爲狄克推多。烏克蘭人頗多憤激。且有與俄國聯合之勢。

同 七日

●羅馬尼亞與中央國和約告成……羅馬尼亞與德奧土保四國。所訂之單獨講和條約。於今晨在羅京布加萊斯簽字。

●尼加拉瓜對德宣戰……南美尼加拉瓜共和國國會。通過向中歐同盟國宣戰案。并由國會授總統以調用全國軍隊之權。

● 德政府新拉夫國之選動……奧匈之斯拉夫民族。謀創設南斯拉夫國。在柏拉格舉行示威運動。奧政府已加以禁止。

同 八日

● 德俄提議締和之傳聞……海牙消息。有前荷蘭陸軍大臣克倫。謂德俄外相柯爾遜之平和提議。在英國極受贊和。美相喬治氏。則否認此說。

新書出版 第三
開戰時之德意志

是編分十章。凡德國之皇帝、議會、行政、司法、軍事、財政、市政、教育、工商、農業、幣要端。并關於外交政策。以及社會風尚。記錄靡遺。凡稍具世界眼光者。手此一編。即可了然於德國之近狀。

商務印書館發行



第十五卷第七號要目豫告

最近美國政治之進化

日本人口問題

中國邊疆之危險

延長石油事業參觀記

山東之苦力

記芬蘭共和國

空中淡氣之利用

蝗之利用

活動影戲之佈景

天竺梵訊

近世人類學

購為遞轉者輯編由勿所行發寄遞請件函之銀價付交誌本購定於圖凡(意注)

THE EASTERN MISCELLANY
(Issued Monthly)

不許轉載

中華民國七年六月十五月初版發行
編輯者 華陽陳仲逸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北京 天津 保定 奉天 吉林 長春
龍江 濟南 青島 濰縣 煙台
西安 漢口 廣州 汕頭 廈門
香港 梧州 柳州 貴陽 昆明
重慶 成都 萬縣 宜昌 沙市
石家莊 濟南 濰縣 煙台 龍江

月出	一册	六册	十二册
定價及兌票	四角二分	二元二角	四元二角
郵票	三分	二分	二分
日本	三分	二分	二分
外國	四分	二分	二分
郵費	一角四分	八角四分	二元四分
廣告價目	第一版每行一元	第二版每行八角	第三版每行六角
特等	每行一元	每行八角	每行六角
優等	每行八角	每行六角	每行四角
中等	每行六角	每行四角	每行三角
普通	每行四角	每行三角	每行二角
及插入正文	每行二角	每行一角	每行八角
普通	每行一元	每行八角	每行六角
特等	每行一元	每行八角	每行六角
如用色紙及彩印	每行二元	每行一元五角	每行一元
期頭本雜誌壹份	每份五角	每份四角	每份三角

東方雜誌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新 書

小學一年級字教材 第六册 二角半

費煊將昂編 本書續前編纂。凡筆畫之名稱、筆順、位置、姿勢、結構等。均詳細說明。練習批評各法。亦隨列無遺。

國文教科書 第六册 一角半

郭家聲高編 是書照本館出版之新國文教科書。按課譯以蒙文。每年用二册。材料程度。適合國民學校學生教科用書。

代數學教科書 一元二角

陳文輝 本書注重函數及圖表。所有代數式。均用圖表或圖式。解明之。能直接施諸實用。

平面三角法 一角半

陳文輝 是書簡略而不繁。說明多用圖表。於三角法之原理及應用。開發。誠研究是學者之善本也。

圖案畫 第一册 第三册 三角半

宋雋青編 本書每種圖案。必分二幅。

其一為簡單模範。以便練習。其一即將模範擴充。並點綴顏色。以供實用。圖畫家及工業家。均不可不備。

童話 第一集 扶餘王 一角五分

童話 第二集 無瑕璧 一角

本書第一集已出六十四編。第二集已出六編。久已風行海內。茲又續出以上兩編。情節新奇。圖畫精美。洵為兒童最適用之書。

少年林肯 一角

少年蘇秦 一角

少年德謨士 一角

本書前出十七册。早承社會歡迎。茲續出以上三册。記事簡明。議論正大。閱之足以增長少年志氣。

體育叢書 籃球 一角

國民體育社編 是書分十四章。凡關於籃球之擊法。以及公正人評判員等

職務。言之甚詳。附圖六十餘幅。洵從事運動不可不備之書。

古詩源 四册 四角

是書係長洲沈德潛先生所撰定。上自黃軒。下至隋陳。凡郊廟樂章。以迄童謠里巷。無不備採。書凡十四卷。本館詳加校訂。分爲四册。有志學詩者。尤宜人手一編也。

衣食住 第一册 三角 第二册 三角 第三册 三角 第四册 三角

本書自美國譯本。圖原著譯出。以遊記體說明衣食住三項之來源。及其製造之方法。他書僅言衛生。此則兼重工商。最切日用。最有興趣。作補習書。可作消遣書亦可。

前漢演義 上編 五册 定價八角 特價四角 陽曆七月截止

黃士恆編 是書上編五册。共六十四回。上接秦漢演義。自漢高祖一統天下。起至景帝止。果期大事。搜羅無遺。至穿

商務印書館出版新書

插之巧。選句之雋。誠可與三國志演義相配。中下兩編在印刷中。

實用英語讀本 第二卷 五角

吳獻書編 是書繼第一册編纂所取材料。皆足以增智識而拓文思。每課之末。附有會話文法練習三項。極合中學按學生之用。

英譯唐詩選 一卷 二元

此書選譯唐代名家詩一百八十餘首。中多陶性情之作。譯文亦用詩句體裁。可與原文對觀。欲知英文述懷之法。不可不讀是書。

法蘭克林 上編 三角

是書乃法氏自述其一生事業之作。法氏起家式微。屢遭艱沛。銳志進取。卒成名。書中於家庭瑣事。言之極詳。

法文文牘程式 一卷 五角

陳維編 此書華法對照。內容豐富。凡社會商業國際各種書札契約護照條

約等件。無不備載。商學政界諸君。尤宜手置一編。以為模範。

廣東省全圖 四種 一元二角

本圖係各省全圖之一。內容地名詳備。影印鮮明。可供學校教授地理之參考。并可為旅行者之指南。

翁松禪墨蹟 第五集 三角

松禪老人書名遍海內。此冊為其與劉文莊書十數通。本館影摹付印。與原蹟不爽絲毫。

雁蕩山 第四集 一元

是冊由蔣君叔雨擇雁蕩山風景之最著者。攝影數十幅。分為四集。本館用珂羅版精印。優美無比。

禹之鼎人物真蹟 一卷 一元

此冊計屏幅十二條。每條或畫一二人。或三四人。俱綴以山水樹石。樓閣橋梁。筆墨出入宋元。極可寶貴。

飛絮欺花錄 三冊 七角

謝直君編 書叙富家子遊蕩無賴。比匪狹邪。後因營業失敗。至於破產。情節曲折。文字腴潤。洵言清小說中不可多得之作。

鸚鵡緣 二卷 五角

林紆譯 本書前編寫愛情。奇正互用。已極旖旎。本編復設兩種境界。從反面編寫之。情節層出不窮。而絕不犯複。洵奇構也。

拉哥比在 二卷 四角半

拉哥比為英國公立學校之一。書中述其學生與校風之關係。皆發揮盡致。可為吾國辦學者之借鑑。并可作學生之當頭棒。

鸚鵡緣 二卷 五角

林紆譯 本書為前二編之結束。以絕異難能之事。成離奇善變之文。猶復天衣無縫。無穿鑿之痕。湘水行帆。極自然之趣。小說至此。歎觀止矣。

商務印書館總經理美國賓塞晶片公司

各種顯微鏡

Spencer Lens Co., Buffalo, N.Y., U.S.A.

美國斯賓塞晶片公司於製造顯微鏡一遺歷年研究不遺餘力其取材之適當器械之精良工作之優美皆非他公司所可比擬久已馳名中外今該公司為吾華士商採購便利起見特委敝館為**中國總經理處**所有該公司之出品如**醫學用礦****學用蠶學用及解剖用等**各種**顯微鏡**均已大批裝運來華藉便諸君子選擇如蒙訂購價目克己寄件從速維希
商務印書館
儀器部謹啓

A(1614)

內務部化驗批准 農商部註冊給照



龍虎商標

人丹



價目
 大包二元
 中包一元
 小包五角
 玻璃瓶二角五分

主治效勞

時疫 痧氣 嘔吐 水瀉 中寒 中暑 食傷 船暈

中華製藥公司製

總發行所上海中法藥房 分售處各省中法藥房 中華書局 各洋貨舖

背痛腰酸內腎

之病宜先治腎



圖中寓意

兜安氏秘製保腎丸專
治男婦老幼患腎病而
致背痛風濕水腫膀胱
炎石淋小便諸疾大效

各埠大藥房均有出售每瓶洋一元四角每打洋十四元

上海北京路兜安氏西藥公司啟